

治家人全書

張謇

明家之自光

高晉華



治家全書目錄

第一卷 圖像篇

本書主任高劍華女士肖像

附閨侶范冷芳女士肖像

麥瑞華女士肖像

謝玉水女士肖像

徐蕙如女士肖像

汪瑞英女士肖像

蕭李叔青女士肖像

閻瓊芝女士肖像

梁桂琴女士肖像

彭靜貞女士肖像

陳蕙貞女士肖像

秋瑾女俠遺容

附秋女俠秋義閨

秋女俠遺容

吳芝瑛女義士肖像

針神余沈壽女士肖像

治家全書 目錄

附慈禧后贈沈女士之鑽石表

清皇帝獎沈女士之蘭星

清太后書贈余夫婦之繡壽字

沈女士之名蘭一(耶蘇像)

沈女士之名繡二(意皇像)

沈女士之名趙三(意后像)

女界先進康同壁女士肖像(康有爲先生之女公子)

女界先進梁令嫻女士肖像(梁啓超先生之女公子)

女界先進薛錦琴女士肖像(美國芝加哥大學畢業生)

女界先進程奕立女士肖像(女醫生兼大運動會得最優勝者)

女界先進滕超女士肖像(我國唯一之女體育家)

女界先進張俠魂女士肖像(中國破天荒之女飛行家)

女詞家徐自華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詩家趙蘭蘭女士肖像

女作家陳鴻璧女士肖像

女政治家程立卿女士肖像（廣東女代蔡士）

女界名人呂碧城女士肖像

女界名人吳木蘭女士肖像

袁世凱先生之正夫人于氏遺像

附袁世凱先生之如夫人閔氏像

袁世凱先生之如夫人周氏像

袁世凱先生之如夫人翠媛像

袁世凱先生之眷屬及女公子合影

馮大總統夫人周道如女士遺像

蔡松坡將軍及二夫人肖像

熊希齡先生夫婦及二女公子像

名媛顏惠卿公使之夫人肖像（孫寶琦總長之女弟）

名媛孫寶琦總長之女公子肖像

名媛伍庭芳總長之夫人肖像

名媛張季直總長之夫人吳道愔女士肖像

名媛朱桂辛先生之夫人肖像

時賢伉儷陸宗輿先生夫婦肖像

附陸宗輿先生之夫人及女公子合影

時賢伉儷唐紹儀先生與夫人吳維嫻女士肖像

時賢伉儷公使顧旅鈞先生及夫人唐寶珩女士之肖像

肖像

時賢伉儷朱啓鈴先生之婿嚴南璋先生及夫人朱松筠女士肖像

肖像

時賢伉儷閻鴻飛中將及夫人閻柳女士肖像

時賢伉儷王寵惠博士及夫人楊兆良女士肖像

新婚雙影

烈女陳宛珍女士遺像

賢母羅氏遺像

節齡邵夫人肖像

孝女華吟梅女士肖像

女軍人沈女士肖像

女琴術家滕學琴女士肖像

女子旅行攝影一（自由鐘畔之芳躅）

女子旅行攝影二（柏林城中之鴻迹）

閨閣閒情一(春堤寫景)

閨閣閒情二(南觀打漿)

閨閣閒情三(東閣搗麩)

閨閣閒情四(晴窗扇影)

女子職業一(女醫生聽肺撮女)

女子職業二(女商人執業時攝影)

女子職業三(看護婦攝影)

女子職業四(女商人攝影)

藍天蔚夫人藍觀智女士之墨寶

袁克文夫人之墨寶

模範畫 扶持病母圖

模範畫 割臂盡孝圖

模範畫 兄弟友愛圖

諷刺畫 骨肉乖舛圖

模範畫 靜女圖

諷刺畫 懶女圖

諷刺畫 逆子圖一

諷刺畫 逆子圖二

模範畫 新式結婚圖

諷刺畫 舊式結婚圖

模範畫 伉儷諧事一(言笑追隨)

模範畫 伉儷諧事二(琴鳴瑟應)

模範畫 伉儷諧事三(鏡畫圖觀)

模範畫 相敬如畫(嘉耦圖)

諷刺畫 獅吼河東(怨耦圖)

諷刺畫 反目圖一

諷刺畫 反目圖二

諷刺畫 蕩婦圖一(私訂)

諷刺畫 蕩婦圖二(幽會)

模範畫 苦節圖

諷刺畫 私奔圖

諷刺畫 惡姑圖

諷刺畫 虐婢圖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一(比觀)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二(吸烟)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三(嗜酒)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四(聚賭)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五(狎娼)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六(搶劫)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七(偷盜)

諷刺畫 少年墮落圖八(乞食)

諷刺畫 不衛生圖一

諷刺畫 不衛生圖二

諷刺畫 不慎食圖一

諷刺畫 不慎食圖二

第二卷 傳記篇

彤史

余沈壽女士小傳

附耶蘇繡像記

耶蘇繡像說明書

外交部公函

意公使公函

秋瑾女俠傳

吳芝瑛女士傳

徐自華女士傳

薛錦琴女士傳

梁令嫻女士小傳

華吟梅女士小傳

吳木蘭女士小傳

羅氏事略

陳宛珍烈女傳

王母徐木夫人傳

樊淑貞女士傳

王采琴女士哀榮記

方恩榮女士傳

閩記

閩女篇

越王后

昭王妃

孫堅妻吳氏

徐翼妻孫氏

蘇翊妻徐氏

虞灝母孫夫人

張茂妻陸氏

王凝之妻謝道韞

陸倕妻章氏

宋庠宗全皇后

胡宗伋妻

劉安世母

趙卯發妻雍氏

呂元明妻朱氏

王氏婦

胡氏婦

吳氏四節婦

沈氏六烈女

竇妙善

楊夫人

姚克俊女

荀良妻

治家全書 目錄

沈之泰妻

沈雲英

沈小雲

吳絳雪

高將軍妻

林倩孫

顧氏姑媳

苦女教育經驗談

北京旅學記

萬國仕女遊覽會記

甬上風土記

七星巖宴客記

金牛湖賞雨記

遊小崑崙記

救子女三則

嘉範三則

醫痛一則

第三卷 詩文篇

閨媛詩選

題詞

題詞

新秋雜詩

今日

夜坐

日暮

雨霽

曉雁

黃昏

秋柳

晚秋卽景

初夏

春燕

靜中

春日閒居

春雨

柳

范冷芳

在瑞瑛

高劍瑤

遺興

對菊

中夜述懷

夏日閨情

憶遠

遊錫蘭

弔楚重讀

弔虞美人

題詩磚圖

小遊仙

雜憶

光孝寺老樹

黃華山曉雁

辰山公署吳巽

題湖上讀書

田園樂

又

立春

李秋燭

王氏

陳氏

陳翠鳳

聰雪女史

懷親

贈齊女史

哀謝愛蓮

對鏡

哭外

掃墓

涉園

藝圃

燬書

禮佛

錫名

留影

品藝

移居

步詩

懷姊妹行

苦病口禮

浣溪紗詞

治家全書

目錄

哀小轎

長相思詞

詠菊

渡口

郊外口占

烏桕

漫興

春夜有感

遊怡園

吳娘曲

雜作

卽景

春在何處

荷鏡

冬日吟

秋日憶友

題友人小影

風雨錄

留別同學

張淡如

范冷芳

雷銀滿

胡菊香

王慶雷

治家全書 目錄

寄宛姊

春閨

思先母

患病

登望海樓

偶得

山居感時

與友人夜話

早起

詠雪裏芭蕉

枯樹歌

春蘭

春草

讀報偶成

探梅

又

春日雜詩

春寒

王瑞璣

張琰

張琬

謝玉冰

春陰

病起

楊花

春海棠

暮春

郊遊

卽事

卽錄

湖上口占

觀魚

對竹

詠菊

秋夜

登康山

賞雪

子夜四時歌

晚春示外

寒夜吟

採蓮曲

古劍

鏡

書卷

詠不倒翁

寄蘭社

香齋詩

武外子詩

懷菊

庭中牡丹重生

題畫紅梅花

題白梅花

金沙河

萬松嶺觀雲

閨媛文選

圖雕

伏女授尙書圖題詞

含貞含稿序

滄家全書 目錄

逸儂女史

周墨瑛

鄭葵南

姜明珠

姜明珠

王思梅

饒霞女史

談禪

論縱姜上賓

配買雲華墓

陳母李太君香序

關鄭先

聰雪女史

姜若蘭

第四卷 婚姻篇

伉儷訓

上篇 婚理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專制婚姻

一、掠奪婚

二、買賣婚

三、父母婚

第三章 自由婚姻

一、自由觀愛

二、試驗結合

三、自主姻緣

第四章 嗣續婚姻

- 一、家庭家光
 - 二、國家眼光
 - 三、世界眼光
- 第五章 名義婚姻
- 一、自動的
 - 二、被動的
- 第六章 道義婚姻
- 一、父母之道義
 - 二、女子之道義
 - 三、男子之道義
- 第七章 便利婚姻
- 一、便之婚姻
 - 二、利之婚姻
- 第八章 淫慾婚姻
- 一、意淫
 - 二、體慾
- 第九章 精神婚姻
- 一、內之離間

二、外之離間

第十章 結論

- 一、選擇須求助手
- 二、男女須有職業
- 三、居處須加調節
- 四、體貌須求健全

下篇 婚則

- 第一章 夫婦之選擇
- 第二章 配偶之年齡
- 第三章 早婚晚婚之弊害
- 第四章 一夫一婦之婚制
- 第五章 近血統之婚制
- 第六章 結婚與第婚之真摯

第五卷 交際篇

人事秘笈

- 上篇 事實交際
- 第一章 婚儀

(甲) 文明結婚

第一節 行結婚禮

第二節 行見親族禮

第三節 行受賀禮

附 文明結婚證書式

(乙) 舊式結婚

第一節 行結婚禮

第二節 行見親族禮

第二章 喪禮

(甲) 中國喪禮

(乙) 外國喪禮

第三章 食禮

(甲) 華宴通則

(乙) 西宴通則

第四章 訪謁

(甲) 男子部

(乙) 女子部

第五章 會集

治家全書 目錄

(甲) 集會

(乙) 與會

一、入會場

二、出會場

第六章 演說

喪音

眼目

容儀

手勢

外貌

直立

權變

題目

感情

起合

節段

名詞

文字

證據

譬喻

長短

第七章 跳舞

下篇 文字交際

第一章 契約

第一式 借據

第二式 賣據

第三式 押契

第四式 議單

第五式 保章

第六式 租約

第七式 佃田字據

第八式 退莊字據

第九式 包字

第十式 撫繼契約

第十一式 出繼契約

第十二式 承繼契約

第十三式 繼子遺囑

第十四式 判山字

第十五式 投師契

第十六式 養老字據

第十七式 嫁婢契據

第十八式 父立分家約

第十九式 母立分家約

第二十式 兄弟分家約

第二十一式 犯上甘伏字

第二十二式 自甘休息字

第二十三式 咸服字

第二十四式 轉息合約

第二十五式 具結

第二十六式 雇用契約

第二章 簡帖

第一式 求婚書

第二式 允婚書

第三式 請期書

- 第四式 復請期書
 第五式 請期書簡式
 第六式 復請期書簡式
 第七式 親迎書
 第八式 復親迎書
 第九式 納采品物禮帖
 第十式 結婚品物禮帖
 第十一式 賀婚娶送禮帖
 第十二式 結婚證書
 第十三式 簡單婚書
 第十四式 請證婚人帖
 第十五式 請介紹人帖
 第十六式 男家請酒帖
 第十七式 女家請酒帖
 第十八式 觀禮券(附禮序)
 第十九式 請婿回門帖
 第二十式 計開
 第二十一式 登報計開

- 第二十二式 承重孫計開
 第二十三式 妻喪計開
 第二十四式 妾喪計開
 第二十五式 子喪計開
 第二十六式 媳喪計開
 第二十七式 伯父喪計開
 第二十八式 後葬計開
 第二十九式 報喪單
 第三十式 喪事送禮帖
 第三十一式 喪事謝帖
 第三十二式 喪事請帖
 第三十三式 小祥辭帖
 第三十四式 請題主及喪禮帖
 第三十五式 銘旌(又式)
 第三十六式 神主
 附孝帖稱呼備考
 附喪服備考
 第三十七式 壽慶請客帖

第三十八式 雙壽及補壽請客帖

第三十九式 尋常請酒帖

第四十式 請女客帖

第四十一式 演戲請客帖

第四十二式 會期請帖

第四十三式 僧道請客帖

第四十四式 辭謝帖

第四十五式 領謝帖

第四十六式 壁謝帖

第四十七式 半壁謝帖

第四十八式 延師圖書

第四十九式 就學圖書

第五十式 尋人招帖

第五十一式 招領帖

附禮帖式目備考

附紅箋題法

第三章 函牘

第一式 呈

第二式 國民請願書

第三式 行政訴訟狀

第四式 刑事訴訟狀

第五式 民事訴訟狀

第六式 刑民學辯訴狀

第七式 上訴狀

第八式 訴訟委任狀

第九式 聲請書

第十式 領狀式

第十一式 保結

第十二式 切結

第十三式 民事訴訟和第狀

第十四式 舉發狀

第十五式 自首狀

附民學訴訟徵收規則

第十六式 說帖(又式)

第十七式 節略

第十八式 聲請公斷書

- 第十九式 稟祖函
第二十式 祖答函
第二十一式 稟父母函
第二十二式 父答函
第二十三式 稟伯叔函
第二十四式 伯叔答函
第二十五式 上母舅函
第二十六式 答甥函
第二十七式 致堂舅父函
第二十八式 答函
第二十九式 上姑丈函
第三十式 姑丈答函
第三十一式 上姨丈函
第三十二式 姨丈答函
第三十三式 致胞兄函
第三十四式 胞兄來函
第三十五式 致族兄弟函
第三十六式 致宗兄弟函

- 第三十七式 致表兄弟函
第三十八式 致胞姊函
第三十九式 致胞妹函
第四十式 致姊丈函
第四十一式 姊式來函
第四十二式 致妹婿函
第四十三式 妹婿來函
第四十四式 致襟兄函
第四十五式 致僚婿函
第四十六式 致婿函
第四十七式 上岳父母函
第四十八式 上妻舅函
第四十九式 妻舅來函
第五十式 上叔岳函
第五十一式 叔岳來函
第五十二式 呈胞嫂函
第五十三式 致弟婦函
第五十四式 致內姨姊妹函

- 第五十五式 致姻兄函
第五十六式 致親家函
第五十七式 稟寄父母函
第五十八式 致姻伯函
第五十九式 致世兄函
第六十式 諭媳函
第六十一式 諭女函
第六十二式 寄妻函
第六十三式 寄夫函
第六十四式 諭妾函
第六十五式 稟外祖函
第六十六式 外祖來函
第六十七式 致譜兄函
第六十八式 致譜弟函
第六十九式 上師函
第七十式 師致弟函
第七十一式 賓致主函
第七十二式 主致賓函

- 第七十三式 致同學函
第七十四式 致友函
第七十五式 上交長輩函
第七十六式 致世交晚輩函
第七十七式 致同鄉函
第七十八式 上大總統函
第七十九式 上副總統函
第八十式 上國務總理函
第八十一式 上各部總次長函
第八十二式 上督軍函
第八十三式 上巡閱使函
第八十四式 上省長函
第八十五式 上師旅團長函
第八十六式 上道尹函
第八十七式 上廳長函
第八十八式 上知事函
第八十九式 上警察長函
第九十式 上校長函

- 第九十一式 上主筆函
 第九十二式 致經手函
 第九十三式 致醫生函
 第九十四式 致店家函
 第九十五式 致和尚函
 第九十六式 僧道來函
 第九十七式 致道士函
 第九十八式 致匠人函
 第九十九式 論閩人
 第一百式 論園丁
 第一百〇一式 致妓函
 第一百〇二式 女伴通函
 第一百〇三式 姑致嫂函
 第一百〇四式 嫂致姑函
 第一百〇五式 寡翁姑函
 第一百〇六式 姑致媳函
 第一百〇七式 兄妻致弟妻函
 第一百〇八式 弟妻致兄妻函

- 第一百〇九式 致夫兄函
 第一百一〇式 大婦示妻函
 第一百一十一式 便條
 第一百一十二式 便條名片(借片)
 第一百一十三式 名片代條
 第一百一十四式 信封(由郵遞式)
 第一百一十五式 信封(背面式)
 第一百一十六式 信封(由民局書式)
 第一百一十七式 信封(橫寫式)
 第一百一十八式 信封(本埠專送式)
 第一百一十九式 信封(四信託原人帶轉式)
 第一百二十式 信封(託友加封轉寄式)
 第一百二十一式 信封(託友書交式)
 第一百二十二式 信封(託人轉交式)
- 附尺牘資料
- 第一種 稱呼類
- 一、家庭之稱謂
 二、親戚之稱謂
 三、交游之稱謂

四、雜稱謂

第二種 時令屬句

- 一、正月
- 二、二月
- 三、三月
- 四、四月
- 五、五月
- 六、六月
- 七、七月
- 八、八月
- 九、九月
- 十、十月
- 十一、十一月
- 十二、十二月

第三種 尺牘要語

- 一、起居語
- 二、欣慰語
- 三、自叙語

四、告幸語

五、陳述語

六、感激語

七、申悃語

八、瞻仰語

第四種 尺牘用字

一、三字句

二、兩字句

三、書尾附名致意類

第五種 尺牘用句

第六種 尺牘詞料

一、通用恩囊

二、造訪不遇

三、景仰

四、餽遺投贈

五、招友雜賞

六、餽行送別

七、薦引

八 稱貸借物

九、勸勉第規

十、人事

十一、慶賀

十二、喪葬弔唁

第四章 詞啓

第一式 請昏啓

第二式 許女答啓

第三式 納幣啓

第四式 納采啓

第五式 請期啓

第六式 答請期啓

第七式 請期入贅啓

第八式 續娶婚啓附復啓

第九式 證婚人訓詞

第十式 證婚人頌詞

第十一式 來賓頌詞

第十二式 來賓祝詞

治家全書 目錄

第十三式 主婚人謝詞

第十四式 哀啓

第十五式 訃言

第十六式 徵文啓

第十七式 募捐引

第十八式 賑貧啓

第十九式 恤孤引

第二十式 春聯

第二十一式 壽聯

第二十二式 新婚聯

第二十三式 生男贈聯

第二十四式 新居聯

第二十五式 男晚聯

第二十六式 女晚啓

第二十七式 守制門聯

附祭軸輓聯稱呼

第六卷 家政篇

新女範

序言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女子之天職

第二節 家庭之組織

第三節 四德之古訓

一、德

二、言

三、容

四、工

第四節 女子之人格

第二章 女道

第一節 對於父母之孝順

第二節 衛生宜講求

一、飲食上之衛生

二、衣服上之衛生

三、居住上之衛生

四、身體上之衛生

(甲)頭髮

(乙)牙齒

(丙)手指

(丁)全體

五、運動與衛生之關係

第三節 求學時食勤勉

第四節 讀書上之注意

第五節 職業上之選擇

第六節 婚姻上之自慎

第三章 婦道

第一節 夫婦間之敬愛

第二節 容妝之宜樸簡

第三節 家政上之操持

一、衣服

(甲)衣服之製造

(乙)衣服之材料

(丙)衣服之顏色

(丁)衣服之保存

(戊)衣服之戒奢華

二、飲食

(甲)飲食不宜多雜

(乙)酒之製造及貯藏

(丙)煮飯之方法

稀飯煮法

乾飯煮法

(丁)蔬菜烹調法

白菜

蘿蔔

菠菜

芹菜

韭菜

筍

黃瓜

東瓜

四月豆

榨豆

治家全書 目錄

茄

(戊)蔬菜烹調法

豬肉食法

牛羊肉食法

鷄鴨食法

蛋之食法

魚之食法

(己)豆之製菜法

(庚)山珍海味烹調法

(辛)蔬菜貯藏法

(壬)魚肉保存法

(癸)烹調總則

三、居住

(甲)房屋建築時之宜注意

(乙)房屋之改良法

(丙)房屋之保護法

(丁)房屋之裝飾法

第四節 賓客之接待

第五節 鄉黨之應酬

第六節 雇傭之選擇

第七節 雇傭待遇法

第八節 家財之管理

一、原有家財保存

二、家用之預算

三、出、入款項之登記

四、宿債宜定期償還

五、老人宜保壽險

第九節 慈善事業之提倡

第十節 家常衛生法

第十一節 救急療治法及家用西藥

一、驗溫表

二、注射管

三、綳帶

四、藥度紗

五、醋酸礬

六、石炭酸

七、硼酸

八、膏藥

九、藥棉花

十、蘭蘇凌

十一、湯火膏

十二、阿士辟林

十三、大黃錠

十四、呼馬鳴

十五、薄荷錠

第十二節 病人看護法

一、普通看護法

二、外病看護法

三、內病看護法

四、醫生延請法

五、病者用藥上之注意

六、病者排泄物之注意

第十三節 胎孕衛生

第十四節 生產之預備

一、醫生

二、產嬰

三、小兒衣服

四、分娩時用物

第十五節 分娩時之注意

第四章 母道

第一節 概言

第二節 月母

第三節 嬰兒

第四節 乳哺法

第五節 嬰兒沐浴法

第六節 小兒之排泄物

第七節 小兒身體之注意

第八節 雇乳媪法

第九節 牛乳

第十節 小兒之食品

一、飯汁

二、烘糕

治家全書 目錄

三、菠菜

四、肉湯

五、湖蘿蔔

六、碗豆

七、雞蛋

八、蘋果

九、橙橘

第十一節 小兒疾病上之預防

第十二節 兒童之玩具

第十三節 兒女之衣服

第十四節 兒女之教育

一、德育

二、智育

三、體育

第十五節 兒女職業之引導

第十六節 兒女學費及婚嫁費之籌備

第十七節 兒女婚姻之注意

第七卷 醫藥篇

家庭醫書

第一章 頭面病

第一類 腦部

第一節 腦病

第二節 頭痛

第三節 腦出血

第四節 腦充血

第五節 腦貧血

第六節 腦膜炎

第七節 癲癇

第八節 逆上

第九節 眩暈

第二類 眼部

第一節 脫拉霍姆眼病

(甲) 學校預防法

(乙) 家庭預防法

第二節 近視眼

第三節 角膜炎

第四節 結膜炎

第五節 爛眼

第六節 流淚

第七節 眼脂病

第八節 逆睫毛

第九節 遠視眼

第十節 眼圈黑

第十一節 眼邊麥粒

第十二節 眼病者治療及預防通則

第三類 耳部

第一節 耳鳴

第二節 耳炎

第三節 耳漏

第四節 耳疳

第五節 耳下腺炎

第六節 耳膜穿

第七節 耳痛

第八節 耳赤

第四類 口部

第一節 口臭

第二節 唇腐

第三節 唇黑

第四節 舌疣

第五節 舌疔

第六節 舌炎

第七節 喉炎

第八節 喉澀

第九節 喉加答兒

第十節 喉痛

第十一節 口吃

第十二節 噎逆

第十三節 喉癢

第十四節 百日咳

第十五節 舌刺

第十六節 口角腐

第五類 鼻部

第一節 鼻出血

第二節 鼻痛

第三節 鼻瘡

第四節 鼻涕

第五節 鼻血

第六節 鼻水

第七節 鼻加答兒

第八節 赤鼻

第九節 鼻出汗

第十節 鼻塞

第十一節 鼻聾

第二章 腹臟病

第一類 心臟部

第一節 心臟病

第二節 心臟內膜炎

三節 貧血症

第四節 心悸

第五節 心臟麻痺

第六節 心臟肥大

第二類 肺臟部

第一節 肺病

第二節 肺結核

第三節 咯血

第四節 肺尖加答兒

第五節 肺炎

第六節 肺掀動

第七節 肺忌斯托馬病

第三類 肝腎部

第一節 腎臟炎

第二節 黃疸

第四類 腸胃部

第一節 胃腸病

第二節 胃加答兒

第三節 胃癌

第四節 胃漲

第五節 胃瀉血

第六節 吐酸

第七節 疝痛

第八節 胃痛

第九節 腸蟲

第十節 腸加答兒

第十一節 便秘

第十二節 下痢

第十三節 腹痛

第十四節 痔疾

第五類 腹膜及膀胱部

第一節 腹膜炎

第二節 膀胱痙攣

第三節 膀胱加答兒

第四節 遺尿

第五節 尿血

第六節 糖尿

第三章 骨髓病

第一類 骨髓部

第一節 佝麻質斯

-
- 第二節 骨膜炎
 - 第三節 關節炎
 - 第四節 腰痛
 - 二類 骨髓神經部
 - 第一節 脊髓炎
 - 第二節 腰髓痛
 - 第三節 肋神經痛
 - 第四節 面神經痛
 - 第五節 坐骨神經痛
 - 第六節 腦神經痛
 - 第七節 手顫
 - 第八節 軛齒
 - 第九節 神經麻痺
 - 第十節 精神病
 - 第四章 傳染病
 - 第一類 傳染性病
 - 第一節 傳染病
 - 第二節 虎列拉
- 治家全書 目錄

-
- 第三節 腳氣
 - 第四節 天然痘
 - 第五節 疹子
 - 第六節 瘧疾
 - 第七節 赤痢
 - 第八節 腸室扶斯
 - 第九節 百日咳
 - 第十節 猩紅熱
 - 第十一節 流行性感胃
 - 第五章 生殖器病
 - 第三類 男子生殖器部
 - 第一節 陰莖萎縮
 - 第二節 包莖
 - 第三節 下疳
 - 第四節 淋病
 - 第五節 橫痃
 - 第六節 攝護腺炎
 - 第七節 舉丸炎

第八節 遺精

第九節 滑精

第二類 女子生殖器官部

第一節 陰道炎

第二節 白帶

第三節 陰道不全

第四節 痛經

第五節 月經過多及無月經

第六節 陰門炎

第七節 下疳

第八節 陰門癢

第九節 尿道淋

第六章 衛生要言

第一類 普通衛生

第一節 沐浴

第二節 運動

第三節 睡眠

第二類 飲食衛生

第一節 飲食要義

第二節 魚肉食物

第三節 乳卵食物

第四節 烟酒食物

第五節 茶菓食物

第六節 飲水料

第三類 住居衛生

第一節 消毒

第二節 除蟲

第七章 救急方法

第一類 普通病症

第一節 傷風

第二節 眼炎

第三節 疔毒

第四節 吐血

第五節 齒痛

第二類 外症

第一節 創傷及挫傷

- 第二節 出血
 - 第三節 陳腐
 - 第四節 火傷
 - 第五節 骨傷
 - 第六節 蛇犬咬傷
- 第三類 急症
- 第一節 觸電
 - 第二節 悶絕
 - 第三節 喉硬
 - 第四節 溺水
 - 第五節 絞首
 - 第六節 中毒
 - 第七節 卒暈
 - 第八節 日射病
 - 第九節 凍僵
- 第四類 傳染病
- 第一節 傷寒
 - 第二節 赤痢

- 第三節 霍亂
 - 第四節 白喉
 - 第五節 痘症
 - 第六節 癩症
- 美容術
- 第一章 全體之美容
 - 一、身體嬌小法
 - 二、輕盈之修養
 - 三、體胖之預防
 - 第二章 毛髮之美容
 - 一、髮稀之治療
 - 二、髮多之治療
 - 三、治脫髮
 - 四、白髮治法
 - 五、治硬髮
 - 六、治赤細髮
 - 七、禿頭症
 - 八、治髮癬

九、鬚髮乾燥

十、頭部有臭氣

十一、髮脆

十二、身體諸毛脫落之治療

十三、眉毛脫落之治法

十四、關於頭髮上種種之注意

第三章 皮膚之美容

一、避日炙之法

二、白粉之害

三、面部生皮下疹

四、皮膚各部之皮下疹

五、鈍色之修養

六、面部風疹

七、面癬治法

八、赤顏之治法

九、剃面之害

十、治癬

十一、疔癬之治法

十二、面部乾疥

十三、面上之小瘡

十四、墨色之治療

十五、面部凍瘡之治療

十六、面上之黑鵝斑

十七、面部之皮脂漏

十八、白癬療法

十九、漆瘡治法

二十、頭瘡治法

二十一、魚目之治法

二十二、皮脂枯

二十三、遍體之輕癢

二十四、梅毒之治法

二十五、腋臭之原面及治療法

二十六、孕婦之腋臭

二十七、腋窩臭液

第四章 齒牙之美容

一、齒之清潔

-
- 二、齒痛療法
 - 三、齒凹凸
 - 四、焦齒治法
 - 五、齒損治法
 - 六、牙齦出血
 - 七、治口臭及牙根炎
 - 八、齒槽出膿
 - 九、牙膏製法
 - 十、牙粉之最佳者
- 第五章 手足之美容
- 一、手皮粗糙
 - 二、治手皸法
 - 三、指甲彎曲
 - 四、凍瘡治法
 - 五、指甲上之白斑
 - 六、治手上皸瘡
 - 七、指甲無光
 - 八、足生雞眼

第八卷 妊娠篇

妊娠學

- 九、腳汗
 - 十、癢癬
 - 十一、腿濕疹
 - 十二、紅斑
 - 十三、陰癬
- 第一章 妊娠總論
 - 第二章 妊娠中之徵候
 - 第三章 妊娠中之概生
 - 第四章 妊娠連帶之疾病及治療法
- 足部水腫
大便不通
臍孔腫痛
產門癢痛
胃中惡阻
胎中流經

第五章 遺傳病與妊娠之關係

淋病

癩病

狂病

梅毒

第六章 天然不妊

第七章 人工避妊

臨盆要言

第一章 分娩總論

第二章 分娩之生理

第三章 產前之預防

第四章 產時要言

第五章 產後之處理

第六章 早產與流產

第九卷 育兒篇

教養正規

上編 養兒

第一章 嬰兒之生理

第一節 初生兒之狀態及臍帶

第二節 小兒之脈搏

第三節 小兒之體溫

第四節 嬰兒呼吸之數

第五節 啼哭之作用

第六節 小兒之骨骼

第七節 腦肺及腸胃之保護法

第二章 哺乳及斷乳

第一節 嬰兒初乳

第二節 乳媪之資格

第三節 哺乳之時間及量數

第四節 乳媪之生育次數及疾病

第五節 斷乳之期間

第六節 牛乳之沖服法

第七節 罐乳之功用

第三章 疾病之處理

第一節 小兒疾病之徵驗

第二節 百日咳

第三節 喉症

第四節 驚風

第五節 衣服與疾病關係

第四章 種痘之必要

第一節 種痘之必需

第二節 天花之徵驗及經過

第三節 牛痘苗之貯藏及種法

第四節 種痘時應注意之點及既種後之效果

果

第五節 種痘時避忌者

第五章 兒童之衛生

第一節 衛生之必要

第二節 日光與兒童關係

第三節 空氣之宜注意

第四節 衣服

第五節 食物

第六節 運動與遊戲

第七節 水與沐浴

第八節 兒童之睡眠

第九節 小兒居室及室內溫度

下編 教兒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孝友之教

第三章 修身之教

第四章 居家之教

第五章 入學之教

第六章 處世之教

第十卷 烹調篇

食譜

第一章 飲食總論

第二節 飲食必須講求衛生

第二節 飲食之作用及營養分

第三節 食時之注意

第四節 食後之注意

第五節 食品之種類

第六節 肉食保藏法

第七節 蔬食保藏法

第二章 蔬食烹調法

第一節 笋

帶殼笋 醃笋乾 毛笋 春笋 鱖 春笋

油 糟冬笋

第三節 白菜

醃菜 焙紅菜 菜乾 生醃菜 菜絲

第三節 芥菜

乾芥菜 覆水芥 糟蘆芥

第四節 菠菜

鮮菠菜 菠菜粉 菠菜苔 菠菜根

第五節 苋菜

炒苋菜 糟米苋

第六節 萋菜

萋菜乾 醃萋菜

第七節 芹菜

炒芹菜 鹽芹乾 熏芹菜

第八節 藜

藜茹 乾藜

第九節 山藥

煎山藥 山藥素雞

第十節 芋

芋羹菜 芋乾白 芋餅 純

第十一節 甘藷

甘藷梗 甘藷粉

第十二節 蘿蔔

蘿蔔乾 醬蘿蔔

第十三節 高菘

拌高菘 高菘鹽

第十四節 菜瓜

醬瓜 瓜乾

第十五節 稍瓜

盤醬瓜 甜醬瓜

第十六節 瓠

蜜棗 醬豆 五味菜

第十七節 蕪菁

乾蕪菁 鹽蕪菁

第十八節 韭

醃韭

第十九節 淋

醃蒜

第二十節 黃瓜

醬黃瓜 乾黃瓜

第二十一節 絲瓜

裹絲瓜 腌瓜花

第二十二節 冬瓜

醬冬瓜 冬瓜菹

第二十三節 茄子

腌茄子 茄子乾 糟茄子

第二十四節 香菌

裹香菌

第二十五節 花

治家全書 目錄

金針菜 牡丹花 茉莉葉 芙蓉花

梅花 玉蘭花 臘梅 代代花 菊花

玉簪花 藤花 梔子花

第三章 肉食烹調法

第一節 鯽魚

第二節 鱸魚

第三節 鱈

第四節 甲魚

第五節 肉類

第六節 雞

第七節 鴨

第八節 蛋

第九節 彭蟹

第十節 蝦

第十一節 牡蠣

第十二節 鱈子

第十三節 燕窩

第十四節 魚翅

第十五節 海參

第十六節 淡菜

第十七節 江瑤柱

第十八節 烏賊魚

第十九節 章魚

第二十節 海蝦

第四章 西餐烹調法

第一節 湯 (pp)

第二節 煎魚 Fry Fish

第三節 鷄 Roast Chicken

第四節 牛肉 Roast Steak

第五節 胡瓜

第六節 克利姆馬鈴薯

第七節 克利姆麵包

第八節 燒蛋及燻肉

第九節 牛肉蛋糕

第十節 加里飯

第十一節 炊玉蜀黍

第十二節 貝拉米脫

第十一卷 工藝篇

裁衣法

上篇 中衣裁法

第一節 小裁法

第二節 大裁法

第三節 裁中衣要訣

中篇 西衣裁法

第一節 大禮服裁法

第二節 小禮服裁法

第三節 甲種大禮服裁法

第四節 甲種常禮服裁法

第五節 雙襟常服裁法

第六節 單襟常服裁法

第七節 外套裁法

第八節 背心裁法

第九節 袴裁法

第十節 袖裁法

第十一節 裁西衣要訣

下篇 衣服管理法

第一節 衣服之材料

第二節 衣服之式樣

第三節 衣服之裁縫

第四節 衣服之清潔

第五節 衣服之洗濯

第六節 除去衣服上各種污點法

第七節 衣服之保存

花邊術

一、花邊原料

布

線

二、製花邊用器

小桌

鎮壓器

繡針

治家全書 目錄

剪刀

小刀

尺度

三、審料

四、定邊

五、抽線

六、抽緯

七、成局

第十二卷 美術篇

繡譜

序言

繡備(繡之具)

綱

架

剪

針

繡引(繡之事)

剪線
劈線
剪針
汨水
針法
齊針
搶針
單套針
雙套針
紫針
鋪針
刺鱗針
肉入針
打子針
屬針
接針
繞針
刺針

刺繞法
梳通
繞節
線德
線品
織性
妙用
宵神
求光
綉要
配色
審勢
虛實針
散駁針
旋針
梳針
秘針
綉線色類目表

通則

隱針法

接繡法

繡花瓣法

繡葉片法

繡果實法

繡草木法

界繡法

繡紋法

和針法

暈染法

逗針實針法

繡翎毛草蟲法

繡魚類法

繡走獸法

收功修片法

實習

繡牡丹花法

治家全書 目錄

繡草蟲法

繡走獸法

繡魚類法

繡翎毛法

繡山水法

繡人物法

畫記

第一章 我之習畫時期

(一)未入校以前

(二)既入校以後

(三)自修之時

第二章 我之學畫方法

第三章 我之畫師

第四章 我之畫友

第五章 習畫最妙之言論及方法

第六章 習畫最宜之地位及時候

第七章 畫之榮寵

第八章 畫之屈辱

第十三卷 園藝篇

涉趣小課

第一章 課花

第一節 藝花捷訣

一、辨性

二、擇適

三、培護

四、選種

第二節 牡丹

第三節 芍藥

第四節 蘭

一、蕙蘭

二、建蘭

三、白蘭

第五節 桃花

第六節 月季

第七節 薔薇

第八節 玫瑰

第九節 杜鵑

第十節 百合

第十一節 玉蝶花

第十二節 洛陽花

第十三節 麗春花

第十四節 櫻草

第十五節 三色香堇

第十六節 鬱金香

第十七節 藍菊

第十八節 芭蕉

第十九節 鳳尾蕉

第二十節 仙人掌

第二十一節 棕櫚

第二十二節 虎刺

第二十三節 風蘭

第二十四節 水仙花

第二十五節 鳳仙

第二十六節 雞冠花

第二十七節 牽牛花

第二十八節 盆蓮

第二十九節 盆梅

第三十節 盆石榴

第三十一節 盆桃柳

第三十二節 盆松

第三十三節 盆竹

第二章 課果

第一節 梅

第二節 洋莓

第三節 櫻桃

第四節 李杏

第五節 枇杷

第六節 桃

第七節 石榴

第八節 柿子

第九節 苹果

治家全書 目錄

第十節 梨

第十一節 無花果

第三章 課樹

第一節 茶

第二節 桑

第三節 松

第四節 竹

第五節 扁柏

第六節 栢

第七節 櫻

第八節 黃楊

第九節 節

第十節 杉

第十一節 檜

第十二節 欄

第十四卷 畜養篇

衆生小誌

第一章 禽類畜養法

第一節 八靈

第二節 畫眉

第三節 百靈

第四節 白燕

第五節 鶴

第六節 孔雀

第七節 鸚鵡

第八節 秦土號

第九節 鷹

第十節 雞

第十一節 鴨

第十二節 鴿

第二章 獸類畜養法

第一節 牛(附醫牛法)

第二節 馬(附醫馬法)

第三節 豕

第四節 羊

第五節 兔

第六節 獅子犬

第七節 貓

第八節 松鼠

第三章 蟲魚畜養法

第一節 蠶

第二節 金魚

第三節 河魚

第四節 蛙

第五節 泥鰍

附釣魚新法 人工化生魚秧法

第六節 真珠介

第七節 蛭

第八節 綠毛龜

第九節 蜂

第十節 紡織娘

第十一節 促織

第十五卷 法律篇

家庭法律

親屬律

第一章 通則

第二章 家制

第一節 總則

第二節 家長及家屬

第三章 婚姻

第一節 婚姻之要件

第二節 婚姻之無效及撤銷

第三節 婚姻之效力

第四節 離婚

第四章 親子

第一節 親權

第二節 嫡子

第三節 庶子

第四節 嗣子

第五節 私生子

第五章

第一節 未成耳人之監護

第一款 監護之成立

第二款 監護之職務

第三款 監護之終止

第二節 成年人之監護

第三節 保佐

第六章 親屬會

第七章 扶養之義務

繼承律

首章 定名

第一章 通則

第二章 繼承

第一節 繼承人

第二節 繼承之效力

第一款 總則

第二款 繼承人應繼之分

第三款 分析遺產

第三章 遺囑

治家全書 目錄

第一節 總則

第二節 遺囑之方法

第三節 遺囑之效力

第四節 遺囑之執行

第五節 遺囑之撤銷

第四章 特留財產

第五章 無人承認之繼承

第六章 債權人或受遺人之權利

第十六卷 遊戲篇

藝雅叢輯

棋譜

(甲)圍棋

棋路略說

棋法指明

立

行

飛

尖

幹

却 聚 薛 征 點 打 斷 門 蹠 擦 頂 卻 毅 觀 圍 街 綽 約

擗 撲 勒 刺 夾 鬆 持

(乙)象棋

象局譜式
中砲局勢
上象局勢
飛砲局勢
象局勢
砲局勢
棋譜十名

拳術

一、引拳

二、夜叉巡海拳

治家全書 目錄

三、出馬一枝鎗拳

四、各種解法

懶摺衣解

倒上橋解

三人拿住解

泰山壓頂解

上揪下揪腰解

附女兒拳(木蘭從軍)

預備

雙照

合盤

角肘

穿吊順拳

跳躍雙飛

雙鉤

連環杆

半撮鉤

穿吊順拳

治家全書 目錄

擗秘拳

連環腿

全撮鈎

雙挫

雙插

雙分

雙挽

搶手順踢

鞭手撥蛋

剪步拘拳

撮鈎剪步

球拍

挑打拳

全撮鈎

吊手撥蛋

蹴鞠

英國足球法

羅辯盤足球法

擊鎗

照相

(甲) 照相時所當注意者

(乙) 洗玻璃片時所當注意者

玻璃顯形水方

玻璃定形水方

(丙) 晒紙片時所當注意者

(丁) 洗紙片時所當注意者

紙片顯形方

紙片定形方

(戊) 上光時所當注意者

紅樓葉戲

牌式

副數

字式

花色

響屨踏

盤

式

馬

投子

擲法

景色

色目

分界

勝負

酒令

(一)女兒令

(二)國衰長春令

(三)紅樓酒令

(四)西廂酒令

(五)江花品藻

(六)尋花令

(七)金帶圍令

(八)花風令

(九)訪西施令

治家全書 目錄

(十)名士美人令

(十一)西廂記酒籌

(十二)訪鶯鶯冷

相術

一、口唇

二、齒牙

三、目

四、鼻

五、眉

六、頰

七、顴骨

八、額

九、耳

十、十宮

附賢婦之相

才婦之相

貞女烈婦之相

孝女之相

四七

治家全書
目錄

情婦之相

美婦之相

淫婦之相

悍婦之相

妬婦之相

棄婦之相

寡婦之相

病婦之相

富相

貧相

多子相

無子相

男相

秋瑾女俠遺容及就義圖



光緒三十三年六月初五日早三時就義於紹興城內之軒亭口大街

女俠就義時身穿白汗衫
外穿元色生紗衫褲足穿
皮鞋并帶鐵鍊兩手背綁
從山陰縣署至刑場前有
鐵索牽走後面推送者三
四人當時山陰縣都戎府
及省派練軍兩縣巡警皆
到場彈壓女士臨刑時舉
目四矚始俯首就義嗚呼
女士別僅五日便成永訣
(當時嘯天與女俠同校
任教務值暑假嘯天於五
月三十日赴杭臨行時女
士猶殷殷送別也) 徒於
罪案中附驥尾之姓名(嘯
天名列當時之所謂罪
案中) 同首中原觸爭不
已大好山河女士以頸血
換來者諸君亦思所以慰
之乎 許嘯天附誌

吳芝瑛女義士肖像



倡國民捐

葬秋女俠

按趙孝女

護傳文郁

諷袁世凱

退位書法

妙天下廉

惠卿先生

之夫人也

秋女俠之遺墨

挽母聯稿

稽顙萬而風不靜子欲養而親不行
 奉母百年定足哀哉數朝而病何
 意撒手竟長逝祇享春秋六二
 愛我國英志未酬骨肉親年久恩未報
 嗚呼七天繳軀幸也他日疏著應是
 忠名無再見新尋瑤島三千

針 神



余沈壽女士肖像

清皇帝獎沈女士之寶星



意皇后贈沈女士之鑽石表

清慈禧后書贈余兆熊先生之福字

清慈禧書贈余沈壽女士之壽字



余 沈 壽 女 士 之 名 續



皇后像

耶穌像

皇帝像

女界先進

康同璧女士肖像
康有爲先生之女公子
著有遼羅門外道考等
書



女界先進

梁令嫻女士肖像
梁啓超先生之女公子
著有蕙蘅館詞選等書

女詞家 徐自華女士肖像



女詩家 趙曉蘭女士遺像



女界先進 薛錦琴女士肖像



美國芝加哥大學畢業生

女界先進 程奕立女士肖像(女醫生)

廣東全省大運動會得最優
勝者

女界先進

滕超女士肖像 女士湖南人我國女界唯一之體育家也



女界先進

張俠魂女士肖像

(中國女界破天荒之飛行家)

中國 破天之荒
女政 治家
廣東 女代表 議士



程立卿女士

女 界 名 人



呂 碧 城 女 士



吳 木 蘭 女 士 肖 像

袁世凱先生之正夫人



于氏遺像

馮大總統夫人



周道如女士遺像



袁世凱君之夫人三人合影

翠媛

朝鮮人

閔氏

秦樓

周妃

蔡松坡將軍及二夫人肖像



熊希齡先生之瀛眷



熊總理肖像

熊夫人肖像

次女公子肖像

長女公子肖像

媛 名

(弟女之長總琦寶孫)人夫之使公卿惠顏



媛 名

(氏盛適)子公女之長總琦寶孫

名 媛



伍庭芳總長夫人肖像

名媛

前農商總長張季直先生夫人



吳道愔女士肖像

時賢伉儷

陸宗輿夫婦肖像



名媛

朱桂辛夫人肖像



陸宗輿先生夫人及公子合影

時賢伉儷



唐紹儀先生肖像

吳維翹女士肖像

時賢伉儷



公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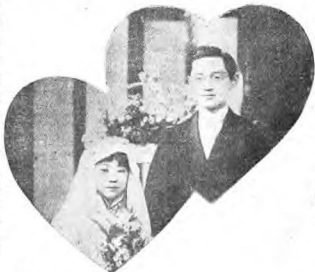
顧維鈞先生肖像

夫人(唐紹儀先生之女公子)

唐寶珩女士肖像

時 賢 伉 儷

朱啓鈞先生之婿嚴南璋先生



朱啓鈞先生之女公子朱松筠女士

時 賢 伉 儷

閻鴻飛中將及其夫人閻柳台影



自柏林歸國時同人餞別之影

時賢伉儷



法學博士

王韻惠先生肖像

夫人

楊兆良

女士

肖像

像

影 雙 婚 新



伯高保廉

姊丈許嘯天

新郎高劍秋

新娘章縷馨

母高朗瑜

姊氏高劍華



孝女

華吟
梅女
士宵
像



節婦

邵夫人肖像

女軍人 沈女士肖像



女拳術家
滕學琴女士肖像



輓陳宛珍烈女

耐廬居士

豈必于歸分始全。主郎坦腹况稱賢。
正二十計訂婚已四閱寒暑矣。彼蒼底是違人意。故使花摧并蒂蓮。

烈女



東宛烈女遺像

一番憐沐意從容。更向同胞認不

東。女七開半輪沐更反。暫自卸樂意以親

哀哉。祇爲唱。難遂願。壯踏蒿里。

件乘龍。十卽於是日未刻自盡。相匪備三

遺像

邇來巾幗少天真。方今女界盛於平

爭看。褒語錫琳。那貞烈。堪風四字彰。女士事略已詳。准發鳴并

此去幽魂應慰藉。

放。主主義如女上者。而
閑閣中鳳毛麟角矣。
千秋彤璫允流芳。

此中流留砥柱好期禮教免沈淪

賢 母 羅 氏 遺 像

蘇 錦 河 留 室 照



一 一 二 二 三 三 四 四

月 十 四 日 申 時 生 於 廣 東 省 東 莞 縣 石 龍 鎮 泗 水 村 羅 氏 遺 像 照 室 留 蘇 錦 河 氏 遺 像 照 室 留

配 德 之 生 先 天 芬 壽

自由鐘之芳躅

女子旅行攝影

中國女學生在美國自由鐘畔之攝影



柏林城中之鴻迹 (女子游歷攝影)

關瓊芝女士及其夫與鴻飛中將在德京官邸時之攝影 (三兒爲女公子扶
舉及學生公子保爾木鐸推車者爲外國保姆繪麗)



春 堤 寫 景

(張淡如女士肖像)



(閨閣閒情之二)

南 湖 打 槳



(閨閣閒情之二) (像肖之士女某及士女原金)

閨閣閒情之三

東閣挹爽



閨閣閒情之四
晴窗顧影



孫青未女士肖像

女子職業

女醫生聽肺攝影



女子職業



女商人執業攝影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可以興矣。

附耶穌繡像記

此繡象 中國江蘇南通州開展覽會。由中國發起實業家現任農商部繡長張賽。邀請有學問經驗之西賓。評論價值。據云此繡精神能顯用救主受刑時面下痛苦從痛苦中現出救主代世人受苦之無窮愛心。此繡像實爲世界空前之藝術較原畫更難能可貴其價值至少在十萬元云。惟製作人敬愛耶穌爲世界救主。因思數百年前德國都士多城名畫家（士登保）亦因敬愛耶穌畫一受苦之像。從廉收價。致授斯義。亦從廉定價美金一萬二千。嗟乎士登保之名畫於數十年前。公堂遭火。隨上帝去矣。此繡像出現於二十世紀之中國。不能目有或能永永保存於歐美大教堂乎。後之瞻斯像者。感受聖靈當不乏（森省多）其人。也。而製作人後（森省多）君之生纔百餘年。殆亦聖靈有所默感歟。

耶穌降生一九一四年製作出品人中國余沈壽女士記

耶穌繡像說明書

士。 (一) 此世界救主耶穌在耶路撒冷頭戴荊棘血漬胸而受苦將死之繡像。製作出品人係中國蘇州余沈壽女士。

(二)此繡像始於一九一三年七月。成於一九一四年八月。

(三)此繡像面部之絲。共一百一十一色。其各色之符號。附繡十字架於繡像上端表明之。

(四)十字架上之絲。每一橫條爲一色。共一百一十一條。卽爲一百一十一色之符號。初看似有同色。細審實無一同色。

(五)此繡像完全係絲之真色。絕不於繡成後用筆加色描染。細審自知。

(六)此繡像連裝飾木架共高五十四英寸。共寬四十英寸。繡地高二十一英寸半。寬十六英寸。橢圓形係從美術門信片上印畫之耶穌像摹繡。其原像高五英寸。寬三英寸。

(七)製作法。先用毛筆在綢料上用淡墨畫一放大之像。然後用各色絲綫繡之。絲色大半自染。小半購自商店。

(八)此繡像懸挂處。如無特別之損害。永不變壞。且歷時愈久。其色愈雅。

(九)此繡針法。處處旋轉。如中國名畫之筆有意。惟畫筆易施。針線難旋。故名繡實較名畫尤難。

(十)裝飾此繡之架。係中國最上等之木。黑色者爲檀木。紫色者爲楠木。水浸不腐。日晒不裂。架前所嵌花紋。均係真金銀絲。

(十一)架上嵌金銀絲。處每月用蠟布拂拭一度。永久光彩煥發。

附意大利公使斯爾爾紫代表義君后致謝余沈壽女士繡像之公函

啓者前因 貴夫人繡製本國 皇后御容進呈。本大臣頃奉本國 朝廷來文。內稱因該繡像深蒙 兩宮嘉悅。特贈嵌金剛石圈之金表一枚。并上貼 皇家之徽號。用表格外珍重之意。令本大臣特寄 貴夫人。以作兩宮賞鑒歡洽之表記。本大臣曷勝欣謝。特此備函奉達。貴夫人。本大臣於今日即前往 外交部面交。御賜之件。以便由部轉行妥交。并請 貴夫人俟收領時。即行繕具回照。以便本大臣轉達本國內務府存案。專此 順頌 企安。并賀 榮喜。 斯弗爾紫啓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民國外交部嘉慰余沈壽女士之公函

逕啓者十一月二十七日。准義國公使函稱。前繡工科余總辦夫人。恭繡本國御容。繡片針工精巧。曾經進呈大君主及君后。現奉來諭。令將兩宮賞鑒歡洽之意轉達。并表兩宮嘉悅之記念。送來嵌金剛石圈金表一個。上貼皇家之徽號。本大臣今將此件隨函交貴大臣。轉給祇領。并代達本大臣欣羨致賀之誠意。等因。查義國君后。因繡像精巧。特令該國公使到部。回達謝意。并頒 紀念物品。禮意隆重。洵足爲中華美術生輝。本總長深爲欣悅。所有原送金剛石圈金表一個。業由 尊處遣人到部領去。即希 收到後。備函致謝。義君后盛意。寄交本部。轉致義使爲荷。此致 余沈壽女士 外交部公函元年元字第十六號 顏惠慶

秋瑾女俠傳

陳去病

秋瑾字璿卿浙江紹興人也家世仕宦故君生於閩稍長讀書通大義嫻於詞令工詩文詞箬作甚美又好劍俠傳習騎馬善飲酒慕朱家郭解之爲人明媚倜儻儼然花木蘭秦良玉之倫也旋客湖南湘潭湘有富賈王氏方爲子求婚聞其賢聘之因適王氏爲王廷鈞婦生男女各一男曰沅德女曰桂芬而廷鈞資爲郎借君入京師因得識其夫同官廉泉妻桐城吳夫人芝瑛文采昭曜盛極一時見者咸驚以爲珊瑚玉樹之齊輝而並美也時天下喪亂內外交闕而中朝政法日益窳敗士習民風奢侈踰度競爲靡靡幾忘國勢之日落而深懼大恥之亟宜報也因日夜忽忽不樂至甲辰夏遽脫所御章服及裳珮之屬悉贈諸芝瑛而東赴日本留學焉會孫中山先生方創同盟會於江戶以君抱負弘遠首邀之入會自是君更字競雄號鑑湖女俠日以物色人材爲職志江浙志士之與君相識者咸因君介紹入同盟會而同盟會乃大擴張間又與諸女士重興共愛會而已爲之長隆譽日起留東學子慕君者衆每大會集輒邀君與俱君亦負奇落落往會必摳衣登壇多所陳說其詞淋漓悲壯盪人心魂與聞之者鮮不

感動愧赧而繼之以泣也。當是時，留東學生日益多，其議論咸慷慨激烈，以革命爲歸。清廷患之甚陰，嗾日本禁止之。於是日校乃訂取締留學規則，事聞學子大噪。君尤憤甚，率同志歸，因得識石門徐夫人。自華留主潯溪女學，訂異姓骨肉，爲是夏之浙東陰求。死士得呂東昇諸人，還至南潯，定計將往。爪哇會病未果，因留上海居虹口。厚德里爲同盟會員，往來通問。地當與陳墨峯同造炸彈，忽藥性爆裂，震屋瓦。君與墨峯皆被創，甚里巷驚駭，幾爲警兵所逮。以無左證，得免。遂發刊中國女報，識者躉焉。明年丁未，歸紹興。主明道女學，及大通體育會、體育會者，徐錫麟之所創，而君爲其主持者也。時徐方在皖，圖大舉，故君亦往來吳越間，以爲之備。因日部署其衆，得數千人，悉編定之。爲八軍，曰光復漢族、大振國權、統名之曰光復軍。每軍自大將、副將、行軍正副、參謀以迄中、左、中軍、中、左右、佐、尉各職，咸設置之。如制，又爲軍服，自大將以至佐、尉，均黑色。對襟短衣，白布包頭，並加胸帶。如西洋懸掛寶星之斜胸帶以色爲等，黃者居首，白次之，紅又次之。淺藍次之，兵士則於白月中大書其隸之軍字，以爲別。例如光字軍兵士書光字是也肩章於白月中。

書中左右等字及號數以爲別。旗幟尙白中標漢字黑色。順旗則書復漢黃地黑字。並文書勅令鈐記之。屬咸規定之。無所遺。別鎔金爲約指二十八枚。鑄詩其上。曰黃河源。溯浙江潮。衛我中華。漢族豪莫。使滿胡留片甲。軒轅神胄。是天驕。頌諸魁傑以爲口號。於是以徐錫麟爲光復軍首領。君爲協領。而張恭等爲分統。云五月練成。乃招選得壯士三十二人。編定之。爲敢死隊。以唐華昌俞燁葉頌清率之。赴杭州。華昌又別召部下二百人。駐江干。伺動靜。爲內應。而皖事遽敗。金華一軍亦稍洩漏。君心雖痛。甚然業已無如之何。迺益示鎮定。戒勿驚擾。遂密遣其衆他去而已。獨居大通學校。以候之。郡人有胡道南者。夙與君忤。至是竟輸其情於紹興知府。貴福。貴福者。虜人也。聞之急。星夜渡江。至杭州。白諸巡撫張曾敷。曾敷以詢湯壽潛。張美翌。咸謂信然。遂遣兵往捕之。君用不免。踰日殺之於古軒亭口。時六月六日黎明也。有見之者。謂初終無所供。惟於刑庭書秋雨。秋風愁煞人句而已。悲夫。

陳去病曰。自徐君殉皖之耗。聞余卽爲歌詩弔之。及君耗迭至。余又欲爲追悼。以他人

所阻而止。明春戊申，適越過杭州，會徐夫人。方爲君營墓湖上，余因建議組織秋社。一時與會諸子咸贊同焉。及詣越過古軒亭，始爲文申弔，見聞之者多驚駭相屬，以爲悖戾。余用是知君之屈殺益信而有徵也。不知渾胡深仇緊匿，且夕百年圖報，已覺其恕而瑾生會稽聆猿劍之風，勵薪膽之志。其於革命不亦宜乎！願瑾卒死者非以其鋒芒有未歛歟，然而瑾且傳矣，則夫人之欲爲善者亦奚事而不自壯也哉。

吳芝瑛女士傳

嚴幼陵

廉夫人吳氏，名芝瑛，以字行。生四十有一年矣。以慈善愛國稱中外。女子間父寶三官。山東州縣數十年，有循績。獨生夫人鍾愛之。年十九，適江蘇舉人度支部郎中廉泉，稱佳耦。生子一，女子子三。郎中夙敦風義，有幹略。光緒甲辰，主事王某以黨案牽連入刑部獄。郎中獨力千方營救，卒令得脫。海內義之，仕不稱意。一旦攜妻子家海上，然伉儷交勉，爲義益力於國。羣公益朋友患難赴之，若不及者。光緒三十二年，夫人以庚子賠款爲國大累，宜通國之民共起分任，則咄嗟可釋。鉅負乃倡女子國民捐，一時景從，召

集甚鉅。夙擅書法。爲時所珍。則自製小萬柳堂帖以售。得資悉充捐款。其忠於國家。自奮綿力如此。既父母相繼亡。又無兄弟。家有遺產。將萬金。夫人以謂國弱種困。坐失教育。且立學。固先人意也。則以此於其鄉。創辦小學堂。名以父字曰鞠隱。其能述先事爲善知本如此。杭州有女子趙麟者。父死。長廬墓旁。不嫁而惻惻無依。餽食且不繼。夫人與邂逅。乃大感動。爲出貲。葺其先墓。手草募啓。爲孝女募金。買田資衣食。得二千金焉。其至性過人。錫類無窮如此。光緒三十三年六月。皖有道員曰徐錫麟。懷火器乘間竊發。擊殺巡撫恩中丞。徐素主革命宗旨。而浙人也。由是浙江官吏大恐。上下求索。得山陰女子秋瑾。用紳士言。謂其力足爲亂。展轉周內。殺之。旣死。其家族懼連坐。棄柩中野。莫敢營葬。遺骸漂泊。行路興哀。夫人素識秋瑾。傷其暴露。則以謂掩骼埋鬻。經典攸垂。藉第令死者素行不軌。殺之無冤。然其屍柩如此。此誠同類所宜動心者。且朝廷律令固無不許掩瘞罪骸。明文三十三年十二月。乃與石門徐女士寄塵購隙地而冷橋畔葬焉。其隱刑懲辜不欺其意。又如此。夫使爲義而無所犧牲。不歷險難。而令名可以

坐享則其事無待於賢者。此吾於廉夫人之事所爲重有感也。光緒三十四年九月果有御史常徽奏請平秋瑾之墓。並將吳芝瑛徐寄塵等嚴拿懲辦。廷旨交浙撫察看辦理。於是一羣時議大爲不平。中外報章多爲論說。而江蘇紳士尤憤激。爭署名上書江督端制軍蘇撫陳中丞。爭其事爲辨誣。當此之時。夫人方病咯血。臥上海德國醫院中爲治療。聞此乃濫歸其家。曰。吾不願更居洋場醫院。間若託異族保護。然以爲不知者。詬議也。其始終爲遵守法律。國民臨難不幸苟免。又如此。北京公理教會協和女書院院長美國麥美德女士。與夫人當庚子義和拳之變。爲患難交。素稔夫人行誼。則大敬愛之。聞其事。意夫人素剛。傲然必不肯往對簿。恐事急萬一前死。焦然大感。馳書諄誠夫人。勿爲諒。且以國家大義責之。其語絕痛。又自任凡可免夫人於厄者。願盡力無不爲。則先於西報述夫人事跡。梗概欲使中外咸知其詳。且將有所合力。已而事稍稍解。麥女士寓書廉郎中曰。使侯官嚴復爲之傳。故傳之如右方。

嚴先生曰。吾國禁女子干外享者。四千餘年。干外事者。微論惡也。卽善有不可世變。大

異。至。今。思。想。議。論。乃。略。殊。前。願。女。子。行。事。稍。稍。露。鋒。穎。循。常。之。徒。輒。相。視。大。詫。甚。者。以。爲。宜。誅。嗟。夫。使。吾。國。禮。俗。長。此。終。古。則。亦。已。耳。必。以。進。步。爲。期。凡。此。皆。所。必。至。應。有。者。也。又。何。訝。乎。廉。夫。人。者。吾。先。友。摯。甫。先。生。猶。子。平。生。多。聞。長。者。精。至。獨。往。之。言。故。能。不。循。常。自。樹。立。如。此。嗚。呼。男。子。可。以。興。矣。

徐自華女士傳

陳去病

徐。自。華。者。秋。瑾。之。盟。姊。也。字。寄。塵。爲。浙。江。石。門。人。少。承。家。學。工。詩。文。詞。自。號。懺。慧。詞。人。嘗。有。聽。竹。樓。詩。懺。慧。詞。等。行。於。世。見。者。咸。以。爲。李。易。安。朱。淑。真。再。世。焉。初。爲。南。潯。女。校。教。員。會。緒。輔。成。亦。以。瑾。來。薦。潯。校。長。以。徐。故。却。之。瑾。聞。之。心。甚。不。平。徑。偕。輔。成。來。謁。徐。一。見。各。自。傾。倒。徒。恨。相。見。之。晚。由。是。徐。遂。留。瑾。任。校。事。使。毋。他。往。日。夕。歡。獻。縱。論。家。國。如。骨。肉。姊。妹。矣。是。夏。瑾。別。去。之。上。海。發。行。中。國。女。報。徐。亦。辭。女。校。職。一。意。助。瑾。行。事。瑾。任。箸。述。而。徐。任。其。賞。一。時。女。報。甚。風。行。也。明。年。丁。未。瑾。與。海。內。外。諸。志。士。密。謀。革。命。事。益。成。熟。因。於。二。月。四。日。偕。自。華。同。登。杭。州。鳳。皇。山。弔。南。宋。之。故。宮。望。西。湖。而。隕。涕。遂。密。

城廂內外出入徑道繪爲軍用地圖以備他用徐見瑾太激憤因微以時機未至諷之瑾聞默然復與詣岳王墳徘徊瞻眺至日且夕不能去徐又諷之曰君詎欲死葬於此乎瑾慨然太息曰苟得葬於此爲福多矣徐曰君若死余必爲君葬之第或余死君能葬我於此乎瑾笑曰視誰便宜可也遂與別去五月瑾在紹興部署已定因赴上海與徐錫麟等相約道出石門夜半叩自華家門而入告將起事以賞竭將奈何徐卽悉傾其奩所有畀之瑾大感激立脫臂上雙翠環予徐曰事未可知姑留此爲異日紀念及行復語徐曰岳王墳前一諾頗可信乎徐慘然曰苟至此余必爲卿謀之因悵惘而別六月變聞徐大傷悼願以虜勢盛茹痛久之至是歲冬始冒風雪渡錢塘江至越中於昏夜秉炬入文種山探得其柩所在昇之杭州西湖賣地岳王墳側葬之踐宿諾焉踰年戊申又與去病等密結秋社以繼瑾志迺爲虜所聞遂有御史常徽奏請平毀秋墓窮究其事於是徐遂之上海匿跡者踰月禍雖獲免而募竟遭發掘云然徐痛瑾甚每詣杭州輒不忍之西湖至西湖亦不忍過瑾故所葬地也及杭州光復而石門猶爲虜

令所守未下。徐時客蘇州。聞之急電。褚輔成乞援。輔成以二百人往石門。立下并舉。馬昭懿爲知事。一邑以安。皆徐力也。未幾。徐還杭州。建風雨亭於秋墓故址。以資憑吊。嗣全瑾。樞在長沙。未葬。因囑去病往。迓之。卒葬之。岳王墓畔。嗚呼。洵可謂一諾千金。不渝其志者矣。爰詳其本末。爲之傳。並係以論。曰。當戊申春。初秋。旣建。徐君卽大開追悼會。于鳳林寺。中士女駢集。有虜人貴林者。杭州駐防兵之桀黠也。善騁口辯。爲杭虜所倚任。及是來會。登壇陳說。謂明亡於闔。非亡於清。清爲復仇。而有天下。迺得之。闔非得之。明也。今瑾革命。未免非是。聞者大憤。屬去病痛斥之。貴林因怏怏去。然自是銜恨。秋社之心。日以切矣。毀墓之舉。雖出常徼。然主其謀者。實貴林。貴福也。當是時。虜令嚴脫。徐不早計。必借禹之謨。而同殉。則其爲禮不更烈哉。今事越五年。浙江光復。大率皆秋案之人。而貴林亦卒。伏法。誰謂是非有不能明白耶。而徐君風義於此。益不可及已。

薛錦琴女士傳

以弱齡女子。而能周知世界大勢。當稠人廣衆之。交抒熱心。保羣之論。懾服強鄰。警醒

國民爲女界演說家之破天荒者。伊何人。伊何人。則十餘年前大名鼎鼎通國皆知之薛女士也。女士名錦琴。先世爲粵人。祖若父賈於滬。遂家焉。生而穎異。嘗慕花木蘭之爲人。以爲代父從軍。忠孝兩全。發於至性。至情至聲。色不露。功成而歸。其行之謹飭。才之機警。可敬可愛。千古奇女子。祇此一人。若掉弄文字。與名士爭一席。鮑令暉謝道韞等不足道也。十歲時肄業某女校。質疑問難。出人意表。女師某呼爲小友。不敢以弟子行視。尤關心時事。課餘輒瀏覽報章。於國威之積弱。外侮之交乘。未嘗不嘆息痛恨。政府措置之無術。對待之失宜也。辛丑之歲。女士年方十三齡。會美政府頒行限制華僑苛例。我政府應付計窮。海上志士相與奔走呼號。爲政府之後盾。集合各界開演說會。於張園。至者不下萬人。女士與焉。爾時風氣未開。演說人才缺乏。張園又爲公共租界。外人易起干涉。一二巨子。雖復義憤填胸。攘臂奮袂。於其間。卒未敢昌言無忌。女士乃排衆而起。登臺演說。約二小時許。洋洋數千語。慷慨激昂。聲淚俱下。聽者爲之動容。警捕入場。監視敢怒而不敢言。且嘖嘖歎。中國有奇女子。由是定抵制美貨之計。內地聞

風響應。以次實行。美商大困。轉籟政府。刪易苛例。風潮得以稍平焉。外人之論此事者。謂美以一總統兩議院之勢力。不敵一弱女子。能收効於立談間。黃禍之來。其無日乎。自是女士名大震。聞名求能者。浸及於歐美。偉人戶限爲之穿。女士念盛名之下。其實難副。願瞻時局。來日大難。稟諸父母。就學美國。屈指寒暑。忽忽逾十稔矣。自美來者。輒道女士之孳孳勤學不置。歸國尙無期也。(今女士已返國矣)予固不識女士。亡友公恪與女士稔。爲道其行事。并遺以小像。謹就所知而詮次之。不足以盡其實也。

梁令嫻女士小傳

附女士新婚記

梁任公女。公子令嫻女士。今之不櫛才子也。家學淵源。少時由任公親授。以經史繼。又從麥孟華。潘博二君習詩古文。詞湯溶君習政治經濟學。藝蘅館詞選。卽女士十七歲時所手集也。由康南海先生介紹。許配於西洋留學生周君。周君亦粵人。曾隨南海周遊十一國。各國文言均極通適。南海紀遊之文大半多出於周君。譯述辛亥隨南海至日本。遂與令嫻女士訂婚焉。當未訂婚之先。周君僅情西學。南海因介紹周君於任公。

門下學習漢文并賂任公書云以予所見周君之天資盡心指導三月漢文必能通曉任公頗難之及周君實就絳帳弟子列舉一反三竟如南海所言故南海遂爲之主婚介紹任公女爲耦任公亦欣然從之也當時在北京細瓦廠梁任公寓所行結婚禮任公東各界來賓觀禮。

結婚之日中西來賓頗極一時之盛結婚儀式新舊參半由任公親自手定屆結婚時先雲璈三鳴執事者各執其事奏樂有間闢門候客者導客入門以次就席奏樂有間贊者云蓋聞三百三曲禮戒其不敬天秩天序舊典訓以協恭是以男婚女嫁人綱於此權輿天神地祇靈爽於茲憑式冠裳旣集壇坫有光禮嘉聿修無儀有禁爲此肅壇敬告執事執事者屏息正色悚立贊者云蓋聞歌桃宜室灼灼者及時嫁杏當春郁郁者應節是以溯觀型之典闢貳室以館甥庚束楚之章望三星而在戶式維既夕禮曰孔嘉祇敬有加嚴恭將事執事者各敬其事奏樂有間執事者肅主禮入席奏樂有間肅大賓蒞壇北面立致敬有間肅大賓就位奏樂有間乃肅主婚入席贊者云蓋聞

天地始闢而乾坤以定水火交感而陰陽以生是以二物之經爲道所自起一齊之義由禮而後成大德主盟有家相愛邁此良辰舉茲令典奏樂有間執事相婚者面壇東西立致敬嘉樂初合主禮致辭婚者俯伏敬聽受命次請大賓致辭婚者俯伏敬聽受命畢嘉樂亞合婚者東序西面立西序東面立執事相婚者交拜大賓傳換約指嘉樂三合贊者云蓋聞秦晉有匹無外於涇渭潘楊之睦重申以婚姻是以夫妻匹敵鐘鼓樂其好逑男女居室山河頌其偕老二合已兆百兩斯成隍勉同心人天齊慶執事相婚者向主禮致敬次向大賓致敬(鞠躬)次向男家主婚致敬(三鞠躬)次向女家主婚致敬(三鞠躬)次向男女賓及主贊協贊致敬(鞠躬)男女賓致頌詞嘉禮既成嘉樂終合執事者相婚者退次肅主婚退次肅主禮大賓離席

華吟梅女士傳

王文瀾

汪精衛先生有言曰人苟良心不死者莫不願授銜轡於社會而自爲之牛馬責任無盡願力亦無盡努力爲之以求吾心之所安如是而已至哉言乎人生斯世對於家對

於國對於社會各有應盡之責任。願力所至。母畏難。母苟安。不以男女而自生界別也。知此者。其惟華女士乎。女士江蘇華亭人。名兆英。譜名震雄。吟梅其字。雲間名士華侍仙之女。浦左英少。麗鏡如之儷也。姿性慍懣。志懷滔蕩。幼時卽英英露爽。父師以女界偉人勵之。初人上海天足女校。繼畢業於郡中景賢。復入上海務本女校。校長吳懷疚君。嘗獎許之。爲一校冠。女士至性過人。事父母無失禮。于歸後。自祖姑以及舅姑。婉婉聽從。咸得其歡心。相夫以義。待婢僕以誠。戚屬翕然無間言。其尤難能可貴。嘖嘖人口者。父以羣小搆陷。入獄。女士爲緹藥。之上書。上下營救。捐環珮不足益之。以倩茶呼號奔走。耗頓備嘗。而父冤賴以雪。此非對於家而盡其責任者乎。辛亥之秋。武漢起義。松郡響應。餉需無所出。事機因而停滯。女士乃拔釵質珥。躬爲之倡。復以山左不靖。大局未安。促夫從戎。臨別。贈言不作兒女語。以馬伏波。馬革裹尸。男兒幸事。爲勗。蒙藏事起。謁見當事。擬組織女子軍。桃花馬上。躡秦良玉之後塵。一時甚壯其事。會厄於病而未果。此非對於國而盡其責任者乎。纏足之風。內地爲甚。時沈君仲禮方創天足會於滬。

上女士乃設分會於郡中。作勸止纏足論。痛陳其弊。害入會者數達千人。此風爲之漸革。湯女士發起中華女子共和協進會。女士力贊成之。以文明爲產生共和之母。而女子尤產生文明之田。三育並重。不容偏廢。聞者咸韙其言。同郡顧楊兩君。籌立孤貧兒院。女士苦口婆心。逢人宣道。所募獨多。事卒以成。此非對於社會而盡其責任者乎。嗟乎。人固需世。世亦需人。彼蒼曠曠。既生其人。復天其人。如優曇之一現。揚其華而斲其實焉。何哉。女士歿於民國元年九月十二日。年二十有二。予與女士無半面識。屬有編輯新彤史之役。女士之友楊端容女士。篤念故人。函來達意。諄囑立傳。自維學殖荒落。管見拘墟。烏足以傳女士女士之志行。有口皆碑。珠玉在前。又奚待予文。而傳重以楊女士之命。辭不獲已。爰就龐君之事略。湯朱兩君之傳語。撮要書之。以備民國他日。輶軒之采。亦我新彤史之光榮也。已。

吳木蘭女士小傳 附女士入獄記

吳木蘭女士。卽前光復時。被招爲全國女子教育會會長及全國女子同盟會會長者。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畢登輿而退。是日觀者數萬人。自署內至河畔。途爲之塞。間有爲之泣嘆者。茲將其七絕二章并附於後。

(其一)迴轉唐天帝業長。郭公自昔美汾陽。瀾觀滄海桑田化。青史留名萬載揚。(詠郭知事也知事萬載人)

(其二)革命而今已見功。沉沉中夏孰稱凶。木蘭提起從軍劍。斬盡妖魔一霎空。

羅氏事略

壽孝天

室人羅氏名雲。光外舅羅益三公女。與兄長春皆光外姑所出。四歲喪母。今外姑謝其後母也。室人自幼聰慧端靜。爲父母所鍾愛。與一兄五弟相處怡怡。年二十丁父喪。二十二光緒戊子。來歸余家。猶以未畢三年服爲憾。是年余二十歲。光母見背已七年。室人又深以逮事舅而不逮事姑爲憾也。時送嫁喜婦二人。其一孕已彌月。議三朝後速遣之。室人自請并遣二人。曰吾家固有女僕在。吾非童年。何事依戀母家之用人爲。族姻諸女長親均聽其言。伯姑告先父曰。新人明白事理。殊爲難得。迨喜婦去。唯唯領

嚙。不作求益故態。則室人自以匱資。豫許酌補。力禁其肆啗噪。拂先父意也。室人勤治羹湯。必精必潔。未來歸之前數月。先父與吾叔初分爨。朝夕饗殮。由余自治。所進鮮速口者。自室人來。困難乃解。先父雖苦齒脫。爲加餐焉。越二年庚寅。先父患秋痢。棄養。劇甚。日數十次。時長女兕生。已周歲。室人左保抱。右操作。助余侍疾。竟夕不眠。余每自病榻。易衣。孳出。室人卽受於戶外。親自澣濯。設法使速乾。以備更換。非無可役之僕。室人曰。使吾親以此取厭於他人。吾寧自爲之。先父臨歿。伯姑慰之曰。弟有佳媳。爲子助。弟可以瞑目矣。先父遺命。喪葬必儉必薄。余自念生事既未能盡禮。葬又以薄。親喪自致者。謂何。明知治命之當從。猶恐無違之誤。解從厚則懼違命。從薄則痛違心。昏迷之中。徬徨莫決。室人泣告曰。吾意事親莫如順親。厚薄亦至不齊。君力所能之厚。厚幾何。均之薄耳。必以自謂厚者。伸己意而忘親言。君他日何以自安。余悟。乃悉遵遺命。辦理。嗚呼。室人之能竭孝思。余實不如。此余所沒齒不忘者也。辛卯。余始出門。館同族芳洲先兄家。凡二年。家事悉委室人。壬辰。長男彬生。癸巳。以後四年。余在家教讀。學徒有宿

膳者。室人中饋之事。乃益煩矣。乙未。次男柁生。丙申。余以歷年儲蓄。置田六畝。非室人勤儉於家。未易得此儲蓄也。丁酉以後。余就中西學堂教習二年。館杜山佳先生家一年。復就府學堂教習半年。丁酉三男枚生。庚子。彬兒患驚瀕危。得愈。室人喜慰。告余曰。今後當與君益力於善。以承天祐。是年冬。余離北鄉義塾。赴吳江丈田。有寄內詞。詞中有句云。育子年來邀萬幸。待人今後讓三分。願卿二語記殷勤。卽申述室人前語也。辛丑春。余在吳江。爲宗加彌先生課兩子。得枚兒殤之耗。買棹竟回。自先父故後。此爲余與室人第一次同受之鉅痛。余自是憚遠遊。在本鄉就陸壺辨志學塾教習半年。就東湖通藝學堂教習二年。又在家教讀者半年。辛丑冬。次女枋生。癸卯。長女兕年十五矣。令人明道女校。女已許字何生杲。女校監督何杲之母也。女入校甫一月。以虎列拉亡。第二次鉅痛也。與室人同哭之。甲辰春。次女枋又殤。第三次鉅痛也。又室人人同哭之。余既疊遭拂意。又嘗厠身越郡公學及會稽縣學堂。深感興辦學校之難。欲令彬柁兩兒習外國文。於是定遷滬之計。室人安土重遷。念十餘年來。與先叔母。與從弟澗鄰故。

婦洙鄰婦。與從妹同居依依。與外姑。與伯姑鍾先叔姑施先叔姑章。歲時覲晤。今皆將遠別也。寸心忐忑。徧體爲之發疹。然以余之固強。卒成行。是年冬。四男標生。余初到滬。任愛國女學校教員。旋任澄衷學校教員。自乙巳秋入商務印書館。以至於今。皆任算學書編輯事。丁未。五男樂生。宣統庚戌。三女三寶生。歲杪。曾偕室人攜子女一返故鄉。親族覲面者。皆謂室人容加豐。壽可卜。孰意未及二稔。至壬子秋而病。未及五稔。至乙卯秋而竟。故乎。室人初來。體不甚強。喜習勤苦。以自磨練。體亦增健。撫育五男三女。從未僱乳母。兒女冬夏衣服。從未僱縫師。甲辰以前。卽余終歲所著之履。多由室人手製也。氣血方盛。勤苦足爲磨練之資。年齡漸增。勤苦卽爲勞乏之母。此爲室人致病原因之一。余性卞急。遇小事不如意。輒疾言厲色隨之。言非無理也。而色令人難堪。又易遷怒。古有室於怒面市於色者。余反之。市於怒而室於色。幾以家庭爲發洩半騷之地。室人則一味婉順。有忍耐而已。夫日日忍耐不情。氣血安得而不阻滯。此爲室人致病原因之二。滬寓屢遷。不啻逆旅。服用器具。多滯舊。居就毀廢。室人旣時時感念。而危疑震

撼之事。又續續而來。丙午夏。有標兒之患驚風。其年冬。有南林里寓所之被火。辛亥春夏。有彬兒之患肺炎。樂兒之患傷寒。其年秋冬。有革命之恐慌。有內姪羅品潔冒險投軍之驚懼。民國癸丑夏。有二次革命之避難。其年秋。有寶興里寓所之再被火。甲寅春。柘兒與友遊龍華。有其友趙某之墜馬。其年夏。有三寶女之腹部劇痛。有余之患腸炎。歐戰事起。彬兒在德。有音信斷絕之懸念。夫腦爲百體之樞。腦不得寧。體何由健。此爲室人致病原因之三。病之初起。胸背作痛耳。苟宣氣調血。依中醫投以平和補劑。或亦得愈。乃因余迷信西醫而服西藥。西醫於彬兒樂兒亦曾治愈重症。孰意於室人之症。治標不治本。日餌以愛司批鱗。爲臨時之止痛。愛司批鱗。Aspirine 含有毒質之藥也。服久成癮。卽欲戒絕而不能。其弊。能使腎臟排洩之功用消失。而成爲鼓脹。而余則未之知。此爲室人致病原因之四。嗚呼。夫者。扶也。余之扶室人者。乃如此。此余所沒齒遺憾者也。室人略識之無。未通文義。然其識兒涵養。達理而平情。有遠勝於余之曾讀書者。余之卞急。事後亦或引歉。室人曰。君但待他人勿如是。待我如是。固無妨也。旣而曰。

君此後誠亦宜自謹。匪曰我不能堪。兒輩漸長矣。濡染之久。慮其他日之克肖也。如蔡鶴嶺先生之與蔡黃師母。乃爲可師耳。當余初遷滬時。曾與蔡先生同居。習兒其家庭。故室人云然。余或於適遇之事。因不如所期而不怡。室人曰。既屬適遇之事。君卽不遇。必有他人焉。遇之。君遇之。卽不怡。必他人遇之。君始怡乎。吾意隨遇而安焉可也。余嘗責柎兒之中文不及彬兒。室人曰。柎兒未經家塾。卽進學堂。中文根柢。君課之亦不如彬兒。是當諒之。偶論及婦人不可不讀書。讀書者有益於家。室人曰。此亦仍視乎其人。若終日閱小說書。不顧婦工家事。於家亦復何益。能居家勤儉。宅心公恕。吾近年來所與談而有味者。得兩人。一爲四姆。可歸功於曾讀書。一爲秋凡嫂嫂。何嘗讀書哉。四姆者。謂洙鄰弟婦。曾而秋凡。則友人杜亞泉君之字也。室人曰。凡家之興。必內外合力。開源。男子任之。節流。婦人之責任也。余到滬後。十年以內。合遺產租息及薪入。贏餘。凡三致千金。先以其一贖出典之祖屋。繼以其一入浙江之鐵路。繼以其一購商務印書館之股票。室人欣然曰。能常如是。吾雖苦猶甘也。室人曰。愛兒女者。不可不爲兒女惜福。

吾於兒女衣服。改舊者多。製新者少。製布者多。製綢者少。懼折其福也。余嘗謂教育兒童。當自戒誑言始。室人深然其說。內弟長安。夫婦雙亡。其子若幼女。室人間招之來。滬撫愛倍至。獨於其偶有誑言。則督責綦嚴。兒輩勝衣就學。每晚歸來。室人必檢視書包。一過。有增添之物。必叩其所自。蓋慮其妄取諸人也。彬兒於壬子春。隻身赴德。姻戚代爲借別。室人曰。兒能力學遠遊。我實喜慰。不以其離我爲意也。夏粹方先生之被刺也。凶手王慶瑞。實有人指使之。正刑之日。鄰居之執業於商務印書館者。無不稱快。室人聞之。惻然曰。是人亦可憐之人也。貪懸餌之利。致陷於刑。彼亦爲人所害者耳。余輓夏先生聯云。吸外資能拒外款。能榮榮大才。矚矚時賢誰與儼。犯極惡代。受極刑代。蚩蚩無識。吁嗟暴客亦堪哀。實採用室人之論也。余以不工應酬。且守先訓。不敢弄賂錢之玩具。與同羣處。缺少結合性。然緩急之際。尙能不乏同情者。實由於室人之贊助。友人某。將遊學美洲。而缺川資。室人憐余。將珠飾入質庫以假之。如姻如族如學生。有病於旅館或學校而劇者。室人必勸余招致來廬。謂可以審知病狀。商酌延醫。而飲食調理。

亦較堪適意也。其待人肫懇。無間親疏上下。僱用女僕。視若家人。有年幼者。教以烹任縫紉。有孀嫠者。分外假借之曰。吾家無男僕。與彼宜。我容留之。可成其美。迨迨重臥牀。僕婦竭誠陪侍。無異女之侍母焉。故之曰。舊識之女工。有特來痛哭者。此非偶然也。迷信拘忌之談。室人素所不信。甲寅中秋。傅姓姻戚。假余寓以嫁女。此事爲習俗之所忌。謂將不利於厲主。室人曰。安有是。竟諾之。嫁畢未七日。室人之病驟劇。幾不起。迷信者又來言。謂惟娶婦可以厭之。勸室人速爲枻兒完姻。室人曰。安有是。吾如娶婦。必依長幼之序。不以弟先兄。姑俟彬兒歸而謀之。時正彬兒音信斷絕之際也。迨十月。彬兒歸。室人病雖略差。余慮其終將不起也。乃舉巨債。爲謀後顧之慰藉。於是年臘。爲彬兒娶婦王明婉。於次年乙卯夏。爲枻兒娶婦鮑明漪。兩次喜事。部署井井有條。皆室人病榻中籌畫以助余也。是夏六月。因大風災而遷居義品里。是秋七月。叔母故。余回里成服。是秋八月。標兒患猩紅熱。危急之際。西藥無效。改延中醫。乃獲救。凡遷居之布置。延醫之決定。及余回里時之行李。尙皆室人病榻中籌畫照料以助余者也。嗚呼。可謂鞠躬

盡瘁者矣。室人在病中所與余談者，余別有病牒聞談錄，記之下所述者，猶其要焉。室人曰：天下若人多矣，女縫衣之暇，不可多得耳。室人曰：君慕壽，舉平施樂，莫善焉。施材莫善焉。室人曰：君謂可，憶已事，任何受苦久，則淡忘難堪之情，不以久而淡者，莫如抱歉。吾幸未有是，吾對於人，臨事已竭，我誠不自知，歉也。室人曰：吾當受君實善時，吾口不言，吾心自籌，吾必依言而改決，不以此事再受君第二次之責。室人曰：君情意專一，操守謹嚴，吾所深信，惟君性偏於傲，思想太奇，界限太清，人固以善意相親，君竟有時而不受事，本屬小德，可出君乃謂不容稍苦。君既自苦為君辦事者，亦進退無措矣。此君之短也。室人曰：吾殆不起矣。彬兒枋兒已成家矣，各有職業矣。吾良慰未成立之兒女，倘有三人，將奈何？吾死後，願君勿悔薄情，勿愁負債，君之活多一日，好一日也。又曰：吾所念於母家者，吾母老矣，吾短月，鑑無父母者也。又曰：吾雖不壽，視吾始多一紀矣。視吾母多一半矣。君也，日無以塞悲，請常念此可也。室人曰：吾殆不起矣。有一事，不可不告君。約前六年時，僱傭小媽媽，恆攜樂兒赴市，一日在人叢擠散，可覓不見，惶急甚幸，為巡警所抱，乃攜歸，則哭不可仰，懼受君之責，丐吾弗告君。君亦自懼受君之責，允其請而與之約曰：將俟樂兒娶婦而後告君。今吾於樂兒之娶婦不能俟矣，故以告。又曰：吾亦有一事，欲詢君。十二年以前，族妹某與吾共坐，君曾召至別室而與言，果何事乎？余曰：噫，卿何不早見詢耶？此事自辛亥革命以後，即不妨昌言於廣眾者也。當余與蔡先生同住愛國女學校左近之時，革命志士之組織秘密會者，時聚集於該校。蔡先生嘗招余入會，余則辭之。余之言曰：救同胞，義也。顧同施之中，亦分差等，救同胞之事，亦正多途。以革命為救者，必先具犧牲生命之決心，使余而未有妻子，犧牲生命，禍止於個人，余亦不難從君之勸。今余對於較親之同胞，已負有較重之責任，豈敢再冒險以救普通之同胞？雖曰死於會事者，會中有撫卹，其妻子之條然會之全體，亦尚在冒險之中，余為余之妻子代謀，覺與其信賴會之全體，尚不如信賴余之個人，故余對於君之行事，祇能代守秘密，不能一致步趨也。越數日，女校生徒妹某與卿之手工同學，閒談余聞其談及女校集會事，並誤謂余亦入此會。余慮族妹多言，將累及許多人，身家性命也，故乘間告以慎言之意。當時不與卿言者，因已與集先生約代守秘密，不欲使其事由余而增多一知之之人也。至辛亥革命告成，可以言矣，而不言，則實余無心之遺忘，不圖乃累卿。懷此十二年之疑團，噫，豈不冤哉！

室人得壽四十

九歲。生於清同治丁卯十月初九日丑時。卒於民國乙卯舊曆九月二十五日寅時。宗

證恭勤。吾叔父所論定也。恨吾生之多尤。痛賢友之長別。早思略述言行。無俾之湮。嗒焉神傷。不知從何處說起。越二年。於其將歸葬也。乃克和淚濡筆。瑣碎拉雜而寫成此篇。丁巳夏。紹興壽孝天。

陳宛珍烈女傳

陳烈女。名宛珍。浙江紹興縣人。祖景泰。由紹遷滬。設肆於北門。因以家焉。父遠坡。母余氏。列女其第三女也。生而溫淑。幽嫺貞靜。髫齡卽有成人風度。家近市廛。苟無事故。足迹不出戶庭。八齡入許家。謨塾肄業。十歲出塾。與諸姊弟伴讀於家。其師授以四書孝經。烈女傳。均了解大義。每講談古今忠義節孝貞烈事蹟。獨有會意。輒深景慕之。稍長。晝則佐理家政。夜則篝燈事女紅。賢女之譽。夙馳里閭。孝事父母。先意承旨。遇父色不豫。必多方怡色以悅之。年十二。母歿。女哀毀逾恆。尤得繼母吳氏歡愛之。如己出。居恆無疾言遽色。待人以敬。御下以恩。戚鄰鄰里無閒言。年十七。字滬紳王遠甫。四子菁士。習買滬北。今春患溫症。二月間稍瘥。穿窬入室。驚而增劇。三月二十三日辰時卒。年

僅十有八歲女聞病。耗卽憂慮減。膳迨病劇。王氏索女所製物以壓勝。女聞之益戚。終夜於邑。家人百計勸慰。卒不解。善士訃至。女神色慘沮。適天氣驟煥。呼婢汲湯水。更衣沐浴。左右不疑其有他。未加防範。詎意女早蓄殉夫之志。至是潛自仰藥。擁衾涕泣。呼姊與訣。及既覺察。倉皇施救。已無及。女迺泣然曰。兒志早決。生雖未獲見夫。歿或相從地下。阿父救兒。適以辱兒。請遂兒志。兒目瞑矣。惟憾不得奉父母一日歡。期諸姊弟善事雙親。勿以我爲念。言訖而逝。年甫二十。女歿於二十三日未刻。距善士之歿。僅三時而已。兩家父母皆痛惜。遂由王氏爲之飾終。善士出殯之日。并迎女櫬厝於王氏之祖塋。將擇期合葬。以遂其志。方今世道凌夷。風俗衰墜。乃獲覩斯奇節。嗚呼。可以風矣。

王母徐太夫人傳

鄭樊南

昔歐陽文忠公少孤。母鄭氏有女節。以荻畫地。教公書字。而公卒能成文章。舉進士。歷官至龍圖閣直學士。公之學業兼成。爲有宋一代儒宗。皆其母教導之力也。今繼鄭母而崛起者。唯吾姨母王母徐太夫人。則庶幾焉。姨母永嘉望族也。兄弟二。姊妹四。而姨

母行二。幼承母教。四德咸備。家庭之間。友愛甚篤。溫和貞淑。有大家風範。年十九。字王郎。結褵未匝月。輒失所天。嗚呼。慘矣。夫天之以逆境厄姨母。正天之以奇節勸姨母也。其生平之懿行。足爲女界所矜式者。其事甚多。試舉其大且顯者。爲我同胞告之。當姨母出閣時。王郎已病莫能興。卽合盞交拜之儀。竟亦不能成禮。於是薦枕蓆。侍湯藥。以盡夫婦之道。不浹旬間。其夫病將易簣。醫者咸束手。獨姨母刲股以代藥石。作萬一之希冀。奈昊天不弔。竟奪其魄。姨母哀悼欲絕者數矣。戚黨間以祖姑與姑均在堂。乏人侍奉。互相苦勸。因是暫延殘喘。遞事重闈。以婦道而兼供子職者。二十有餘年。後祖姑仙去。姑亦棄養。姨母始撫族子詠。爲己後。克勤克儉。教養有方。燈影機聲。無間寒暑。平時常以欲得佳兒。當先求賢母相告。誠故詠。箋捷鬢宮後。卽以振興女學爲務。執女學教鞭。兼任校長者將十年。承母志也。詠。箋子三女二。而姨母年七十猶健在。繞膝之歡。含飴之樂。天之以晚景報姨母。不可謂不厚。而姨母之以苦節勉人者。亦不可謂不至也。詩曰。誰謂荼苦。其甘如薺。其姨母之謂乎。

樊淑貞女士傳

淑貞字寄笛。予同胞妹也。幼時與予及予弟一堂共讀。終日孜孜。勤學不倦。所作詩文。皆琅琅可誦。而刺繡尤其擅長。里人咸以不櫛進士稱之。年十九。以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遂與本邑任君志遠訂婚。越二年。任君游學於上海中國公學。俟卒業後。始行迎娶。故妹以待字之年。而任持家之責。白髮雙親。黃口孺子。均賴妹維持之。孝養兼導。仔肩一身。其處心之苦。積慮之深。未有如予妹之甚也。夫敬老慈幼。本女子之天職。似無可傳之足云。而予特爲妹傳者。非敢表揚之。實痛悼之者也。當予父年未七十。步履已倩人扶護。不十年而病。且久病。呻吟床褥。痛苦異常。骨瘦如柴。不盈一握。妹與予母奉侍湯藥。衣不解帶者。一年有餘。予雖時常歸省。終不能分其勞。况妹素性勤懇。事必先人。以積瘁之人。處殷憂之境。而身未有不因勞而病。因病而亡。妹體本弱。早知不免。故不浹旬間。妹竟得療病先予父而逝。而任君方卒業未歸也。嗚呼。痛矣。妹卒於民國五年春。時年二十有六。

邵節婦小傳

雙景

節婦姓夏氏。父常喜。有女子子二。而婦爲之長。幼嫻閨訓。習女紅甚勤。年十七。歸同邑清國學生邵君。孝欽。嫁十年而孝欽君以疾沒。遺孤憩棠。方六歲。婦上念舅姑。下憐弱子。勉節哀。且事且蓄。凡三十年而後卒。爲年五十有六。疾革之日。使憩棠檢鄰右借貸之券。焚之床下。曰。吾久處貧約。習知負債之苦。生既不忍。追索又何爲。以是累子孫耶。勉待其燼。微笑而逝。於是鄉里父老稱盛德不去口。蓋孝欽君固寒士。方其死也。家無擔石之儲。三十年來。尊璋甘旨之奉。憩棠教育之費。皆唯婦十指是賴。憩棠既習商。而境乃稍裕。然婦不以是自逸。操勞如故。會民國成立。政府方振興政。育婦愈鄉里童子。常有無力就學之苦。其受業私塾者。又學與不學等。乃出其私貲。使憩棠就殯唐鄉。設學校以容納之。名曰花汀學校。花汀。其鄉村名也。婦性慈惠而介。當其居窮困日。備力以給。時時有斷炊之慮。顧經自守。於戚黨故舊。無所陳乞。及其既裕。乃樂於扶助人。遇慈善公益之舉。輒量力助之。無吝色。無矜容。而人亦莫不敬重之。於其卒。舉嘆息。

流涕爲一鄉之婦人悲失其儀範也。憩棠賢而知禮。痛其父之早喪。而念母夫人之舍辛茹苦三十年。以保其家。以長其身。以庇覆其子女。則歷具事實。上之大吏。請援例以節孝旌。而命某爲之傳。嗚呼。如節婦者。其庶幾足以樹女德之典型者乎。

王采琴女士哀榮記

女士浙鄞縣人。王銳青先生之長女公子也。幼受庭訓。根柢不凡。十歲入本邑長老會所設崇德女學校。由初高而中學。於甲寅夏畢業。以最少之年。而得最優等文憑。同學豔之。是年秋。受聘於蠡城浸會中學。兼任國文算學教席。諸生翕服。前後校長美國裘小姐。高夫人。皆器重之。與同事古吳程女士宏志。志趨最合。輒謂吾輩際此濁世。雖不能效羅蘭夫人操戈革政。亦當效曹大家握管警世。聞六橋三竺間。有弘道女校。其宗旨以學問爲門徑。道德爲歸宿。企彼宏規。嫌此小就。乃辭教員之職。於乙卯正月赴弘道校。考取中學兩年級。一切科學。駕輕就熟。進步絕倫。累試輒列甲等。女士尤喜作文辭。每假歸。恆不離筆硯。本年夏日。炎酷異常。猶著論說若干首。呈正於餘姚葉譜人。

先生其好學不倦，有如此者。

女士係世家子，惟向宗孔氏訓，未歸依於耶教。女士既受學於主校，得聖靈感化，道學日進，嘗苦勸父母歸主向道，不三年而全家歸主。女士常自勉曰：爲人當籌公益，不可專圖自利，方爲完人。乃發願爲社會服務，寒暑假回家，孝父母，友弟妹，敬尊長，訓幼穉，隨在必盡其誠，且終日手不釋卷，不因在假期而稍懈，至夜復招集羣兒，教以識字，導以聖經要旨，摘錄於花箋，使之熟讀，能背誦者，獎以恩物，兒童成羣圍繞，踴躍歡呼。去年被舉爲杭州中國勉勵大會使者，勉人勵己，恆以血誠，其侍主之誠，又有如此者。今歲已爲四年級生，畢業在即，秋初赴杭有期，戀戀其妹逸琴，告於父母曰：妹年漸長，宜圖上進，及兒修業未滿，攜之同校，輔之翼之，俾有經驗，養成其自立性，他日隻身就學，不至有弱不堪支之虞。父母稱善而使偕行焉。抵校後，類類肅肅，稟其父母，雖瑣事必以告，藉代定省以慰親心。夏歷十一月初五日，驟患喉症，校長函報其家，初九日，銳青先生至杭，是夜四時而女士竟蒙主召，自校長以迄僕役，環而泣者數百人，嗚呼痛。

哉。青春十九遽赴迦南。死者已矣。生者何堪。爰爲之記而誄之曰。嗚呼。昔顏淵之好學。不啻短命而死耶。好學者短命。豈其爲古今男女之通例耶。然而流芳不朽。吾女士何必不如顏子耶。况靈魂不滅。不長隨救主而永親上帝耶。嗚呼。女士死矣。而何嘗死耶。

方恩榮女士傳

胞姊 方恩錫

方女士雅齡。字恩榮。余之同胞妹也。父籍隸浙江慈谿。育三子四女。齡妹其最小者也。自幼聰明穎達。莊謹婉順。吾姊妹行中之佼佼者。家人愛之。視同掌珠。年十齡。送入開明女校肄業。文學女紅。輒冠儕輩。師長屢讚其賢。同學欽慕備至。閱四載。畢業該校。其好學之念。從此益切。乃復轉入寧波崇德女校。旋以中學最優等。卒其業。時年僅十七也。翌年春。被聘上海裨文女校。繼復執教於越郡明道女師範。數稔之間。執鞭教育。奔走服務。吾姊妹中之出沒參商者。齡妹爲更甚。而妹頗具巾幗鬚眉之概。志在四方。未嘗戀戀作兒女之態。是故努力前進。不復後顧。調誠力學。與時俱晉。痛女界之沈沈黑暗。女權旁落。思有以振拔而補救之。念社會之習俗日偷。積弊叢生。思有以整刷而改

革之其拘負不凡。熱忱義務有如此。詎知日麗太空。雲或翳之花。開上苑。風或妬之。吾妹以蘭心蕙質之女子。竟於民國六年春。因積勞過度。遂致一病不起。痛哉。當藥罇黃綠之頃。猶復忍疾以慰人。且勉後來之學者。嗚呼。其存心不私。可見一斑。齡妹辭於民國六年春。又二月初一日未時。享世僅二十歲也。生於戊戌年七月初七日未時。古人云。美人自古如名將。不許人間見白頭。吾於亡妹亦云。嗚呼痛哉。

閩記

國女編 浙江

袁小韞女史遺稿

國女者。何以國爲念者也。釐不卹其緯。而憂宗周之亡。君子賢之。余趨庭承訓。好讀中外婦女歷史。參觀並論。有動於中。爰緝是篇。亦秦風小戎之意云。

越王勾踐夫人。不知何氏女。王入臣於吳。夫人與羣臣送別於浙江之上。夫人乃據船哭。顧烏鵲啄江渚之蝦。飛而復來。因作烏鳶之歌。越王心內動。乃曰。孤何憂。吾之六

翻備矣。遂入吳。已而夫人從王居吳石室。衣無緣之裳。施左關之襦。給水除糞。洒掃三年。不愠怒。面無恨色。與王坐馬糞之旁。夫婦之儀具。吳王望見。傷之。其後越王伐吳。夫人送王。不過屏。去筭側席而坐。安心無容。三月不掃。論者謂沼吳之策。雖出種蠡諸臣。實夫人有以默相之也。

楚昭王之姬。越王勾踐女也。昭王讌遊。越姬從。謂姬曰。樂乎。對曰。樂則樂矣。而不可久也。王曰。願子生死若此。君王樂遊。要妾以死。不敢聞命。後王病。有赤雲夾日如飛鳥。王問周太史曰。是害王身。請移於將相。王曰。將相於孤。猶股肱也。不聽。姬曰。大哉。君王之德。妾請從王死矣。昔日遊樂。是以不敢聽命。君王復禮國人。且爲君王死。何況妾乎。妾願先驅狐狸於地下。遂自殺。

孫堅妻吳氏。權母也。本吳人。徙錢唐。早失父母。與弟景居。堅聞其才貌。欲娶之。吳氏親族嫌堅輕狡。將拒焉。堅甚慚恨。夫人謂親戚曰。何愛一女以取禍乎。如有不遇。亦命也。遂許爲婚。生四男一女。及權少年統業。夫人助治軍國。甚有補益。建安七年。臨薨。

引見張昭等屬以後事合葬高陵。又策功曹魏騰以逆意見譴將殺之。士大夫憂恐計無所出。夫人乃倚井而謂策曰。汝新造江南。其事未集。方當優禮賢士。捨過錄功。曹在公畫規。汝今日殺之。則明日人皆叛汝。吾不忍見禍之及。當先投此井中耳。策大驚釋騰。一女配蜀主備。綽有母風。

徐真妻孫氏。富春人。真與權父堅相親。堅以妹妻真。生琨。琨隨孫策擊張英於當利口。而船少欲駐軍更求。琨母謂琨曰。恐州家多發水軍來逆人。則不利矣。如何可駐耶。宜伐蘆葦以爲泅。佐船渡軍。琨具啓策。策卽行之。衆俱濟。遂破英。

孫翊妻徐氏。翊字叔弼。權弟也。以偏將軍領丹陽太守。時年二十。嬖覽戴員親近邊洪等。數爲翊所困。常欲叛逆。時縣令長並會見翊。翊以妻徐氏曉卜。語徐。明日欲爲長吏作主人。卿試卜之。徐言卦不佳。可須異日。翊以長吏來久。宜速遣。乃大請賓客。翊出入常持刀。時空手送客。洪從後斫翊。郡中擾亂。無救翊者。遂爲所殺。洪走入山。徐氏購募追捕。中宿乃得覽員。歸罪殺洪諸將。知覽員所爲而力不能討。覽悉取翊。

嬪妾欲復取徐。徐恐逆之則見害。乃給之曰。乞須晦日。設祭除服。潛使所親信語翊。舊將孫高傅嬰等。說覽欲見逼。所以外許之者。欲立微計。願二君哀救高嬰。乃密呼翊。時侍養二十餘人。以徐意語之。共盟誓合謀。到晦日。設祭。徐氏哭泣畢。除服。薰香更於他室。安施幃帳。言笑歡悅。示無戚容。覽密覘。無復疑意。徐呼高嬰與諸婢羅住戶內。使人報覽。已除凶。卽吉。惟府君命。覽盛意入。徐出戶拜覽。適得一拜。徐便呼二君可起。高嬰俱出。共得殺覽。餘人卽就外殺員。夫人乃還。縗絰奉覽員首以祭。翊舉軍震駭。以爲神異。

晉虞潭母孫夫人。吳大帝族孫女也。適餘姚虞忠。忠死國事。孫尙少。誓不改節。子潭自幼童便訓。以忠義。永嘉末。潭爲南康太守。值杜弢搆逆。孫以死義勉潭。又傾貲佐其軍。潭遂克捷。及蘇峻作亂。潭時守吳興。假節討峻。孫又戒之曰。汝當舍生取義。勿以吾老爲累。仍盡發其家僮。令隨潭助戰。賣所服瓊珮以爲軍資。是時會稽內史王舒遣其子允之爲督護。孫謂潭曰。王府君遣兒征汝。何獨否。潭卽以子楚爲督護。潭累

功封武昌侯。立養堂事親。王導以下皆就拜謁。咸和末卒。年九十五。謚曰定忠。

張茂妻吳郡陸氏女。茂爲吳郡太守。以討充遇害。陸憤激。傾貲率部曲討充。先登殊死。戰克之。乃詣闕謝茂不克之罪。詔曰。茂死妻忠。舉門義烈。遂與茂俱得褒。

王凝之妻安西將軍謝弈女。字道韞。聰明有才辯。孫恩陷會稽。王凝之出走。恩執而殺之。并其諸子。道韞聞變。舉措自若。命婢肩輿。抽刀出門。手刃數人。外孫劉濤。年數歲。被掠。賊欲害之。道韞曰。事在王門。何關他族。必其如此。寧先見殺。恩雖毒虐。爲之改容。乃不害。自是贅居會稽。家中莫不嚴肅。

唐陸倕妻韋氏。南康王昇之女。適溧陽令陸倕。卽宣公贄之母。倕卒於官。夫人關心家國。訓子成大儒。作唐賢相。匡回宗社。德宗勅迎養。道路置驛。時人榮之。

宋度宗全皇后。山陰人。理宗母。慈憲夫人姪孫女也。略涉書史。知古今。理宗以慈慶故。乃詔入宮。問曰。爾父詔孫。昔在寶祐間。沒於王事。每念之。令人可哀。后對曰。妾父可念。淮湖之民。尤可念也。帝深異之。語大臣曰。全氏女言辭甚令宜配冢嫡。以承宗祀。

景定間冊爲皇太子妃。度宗卽位三年，冊爲皇后。

胡宗伋妻餘姚莫氏，女，通經學。年三十，擇配未嫁。聞宗伋賢，許嫁之。遭金兵深入，倉猝南奔。宗伋感疾良苦，莫勉之曰：「丈夫當強志報其弟姪書，謂宗伋父子自恨儒生，無可報國，死生非所論，其引義慷慨如此，後以子沂貴，封淑人。」

劉安世母新昌石亞之女，安世除諫官，以母老辭。母曰：「諫臣當捐身報國，汝好爲之，若得罪流竄，無間遠近當從汝。」後果南遷，石欲與俱，安世百端懇免不聽，徧歷惡地，母子終無恙。

趙卯發妻雍氏，卯發通判池州攝州事，元兵至，知不可守，謂其妻雍氏曰：「城將破，吾守城不當去，汝先出走。」雍氏曰：「君爲官，我爲命婦，君爲忠臣，我獨不能爲忠臣婦乎？」卯發笑曰：「此豈婦人女子之所能也？」明日，兵薄池，盛服同縊死。

元呂元明妻朱氏，元末盜起，元明與東陽陳顯道各舉義兵擊賊有功，遂欲乘勝討方國珍。時臺官多受賂賄賂，爲之內主，遣宣差僞召元明殺之，并害其子壻。朱聞報卽

徒跳號泣。走訴於陳顯道。會里中義勇者數十人。從朱氏疾追之。及宣差於中道。遂擒以還。朱設未靈。焚香燃燭。生取其心以祭。義烈之聲震天下。

臨海王氏婦。剡溪胡氏婦。皆爲兵所掠。一至青楓嶺。嚙指題壁。有君王無道。妾當災之句。一至金華。嚙指題壁。有弱質空懷。漆室憂之句。情事相類。故廟祀亦同。

黃巖范秋蟾。方國珍戚也。張士誠遣妓覘方虛實。秋蟾能轉輸其國情焉。

明吳氏四節者。山陰吳咸正妻胡氏。及其琦妻季氏。琦女潞姑也。咸正事父。翰繼母。陳以孝聞。父病危甚。咸正割股和藥。進病立起。年二十。娶胡。咸正亡。遺孤三。長琦。甫十歲。幼者並在襁褓。貧不能給饗殮。日夜勤十指。育諸子。琦既長。中天啓。丙子武舉。授職京營。崇禎己巳二月。授都司。出援遵化。胡朝服升堂。隸卒并倚呼琦前。正色訓之曰。今朝廷失政。海內烽燧四起。邊警日至。若能身先士卒。解城圍。歸見若母可也。顧謂諸僕。若不能解此圍城。毋許更入門。爲我亂棒捶殺之。琦垂涕泣。應曰。諾。胡亦泣。左右皆泣。全師北。琦扼險力戰。不能禦。曰。兵敗生還。無以報母命。策馬陷歿。季時年

二十守節自誓。潞姑方五歲。子承文方彌月。家貧歲歉。絕粒者數矣。或哀其貧。粟貸之。季曰。節孝門中之婦。戰死沙場之妻。有死無二。毋溷我爲也。胡泣而慰曰。眞吾婦也。寓家天津。潞姑有殊色。崇禎甲申。流賊陷城。姑懼辱。服毒死。時年十九。

沈氏六烈者。章氏。沈祚妻。周氏。沈希曾妻。馮氏。沈信魁妻。柴氏。沈惟瑞妻。孟氏。沈宏量妻。孫氏。沈琳妻。沈爲慈。潞思橋巨族。家觀海鳴鶴之間。家衆至二千人。多驍黠。善門自嘉靖以來。海寇上烏山。燬鳴鶴。縱橫蹂躪。沈氏不惟自衛。且能殲其巨魁。奪其所掠。賊甚讎之。至是。賊大至。沈氏豪誓於衆曰。無出婦女。無輦貨財。誓以死守。不能者先戮之。章氏亦誓於內曰。男子死門。婦人死義。辱與死等耳。衆婦皆竦聽。旣而賊圍沈氏羣婦聚於一樓。賊散入戶。章氏遽出投於河。周氏馮氏繼之。柴氏方爲大礮。刀賊已斫戶入。柴卽斫賊。旋自刃。孟氏孫氏娣姒。爲賊所得。相持不下。奪賊刃自刺。皆死焉。思橋之難。沈宗婦死難者三十餘人。

竇妙善。京師崇文坊人。年十五。爲工部主事餘姚姜榮妾。正德中。榮以瑞州通判攝府

事華林賊起寇瑞榮出走賊入城執其妻及婢數人問榮所在時妙善居別室急取府印開後窗投荷花池衣鮮衣前曰太守統援兵數千出東門捕爾等旦夕授首安得執吾婢賊意夫人也解前所執數人獨與妙善出城適所驅隸中有盛豹者父子被掠其子叩頭乞縱父賊許之妙善曰是有力當以昇我何得遽縱賊從之行數里妙善視前後無賊低語豹曰我所以留汝者以太守不知印處欲藉汝告之今當令汝歸幸語太守自此前行遇井則畢命矣呼賊曰是不善昇可仍縱之易善昇者賊又從之行至花塢遇井遂躍而死

餘姚孫忠烈之配楊夫人當正德乙亥忠烈將巡撫江西舟至錢唐遣楊歸楊已喻其意隱憂戚戚及聞變慟絕復甦曰吾固知江濬之別爲永訣也命子赴難

姚淑人上虞姚克俊女餘姚黃尊素配年十六歸尊素尊素入爲御史與楊左魏李諸公早夜相過語及羣小陰謀輒形之歎息或至泣下賓退淑人進曰公等不能先事綢繆淚泣何益尊素旣被逮淑人每夜祈死北辰之下願以身代逆奄就誅賜章服

三品教其子宗義。爲復領袖南國諸生。顧杲等公許闡黨阮大鍼。義居第三。大鍼後柄用中旨逮治。淑人喟然曰。豈意章妻滂母。萃於一身。山陰劉宗周。常熟瞿式耜。皆自之曰女師。子婦葉氏。按察使憲祖女也。歸黃甫三月。逆閹禍起。忠端公挺身投獄。有司不知。到家督捕。黃氏闔族遁逃。獨葉扶曳其姑。憂危驚怖。從容者定。已而毅廟誅奄。梨洲復鎮。訴窺。幸得贈官賜葬。梨洲因出交天下士。一時勝流雲集。葉雖典衣鬻珥。不少懈。事有不可知。天旋地轉。梨洲狂濤毒矢。不憚凶危。葉慮禍且不測。腰藏匕首。誓與鬼鄰。再燬於火。貲產蕩然。然遇季布逃刑。張儉亡命。梨洲未嘗不踴勉。供其困乏。葉往往佐之。以致井臼荒寒。炊烟斷續。十年以來。梨洲門庭日廣。子復成立。葉方左供姑氏之菽水。右續夫子膏油。以待後人之樹立。而天不厭亂。兵革重興。倉皇播徙。葉竟以一病而卒。蓋總計四五十年間。凡黃氏一門忠孝。理學文章。其出自生死興亡。流離顛沛者。葉同一備嘗之。而生也曾無怨色。歿也遂無媿色焉。

金華苟良妻。遺其姓氏。當清入關。良指園中蔬謂妻曰。此吾夫婦於大明時代所植者。

也。吾與汝盡此蔬。合當死。汝願之乎。妻怫然曰。我獨非明朝人乎。而不願隨君死乎。已而菜盡。妻死。懸梁。良亦自縊而死。

餘姚沈之泰。與妻景。魯王敗。先後皆死。國章憲王金氏。憲爲魯王總兵。王航海率兵還會稽。令各散去。金曰。散易復難。魯王在海上。萬一詔至。其何以應。不聽。戊子山寇氛起。憲匿東山中。家僕潛引勦師。執憲夫婦去。郡守劉桓。鎮將吳學禮。許以官令招撫山寇。憲漫不應。金大聲曰。男兒死卽死耳。毋二心也。妾願從君死。獄成。以氏年少美姿容。欲留昇幕將。氏不從。同磔。則欣然就縛。時無啼號聲。惟閉目念觀音大士而已。兵有以其肉爲戲者。歸而譖語死。

沈雲英。蕭山人。居長巷中。父至緒。崇禎辛未武進士。爲道州守備。雲英性聰慧。工書。旁涉經史。癸未張獻忠破武昌。入湖南。湖南郡縣皆靡。惟道州以至緒力戰得全。旣而再與戰。馬驚仆。隕於陣。雲英聞父變。雷呼持矛趨賊壘。奪父屍還。擲之。雲英左右支格。賊莫能傷。完守入保。而道州終不可破。湖撫王聚奎疏聞。烈帝詔贈至緒昭武將。

軍。而授雲英游擊將軍。仍代父爲守備。守道州。雲英所適四川。入買萬策。爲荊州督師營中軍分守。南門城陷。不屈死。雲英聞夫變。慟哭辭職去。間關數千里。出入賊壘。扶柩歸蕭山。遂隱居。教授里中。兼以書法訓後學。卒年三十六。

沈小雲者。雲英之族妹也。性明慧多智識。見寇盜四起。常從雲英習武藝。敬事之。雲英亦愛如骨肉。小雲家貧。父爲沈至緒營中書記。食指繁多。恆苦不給。雲英時資助之。至緒偵知之。呵責雲英。雲英笑曰。父無子嗣。兒又無姊妹。多積金錢何爲。父或扑責之。雲英輒笑受。終不能禁。小雲聞之。感極而泣。雲英慰之曰。妹母然。我父甚愛我。雖扑責無痛楚。小雲益心感之。事雲英如婢僕。雲英不之禁。獻忠攻道州。太守城守至緒。率土兵三千營於城外之北山。以爲犄角。雲英欲隨之。父不許。太守知雲英勇。命入署中教練。姬妾婢僕。欲藉以保護眷屬也。雲英留太守署中。朝暮必出城省其父。太守頗敬之。雲英復挈小雲入署。請於太守。募民間健婦八百人。與小雲任教練之職。及至緒戰敗而死。賊懸尸於竿。索金千萬。雲英突圍不能出。望尸而哭。拔劍欲自

忽聞喊聲大震。賊陣自亂。小雲率官軍來救。雲英始得出。既免。終以未獲父尸。痛不欲生。小雲曰。聞千總江蓉與獻忠同鄉。若令至賊營詐降。誘賊襲城。賊悉銳而來。營壘必虛。我出奇兵直入。可以得志矣。雲英從之。乃召江蓉告以計。雲英向蓉再拜。言曰。將軍能成此功。得我父尸。我父財產。悉以獻將軍。蓉謙謝。軍中聞之。多感奮。獻忠聞蓉降。大喜。急見蓉。問蓉守何處。蓉曰。我守北門外之木橋。大王可由此入。蓉當爲前導。訂以時日。小雲乃命易橋以石。而伏銳師於左右。及期。獻忠率悍賊數萬。竟至北城。僅留老弱守營。至石橋疑焉。大呼曰。老江河在。伏兵聞聲而起。城中兵亦鼓噪出。獻忠知中計。恃其人衆。悉力拒戰。忽見火起。知營中有失。驍馬先遁。衆賊大亂。踐踏死者無數。官軍乘勢追擊。雲英已自賊營奪得父尸。舉火焚其營。還師掩擊。賊尸遍野。獻忠率餘衆遁去。道州獲全。雲英獲父尸。悉以賊產分小雲。江蓉而隱。

清吳宗愛字絳雪。永康人。屢縣教諭。士騏女。諸生徐明英妻也。康熙十三年。耿精忠叛於閩。僞總兵徐尙潮。寇浙東。陷處州。犯金華。六月。遊兵至永康。邑人麀竄。尙朝令人

宣言曰。以絳雪獻者免。時絳雪已寡。聞亂。匿母家。絳雪之幼也。慧甚。多藝能。九歲通音律。十餘歲。父教令作詩。詩輒工。嘗代父與同年生倡和。服其精當。已而知爲小女子作也。乃大驚。善寫生。間作設色山水。皆有致。繡回文錦囊。見者歎雙絕。既寡。猶盛年。豔名尤噪。尙朝官浙東。故稔知之。至是。衆議行之以紓難。勢洶洶。絳雪念徒死將貽桑梓憂。乃慨然曰。未亡人終一死耳。行矣。復何言。賊得絳雪。喜。卽出境。以兩騎翼絳雪行。甚謹。至三十里坑。絳雪度賊且止營。給騎下取水。遂投崖死。又沈元梅勸母脫簪珥。輸軍餉。城陷。乃投池死。

葛將軍雲飛有一妾。容止閑雅。而富有膽略。道光辛丑。英師犯浙定海。雲飛率師拒之。力戰三晝夜。援師不至。遂戰死於東嶽宮。聞耗之下。卽集侍妾輩及殘卒數百人。乘夜入英壘。奪將軍屍歸葬之故里。人方之明沈雲英。惜遺其姓名。汪芙生孝廉爲製葛將軍妾歌一則。

林倩孫。憚次山中丞女也。中丞以吏部郎中出守常德。石達開由寶慶來犯。勢甚銳。城

中大聳。皆籠束出走。中丞入語戴夫人曰。民無固志奈何。倩孫進曰。鎮之以靜。示之以有備。且使太守一家皆安居如平常。則民心自定矣。中丞喜曰。是兒不凡。惜其不丈夫也。乃使倩孫偕其兩弟率婢媼嬉戲於儀門之外。戴夫人則張樂設飲。累日始罷。民聞之外徙者稍稍來歸。久之。四鄙民有遷居城中者。城竟以全。時倩孫尙入歲也。後適蕭山林太史國柱。又會稽余炳燾妻王氏。素明大義。炳燾守懷慶時。盡出私畜以助軍用。粵匪至。陷紹興。王在藉。罵賊不屈死。賜卹如例。姚文柁妻張氏。當粵賊入浙。避之嘉興南鄉。用搏力之法衛鄉里。咸賴以安。仁和高秀華。其父岡。以知縣官福建。當中日交戰。秀華嘗上其父書言時事。至此兒雖女子。悲憤填膺。覽者奇之。後殉夫死。

又國初錢塘顧氏若璞。常與其冢婦丁氏。及諸婦女宴坐。輒講究河漕屯田馬政大計。絕不語及家事。論者每以葉石林子女兒婦列坐說春秋之後。乃僅見此一人焉。何經文妻呂氏。當經文知安順石阡黎平三府時。太吏上其名。朝廷將不次擢用。呂

洞徹大局。屢引道家明忌之言以相戒。何不用尋而削職。乃命諸子四出而平反之。人服其卓識。周凱母楊氏。凱以翰林改官道府。諄諄以時報稱爲言。又謂作官當如已嫁女。以身許國。聞者韙之。近如沈秉成妻嚴氏。當秉成撫皖。皖南北久不雨。沈方閱兵壽春。嚴迺代禱。應時而雨。

余摭女此稿至滬。付印。有友出女將軍歌見示。女將軍者。唐縣李素貞。方伯孟羣之妹也。咸豐間。粵賊肆擾長沙。方伯嘗勦賊失利。被圍十餘重。他將皆不能救。女怒馬獨出於槍林砲雨中。突圍而入。手斬數十。護方伯歸。甲裳盡赤。衆目注視。驚爲天神。故營中皆呼爲女將軍。胡文忠嘗檄方伯督師討賊。招女至軍。女戎裝往。代爲畫策決勝。屢建奇功。後胡公攻漢陽城堅不能下。女與方伯謀夜襲之。率師先往。中途遇伏。血戰而死。報至。舉軍皆哭。年二十餘耳。今國人但知法之若安英之羅蘭。爲奇女子。而不知巾幗而鬚眉者。吾歷史間固卓卓有人也哉。潛臺

苦女教育經驗談

翠娥女士

余家本寒素。辛苦半生。今日垂垂老矣。先夫亦曾入詞林。歷玉堂。未幾卽下世。清貧如故也。生平對於無教無養之貧困子女。頗深惻惻。而苦無力以拯之。後則忝長蘇蘇女學。一以日用常識相勸。冀不至爲社會病。惟子若女若媳。先後投身教育界。舉足自立。杜門治家。稍娛晚景。此余之願也。

會辛亥之秋。忽有義旗之舉。海內騷然。兵戈之餘。流離滿目。雖不若紅羊劫甚。然貧家子女。失所憑依。委於道路。填於溝壑。亦指不勝屈。其時滬上如劉王諸善士。乃有赤十字社之設。綜其事者。爲沈君季璜。先之以救死扶傷。繼之以拯濟衣食。最可痛者。無過於幼小子女。或本無父母。可以怙恃。或以貧無立。雖經此變。故各自爲命。雖有慈親。不能保其子女。同人有鑒於此。故凡於幼兒。矜恤尤殷。不意離亂之後。法律蕩然。而心術之險惡。猶不可問。無怪久荒之地。有以人相食之慘劇也。弱肉強吞。言之可悲。餅乾既給。半途或被攫於他人。其朽腹如故也。絮襖未溫。中夜可不脛而走。其號寒如故也。一見再見。給不勝給。吾諸姊妹。取與無缺。而旁事裝飾。惟恐不時。試一念及人生命運。

乃真有霄壤之不同。其亦知所自警否。當事者於是先創留養所於南京。後則組織苦兒院於蘇門。其歷史與規模言之甚長。其成績可觀。已爲中外人士所公認。曾有所聞及參觀寓目者。當能道也。茲不贅。

苦兒院有女生若干人。別之爲內院。力邀余主任其事。而全院養育部分。余亦有責焉。義不獲辭。乃勉應之。任事之初。既苦於經費薄弱。又苦於撫教不易。幾於無從著手。因思斐司塔洛奇氏爲泰西教育家之泰斗。溫良和順。熱誠仁慈。終其身特徵之一事。無過於教育斯登之孤兒。當法國革命之役。拿破崙焚斯登府。庶民凍餒。號泣於道路者。不可勝數。氏憫之。決意拯救。集八十孤兒。貸一院。提撕撫育。情如父子。嘗言曰。兒笑則笑。兒泣則泣。眠在後而起在先。其精神之感化。可想而知。吾人固有子女者。同此心理。惻惻彌襟。其中相助。尙有丁屠惠保程潘寶彥嚴沈蘭森諸女士。均以保姆而兼儲藏管理。或各場主任。熱誠指導。爲功亦鉅。著手伊始。展轉困難。百倍尋常。苦女之教育。固爲專職。而無知無識幼小之兒童。疾病纏綿。飢寒飽煖。無一不在範圍。

之內。又思稟賦之初。苟非遺傳過惡。頑劣性成。鮮不可以教育之功。保其平衡地位。卽或性根果劣。補救之方。尤復多端。西人於最稱殘廢之盲啞。猶不忍坐視不爲之所。故少年感化院。貧民學校等。所在多有。見義勇爲。視爲當然之天職。宜其權力之日大。而四野少惰人也。若我國家庭之不良。社會之惡濁。有識者固引爲深憂。此之貧兒苦女。都來自下等家族。則又不良之不良。無異聚多數惰民。會之一堂。習慣規則。禮節言語。粗疏鄙陋。得未曾有。欲轉移其性質。必先自改良習慣始。欲訓練其常識。必先自謹嚴規則始。欲擴充其氣度。必先自修明禮節始。欲變化其鄙野。必先自慎督言語始。而教而養。有家庭學校所當相輔而行者。茲則并叢於一地。而再而三。有垂淚揮涕誨之諄諄。雖面從而過時。輒忘者。則不得不嚴重出之。心勞力瘁。對此諸女。將來其能無忝於所職否。惴惴然若履薄冰。以不僅瞻衣足食。免其饑寒。卽足畢乃事也。其曲折困難。概可想矣。

應受保護之子女。第一固重在均齊發達。養成其健全之身體。卽飲食睡眠衣服清潔。

寥寥數端。已非易事。時時注意。惟恐有所缺累。彼子女衆多者。亦止十數而止。次第提攜。尙多分任。從未有成百爲羣。賴此少數人。一一在抱也。飲食則視其分量而供給之。既食須使之運動。運動又防其激烈。天氣之寒暖不一。寒則須使之加暖。暖則須使之減裏衣。則限日使之澆灌。未病則防其病。既病爲之藥。又須時時看護之。更有自來之癩疾。隱痛爲之灸。爲之診。治表治裏。其緩其急。又須視其身體。因時而爲。日則往來於胸中。夜則四起而徬徨。雖未敢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養護之難。則已如此矣。

至女生之指導。尤不易言。言其性質。大都懦弱而無自主之能力。不但護視其起居之爲切要。而無形之感化。尤須養其溫良靜淑之德。一祛偏僻乖張之弊。感情融洽。和同動作。庶幾將來出而治家。期爲賢良之主婦。此則以直接之目的。而期達間接之目的者也。除按時授課外。女生正當之目的。復有數端。其一則爲實習烹飪。婦人主持中饋。爲應盡之天職。而况貧女。設不能調五味。別酸鹹。將何以成家自立。爲此即將內院每日膳菜。另建廚房。令女生按日輪習。自行炊煮。尋常素蔬。本非難事。一在清潔。其一則

在分配合宜。而教授指點。則由保姆任之。稍緩。全院膳菜。擬均歸之女生炊爨。不但節省經費。而亦慎食衛生之一端也。

一夫不耕。或受之飢。一女不織。或受之寒。纂錦組織。害女紅者也。故織工一項。實爲女生之本圖。古人尊重農織。不憚反復詳言。揆之事實。亦應如此。吾人雖慚閩事不多。敢廣其義而言。四維小張。國乃滅亡。廉恥榮辱。大都生於衣食之充裕。故衛文公以大布之衣。大帛之冠。富強其國。明效大驗。非所謂務材訓農通商惠工之所致歟。而最近海關冊之調查。以棉織物尤占進口貨全數之大半。蓋衣之成就爲布。而布之原料爲棉。人生自墮地伊始。與其命運之終了。無一日不相資於棉。以此日常人之必需之品。而亦仰給於外人。國如何不匱。民如何不窮。識者曾有棉織主義之宣布。亦根本上解決者也。

尤爲吾人所寒心者。舶來品物。花樣日益翻新。而展轉訪求。人必得衣一襲而後快。五都之市。盈架滿櫥。何一非外人棉麻之織物。姑不論外人迎機而投。工商學識之工。非

吾人所及。獨是吾人愛國心意之薄弱。寧不可歎。然大勢所趨。已非人力所能挽救。此之漏卮。逆其流而杜塞。原非易易。順其勢而抵制。吾人亦尙稍有餘地。奈何從事於此。并寥寥若晨星也。試卽日人觀之。在華年限。無論遠近。觀其所著之衣。曾有一絲一縷。爲中產之物乎。吾國絲綢。彼固寶貴。甚至雖愛不忍釋。而終不放手。購一尺寸。其訓練。然耶。其愛國之心誠耶。

試舉一例爲證。有如棉織之毯。普通者重三磅。合中衡二斤有零。原料價值約近一元。織而爲毯。則價倍矣。染而著色。又得價之半焉。殆非三元不能相易。此則淺而易曉者。生熟貨之相差。相去幾何。又一則。莫如夏日之洋紗。其價值之昂。幾等於吾國之緞絹焉。本利之相去。則不可以道里計。比以愛國布之發明。杜塞漏卮。亦頗不薄。可知患在不爲。爲之未嘗無補也。

本院織工場之來歷。則以向日赤十字社存在時。曾經籌辦貧女工藝廠。自停辦後。原有布機。尙有三十張。惜皆殘缺。適有江淮救濟會之難兒數人。歸併於此。以紡織一項。

爲女生當務之急。遂安機練習。卽以織成之布。留爲院生棉夾衣服之用。一舉而兩善。備當其初。需用不多時。所織之布。概多出售。頗爲人所樂購。咸謂本院之愛國布。丈尺既足。花樣亦新。且係雙紗織就。而染色又參用西法。常洗而不退色。大爲社會歡迎。日企擴充。以圖銷路。但所用之紗。不能全出自本國。此則無可如何者。

內則云。學女事以供衣服。敬姜云。自庶人以下。皆衣其夫。故縫紉一課。其爲家庭之要務。殆與紡織同。吾人爲謀貧女將來之生活。亦首重之。中下社會。概都夫以勞力博升斗之需。婦以能力主持中饋。子弟衆多。衣服之騰挪。全在運新易舊。連綴補縫。大小相遞。而修潔整齊。又全在補綴之得法。浣濯亦要務之一也。所謂與其綢衣而污。不若布衣而潔。故一家之幸福。內外維持。互有補益。貧富貴賤。其後焉也。人必欲得賢內助者。亦在是耳。否則入其室中。子女成羣。而袖脫肘見。污垢蔽體。短褐不完。衣裳襤褸。取厭於人。無過於是。是果一貧至此乎。母亦怠惰之甚。有虧內助之職也。

以經濟上論其所損失。亦必不貲。如以兩衣相易。悉心剪裁完而爲一。便可以爲禦寒。

之計。設置此兩衣而不事收拾。任其腐毀。購新而製。無形振失。所費雖不必過鉅。合而計之。亦云費矣。故中下社會之常識。全在治家得法。處處畫算。積銖累寸。或可少有盈餘。否則隨時消耗。有繼無盈。終於不振。必至家不可家而後已。然則治家之道。其在是乎。毋謂瑣瑣。此中頗具至理也。而訓練之時。則又當自幼小始。女子從人者也。模仿性亦極強。爲母者果能勉強勤苦。有所則倣。其女之性情。相去亦必不遠。吾人對於貧女。悚惕甚矣。

就本院現況論。男女各生。合之二百有餘人。每歲之上衣下裳。鞋帽布襪。至少人各二襲。近千數矣。且兒童之衣履。遠費於成人。奔馳磨擦。不甚愛惜。則天性然也。補綴縫連。隨時整理。幾應接不暇。雖備數人專司此役。日恐不足。可知粗布菜飯。冬不號寒。日不啼飢。已甚不易。諸姑姊妹。如其與世浮沈。而自待不厚。則亦已矣。如其有志社會。裨益生計。是則不可不知所自勵也。吾院之有縫紉。可謂取衣之源。而修補之所也。其不容緩又可知。否則縱役數人專司此役。薪水之費。姑不論。求得誠實不欺。勤勉如慈母之

愛子女得乎。吾言至此。尤不得不感謝諸保姆。本院既有女生若干人。特設縫紉一課。教授一切。則由保姆任之。擇年齡之長者。於下午學習。初授製鞋作襪。及補綴衣服等事。並購縫衣機四架。教以成衣之法。故院生添置衣服。皆縫紉場所自製。無須仰給於外。此之所省。日計不足。月計則不可量。然此特普通女工耳。稍緩再求精進。授以各種刺繡並西式男女衣服。必使縫紉一門。美備無缺而後可。其年幼者。則授以織帶及編織絨線等件。雖未至式式精美。如手套錢袋各色花帶兒帽披肩一切小品。則已楚楚可觀矣。

以上經驗。皆就貧女事實而言。而其性質及心理。當另論之。略足爲教育家告者。亦頗多也。應爲籌畫之事項。烹飪紡織縫紉而外。則爲蠶桑。江南賦稅甲天下。有一府遠勝邊地一省者。擔負之重。可驚若。是遠不論禹貢九州。厥田原非上上。就一江之南北。論地非加廣。土質亦非饒瘠相懸過甚。而何收穫之盈絀相差若是甚哉。江南農人之能習於勤也。勤則思。思則善心生。凡可以補苴裨益於農事者。無不孳孳爲之。必使地

無遺利。人足自贍而後已。是原風俗之美。亦以擔負之重有不得不然而大利所在。則惟蠶桑。牆陰屋角。凡有隙地。可植一二株者。絕不任其廢棄。生意婆娑。亦卽利源之所在。

鄉村四月閑人少。纔了蠶桑又插田。正以見農人致力之勤。又如趙松雪所題耕織圖。描寫農人苦況。可歌可泣。然鄉村快樂之景象。及勤勉之風俗。形容如畫。亦吾人所不可不知。有如朝朝荷鋤往。孳孳忘疲倦。且隨鳥鵲起。歸與牛羊晚。又如赤日背欲裂。白汗洒如雨。匍匐行水中。泥淖及腰膂。新苗抽利劍。割膚何痛楚。其詠蠶桑者。如三月蠶始生。纖細如牛毛。婉孌閨中女。素手握金刀。切葉以飼之。擁紙散周遭。又如但聞縲車響。遠接村西東。旬日可經絹。弗憂杼軸空。婦人能蠶事。家道當自豐。此等有關風俗之篇什。不但貧女所當知。舉國婦女而能知是。家未有不富。國未有不興者。

吾院子女多江南產。蠶桑又爲江南富庶之源。此之知識灌輸宜急。且農人勤勞辛苦。其所獲者。皆其汗血所易。此中子女。雖曰孤苦。然飢不愁食。寒不愁衣。於實地之訓練。

方面亦尙欠缺。種植一事則又切要之圖矣。於經濟方面亦不無小補。本院後面通有空地一方。瓦礫堆積。糞除不易。首先治理。爲種植之預備。所苦隙地無多。每歲所種蔬菜仍不足供給院中之用。蓋一日約略計之。須二石而始足。而傭僱園丁。糞壅灌溉。所費亦大。此以女生年歲漸長。飼蠶繅絲之道。不可不實地練習。而飼蠶之先。則爲桑。故今歲一意植桑。桑株之距離。以縱橫五尺爲最適宜。每畝而積開方計核。約可植百四十株。以本院隙地。亦僅能植五百株耳。通常以十年爲期。一二年間。葉甫萌芽。未可剪伐。三四年則可稍稍取用。五六七八爲最佳。一株歲可得五六十斤焉。過是又葉薄而力微矣。又通常葉之價值。每石約可一元二角。以至一元五。桑叢之隙。尙可佈種蠶豆蔬菜等。二三年後。女生飼蠶。取給於園之所出。亦兩利之道。以餘地僅此。將來能否於左近覓得。再事擴充。爲貧女立足固本計。亦切要所不可緩者。灌溉培壅。則指定數女生任之。就中擔水等事。仍非力大者不勝。又不得不備園丁一人爲之助。

北京旅學記

高劍華

庚戌之夏。余以暑假歸。蓋余於春間就業於杭州女子師範學校。余生長杭城。於杭校偵訪殆遍。終以科學不完全。教授法不良爲憾。爾時不量。自期甚深。謂吾輩以有用之材。受此無謂之教育。不無可惜。雖然。希望大者在不能愜意。余所入之校多。而女學之真相。知之亦愈深。其表面。孰不曰陶鑄人才。教育民母。其內容。則以有用之經費。充辦事人之私囊者。比比然也。暑假歸家。惘惘不復自聊。舊時書冊。亦拋棄無餘矣。隙駒難駐。瞬已新秋。一日。見案頭報紙。其封面有京華女子師範學堂招考告白。乃思北京爲全國中樞。告白中亦有爲全國表率云云。意者。其必一完全無缺之學校也無疑。此時思慕之心頓起。而曩日之死灰。竟如烈火之爆於原。不可復滅。凡人靜則思動。況余之家。居鬱鬱不得志者。繼念積憂成疾。不如且往北京應考。卽不取。當徧遊其地。於閱歷亦不無補。快慰之徐。又慮家人之阻余行。乃亟就商於母。母聞言。有難色。曰。汝以一荏弱女兒。跋涉數千里外。無親友足爲汝助。其冒險固不待言。脫汝有不諱者。吾何以

對汝死父於地下。余味母意。知無允意。乃垂頭喪氣。失望之餘。惟有仰天作不平之嘆而已。惟余嫂性至慧。善體人意。至是以旅學之益。進說於余母前。且指其弱妹以爲證。其妹固肆業於天津者。余母聞言意動。卽允余行矣。余心之樂爲何如。卽摒擋一切。擬於次日起程。是夜則展轉難以成寐。聞雞聲卽躍起。然天甫辨色耳。因不再睡。坐以待明。家人已爲余整理行裝。早膳畢卽起行。余母及家人亦步行相送。爲時尙早。道上朝露未乾。市肆開者寥寥。出清泰門至車站。已八句二十分鐘矣。遙見女友二三。連袂至。余兄爲購車票。俄聞汽笛鳴。車蜿蜒作蛇形。至黑煙縷縷散入雲表。轉瞬車停。搭客紛紛上。余家人亦均道珍重。送余至車欄止。惟女友購有送客券者。隨余至車室。手握格格不能吐一辭。中一友某。與余最相得者。曰。余與君相見恨晚。訂交之初。方慶三生有幸。孰知好事多磨。從此天涯地角。相憶無如相見難矣。言未畢。汽笛又鳴。乃揮手行矣。友臨別猶依車窗。曰。好友勉旃。毋忘舊雨。暇乞示我好音。偷不得志。亦無妨事。當遍觀勝景。以歸。可作北窗談助也。余唯唯。乃揮巾送別。余亦揮巾報。車行漸速。故鄉景

物倏忽不見。余舉首望窗外所見者。惟麥田小屋。與夫穠桑修竹而已。時車行愈速。景物均掠目而過。至十一句半。至江浙界地之楓涇矣。余疲極。卽扶頭依車壁假寐。同車者有一杭婦。年約三十左右。徐娘半老。風韻猶存。談吐亦頗不俗。詢之。謂將赴寧郡。伊固某女校之教師也。車至上海之龍華。伊則搖余臂使余醒曰。君盍醒。將抵上海矣。恐君失睡也。余笑謝之。須臾抵站。乃相將下車。另雇人力車。擬先赴戚家。卽與同事之女友別。至戚家作一夜之勾留。次日卽至招商局購船票。適招商之新銘船定夜十一句鐘開行。至十句半鐘。余乃登船。時行人擁擠不堪。加以腥穢撲鼻。艙小如豆。且容四人焉。蓋舍此則更無別室。同艙一人爲廣東產。彼此語言均不甚了了。行不數十分鐘。已離浦江而出吳淞矣。離岸漸遠。四顧無涯際。海風撲面。其冷如冰。不可久耐。因閉窗坐。同居者挾兩小兒。均二三齡。口啞啞或哭或笑。無停晷。余甚厭之。常出艙外以避之。兼吸空氣。憑欄一望。覺烟水迷茫。作一片淨白色。時鐘鳴七下。卽返艙。侍者問須飯否。余漫應之。斯須膳至。余甫舉箸。卽格格作惡。蓋飯既粗糲。菜亦腥臊撲鼻。因投箸起。侍者

知余意不問亦不言。逡巡收拾去。余出乾饌及果餌以充飢。見對座少婦方搯一兒。哺乳。一手另撫一兒。口中漫聲作歌令睡。而小兒性殊躁。其母則顧此失彼。恨恨曰。小孽障。更此後者。不知作何結局矣。余知語出有因。思詰之。實無隙可乘。覩婦貌殊不惡。舉止當在中等社會以上。迨夜半。全舟人均入黑酣鄉。而少婦及余則反側頻頻。睡魔不至。因與少婦寒暄。談笑頗洽。漸及家事。曰。姑娘誠神仙中人。若吾之苦趣。更無盡期矣。吾夫於數年前出外營業。吾則送君南浦。望眼樓頭。吾夫亦情注山妻。時傳錦字。更賸以金錢。以贍家室。吾雖淡樸。甘之如飴。嗚呼。情緣不長。二豎作祟。吾夫夙弱。不勝其擾。竟舍我薄命人去矣。吾聞耗驚極。繼思徒悲無益。不如一死以隨夫於地下。豈非快事乎。於是吞金者屢。自縊者三。而終不能死。距今已三月矣。蓋吾家於寧郡。而夫則傷於煙台。當時家人阻吾行。致不得親視含殮。真耶夢耶。吾神猶未寧也。語止。嗚咽不勝。淚似斷線。悲聲尤慘促。既而又曰。無已。吾今率二子往扶旅櫬。吾願始畢。此嚶嚶者。吾亦無暇及此。當寄於戚串家。吾則可隨吾夫於地下。吾聞至此。傷心已極。竟不能出一語。

而稍止其悲哀。繼思女子之苦。至此已達極點。然造化不平。可悲者正多。奚止此婦。余亦何暇爲伊悲也。因掉首出憑欄以舒鬱。抱天已破曉。霞旭自雲內躍出色。殷紅作血色。浪湧如小邱。高數尺。水花四濺。作澄碧色。因漫步登船。頂縱目眺。瞰覺全船如巨虫于于而行於草茵之上。胸襟頓爲開朗。乃唱大江東以自遣。俄而浮雲散盡。一片蔚藍。惜朝陽照眼。不能注視。乃下梯。梯盡處一狗。毛參參長不盈尺。搖尾作歡迎態。忽吾之鄰。齧吃吃然有笑聲。出露半身。似女學生裝。口呼曰。寶奴。汝誤矣。小犬聞聲。急回身去。余此時始悟。彼錯認主人。此女亦可兒。卽款余入其室。殷勤備至。問詢余所事。余卽以應考對。彼聞言喜曰。吾與子不期相遇於此。吾亦擬赴彼投考也。問其姓。曰松。余夙未聞以此字爲姓者。思姑置之。異日當請教於熟讀百家姓者。乃相與寒暄。問及邦旅。則覺羅氏後裔。其父職甚微。爲上官之趨走類。覩此女乃無滿州習氣。舉止靜淑。吐屬亦倩雅有致。余日來頗苦岑寂。得此雅友。頓覺樂而忘倦。與談學。則家學淵源。不愧爲璇閨之秀。是日傍晚。船近山東之某地。趨而下旋焉。將近岸。見叢碧。參天野花。齊列雀巢。

鳩佔上苑。瓊林竟棲別族。中原一片乾淨土。棄作外人歌舞場矣。引狼入室。亡國之機。隱伏於此。未識一般志士。平時言憂國。斯須不離於口者。將何術以善其後也。約十分鐘。船卽開駛。是夜侍者告余。行將至黑水洋。除壁上所懸物。悉臥之於地。曰。此洋甚險。惡偷有風。鮮有幸免。吾役此十餘年矣。屢試輒驗。蓋風起浪湧。起至數丈。蔽不見天。行客均喪魄。或呼救。吾輩習見不奇。是無傷也。故每一至此。卽跳吾足上船頂。預備小艇。以防不測。言畢。又囑萬勿啓此艙。恐遭水濡。余卽取小說一冊。就枕讀之。無何卽沈。沈入夢。夢中覺輾轉不得寧貼。卒驚醒。覺舟身起落萬狀。顛簸殊甚。觀壁間燈。倏起倏落。全船之窗盡閉。嚴密如鳥卵。空氣乃大困。舟輪挾水。其聲潺潺。作異響。船中婦女嘔吐聲。各器物相擊聲。與夫輪聲。水聲。汽笛聲。如諸樂器。雜然並作。余亦目昏頭昏。頽然再臥。思旅行之苦味。乃如此。強鎮靜以自慰。然力漸不支。自此朦朧睡去。直待遲明。欲起則頭重身浮。疲憊不堪。侍者言水勢稍平。開窗可無妨也。余聞之不禁狂喜。蓋昨夜至今。各窗既盡開。空氣之惡濁可知。窗啓寒風挾水珠。奪檻而入。水色如潑墨。地黑天昏。

境殊慘淡。無生氣。余未經此。幾至失聲而哭。繼念此係地之幻景。雖愁雲慘霧。特時過形遷。不數時亦當歸。諸鳥有吾何一愚若此。乃復閉窗。至隔艙探好友文淵。蓋松氏名文淵。字韵波。彼聞余聲。卽驚起。先余而問曰。宵來安乎。余告以夜間之苦况。曰。此固在吾意料中。顧吾性頗與君異。昨夜之景。以吾觀之。足爲我有生以來最快之時境也。余聞而嘆服。至下午。水色轉黃。天地之顏色。人之精神。亦隨之而一變矣。無何。遙望似有岸線一縷。隨波上下。倏現倏沒。是爲烟台。既至。行客紛紛皆上陸。卽余同艙之可憐婦人。亦挾兩小兒與余作別。隨衆人冉冉而去。余亦目送之。暗思此婦到此。較入阿鼻地獄爲尤苦。且後此之結局。其慘苦當更何如。信乎紅顏薄命爲千古之定例。亦卽造物者之本心歟。此一重黑幕。使天下古今幾多好女兒。盡入其中。而愁雲慘霧。泣老年華。間或有琵琶別抱。效卓氏之狂奔。否則畫荻教孤。以慰泉下名節。雖全一生之苦趣。可想矣。正悵觸際。文淵若解余意。按余肩曰。君非以女子薄命爲可恨者乎。吾謂好事多磨。萬物都如此。類若絢爛之花。難免東風之妬。好月將圓。終遭愁雲之蔽。蓋世界之建。

築其材料莫不爲一恨字也。觀夫彼輩之熙熙攘攘樂其所樂吾輩何人既不能成精衛以平恨海又不得鍊赤石而補情天觀景傷神徒亂人意吾輩後此當亦事吾輩之所欲事適吾輩之所適塵海風波當可置之勿問次日午後舟抵大沽此處爲極險要之口岸其進口處兩岸對峙如螯景物已與南方大異夾岸均黃泥小邱細草叢被其上地面殊曠大鮮屋宇兩岸之守口砲台已殘毀零落守衛之兵亦不一見庚子之役毀於外人爲吾國運頹敗最初之紀念舟行殊緩一若特滯其行供吾輩之眺覽者傍晚抵埠埠爲天津之紫竹林余卽檢點行囊船客均爭先欲上行行李山積擁擠異常顧遲遲不得行者以海關員三數將總門阻定一一檢查箱籠物件略一翻視則又顧而之他蓋此亦循例耳雖查檢亦不甚注意且於婦女尤忽略余從容登岸客棧之接客者各手擎旅招而口呼其棧名一片喧囂如秋蛩之鳴於野竟莫辨一語彼等見余之進退維谷也陳說愈力余不得意詢諸文淵蓋彼之同行者有一叔至是乃轉詢其叔曰佛照樓爲佳因邀余共居余既人地生疏繼思同居亦得可免寂寞也於是以兩

家之行李交棧夥。余等先行。棧中房屋甚軒敞。招呼亦周至。余卽更衣。晚膳至矣。乃與松君共餐。食物均同南方。蓋是棧專爲接應南方人而設。故起居飲食。曾不稍異也。余疲憊已極。然松君勸余觀劇。余不得已從之。強坐一小時許。吾友知余倦。亦不復再強。曰。吾儕歸去休。乃下樓。未出門。輿夫已爭前招呼。口音羅羅不可辨。言語極圓活。舌音多而齒音少。當時余等既上車。卽如飛奔去。蓋車夫習慣。行須速。倘稍緩。卽謂爲烟鬼。不得再業御事矣。余以不耐顛簸。兩手緊握車沿。時正秋涼露重。且夜深。覺着手處均濕。及抵棧。所着之單洋紗衣亦濕矣。入室更衣。松君以叔有要事。明日擬赴京。余尙擬作一日之勾留。是夜余先就寢。松君則摒擋明日事。次早。松君卽入余室。向余曰。吾諸事已畢。特來辭行。吾儕作小別。抵京後當晤君於校中。乃相與握手別。復叮嚀再三。始去。甫及門。又轉入曰。吾乃善忘至是。吾欲告君者。以此地車站有新站老站之別。頃聞吾叔言。新車站離此間甚遠。雖車價稍廉。而道遠易誤。時君偷明日來。蓋自老站動身可也。行矣。相見當在三四日後。幸無念也。余返室。作書寄家中。并我夢寐不忘之舊友。

書畢。交棧夥。并使代爲雇車。往北洋女師範。告以地在三馬路制台衙門之後。言之再三。而棧夥竟瞠目無所措。余乃大窘。忽有南人善操北音者。將余言轉達。夥始憬然悟。余向此人稱謝而出一路。甚寂靜。晨光尙早。馬路甚清潔。無纖毫塵埃。夾道青枝綠葉。點綴。此新秋光景。倍覺爽氣。迎人。蔥蘢欲滴。惜乎不數十分鐘。轉入鬧市。腥臊惡毒。車行可一刻許。遙見校舍峩峩。門外秋柳垂垂。行列整齊。甫入門。卽有鐘聲鏗鏘。然送入耳鼓。余意必上課無疑。姑進。則有司事及打雜者數人出。叩余以姓名。余則探懷出刺。取鉛筆寫訪某某等字樣。乃導余至客室。囑余稍待。此時正早餐也。俄錢君羅君趙君相繼出。相逢欣然道故。咸詢余以南中諸友之安否。余一一置答。并亦詢以北地情形。咸曰。君行色匆匆。諒不能久留。今既舊雨重逢。當盡吾輩歡。勿嗷嗷作學子語。余曰。可。乃導余參觀校舍。舍因舊屋而改築者。余等出應接室。折而西行。則羣芳夾道。老樹倚斜。屋分東西兩部。曰普通。曰專備。兩部之屋。纖巨都無差別。若課堂若自修室。尤爲雅靜。入其室。則雕窗紫檻。淨桌明几。時值南風報罷。暑溽全消。窗外高桐槐葉如小綠天。

尤足增人幽趣。然此室祇能用以吟詩擊竹弄瑟談經。而今者乃置各學科之試驗器。則殊非所宜。余至此憤世出塵之想不禁油然而生。諸友導余復至他室。若宿舍若膳廳。均明潔無纖塵。復登樓。樓頂有橋。長可數丈。登其上如履小山。鄰近之城郭山川風景可窺也。余乃大樂。却立徘徊不忍去。復與諸友談話多時。是夜得羅君之招而過宿焉。翌晨趙錢二君來送余赴車站。余乃登車。津京火車其構造至簡單。蓋南車人貨分載。此車則否。客有乘頭二等車者。必令僕從入三等車內以保護行李。卽以行李而代坐位。不復另置椅櫬。入此車者如囚徒之待罪。汽笛一聲。雙輪并展。好友別矣。車行漸疾。一路圯垣矮屋。奪目而過。祇見黃霧漫漫。塵沙滾滾。惟白河一線。倏隱倏現。轉覺留情。依人不去。時車行稍停。已抵豐臺站。而行客驟增。擁擠至爲不堪。余自旅行以來。夙未嘗此困苦。時車過永定門。復繞崇文門而入京師之內城。再進正陽門而抵站矣。輪軸甫停。諸客爭先下。余乃候車室稍寬舒。始整頓下車。下車時幾至傾跌。蓋車沿離地可數尺。而無梯。余固未預知他客之下者均以箱籠承足。而余此時又得一新智識矣。

既下車，乃以行李交迎賓館之棧夥。蓋余承女友囑，以迎賓館最適價亦稍廉。余自清晨至是，所行所至均無伴侶。故每一刻間，思潮之起落，不啻千萬丈。此時乃自慰曰：吾今已抵北京矣。爲我所欲爲矣。疇昔之所夢寐馳思者，而今可達吾之目的矣。乃稍自慰。午膳後，急取信箋作書致母，大抵謂吾已平安到京，間雜以勸慰等語。事畢，急馳車赴師範學校，謁女教員周某。出錢君等介紹書於周先生，告余以種種情形及新生如何考驗，入校時須如何預備。余感其厚意而申謝悃焉。此時離考期祇有三日，故余不復更出，思靜養心氣，亦不無裨益。每日倚窗獨坐，手一卷讀，至竟日不知者必以余所誦爲科學書，而實則余之所讀者，爲說部耳。無何，此三日無情之先陰，卽捨吾而去矣。余於第四日之早七時許，急檢點文具，赴校。至則車馬盈途，而校門爲之填塞。入內，則來者已達二三百人，尙絡繹不斷。統計之，不下五百餘人。余此時心旌搖搖，志忑不已。默念所取不過四十名，何物可兒得無貽落第之羞。忽聞呼聲自遠來，視之，文淵也。余乃大樂。時將點名，見有衣冠靴頂之五六人行來，蓋此五六人者，校長、總理及學部。

中人。今日來監視者。乃行舊主考之手段。使女教員。一一檢視。防夾帶書籍也。檢畢。鐘動。點名矣。因人數多。故一呼數傳。而進領卷卷式。一如舊時鄉闈中物。不圖曩者。以此物窘男子者。而今。日復窘我女子矣。持卷入坐。余心始定。此時九點半鐘。爲時甚僅。且復限時限字。僅兩小時耳。不則奪卷矣。余思至此。不禁運筆如飛。亦不審成句何得如此迅疾。歷一小時而事畢矣。回視他人。其疾書之狀。亦復與余同。然大都謄抄一過。乃從容整卷。猶添注塗。改迨遍字形。尤奇特。因思古之文豪。作文評者。每曰如書中有人呼之欲出。蓋形容其情至文生也。今吾字如此。蛆耶。蠅耶。蝌蚪耶。田雞耶。蠕蠕滿紙。呼之殆亦欲出矣。余至此。笑幾出聲。卽掩卷疾出。待包君出時。余急告之曰。不獨君然。吾亦如此。余與包君往遊息處。遇周先生曰。汝出何速。余漫應之。至下午一時。爲算學及他科學。至六時始畢。余則每持一題。卽草草了結。故出時較他人先。此余性也。出時詢周先生。何日懸榜。曰。十一。今日初八。汝明日尙須來。此校定章。須復考後。可定去取。余此時急欲歸。蓋自晨至夕。所言之語。所行之事。均極不自由。且天尙炎熱。人旣多煩懣。

不可狀。是夜獨坐棧內之平臺。回思日間事。未識一場辛苦。如何結果。且明日須復試。困苦又當如今日。凡人至清夜寂寞時。回思往事。如照物清澈。無遺。故此時一合目。諸事均現如家庭。如火車如滬上。及舟中自津至此。在在均生悲感。繼思吾來爲學。今事始萌芽。而自餒。若此氣乃稍壯。此時夜已過午。天色純黑。然睡魔猶不至。良久思得一法。將壁燈息去。至無可如何。或能成夢也。孰知燈息更不能堪。目既不見一物。時復聞鴟鷂作聲。不覺毛髮俱戴。繼而似聞人語聲。屏息以聽。即便寂然。天稍明。更推窗以增光線。時侍者進灑掃。余整理盥漱畢。即呼侍者肩門僱車。復抵校。紛擾一如昨日。而今日復有一事足窘我者。則須默寫昨日之文一過耳。然回憶昨日之文。既無底稿。復不留心記憶。無奈勉強作數字。而詞句終不克肖。無何事畢。至別室。則教師及醫生均同坐一堂。待學生入時。則揚聽筒以驗體格。後再試目力。余目短視。爲全校冠。蓋近在五步之內。置一如盃大之羅馬字。而余不能辨。余目之病可見矣。無何復入別室。則領項輝煌者四人在焉。中置大餐桌。左坐爲男職員。右坐則爲女教員。壁間列短背椅數十。

咸坐。新生順次而問其家庭及履歷志願。冬科學之程度。余述畢。即歸。明日午前十時。作一名條。呼待者看榜。幸而錄取。從此吾乃爲京師女子師範學校之學生矣。

萬國仕女游藝會記

高劍華

尺波易謝。駒駟不留。寄跡都中。轉瞬已易。裘葛時方。春末遊女如雲。蓋北地風勁。自秋盡至春初。皆爲寒凍之期。至此時。始稍稍有生氣。余儕以課暇。輒與二三伴侶。憑欄遠眺。燕支山色。隱約於紅塵十里中。俯視則驟車得得。中坐二八之麗姝。繡裾羅袂。粉白黛綠。或結伴徒步。手執桃柳枝。譚笑而過。然是皆中等及下等社會之婦女。至貴族則以禮自持。屏居簡出。以其每出非易也。一日。聚同學數十人。處小室中。縱談家事故鄉。湖山風景。若何。吾儕至此已一年。耳目所接。僅白草黃沙。狂風枯樹。與夫白雪皚皚。層冰峩峩。所謂京都之繁麗如此而已。遙想六橋三竺。水秀山明。在在不堪回首矣。忽一人推門入。曰。諸姊妹聽我。我聞之孫教員言。某王妃組織一萬國遊藝會。吾儕當往觀。言未已。聞教員召余等。比大眾至。則僅留余等十六人。此教員爲貌美心熱之少年。聞

秀見余等至。乃曰。吾親愛之諸姊妹。今日吾校受某王妃特約。愧無以應。思以汝等十
 六人去彼中跳舞。余等皆諾之。教員言曰。諸姊妹勉之。毋遺異邦人笑也。復商酌移時。
 乃定人一衣。衣爲淺淡之灰色。余等自此暇必練習。如登場之俳優。今日思之。自慚亦
 自笑。所謂某王妃者。卽爲蒙古王之后。素以才德稱。廣交遊。尤善騎射。婦女中之有男
 子風者。詞章之類。亦略通曉。然以膽性粗毫。不喜研求。故所學不甚深耳。四月之中旬。
 余等之衣已製成。着衣復更跳舞。此時吾輩之跳舞。已如老斲輪。純熟欲流。於是人人
 咸顧盼自喜。吾輩之教員更喜。時向諸同學及教員誇吾輩之敏慧。謂不可多得。三日
 後。卽四月十九日。爲蒞會之期。時晴日漸炎。乃僱車數十輛。相接而行。蜿蜒如巨蛇。俄
 而車行已至。宅第甚軒敞。哈喇沁王福晉。已含笑迓於門次。自言吾輩至此。爲渠心中
 最樂。而最有光彩者。見吾儕咸有禮數。宅第分數部。淡靈場萬物羅集。有球網射鵝投
 壺自由車等物。場甚寬廣。並綴以亭臺花木。旣壯麗亦幽暢。聞之教員言。福晉費數晝
 夜之安排。始竣事。其他如文藝部。音樂部。俱極完美。吾輩瀏覽一週。而止於休憩室。同

室有各國之公使夫人及諸盛名鼎鼎之女士。各國公使之兒女及其他女賓。鬢影衣香。繚繞盈屋。西方女郎。大率貌極姝麗。舉止窈窕。言必取巧。笑必取媚。譁笑之聲。如百鳥之爭春。此蓋歐洲婦女之習慣也。而吾僑女學生。則質樸無文。均衣布質之制服。同時有他校學生。向吾僑加敬禮。以吾校爲全國之師表也。斯時來賓甚衆。間有滿洲老嫗。面爲脂粉所塗。厚如重堊。而自謂美觀。不慮人之竊笑也。此室中亦有樂器數種。蓋此會之佈置極自由。演藝無一定之場所。隨觀客之自便。愛何物則就何處。一中國女士善古琴。聽者尤夥。以此物之能者極罕。琴固錚鏦可聽。外人尤讚嘆。一美國女士善鋼絲琴。某公使夫人則歌唱以和。歌甚悲婉。人咸鼓掌。余同學相顧悄然而悲。少頃。教員召余僑入廣場跳舞。舞凡四種。集合而成。爲時可一旬鐘。偶一回顧。則廣場之外。觀者如堵。舞罷。掌聲大震。比入。則王妃候於門。鞠躬向余僑道歉。人各贈小絹團扇。願此扇極珍貴。爲同會諸女士所書。書法極精。惟吾輩及諸公使夫人得之。其他各學校中及賓客。則僅贈以普通之紀念品。西已俄而復集多數仕女。賽網球。吾輩憑欄而觀。

賽球之中外男女均以小球向空際飛越點點如流星衆奔突歡呼爲狀甚樂球罷卽爲諸王妃之騎射此等騎馬無甚能力吾輩無取也射箭亦不甚出色其餘尚有種種之遊戲吾輩已不及觀因爲時近晚吾輩學生不宜晏歸聞之某女友言尙有擊劍投壺等興趣甚濃余以不獲窺全豹至今思之不能無憾耳明日報紙傳誦謂吾輩之跳舞極有價值爲外人所讚許

甬上風土記

余未入京時先隨母至甬郡蓋自先君去世家業凋零孀母弱弟度日維艱故不得不各謀生計互相輔助是行也余母以受某女子小學校之聘余亦於是中助教

校址適臨城雉登堞而望則城濠之外人煙密集雜以廣場傍晚則炊煙圍樹綺霞滿天靡添興趣校舍爲一公共之植物園雖無亭臺池館之勝然佳氣蔥籠頗饒幽興時值桃紅柳翠萬花齊萃余雖怡樂然苦不能詩惟日夕徘徊子紅酣碧醉中而已然行稍遠則廢然思返蓋荒塚纍纍滿目淒涼甬人喪禮與他處異他處大率以入土爲安

雖貧苦亦不廢掩埋。甬郡則不然。人死則昇棺於野。家人哭奠而去。家道富裕者亦僅營一石槨。貧者則藟蓆一領。或宿草一束。故街前巷側。往往見枯棺三五羅列於旁。其歷年既久者。木板朽腐。尸骨爲野犬所噬。爲狀頗慘。貧家婦女。且有以棺木爲小兒晾衣之用。每遇令節。哭聲遍野。濃烟縷縷中。見婦女白衣白裙。撫棺痛哭。視之令人腸斷。然以有用之土地。乃遍置棺木。益亦奇矣。

甬人婚姻之俗。初無他異。惟聘禮中有多數之紙裹。此種紙裹中。卽裹各式果餌。大族則裹數愈多。娶婦之日。來賓索裹之聲。喉聒不堪。新婦甫入洞房。喜娘爲之理妝。而所戴之珠冠。綵已不見。俟喜娘索之。則有多數賓客出應。然欲索還則殊難。挾冠者恆索多數之果餌。或錢以爲代價。喜娘酌量增減。此等消耗。均出於新婦之母家。一有成議。卽遣人往取。或他友聞而不甘。則俟於中途。強劫之。爲母家者。另當備物以換得珠冠而罷。此種要求。不一而足。故一女之嫁。此等費用已不貲矣。是夜尙有種種之惡劇。使新夫婦通宵不得睡。此等惡劇於新娶一年中。均得行之。外客之來看新婦者。其長輩

必欣然導入。指新婦令觀。如販子之觀牧畜。然男子則稍引嫌。甫觀即罷。婦女則立新婦旁。攜手攀足而評騭之。甚且羅襦盡解。必見彩繡之抹胸方止。復掣褲管視其襯衣及膝褲。此種風俗。竟類蠻荒。而婦人之勢利心。亦可見一斑矣。

婦女之禮節。亦以此中最嚴。家中媳婦侍翁姑而外。即侍小姑叔亦如尊長。客至則亦捧巾執茗。敬禮甚恭。爲小姑叔者。反坐視而役使之。

奴僕稱主人。無論品級。皆先生呼之。稱主婦爲師母。若幼主則直喚名字矣。若他人之奴僕至。無論親友。均同桌而食。幼主婦則侍立於下。此頗類社會主義家所謂平等者也。

寧人性強勇。多食鹽類。以此地罕鮮魚肉。而海味極多。海鰻之味頗佳。其他鱸鱔蝦蟹等。亦不惡。每遇祭祀。則以雞鴨爲饌。必多邀親友會食。名曰吃羹飯。實則吾鄉家膳。尙較此爲豐。

甬地雖無勝跡。然尙清曠。蓋除江夏外人煙固極稀少。而多富裕。道旁多小溪。萍梗滿

浮其上。夜中行走不甚便。以是故於夏季時。蚋聚屋隅。被嚙卽中毒。故此中食物甚危險也。

江厦一如上海之黃浦灘。惟無車馬街衢甚寬廣。兩岸碧樹婆娑。爲偉大之洋樓相映。暉狀頗清靜。惟輪舶往來。則時聞嗚嗚汽笛聲。及水浪洶湧聲。有橋二。曰新江橋及老江橋。以多數之船隻橫江而成。每船頂爲橋之一節。聞汽笛聲。則中央之小船鼓槳相讓。橋卽中斷矣。

七星岩宴客記

高劍華

浙山入越。漸見奇突。故杭郡山勢。以秀麗勝。東趨至衢。嚴則崎兀。鬱勃雄厚。可觀。越中山脈。介杭嚴之間。秀媚葱鬱。兼而有之。間多玲瓏巧幻。令人歎爲鬼斧神工者。七星岩其一也。七星岩一名柯岩。相傳爲吳剛爛柯遺址。以其地羅列七潭。因以七星名。巖距越城十餘里。先期余折柬遍邀姊妹行。及某某太夫人等。得二十人。外子及某友亦與偕。其他如僮僕婢婦亦若干人。載以兩巨舟。出東城沿堤行。舟爲某夫人產。越俗每

戶必習舟大小華素視家之貧富貧家女且能操楫焉。舟飾如畫舫四壁多聯對畫額惟施以繒綵則亦未能免俗也。

是日也風和氣暖兩岸深碧盛紅蓋已入初夏時矣。河經梅樹坊女友爭傳坊中故事。蓋所謂梅樹坊者亦一普通之旌節石坊耳。惟坊額上隱約現火烙痕狀如梅樹之折枝。坊立河岸對岸短垣一帶垣內爲梅林據云數十年前此梅園之主人家世極盛。迨此坊建後坊石間漸映梅影而梅園主人勢漸中落。此石坊主人且日見興盛說者謂事關風水實則石由水成或火成者日受暴露而斑紋自現至兩家之興衰亦人事致之愚者附會風水之說不亦可笑之甚耶。余謂風水之說實足以釀成依賴劣性人貴自立命由自造何物風水足以主宰人事乎。

柯巖左近有鎮曰柯橋爲杭越往來孔道商賈甚盛產豆腐乾味甚美名聞全浙。余舟行距鎮三里許左折入港此時遙見一巨巖兀立雲樹間卽七星岩第一峯也。既抵岸曲折行桑麻中約里許則見迎而一峭壁拔地起蓋卽在舟中所見者壁上鐫經丈之

柯巖二篆字。字爲越中名書家陶君潛宣之手筆。下附數十字。字體仿魏碑。寥寥數語。文極簡淨。壁下潭水淵然。爲七潭之一。依壁一古刹。石級層累而上。仰瞻巖頂。則有亭翼然。狀殊清逸。余姑舍是。轉入巖後。見曲垣一線。垣盡則朱扉雙掩。余僂叩關。入老僧合十相迎。入門爲一長廊。廊左則軒屋三間。庭植叢竹。翠撲窗牖。狀殊雅靜。筍尖出泥塗間。高下錯列。鮮潔可愛。余以資購取若干。攜歸以佐盤餐。當甚適口也。軒右潭水一灣。繞入室後。顧水甚污濁。當爲入岩所見之第二潭矣。出軒循右廊行。廊盡一側門在焉。入門爲佛廚。越廚出。則山巖覆頂如飛雲。巖根潭水瑩澈。中有羊腸石堤。罌水爲三一近巖。一列巖之前端。右方一則狹長如溝。伸出巖右。日光斜射入巖。水光倒映。巖壁都成奇彩。潭水亦清冽可鑒。外子舉手鎗向巖根。轟擊翁然可聽。此當屬巖中第三第四第五潭矣。余等復返道登殿。殿作內外套間。殿屋依巖壁而建。故繞入殿後。卽見巖壁斜峭成穴。穴根滿儲。潭泉清澄而不可窺底。沿潭約以石欄。憑欄小坐。涼風習習。自穴中來。沁入心脾。欄前闢場爲遊人宴飲憑弔之所。余僂乃圍坐此中。笑諧雜作。某太

夫人謂此潭中有玉蟹甚巨。日嚼石果腹。巖壁作峻岫狀者。蟹噬之也。並謂覬覦此蟹者。實繁有徒。然終不見其出。蓋得之可致巨富耳。余笑頷之。竊謂蟹既玉矣。焉能生動。石非食料。何以滋生。所謂峻岫狀者。石鍾乳耳。既日事覬覦而不見其出。是等於虛無也。即使得之區區一玩品。焉能致巨富。此雖齊東野談。亦以窺吾國人不知自恃。而日冀天佑之劣性。根此劣性。虛妄成俗。全國人日冀天佑。而國事愈不可爲矣。

老僧工酬應。謂此屬巖中第六潭。西人來此遊者。以夏秋爲盛。并謂此巖穴深而無底。余投磁片入水。漸見沈落。片形愈沈愈小。確無止境。其幽深當不可以丈尺計。然曰無底。則決無此理矣。俄而庖人進饌。卽羅列場中。衆客圍坐而飲。巖壁與杯盤相映。余儕宴飲其間。不啻爲洞府仙人矣。酒食係預於城中。備伙食船一艘。隨舟來者。時客且談。且言笑爲歡。座中有紅顏麗人。有白髮老嫗。有女學士。有宦室夫人。有文士。有醫生。下至童娃。廝僕錯雜其間。裙屐翩跹。環佩鏗鏘。山靈顧之。當亦莞爾相許矣。食竟。以餘瀝飼丐者。略事休沐。卽起趨場。左短扇。扉闢則山徑蜿蜒。余儕拾級登苔滑徑。狹弓鞋窄。

小者且不能堪。余乃援之憩於峯腰亭中。更上則奇峭逼側。余與外子互相提攜始達巖顛。顛建一危亭。卽吾儕登岸時在巖下所望見者也。顛亭以年久失修。棟敗垣頽。糞滿積。余乃憑欄遠眺。則城郭在望。烟雲縹渺不可窮。矚回顧則僅某女士與余儕。餘人則瞠乎其後矣。女士蓋爲體育教師。矯捷自加人一等也。盤桓移時。卽遵路下山。時較上山爲難。稍一不慎。卽致傾仆。余倚外子肩行。某女士則與余攜手相扶。紆徐而下。至山半則客皆候於此。羣稱余健。乃相與曲折下。復於殿間坐憩片時。卽輟老僧金辭殿去。

余初不曰一古刹。依第一峯而立乎。余儕此時乃入此刹矣。佛殿巍峩。山門靜寂。殿則一迦藍石像。跌坐蓮臺。顛像奇偉。頂可摩屋脊。及細審之。乃知像與壁相聯。爲一卽就巖石鑿製而成。其工亦巧矣。座下成窪。亦一澗潭。合前數而名實相符矣。然此外無可瞻矚。余儕乃舍之解維去。出港回視。則雲樹蒼茫中。巖峯矗立。猶若依依送別也。

金牛湖賞雨記

高劍華

余既遊越之明年。復返棹歸我親愛之故鄉。蓋生長西湖二十年。覺茲山川草木。均我一生之良友。而此次歸來。如久別重逢。感慨不能自己。卽此中景物。亦似知遊子歸來。倍增絢爛。以媚我而慰我者。以余之梗泛萍飄。每至輒有所誌。而獨不及我親愛之故鄉者。誠以湖山靈秀。枯筆敗墨。轉足以玷辱精華耳。今者兩湖一游。令人爽氣濯懷。爲不可多得之景。吾於是不得不記。簡陋枯窘。所不計矣。余既抵杭之三日。天適盛暑。赤日當空。炎氣滿地。長晝綿綿。無聊特甚。然外子好動。卽烈日亦所弗憚。常伴余至西湖隄畔。噉茗招涼。然湖中暑氣不減家居。而遊人甚盛。蓋以杭州風俗。春間遊湖者多香客。常人惡其誼擾。咸裹足不出。而夏中則多泛棹看花。倚檻垂釣者。余亦於是日之晨。匆匆罷粧。僱簾椅。乘之出城。時曉露未收。市肆沈寂。甫抵城郭。則清爽之氣撲人。小草鮮翠。着履如絮。至朝暾初上。則市聲遠度。復聞城外湖水拍隄。微微有衝激聲。此聲余習聞之。中心甚樂。既至。不卽登舟。至某茶居坐憩片時。復市荷蕖數枝。蓮實一束。登小舟。渡微波。一聲欸。乃容與中流。四顧嵐光如點。黛野鷗輕。風息微揚。余以舒暢之。

餘笑樂雜作。此時此景，吾固於困頓風塵，心煩慮亂時所夢想者，也不圖此清涼奇麗之世界，乃倏現吾眼前。自顧釵環裙履俗氣都消，回顧夫婿其嬉笑活潑，爲狀正復相類。時舟所經三潭印月、花港觀魚，更穿蘇堤而至小萬柳堂、高莊、宋莊、唐莊、劉莊等處，以次維艤往遊，復渡金沙港而進謁岳飛廟，出廟則入樓外樓，飽享鱸膾尊羹之風味。膳後舟復沿白公堤行，穿西冷橋入裏湖，而金牛湖在焉。沿湖羣峯如列屏，若煙霞嶺、若葛嶺、若寶叔山，其山勢若牛背，而以寶叔塔爲牛角。湖以是得名也。湖身狹長，山光壓水，水作深碧色，自顧襟袖亦滿照嵐碧矣。時空氣煥悶殊甚，苦無風息，俄而四山雲起，彌布天空，若張黑幕，且低壓如可摩頂。

舟子急鼓棹，言有雨至。余與外子乃各舉一槳以助之。余固弱質，略一提弄，卽水花飛濺。至中途而舟子之言驗矣。電光動處，雷聲隱隱，仰視頭上黑雲團團，狀如巨壺。幸彼楊家別墅已在目前，遙矚之柳絲俯影，紅欄隱約，欄外荷田半畝，蓮葉正乘風作翻翻舞，蓮花亦顧盼生姿。外子急挽余登岸，叩關而入。彼中人卽延余儕於臨湖之小閣，惟

窗四望。則前湖後山。隔水孤山在焉。於梅葉蔭中。隱約見放鶴之亭。集居之閣。面左爲保叔塔。右爲蘇小墓。遠眺則白堤一線。蜿蜒於水平線上。余儕所據之形勢。不可謂非優然而天。暗如墨。風狂如吼。湖水爲風勢所壓。迫頓起波濤。飛沫立空。此時滿目洶湧。此美麗之西子湖。頓成險途。西湖面亦不留一楫矣。繼而雷聲挾雨。彈齊至如千軍萬馬奔騰。駭人全湖。山色俱在濛濛籠罩中矣。卽對面之孤山亦深掩不可見。但見銀絲萬道。飛擲空中。而閣外新荷。戰雨如漁陽急鼓。此時嬌娜之花枝。亦婉轉抵抗。外子攜余並肩倚窗賞雨。觀荷葉着雨點滴。若瀉珠相與笑樂良久。雨勢漸殺。乃命舟子掉舟至對岸。購鮮荔一罐。佐以酒肴。吾儕乃相對飲啖。冰盤進荔。玉杯品茶。此際風味。真不知世間有煩惱事矣。旣撤席而雲退。雨霽。山容若洗。倍增明媚。觀之真令人塊磊消也。

遊小崑崙記（雲間九峯之一）

朱倪劍痕

崑崙山起自帕米爾東境之葱嶺。沿四藏新疆之境。東走入內地。東西之綿亘約經度四十度。東逾海爲舟山羣島。台灣及日本四島皆其餘脈。亞洲最大之山脈也。而不知

距其最高峯萬里而遙。亦有山曰小崑崙。小崑崙者晉陸氏之先塋。此相傳機雲有辭。學人目以玉出崑崗。故名。山覆下若圓蓋。單椒秀出。兩麓有小村。境地清幽。塵飛不到。雞犬桑麻。別饒野趣。而人煙稠密。不類荒寂。然多業農。晝茅宵絢。煙蓑雨笠。出作入息。渾然太古之民。書且不讀。而塵世紛華。自不足縈此中人之心腦。天半子朱霞利其辭。嘆爲絕好讀書處。乃舉家耕讀其間。於茲亦數易寒暑矣。劍痕不才。清閒幽靜。固所喜也。戊午歲孟冬。與之結婚於竹籬茅舍。越二日相將登山。藉覽名蹟。由西北直上。巖磴縈復。越翠隱日。其半原有陸氏兄弟讀書臺及婉孌草堂。均已圯廢。但見石柱縱橫。斷碑零落。使人覩之。未免作敝屣功名。浮塵富貴之嘆。至是稍息。東望天馬橫雲。諸山風景絕佳。愛不忍釋。霞郎顧余慨然曰。使得築茅屋一二間於此。偕卿挾經史百家。移居是處。朝斯夕斯。相與遊泳乎詩書。切磋乎道義。得羣峯之雄麗。而奮發乎文章。則雖終老是鄉。不復與人間事。余亦樂之而不疲矣。悠悠百世。結此心期。未知何日能償此願。對茲名山。不禁黯然而銷魂也。余聞之爲之嘆息不止。片刻復行。經神虎穴。深二丈。

許極險。白駒泉（周僅三尺餘水清可鑑毛髮）諸名勝。達山巔之泗洲塔院。三聖閣。舊址。其地環嶺爲垣。欹疊如層。相傳其有寺宇五千零四十八間。今所存者僅僧房數處。不及當時千之一耳。尚有晨鐘一架。其徑七尺有奇。清夜鳴之。可聞十里之外。石級前有清乾隆南巡時所書樂天知命之石碑一方。已失其角。爲憾事耳。又有所書奎光濁泖匾額。尙存僧房內。其崢嶸突兀。直欲刺天。因念人強則天必折之。獨非所論於木石。此曷爲而然者耶。豈人有知而木石無知。抑造化之自然而不可窮測也。且人生一夢耳。能不朽者惟名。古之來遊者何限。既與飄風疾雨而俱逝。吾儕今日至此。得覩遺跡。因其書以想見其人。後之來遊者。其能知今日之吾與否。未可卒知。而大好名山。則依然無恙。人間何世。時不再來。俯仰千古。可以慨然而賦矣。山巔俗名算盤珠。最高處也。極目流覽。三泖虹貫如帶。圍繞其西。白光鏡瑩。洲渚破碎。濤聲澎湃。可聽。遠視帆舟如一葉。與浪吞吐。在天之涯。又值薄暮。輕風掩映。碧霞成彩。泖中寶塔。時隱時現。心神俱爽。幾忘身在何所矣。未幾兩三星火。隱隱於村落間。四顧蕭瑟。愴然莫可久留。月華

方中。遂返。霞郎使余爲記。以實其勻碧書屋之伉儷日記。爰述所感。以誌鴻爪。至於文字優劣。非所計也。遊後一日。劍痕女史記。

教子女三則

張婉

婦人爲身後久遠計。以教子女爲第一事。蓋子女不肖。則老年衣食固無人供給。且受人怒罵呵責。必無已時。教子女太寬不可。太嚴不可。時寬時嚴亦不可。太寬則漸漸放肆。終至不堪收拾。有種婦女。當子女三四歲。或七八歲時。往往見子女無意打罵含笑受之。且以其子女能打罵慈母爲可愛。向人稱道之。有時子女爲不如意事。夜啼不休。爲其母者。拊背哀之。不止。取果與之。不止。許以早市物。亦不止。不得已。離身滅燭。令其夫伏戶外。爲鬼嘯。爲狐鳴。則其口如蜜。而其母得高枕矣。不知前者固教之不孝。後者亦課以迷信。將來必無好結果。可豫卜也。太嚴則子女一無生氣。於生理發育有礙。且如是教養。必成呆子蠢婦。人謂寧生敗子。毋生呆子。蓋呆子無強有力之保護人。則治家不能。謀利立術。事事受人播弄。侵害而不知。或且受牀頭人之挾制。公然與父母兄

嫂冲突，卒至家庭離闈。兄弟鬩牆，爲其父母者，痛心疾首而後止。蓋婦害亦相埒，惟夫家稍有資財者，則多半佞神信鬼，爲和尚所利用，有異於男子耳。有時寬有時嚴之教法，則必養成子女作僞舉動。蓋子女偶有過失，適當其母爲他事氣憤間，懼爲發覺，因此時發覺，必受痛打嚴責也。故多方掩飾，不使之知，迨至其母氣平，則不之畏矣。此種惡習，流爲自然，則將來隱害，不堪設想。故吾謂教子女太寬不可，太嚴不可，時寬時嚴亦不可也。

教子最好定一方針。例如將來欲望其成商業家，則平日教養，可偏重於商業。將商業上一切應知學識及道德，注意之。欲望其成工業家、教育家、農業家等亦如之。自墜地至六七歲，在慈母懷抱提攜中，於此正可豫計將來，端其趨向。迨至七八歲，已及學齡，可擇教授管理兼美之學校，趣其入學。從此有師長代教，爲其母者，可本平日所定方針，於放學回家時，嚴密查問，譬如意在於商，則珠算信札簿計等，宜特別留心。意在於工，則手工圖畫應特別留心。其外可各從本意，類推及之。至十四五歲，高小卒業，義務

教育已完。從此可將往日所定方針。令其入專門學校。則幼實其基。長期其深。學成之後。出而問世。必能應付裕如也。

普通教女。使其略識簡易信札簿計。後宜課以縫紉烹調。暨上侍俯畜等道理。則出閣之後。方能代姑操勞。爲夫內助。使一家無閒言。最忌袖手好閒。不作一事。及倚門閒眺。結隊遊行諸事。歐西自由活動之風。非祖國習俗所宜。智者當自知之。（以上三則皆母親口授。琬筆述之）

嘉範三則

琬之長姑。適本地胡姓。平居雖暑天必繫裙。嘗語琬輩曰。吾家人客多。不如此。非所以待客。且當客繫裙。惶遽失措。必貽舅姑羞。初時吾本勉強。久亦自然。今則不衣裙。坐不安席。立不合式。心怦怦然。若有失矣。兒輩識之。習慣自然。事貴勉強也。

同學慶雲姊。好潔成癖。夜臥必換小衣褲。嚴冬猶然。晨起必以鹽湯洗目。謂可免眼疾。朝夕必向親問安。退居時焚香默坐片刻。然後起而習勤。拂拭几案。必使十分明潔。掃

除房櫺。必至無點塵。始已。讀書刺繡之先。手必再三濯。方肯端坐。將膳時。必換粗布衣。入廚下操作。雖婢僕成羣。而其雙親膳菜。必經其手始安。蓋素性然也。

吾嫂母家。本是大家。自歸吾家。今已四年。雖未曾讀書。而字算奇妙。蓋從吾哥處得來也。平日問吾母安。三四語即退。而和婉合度。與琬輩姊妹相處。雖有笑時。未嘗露齒。入廚調羹。芳潔可口。且能逆知吾母意。預爲安排。入室女紅。雖久坐略不欠伸。琬輩有問。必起立靜聽。俟語畢。就其所知。曲爲指教。語後必問了解否。否則翻覆再四。無倦容。亦無愠色。吾哥暑假歸後旬日。必告歸。宵其父母。琬嘗私問。何以不於吾哥出外時返家。而匆匆若此。嫂正色曰。苟如小姑言。則堂上何人奉養。堂上失養。吾爲子婦。不虧職否。小姑試思之。吾聞之有愧色。而吾嫂一笑已之。又嫂於婢僕。莊而不猛。寬而不濫。平常無疾言遽色。使人不堪。吾母每語琬輩曰。爾輩毋輕忽。此等行爲。言之非艱。行之維艱。爾輩讀古人書。想亦不多見也。

隱痛一則

表姊瑞卿。吾先舅母獨生女也。歸甬城謝氏。其夫敏學。亦學界中人。表姊精書畫。閨壺間自爲師友。本極相得。奈其夫童年失恃。其父更娶近村王寡婦爲繼室。帶其前夫七歲子入門。婦人之氣量本狹。又自寒微而驟尊貴。覩謝氏富厚。以爲從此可暢所欲爲。於是恨不能乘子以肥馬。衣子以輕裘。而飲以金漿玉液。見嫡子之分其衣食也。遂視爲眼中釘。背上刺。不去之不快。其時敏學年已十八。將卒業於中學。密知後母心。隱爲之備。呼其子爲弟。而厚待之。每假歸。輒以珍玩佳餚貽之。詎其弟因母而驕。見阿兄易與。百端苛求。稍不如意。卽以痛哭作要挾。其母更虎視眈眈。不肯一毫放鬆。得閒必將嫡子之短。訴於其夫。其夫雖心知其虛。因求家室安寧。不敢逆其意。不過竊屬其子。益加孝悌而已。居無何。而敏學之親期至矣。遲其母入門之時。僅十閱月耳。事前敏學本戚戚憂後母之不能容。意欲緩之。後以迫於父命。且自計雖緩之。亦無良法善其後。故事遂決。而吾表姊陷身苦海矣。後母自知出身微賤。恐遭新婦藐視。欲施辣手。爲下馬威。當表姊三日新婦。初試調羹之時。竟隱戒廚娘。多方爲難。油鹽醬醋。一不之備。而強

新婦以美味。幸表姊慧。含忍之。自出新裁以塞責。不爲所窘耳。後母見一擊不中。乃改弦易轍。注意於新婦之服飾。於是濃妝以爲太奢。淡妝以爲太陋。且以爲不吉。始猶見之色。繼乃發之聲。終竟聲色俱無。不之較。而新婦不善梳粧之名。藉藉人口。蓋其姑已傳之四鄰。布告大衆矣。然此猶其小焉者也。其他隱痛。有不堪爲外人道者。就吾所聞。其最難耐者。則在表姊操勞致病之時。人方痛苦欲絕。而其姑竟竊笑其後。甚且以貪賴作僞責之。每飯時必強之起。使侍其膳。否則殘羹賸飯。日僅一至耳。婢女有憐而多與之者。爲所親見。固遭斥退。爲其子所見。亦必知之。蓋小兒利口。無中尙欲生有。况實有其事耶。至是而惡姑虐媳之事。鄰里驚傳。然無有憐而存問之者。蓋雌威可畏也。今距表姊于歸已三年矣。敏學且爲甬上女校教師。日以賢母良妻課其女弟子。而家中後母其惡猶是也。其妻受苦亦猶是也。敏學有時歸來。入其私室。見婦消瘦。惟相向飲泣。共怨命薄而已。現聞其父久病。距死不遠。若然。則後母毫無忌憚。此後歲月。更難爲懷矣。

治家全書卷三 詩文篇

閨媛詩選

奉題治家全書並贈 劍華先生集定盒句卽塵

削政

吳縣范冷芳女士

使君譚藝筆通神（君工書法）活色生香五百春。揀住東南金粉氣，天涯握手盡文人。
美人信有錯刀投，志乘英靈鎮所求。青史他日煩點染，東雨一部小陽秋。
萬千種話一鏡青文字，光芒聚德星風雪盈。裾好持贈茶花癡想吐芳馨。
收拾遺聞歸一派，夢回持偶謝靈簫。自知語乏烟霞氣，不是斯文擲筆聊。

敬題治家全書兼贈 劍華主任集龔定菴句錄塵

郢政

吳縣范汪瑞瑛女士

胸中靈氣欲成雲，不是逢君苦譽君。百事翻從缺陷好，商量出處到紅裙。

美人才調信縱橫。一例春潮汗漫聲。收拾遺聞浩無涘。斜陽只乞照齊城。
秀出南天筆一枝。河汾房杜有人疑。著書不爲丹鉛誤。伐鼓揮鐘海內知。
夾袋搜羅海內空。美人如玉劍如虹。忽然攔筆無言說。才盡還腸盡氣中。

新秋雜詩

高劍華女士

曉露朝暎上碧窗。飛鴉兩兩唳垂楊。閒情惟愛清秋日。自剔香泥種海棠。
偶然閒步到花汀。一片寒香剩綠。折得蓼花歸去後。晚紅瓶內曾春英。
秋風鄰砧一聲催。碧袷寒衣自剪裁。侍婢含歡輕報道。黃花籬下一枝開。

今日

今日是何日。商聲動去年。陽啼和急雨。蛩語入秋絃。綠洗新生竹。黃搖敗葉秋。晚來拂寶翟。怕看衰吟髭。

夜坐有感兼懷故居

少小曾嬉躍。渾然天趣長。幾經蒼海變。不見舊華堂。情昔椿萱茂。姊妹雁一行。清軒披書史。幽閒理明妝。小苑有嘉樹。欣成竹馬坊。諸芳春自發。似識此榮昌。如此數寒暑。不知風與霜。豈知天意盡。秋縱不可常。榴花發已滿。室幻蒼涼草。木如人意。蕭蕭剩白楊。兄弟爲征客。揮涕道路停。姊妹啼掩面。一一嫁羅塘。家道應衰歇。諸婦相繼喪。庭階生寂寞。春院黯無光。嗟余幼且弱。遠適成殊方。仰看天邊月。鈎余腸。故鄉故鄉不可復。中夜徒傍翟。此身

無所冀。願學古孟梁。夫婿不屑仕。甘事田舍郎。

日暮

幾竿幽竹蕭蕭動。一片新槐暗淡姿。看到漁樵歸去盡。柳橋風露立多時。

雨霽

草碧池塘滿。風流柳線齊。鴛鴦啼日暮。花落襯庭蹊。

曉雁

秋山倒影入煙渚。俯看崖邊一雁行。寥泖一聲寒月落。滿江蘆荻一林霜。

黃昏

黃昏庭院靜無喧。月上花梢印粉垣。檀架擎爐熏紫麝。粧臺照鏡媚金黃。君敲詩句儂裁俯。笛響鄰家犬吠藩。雁唳霜天星斗黯。隔簾梧葉任風翻。

秋柳

曾記清明拂舞筵。而今冷落碧鴛干。新蛩繞砌含愁聽。霜雨飄萍帶淚看。夢醒階成暗淡。人霜淡苑竟淡。暗痴情欲倩歸鴻。寄瘦影參差。託素紈。

晚秋卽景

滄江何事點秋光。紅蓼成英。桂子長流。水不緣萍。根住行雲。豈爲楚襄。狂鱗村細。雨濤滄合。蘋浦殘蘋。落野塘。鴻信未傳。新燕去。瓊樓鴛瓦成繁霜。

初夏

蛺蝶殷勤。罷蟬得意。初綠窳新。畫永紅業晚。涼舒明月。隨人近。殘英點地。疎羅衣。風裏薄。芳樹冠。囊餘。

春燕

歸來舊院。認窳紗。巢屋依稀。感歲華。淡泊甘爲茅舍伴。繁華不羨五侯家。韶光此日迎新柳。花信明朝散落。最事業完時。春已老。暫時分手。莫與嗟。

靜中

鶴夢松間靜。風輕燕尾平。捲簾吹白絮。雜有蝶相迎。

春日閒居

鶯聲花外嬌。柳映窳紗翠。無事且憑欄。芳氣熏人醉。鱗鱗池水清。炯炯天桃麗。細雨潤香階。和風濕羅袂。婷婷紅豆子。婉婉階前媚。乳燕自含將。飛向花間墮。春風念四番。蝶倦韶光暮。小院獨徘徊。閒盡茶蘼樹。

春雨

平堤一夜岸痕添。碎玉敲珠滴畫檐。蝶戀香桃輕粉濕。燕含桃葉影。庭纖綠蕙。江上人歸去。紅袖樓頭自放能欲。祝東君從此住。只須微雨潤花尖。

柳

春城二月碧參參。風氣初聯淑氣涵。眉黛可憐窺逝水。腰支無力繫游蹤。綿花外鶯聲細。感慨天涯笛弄三。如此韶華須自惜。花飛明日滿天南。

遣興

晝長新把繡絲添。雙燕呢喃度畫簾。窗外鳥啼花更笑。滿階芳草綠纖纖。

對菊

斜陽冷圃去徘徊。白袷黃屬次第來。人爲孤高難入俗。花因勁節被霜催。幾曾幽怨飄塵酒。絕少知音護雋才。去後陶公三徑冷。蛩啼雁病笛聲哀。

中夜述懷

涼風從西來。吹我雙鬢蓬。小病忽數日。感此歲月匆。吾生幼失怙。庭言不可達。嗟我德音薄。憂惶何日終。黜不能學。癡繫不及拔。生性惟所嗜。日誦詩書中。行蹤多飄泊。光陰去如聽。風塵無道義。賴此費愚蒙。

古道日以遠。滄桑日險巖。此心如巨車。賴有軌輒馳。文章導我性。典型是吾師。榮茂與枯處。安能動所持。蕭歌對美酒。樂此百年期。舉世多勞碌。功成白髮垂。

夏日閨情

點點苔痕繡石衣。沉沉寶鴨書簾低。綠綺裁得新絃扇。笑問檀郎怎品題。書窗繡罷聽蟬歌。陌上薰風暖綺羅。陡覺心慵絃扇落。無端驚起綠鸚哥。一天涼意晚來多。小婢池邊采芰荷。閒鈴不知釵落水。撥開菱荇見雙蛾。晚風霞影滿芳塘。浴罷菱花試晚粧。寂寞荷窗無個事。慢臨唐櫓十三行。銀壺滴盡鳥聲初。殘月青山落鏡荷。嬰武也知人意緒。喃喃時唱采菱歌。

憶遠

羅幃浸霜月。梅放斷腸枝。白雁唳聲急。人歸未有期。玉釵今夜冷。敲斷書相思。

由英回國舟泊錫蘭 Ceylon 舊地重遊以詩呈佛

李秋嫻女士

斜陽紅射講經台。花雨繽紛覺路開。十萬天龍齊頂禮。我因呈佛帶詩來。妙相莊嚴前月容。金輪已字現常胸。大乘法演無遮會。認取靈山百八鐘。恆河平地起樓台。心鏡原無一點埃。祇恐情緣難解脫。又經龍女獻花來。

櫻。芋。雷。音。劫。火。侵。冷。然。梵。唄。徹。山。林。我。來。參。悟。真。如。理。解。得。慈。悲。一。片。心。
菩。提。曾。種。雨。花。台。善。果。憑。依。佛。蔭。開。靈。鷲。峯。高。飛。錫。遠。悔。從。香。國。踏。蓮。來。

弔楚重瞳

楚。歌。盈。耳。悔。難。追。蓋。世。英。雄。重。別。離。子。弟。八。千。都。散。盡。最。難。割。愛。到。蛾。眉。

弔虞美人

翠。袖。詩。成。酒。尚。溫。楚。歌。撥。亂。美。人。魂。阿。誰。肯。向。君。王。死。祇。有。蛾。眉。解。報。恩。

補題金桂校書詩磚圖五首之二另有序文

久。無。詩。夢。到。巫。峯。又。向。情。天。禮。玉。容。藏。得。阿。環。金。鈿。盒。不。教。紅。淚。一。齊。封。
紅。粧。曾。憶。侍。臺。筵。嬌。首。蛾。眉。飽。若。仙。今。日。纒。絲。禪。榻。畔。不。堪。紅。豆。記。華。年。

小遊仙三絕

碧。城。十。二。隔。仙。山。人。海。茫。茫。任。往。還。昨。夜。飛。瓊。偷。下。界。自。尋。夫。婿。到。人。間。
爲。訪。天。台。玉。女。家。碧。雲。深。處。看。桃。花。虬。龍。臥。穩。不。歸。去。昂。首。滄。溟。嚼。月。華。
符。高。貼。蕊。珠。宮。寫。罷。歸。來。倚。桂。叢。戲。把。碌。砂。窗。外。撥。化。爲。雷。電。滿。天。紅。

雜憶十首之六

萬花齊現女兒身。珍重毫端寫洛神。一笑紅鸞都減色。眉頭真個爲誰顰。
粧成猶自鏡中看。要選花枝鬢上安。黃髮已光衣未換。手持春服倚欄杆。
水沉烟逗六銖羅。檀板聲飛酒欲波。生小鴛鴦憐旖旎。教人無奈此情何。
合歡床上小薰籠。輕覆羅衣半穗紅。自說經年帽針綫。春衫還是舊裁縫。
月眉雲鬢不知蠶。珍重芙蓉出水身。共道小姑裝束好。更無宜稱問旁人。
櫻花頻剪又宵分。憔悴羞郎忍再聞。記鬢盤金堂下飲。酒痕污遍石榴裙。

袁氏閨詩

集毛詩

光孝寺老樹

在寺前。心空如屋樵牧往往相聚。敲棋于此。

南有喬木。碩大無朋。勿剪勿伐。無底予子。僧。

黃華山曉鐘

相傳屢鑄屢破。仙人乃以金錢合而成之。山巔曉鐘一鳴。聲聞數十里。

鼓鐘於宮。聲聞于天。首陽之巔。胡得焉。

辰山公署災異

大堂治事。相傳於官不吉。故率棄而之他。舅氏謂人民觀禍攸關。獨坐而治。其內小軒有甘蔗竹數叢。或枯或斃。亦云占升沈顯晦之兆焉。

自堂徂基。雖則如燬。胡爲我作。必恭敬止。(或云火災)

此維與宅。雜竹猶莠。其黃兮未薺。見兮我心。蘊結兮(後果不祥)

集陶詩

題湖上讀書圖

室人陳氏

鳳洲公以孝嚴出宰。海帆公以詞林改官。家藏丹鳳碧桃諸圖。皆鬱鬱外吏而作也。余歸袁未越月。夫子乃辭學杭甬。期以數年。瀕行爲之先寫一圖。雅志青雲而誦仙負痛。故于其行也。詩以張之。

田園樂

辭家夙嚴。駕撫劍。獨行游長公會。一仕吾行。欲何求。雲鶴有奇翼。閑谷燭鳴鷗。今日天氣佳。胡事乃躊躇。試携子姪輩。摘我園中蔬。有酒斟酌之。君情定何如。

前題

子婦陳翠鳳

清風脫然至。精爽今何如。弱女雖非男。爲我少躊躇。開荒南野際。草木縱橫舒。波稷橫時藟。新晴復靡盬。既晴亦亦已。種委懷在琴。書怡然有餘樂。相將還舊居。

立春

小妹聰雪女史存稿

無限江南北風來。著意春初疑微雨。洗又覺好花新柳睡。黃鸝啼。靡垂紫燕曠。何當泛棹去。攬勝五湖濱。

和作

思梅

女伴朝來說。千山萬樹春。貧眼塞不得。早起意俱新。雲薄晴光露。花寒客意曠。催詩吟未足。昨夢入江濱。

懷親

畢竟長途隔。離裾兩地牽。對天難問命。拜月只祈年。日夕思家巷。春秋祝壽筵。鄉書何處達。雙淚落江邊。歸計臨風切。迢遙隔遠岑。天寒常抱痛。雁遠莫傳音。眉鎖雙彎黛。腸迴九曲心。空餘數行淚。伴我枕頭吟。

和作

琴僊

聚散蘋花似。翻嫌柳絮牽。山川雖越壤。風日共華年。薪米無珠桂。冰桃有錦筵。蠶香時對月。搖筆影雲邊。

此去卿休惱。登山只一岑。花開頻有約。鸞過自知音。揮手晴帆路。斜暉春草心。柳源朝暮是。把酒

共高吟

宿赤城贈齊畹香女史

赤城棲息已經年。半是凡人半是仙。開戶山農當洽比。圍爐子母話團圓。每拈菖菊空世界。常豔蓮花悟道禪。靜坐焚香塵不染。飛瓊夢綠許齊賢。

哀謝愛蓮

粵亂時。愛蓮以夫張琴。婚約不至。懼爲強暴所奪。投繯而死。

昊天降喪亂。婚期阻奈何。詩罷詩十九。離絃哀怨多。(有絕命詩十九首流傳)

對鏡

每向鏡臺坐。說與鏡中知。鏡中還是我。相對倍淒其。

和作

小少呼明鏡。明鏡若有知。吾言卿不信。試問夜何其。

贈作

去年執扇索題詩。詩縱難工筆敢辭。門韻記曾磨古硯。備箋深愧黠新詞。幾回雅集成春夢。一段離愁付玉卮。笑我痴情痴未了。慣呼小婢問歸期。

綉香長姊

綉香長姊

哭外

鸞鳳分飛泣斷腸。奈堪舊緒細思量。傷心惟有詩書哭。字字珍珠淚滿行。
十七于歸四月天。香車寶馬逐聯翩。回頭望月益益夜。紅燭曾燒錦帳前。
八月歸寧吉日催。驪歌一曲兩徘徊。感君遠送天台路。分袂臨歧劇可哀。
兩月相離話再逢。花開陌上影重重。桃源有路飄然去。悔煞劉郎別後風。
愛憐少子是人情。君恃恩深脫略行。放浪形骸號真率。不平琴瑟向誰平。
含愁默坐淚長滋。徒倚妝臺只賦詩。瘦甚纖腰支。西骨滿腔幽悶有誰知。
焚香只有告青天。一粒金丹骨換仙。戴佩白頭蘭繞砌。摩挲細樹度年華。
弄瓦弄璋兆有無。無端鴛鴦果將雛。英聲試聽嗶嗶泣。底事銅盤壓頂初。
錦衾從此雅綢繆。日弄嬌兒每解愁。漸漸大常齋禁減。或呼迎葉。或呼劉。
虎龍忽豔榜中科。競爽青雲意氣多。往往聞鷄宵起舞。此情無計奈愁何。
檢點行裝賦別離。河梁此去倍淒其。低徊訂別歸來早。欲向君前不敢啼。
幾度懷人不自由。離愁一日果三秋。宵深歎被是風送。求艾無從轉小舟。
奈何一病入膏肓。瘦骨如柴懶下牀。試遍藥方真束筍。可憐誰覓返魂香。

稽首呼天天不應。遲遲終夜病彌增。金滕寶冊周家在。碧落蒼茫奈可憑。
早知君命竟知斯。無限愁懷未說知。此後欲言君不答。空餘遺照想君儀。
送君此刻歸何處。芳草萋萋土一坯。八載恩情今永訣。登輿不忍更回頭。
肩輿曲折轉家門。何事今朝不見君。猶憶天台歸路日。相將攜手話繽紛。

掃墓

袁小韞女史詩詞賡稿

西龍椒山出郭不三四里。有先代之邱隴存焉。歲時佳節。檜溪公輒率子姓展拜。惟謹。于朱恣人先代亦如之。今雖循行。然禮意寢衰矣。

歲封隴頭樹。歸折杜鵑花。不聞杜鵑聲。惟聞風木多。(台俗掃墓必折杜鵑花而歸)

涉園

余家小園數弓。舊有紅杏朱櫻。枇杷香櫛。四季花竹十餘樹。海帆公將拓而大之。既歿。勿果。近且蔓草荒涼。于花木乎何有。

涉園自成趣。園廢將奈何。登高極南北。臺園皆嵯峨。

藝圃

每讀淵明詩。欣然輒長往。園蔬有餘滋。此語良不爽。(閉門種菜詎減桃源)

煨書

所藏先澤古書。不本國變。概燬兵燹。吾父嗒然若喪。慰之以詩。
大造本洪鍾。萬彙任遷變。秦始且蟲沙。何論筆與硯。

禮佛

母氏晚而佞佛。行作天竺普陀之游。先時病歿。痛無可言。

月出照西竺。西竺雲未還。清光耿萬里。雙淚滿闌干。

錫名

錢塘汪端字允莊。汪季懷幼女也。七歲賦春雪詩。讀者謂不減柳絮國風之作。因以小額呼之。余無劉柳才而名與汪同。峨峨台嶽。蓋別有鍾歟。

謝女秩東晉。汪女秀西湖。遺世而獨立。佳氣無時無。(下二成句)

留影

母及余病。皆不欲留影。懼增生者之慟也。

今年花落去。明年花復開。春風無時歇。試問嶺頭梅。

品莖

詩言典淺顯。畫則嫩瘦。透下筆。貫有神。毋爲基。歸園。詩愛淺近畫則否耳。

移居

頻年所居者樓。今易其地。則矮而淺矣。然先人之生長在此。

本是先人住。疏齋八九椽。吾廬吾亦愛。辛苦已年年。母以屋故至爲辛苦。

步詩

母氏長往。老父每誦近人歸寧無母最傷心句。輒適以依然家慶話團圓句解之。遂成兩絕。

歸寧無母最傷心。成句。憶否嬰兒撒。音微雨。黃昏人寂。翼可容室。北。奏。瑤。翠。

依然家慶話團圓。成句。何事銀河霄漢看。炊日。夢。回。春。未。去。一。叢。脩。竹。滿。園。干。

懷姊妹行

余尠姊妹。落落者中表從堂數人。忽聚忽散。曷常厭居。

鵲爾凭欄遠眺時。雙飛燕子故差池。風風雨雨殘燈夜。怕讀同根姊妹詩。

苦病口號

去夏壽木甫成。母臥而余亦臥之。今母氏既亡。而余病纏綿日甚。恐一旦先金鹿金龜而去。吳天

罔極如老父母。

阿母攝來復攝去。(成句)玉栢何事卜諸大。深恩罔極涓埃間。辜負珍珠十七年。

縵溪沙 迎新婦

燭花壁月爛輝光。鴛鴦鸚鵡自成行。瑤琴倦曲奏洞房。盟到蝶鷄新比翼。穩如桃李喜宜家。老僮。戲風歸。圓車。

長相思 春秋代謝

春寂寂。柳依依。不關鶯聲花外啼。斜日板橋西。秋容易。黯然愁。致聲雁斷雲盡。頭搗砧無時休。

副稿寫就。夢都入謝。惟不見韞女耳。思之倍惘惘也。澹堂誌

詠菊

張淡如

故園三徑感蓬蒿。猶有黃花詩興豪。月下開樽重酌酒。離邊掃石一揮毫。醉時字跡如蝌蚪。助我吟情有蟹螯。彭澤樊川同此樂。古今人各愛風騷。

渡口

風飽一帆斜。村人爭渡譁。四山沉暝色。燈在老漁家。

郊外口占

紅樹青山裏。蒼茫暮夕暉。雁駭霜影重。鷺掠浪花肥。水國秋先老。天涯人未歸。舞衣風力緊。木葉落飛飛。

烏桕

大堤烏柏樹。幾度歷風霜。歲月亦何速。輪囷休自裁。葉繁難解脫。幹老不顛狂。剩有猩紅色。年年鬪夕陽。

小梅花館存稿

吳縣范冷芳女士

漫興

燕影斜。蜚拂畫檐。碧天柳絮落池黏。露香盟讀詩千卷。如水銀空。月半窗。

春夜有感并簡家兄君博海上

花影欄干萬籟空。烏鴉曬澈畫樓中。斜柯獨望籬前月。分照天涯便不同。

游怡園漫題十絕示大嫂瑞瑛

街南競說顧家園。盡日銅環深閉門。一帶蠅牆殘照裏。澹青斑駁餘苔痕。

怡園

敲冰煮茗靜諸詩。晴午風輕花韻幽。檻外有誰誌鴻雪。小亭詩意畫江南。

南雪亭

小似航船屋兩間。天然風景蒨溪山。祇因止水流難去。留在園中不放還。

訪齋

橋影橫波雁齒斜。倚風拂樹露承華。輕雷微雨初相過。紅弱蜻蜓立藕花。

藕香橋

賞香幾個結心知。堆積牢騷一肚皮。自理絃徽彈古調。句挑總不入時宜。

坡仙琴館

灑纓題額壁間嵌。秋老平坡草未交。買到滄浪豈容易。縱名小小亦非凡。

小滄浪亭

羊腸曲徑繞重重。解帶來園澗底松。雅好夕陽留不住。龍鱗老態作龍鍾。

澗曲松陰

庭院春風大敞開，高樓動興詠官梅。座中誰是林和靖，要看山妻翠案來。
梅花廳事歲寒悄悄獨徘徊，翠竹蒼松幾處栽。雖說草廬無恙在，倘稱三友少枝梅。
歲寒草廬回廊繞遍畫欄干，響屐遲遲珮玉珊。花酌重簾簾霄雨，怎般景付一般看。
繞遍回廊

吳娘曲

南陽驛畔雨濛濛，水調歌頭念四橋。自別東風紅淚斷，雷塘波穩又今宵。
江南久別歛青蛾，怨盡春風喚奈何。暮雨蕭條歸水閣，玉壺應貯淚痕多。

離作四首謹呈

蘭社姊妹斧削

雷銀滿女士

玉戲關寒鴉，嚴冬興趣賒。一時園裏樹，雪白滿枝花。
更漏寂無聲，清夜閒愁擾。殘月半窗明，疑是天剛曉。
曉起坐凝神，雷車震鼓輪。斯時方落筆，得句也驚人。
芳草映斜曛，歸林鳥一羣。炊烟方四起，旋化滿天雲。

卽景十六字令

低煙雨濛濛，柳拂颼風帆。急天際，客初歸。

或問春在何處口占答之

春乍到。園林。颺。麴塵。和風。動。佳氣。滿。乾坤。

荷錢

圓貼水。青青小。可憐。盈芳沼。柳線。或能穿。

冬日吟

寒月出。霜天轉。玉盤。朱籬捲。袖手倚欄看。

秋日憶友

風霜徧地。少人過。目斷。關河。幽恨多。猶憶。滬江。明月。夜。湖旁。垂柳。影婆娑。

題友人小影

秋日。淒淒。百卉。腓。滿林。紅葉。落。寒衣。黃花。徧地。知誰賞。悵立。籬邊。送晚暉。

風雨歸

年來。心事。兩相。違。風雨。連綿。人。獨歸。小鳥。無知。傷向我。一聲。聲。咽。背斜暉。

留別諸同學

此日。別君。徙別枝。相逢。相見。總遲遲。舉觴。痛飲。歡。今夕。明日。相思。我欲癡。

治家彙書卷三 詩文篇 閨媛詩選

胡菊香

王慶雲

小樓人靜夜沈沈。話別何堪淚滿襟。此後環騎江上客。往年故舊夢中尋。

寄琬姊

思君不寐淚沾襟。起坐書窗弄短吟。挑盡青燈思不定。月光寒到故人心。
協約同盟戰不休。腥風腥雨滿神州。勸君莫畫山河影。畫出山河影更愁。
(姊遠深畫理)

春園

王瑞卿

閨房春寂寂。弱質不勝寒。夜半伴燈坐。牀空弔影單。垂楊亂朝日。雙燕語斜暉。
思先母
屈指清明近。征人當有歸。

記得慈親棄養日。我年方六弟年三。當時永訣不知慘。依舊庭前竹馬酣。
患病

昔。日。思。家。病。今。朝。病。在。家。牀。頭。燈。燭。影。照。淡。照。窗。紗。

登望海樓

張璩

青山面海鷗鷺伸。指點漁樵往返頻。激浪橫來天欲滅。江邊愁殺倚樓人。
滿江風月極清新。看罷歸帆星斗陳。何處笛聲來遠浦。夜深知是候潮人。

偶得

閨中新得白蓮花。雪色幽香度以加。我愛此花

瓣。未容蜂蝶近窗紗。

山居感時

張琬

山居感孤獨。相伴惟綠竹。昨夜西風來。瀟瀟聲滿谷。不寐起徘徊。愁思空往復。干戈徧五洲。暴民愛殺戮。荊棘塞八荒。志士甘放逐。驟雨與腥風。飄飄欲沈陸。我在深閨中。夜深聞鬼哭。

與友人夜話

歸家將匝月。書看幾多行。貪口清晨釣。愛花月夜觴。貧窮人影瘦。風雨竹聲狂。不寢分燈坐。更深話語長。

早起

早起步空庭。中天幾曙星。家禽聲寂寂。花葉影亭亭。世事夢中夢。同人醒未醒。秋山將欲老。莫負好年齡。

習靜閣吟草

詠雪裏芭蕉

廣陵 謝組文 玉冰

邇來天氣甚晴旭。芭蕉猶映隄紗綠。小園草木已凋零。三徑荒蕪脂殘菊。蕉葉青青尚展舒。凝寒不畏風霜虐。忽然一夜北風來。紛紛大雪滿庭曲。臨前頓覺奇景呈。點染芭蕉如碎玉。我聞畫師王摩詰。曾繪雪蕉圖一幅。此君畫筆本通靈。不拘時令隨所欲。偶然遇興一揮毫。人間此景那得屬。而我躬逢適遇之。欣然自謂飽眼福。及時欣賞勿踐踏。好景難留難追促。明朝雪融蕉亦萎。已成幻境同蕉鹿。

枯樹歌

苦寒一夜北風號，千樹萬樹脫牛毛。
紛紛落葉填壑滿，瑟瑟禿木插天高。
獨有寒鴉猶戀舊，年年成窠栖殘條。
大匠或來覓榱桷，樵夫時欲伐鴛鴦。
吾觀樹木幸不幸，各有遭逢安可要。
不然終老在巖阿，材大爭如莫用何。
縱能抱得冰霜搜藏器，空廷歲月多記得。
春來暢茂時，如何秋去便凌其。
此間大有生氣在，盡蓄無如人不知。

春蘭

雨後晴猶嫩，蘭池絕點塵。
臨波原守素，得氣自懷春。
身慣居空谷，心惟妒美人。
卽斯幽逸品，蜂蝶敢相親。
誰是同心者，悠然臭味蘭。
幽芬誰可採，秀色果能鬢。
對月神偏靜，含風韻尙寒。
笑他渾不語，獨自倚欄杆。

春草

綠樹成陰壓畫橋，一鞭殘照馬躊躇。
鶯花園宇留三月，烟雨樓臺訪六朝。
金谷人懷春色麗，玉關夢到碧雲清。
相看祇有忘機者，帶月歸來醉野樵。
澹蕩春光一霎過，夕陽樹影自婆娑。
開開野徑行人少，啄啄香泥得鳥多。
一帶長亭插畫稿，數椽矮屋住烟蘿。
陰晝靜饒生福，莫向紅塵問若何。
寺蘿村裏是誰家，芳草關門未許過。
活色生香通地脈，暮寒細雨張天羅。
采藍梅後心偏靜，拾翠歸來鬢已斜。
漫極春來愁思甚，踏青怕說浣溪紗。

可憐春色在他鄉。杜宇聲聲欲斷腸。暮雨孤村忘歲月。晚烟高隴臥牛羊。玉人終古埋荒冢。碧血千年化戰場。一曲歌成人意惱。況因憑弔倍淒涼。

無邊桑綠不知名。黛色螺痕管送迎。古渡懷人惆悵意。荒城落日別離情。畫園金粉兼濃淡。寒食光陰雜雨晴。正到尋春欲暮。且攜柑酒踏莎行。

翠鎖梁門畫日扁。東風飛絮短亭寒。含來曉氣人初潤。愁過春陰夢未醒。鴻爪久消殘。雪地蛙聲唱斷夕。陽汀一

天詩思憑請覓。如此江山蘊秀靈。怪地蹤跡徧探尋。遠接岑巒近接林。眺野有時曾放眼。傷春無處不關心。幾家櫻閣思衰盛。六代江山閱古今。一雨好將愁洗綠。陰深處且眠琴。

閣中笑語不曾喧。春色匆匆別故園。花落庭空人去綠。肥紅瘦鳥無言。金鈿墜却誰家院。翠幕深垂到處櫺。出風鞋都破損。年年踏徧好芳原。

請報偶成

滿紙風雲不忍。演黔烽火正迷漫。羣雄角逐何時已。吾輩惟應冷眼觀。

梅花嶺探梅兼謁史閣部墓

試燈時節最繁華。鼓吹喧闐興自奢。我獨背囊尋絕境。和來史葛探梅花。

史公氣節垂千古。梅格孤高亦足推。今日探梅兼謁墓。幾回欲去復徘徊。

再至梅花嶺

香風拂拂襲衣襟。爲看瓊英幾度尋。我愛此花標格好。今朝梅嶺又登臨。

春日雜詠

惜花曉起奈春寒。紅日遲遲上畫欄。折取一枝瓶內供。可能解語共盤桓。
九十韶光一剎那。芸牕閒坐唱高歌。怕看滿地殘紅徧。惟有聲聲喚奈何。

春寒

燕語鶯歌尙未聞。淒風苦雨太紛紛。可憐九十韶華景。又被春寒減幾分。

春陰

韶華何日放光明。雲密烟濃未肯晴。夜雨敲牕眠不得。把書欹枕對寒檠。

病起

疏風冷雨怯輕寒。妝罷低回倚畫闌。病起始知春過半。推牕瞥見杏花殘。

楊花

社字催春喚不休。楊花飛舞滿汀洲。此生已覺飄零甚。又化青萍逐水流。

晴雪紛紛故繞樓。對人似訴別離愁。身輕慣作回風舞。着地無聲體自柔。

春海棠

嬌紅小朵貼芳枝。汝若能香喜可知。如此丰神如此格。奈何杜老獨無詩。

暮春

一年好事忽經過。九十韶華去似梭。倚枕但聞風雨急。推窗惟見落花多。

郊游

郊原何處可尋芳。河畔青青草正長。觸目風華無別物。楊花飄蕩菜花香。

卽事

花當清曉委尤媚。月到深宵景倍妍。我欲惜花兼愛月。不妨早起更遲眠。

卽景

對月賞花花似睡。臨流觀柳柳如眠。可憐春景原同夢。一片青山隱暮烟。

湖上口占

杏花燦爛柳條抽。大好春光結伴游。湖上扁舟來復往。微風吹袂櫓聲柔。

觀魚

隔絕風塵迥不同。金梭上下自玲瓏。閒來信手投香餌。任汝浮沉逐草叢。

對竹

綠竹猗猗傍短籬。中空外直自堪奇。人生到處須勤學。對此處心便可師。

詠菊

超然獨秀冠羣芳。淡極真成隱士裝。寂寞東籬誰與伴。一庭風雨太淒涼。

秋夜

茜紗牕外影離離。露滴空階月挂枝。玉笛聲聲鳴不已。最無聊賴夜深時。

登康山

燕飲笙歌設綺筵。草堂歡聚儼當年。而今腹有殘碑。碑。碑。絕。空。山。泣。杜。闌。攀。藤。捫。葛。到。荒。邱。勝。境。終。如。水。上。瀉。此。日。登。臨。徒。悵。望。漫。天。烽。火。使。人。愁。

賞雪

爭奇何必鬪尖叉。興到謳吟敢自誇。試看長空霏玉屑。小園無樹不瓊花。愧無柳絮因風句。惟有梅花破凍開。已覺冰清兼玉潤。更欣塞月夜深來。何來玉海與瓊樓。更擬尋梅話舊游。人到白頭終不改。青山不過一時愁。

疏簾澹月樓詩選

吳縣范汪瑤瑛女士

子夜四時歌

看妾比花枝，愛花還愛妾。未惜個郎性，欲說霞飛頰。
柳葉如蛾眉，愁鎖新綠色。鶉鴉宛啁啾，鶯聲行不得（右春）
花檻清風倚，虛情時澹澹。顯儂如素執，常扇相思味。
荷花開並頭，荷葉承珠露。纖玉眉瘦腰，倩郎看宿鶯（右夏）
日暮修竹寒，臨風翠袖照。三秋容易別，何處報平安。
鄰家砧杵急，敲碎個儂心。縱使裙帶解，蟲飛要夢尋（右秋）
裁了綺牕梅，梅開人未歸。一杯綠蟻酒，應似雪花飛。
呀祝微練香，那及儂情暖。人道冬夜長，妾嫌冬夜短（右冬）

晚春示外子君博

拾翠黃明憶舊游，綠楊烟雨潤鶯流。然家橫遶春風裏，吹送殘紅過玉樓。

寒夜吟

燈蛾凍死麝烟慵，冰水初開忽又封。撲落腮爐不見影，鴨兒睡味壓愁濃。

採蓮曲

十頃波光澗菡香。採蓮剝子自家膏。水濕船唇裙脫却。鴨兒不裏裏鴛鴦。

古劍

鑄鑄製後到而今。鍔鐵苔繁綠已沉。猛作龍吟聲未歇。當時紅拂是知音。

鏡

晨起品匳後。佳人門曉妝。頭顱隨意照。豈盡女南陽。

雲妹以箴囑書賦此寄謝

執扇圓子月。裁儻式愛新。那知儂字劣。恐愧衛夫人。

詠不倒翁

廢紙糊來價自昂。傳神可共欺工良。笑時起仆顏無媿。年老還能性倔強。

余因蘭社徵集女界著作得數詩寄呈賦此一絕

字字蠅吟媿不才。一時技癢句新裁。倘稱賦茗詩堪誦。我願金釵隊裏來。

香奩詩

周墨瑛

一輪清影照花枝。斜映樓頭有所思。車果分來藏袖底。琴心從未露人知。愁生欲訴誰爲寄。情到難言不自持。要

識阿儂珍重意。夜寒猶是未眠時。

每惜花姿掩淚痕。朋原常自種靈根。人緣命薄惟留恨。生爲多情易感恩。劇有綢繆春晝永。最無聊賴月黃昏。溪頭幾見青青柳。一度思伊一斷魂。

漫笑幽期夢裏尋。夜闌非抱合歡衾。燈前製錦情原切。枕畔開書感自深。望美人兮難着意。懷君子也倍關心。高山流水千年調。不知遇着不鼓琴。

欄整雲鬟掩鏡奩。含情不語鎖眉尖。色如秋草朝朝減。愁共春潮夜夜添。碧葉就窗蕉著雨。銀鈞搖影月穿簾。欲將心事花前祝。拈得金錢未敢占。

唧唧秋蟲繞砌鳴。香階歷亂滿秋聲。乍寒乍暖添新病。疑雨疑雲感舊情。涼夜燈籠遠漏永。小牕風細笛音清。傷心祇有今宵月。照徹相思分外明。

武外子漁父同心並蒂蘭韻

永嘉鄭樊南

自從綺石證三生。月下同圓白首盟。偏是女兒交愛淡。忘言相對不勝情。閒伴琴臺臭味投。美人格總溫柔。靈心故把連環結。結個連環自並頭。真珠小字兩無猜。嫁與東君喜合胎。記否臥屏歡夢後。一枝連理隔窗開。風前握手話餘歡。雙鬢簪橫帶笑看。竟體幽香長不滅。怎生消受舊郎官。

懷菊古風一首

姜明珠女士

我本灌花人。常與乘芳伍。別菊已經年。芳心何太苦。梅開兮雪白。雪聚兮花濃。宴桃李兮和藹。采蘭蕙兮從容。榴華兮映日。菡萏兮迎風。芳播小山兮叢桂。露濕海棠兮月籠。獨不見傲霜新種。搖曳乎羅東。菊兮菊兮。吾將何所適從。

庭中牡丹重生喜成二律

不作尋春想。逢春忽放春。轉旋由地氣。纒紆似天民。嫩葉重重展。香芽簇簇新。憑欄同爛語。再拜謝花神。新葉覆陳根。何人燕返魂。幾枝萌歲影。一捻舊時痕。酌酒邀姑姊。看花到子孫。天香兼國色。繁植滿春園。

題畫紅梅花詩四首

研朱滴露灑冰圖。愛寫風懷亦自由。窗外梅香時撲鼻。夕陽早已映樓頭。不題綠夢與黃華。愛我紅妝對鏡斜。除却胭脂難著色。笑他世界是花花。偶於世外見佳人。貌信如花此寫真。填到消寒圖九九。燈前誰不羨丰神。孤山晴是老林逋。心醉紅顏事有無。料得幽人清睡足。一輪晴旭筆難圖。

題白梅花詩四首

鐵骨冰姿性本空。空山寂寂度華年。輕浮自入幽人夢。月落參橫共鬥妍。疏枝冒雪起虬龍。帶盡羣芳列下風。

稟性孤高無垢汚。拜恩合在蕊珠宮。生成傲骨見斑斑。駁露餐風爲駐顏。共說孤山邀白鶴。幾番相守到雲間。素影同瞻月下身。佳人照起喚真真。笑他繡外多桃李。孰與東君報早春。

金沙河七律一首

姜明球女士

金沙河畔浪滔滔。輾漲纒添綠半篙。夜靜好磨滄海月。秋深直接廣陵濤。乘風舟楫中流駛。近水樓臺夾岸高。我亦快吟新句去。范公隄上任翔翔。

萬松嶺觀雲七古一首

輕雲淡淡霽斜暉。與姊攜壺上翠微。江流萬頃滔滔去。漾破雲羅一鷺飛。我作高歌姊吹笛。江上晴雲蔽蘆荻。遠望老僧岩壁間。高坐蒲團獨卓錫。不視天際浮雲飛。不知嶺外浮雲歇。歇雲和以柔笛韻。穿雲清且越。老僧入定已多時。錫卓松岡祗一枝。須臾起身持錫杖。踏屐林中何所之。我云雲來松林青。姊云雲繞松林黑。與姊同踏望海樓。惟見滿樓雲一色。

閩媛文選

王思梅女士遺稿

關雎

關雎者。夫婦之始。王化之原也。世哀道喪。婦學之不講也久矣。余定省餘晷。穆然有周八百年開明之治。因取成說而存焉。

太姒者。周武王之母。禹後有辛氏之女也。在治之陽。在渭之涘。仁而明道。文王慕之。親迎于渭。造舟爲梁。及入太

媿思媿太姜太任。且夕勤勞以進婦道。初太媿始至。詩人見其有幽閑貞靜之德。乃賦關雎以美之。詩曰。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參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輾轉反側。參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參差荇菜。左右芣之。窈窕淑女。鐘鼓樂之。孔子曰。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關雎至矣乎。夫關雎之人。仰則天。俯則地。幽幽冥冥。德之所感。紛紛弗弗。追之所行。雖神龍變化。斐文章。大哉關雎之道。萬物之所繫。羣生之所歸。命也。河洛出書圖。麒麟鳳翔乎郊。不由關雎之至。則關雎之事。將奚由至矣哉。夫六經之策。皆歸論汲汲。細取之乎。關雎。關雎之事。大矣哉。馮馮翊翊。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天地之間。生民之屬。王道之原。不外此矣。太媿號曰文母。文王理陽道而治外。文母理陰道而治內。太媿生有十男。長伯邑考。次則武王。次則管叔。次則周公。且次則蔡叔。反。次則霍叔。武。次則成叔。處。次則康叔。封。次則聘季戴。太媿教誨十子。自少及長。未常見邪僻之事。及其長。文王繼而教之。卒成武王周公之德。太媿夢見商之庭產棘。乃小子發取周庭之梓樹之于闕間。梓化為松柏。梓。驚寐以告文王。文王曰。慎勿言也。冬日之陽。夏日之陰。不召而萬物自來矣。天道尙左。日月西移。地道尙右。水潦東流。天不享于殷。自發之生于六十年矣。夷羊自牧。水潦東流。子下飛鴻。滿野。日之出地。無移照乎。文王召太子發。占之于明堂。王乃與太子並拜吉夢。受商之大命於皇天。君子謂太媿仁明而有德。詩曰。大邦有子。倪天之妹。文定厥詳。親迎于渭。造舟爲梁。不顯其光。又曰。太媿。嗣徽音。則百斯男。此之謂也。

伏女授尚書圖題詞

武進鏡霞女士

夫金。剛。始。製。宜。搜。石。室。選。編。玉。軸。待。裝。先。訪。前。朝。耆。老。是。以。周。基。肇。造。兩。求。洪。範。丹。書。殷。獻。碧。香。不。獨。商。容。微。子。
蓋。非。遺。老。莫。識。舊。文。苟。乏。樞。先。誰。傳。經。典。憶。自。姬。周。道。沒。羸。秦。暴。興。一。炬。焚。如。盡。毀。圖。書。於。東。壁。六。經。舉。伏。祇。留。
易。象。於。西。京。漢。室。雖。興。河。圖。未。出。孝。文。本。彤。廷。之。肖。等。赤。伏。之。祥。居。宸。極。以。燭。乾。乾。崇。甲。部。而。愕。兀。兀。聞。大。老。猗。
遺。於。東。海。聖。經。容。訪。於。西。堂。中。公。罪。東。帛。可。徵。無。量。預。屢。與。難。致。帝。恤。耆。英。愛。遣。使。節。無。奈。期。期。艾。艾。蒼。齒。彌。難。
格。格。明。喟。方。音。莫。辨。幸。而。大。家。能。續。前。史。蔡。琰。妙。解。父。書。調。舌。則。三。寸。生。花。吐。鮮。而。萬。言。屑。玉。地。符。鄒。魯。來。博。古。
之。才。人。氏。異。漆。雕。作。傳。書。之。高。第。從。此。經。藏。帝。室。學。啓。名。賢。歐。陽。夏。候。得。傳。其。業。張。霸。梅。賾。惜。亂。其。真。而。儒。宗。賴。
一。線。之。延。巾。幘。傳。千。秋。之。業。不。羣。舊。跡。曷。表。欽。崇。某。君。景。仰。前。修。特。描。粉。本。皴。皴。黃。髮。自。上。坐。而。抗。顏。孀。婦。妙。齡。
代。旁。列。而。傳。命。泰。誓。得。之。河。內。此。女。猶。是。後。生。古。欠。出。自。壁。中。孔。氏。不。無。附。益。舊。畬。經。訓。勝。他。抄。慢。之。宜。文。被。飾。
丹。青。願。附。絳。帷。之。弟。子。

含貞室吟稿序

武進鏡霞女士

夫情。殊。順。逆。激。揚。憤。鬱。之。音。境。幻。雲。霞。慨。嘆。平。生。之。事。固。不。僅。正。人。多。感。女。子。善。懷。吾。邑。紳。某。夫。人。清。淑。鍾。靈。晶。
瑩。賦。質。風。軟。吟。咏。妙。解。詞。香。鑷。管。花。箋。晨。昏。在。手。新。鶯。早。雁。時。物。與。懷。自。中。饋。親。換。代。循。陔。之。色。養。秣。駒。與。詠。絳。
寄。遠。之。題。文。因。已。曲。記。姑。恩。吟。成。成。絳。已。既。而。寡。鶴。哀。瀧。徇。湘。妃。之。淚。孤。鶯。永。痛。化。將。貞。婦。之。魂。其。奈。堂。上。白。

頭猶存衰老。膝前黃口尙有遺。孤從此暮暮。早悅感顏之。稽母年年歲。撫幼讀之玉。融有時。燈影之。更偶枯。冷。酌。機。聲。五。夜。長。伴。孤。吟。且。夫。勞。者。須。歌。窮。人。工。詠。益。窘。於。遇。而。生。鬱。觸。於。境。則。成。悲。若。夫。人。者。月。白。風。清。不。無。怯。文。之。感。神。驚。鬼。泣。每。多。悽。惻。之。音。積。二。十。年。成。數。百。首。題。曰。含。貞。室。吟。稿。嗟。嗟。鸞。鳳。分。飛。腸。斷。白。楊。之。土。鴛。鴦。交。頸。心。悲。烏。鵲。之。詩。初。不。難。赴。井。輕。生。應。筭。明。志。而。夫。人。永。挺。寒。松。之。節。克。全。蕤。竹。之。恩。擬。古。則。勵。志。成。箴。紀。事。則。整。繆。述。訓。其。音。哀。而。不。豔。悽。而。不。迷。集。淨。洗。夫。麗。情。詞。益。微。其。靈。德。固。不。持。崑。山。美。玉。滄。海。明珠。誇。其。瑩。而。顯。其。潔。也。吾。友。某。君。本。源。高。藹。分。扇。友。冠。慨。末。俗。之。無。良。意。圖。匡。教。嘉。大。宗。之。有。婦。思。拯。橫。流。爰。譜。蜀。賤。用。揮。劍。楮。將。付。剗。剛。命。作。引。嗚。愧。難。鏤。玉。雕。瓊。益。壯。烏。絲。之。色。願。願。揮。毫。噓。墨。藉。揚。彤。管。之。芬。

談禪

陳勤先女士贍稿

玄妙從平實中來。執平實固非玄妙。舍平實又別無玄妙。儒必讀書而後可察理。萬殊一本也。釋必看教而後可明心。萬法歸一也。

凡事皆有對待。惟性無對待。釋迦初生。即云。天上天下。惟我獨尊。意殆指此。

性也。心也。理也。數也。此可知。而不易窮者也。事也。物也。名相也。文字也。此可知。而不能窮者也。

死心非道。死心乃可以求道。塵沙鏡明也。念佛非禪。念佛正所以參禪。波澄月現也。魔障猶橫逆也。以魔視魔者。凡夫也。以魔還魔者。二乘也。即魔即佛者。佛也。釋迦以提婆多爲大善識。圓矣哉。

清淨在音聞而已。或聞擊竹。或聞墮枕。或聞風聲鶉鳴。甚且陽燄曲而皆悟道。以法隨心。轉心外無法也。故眼。教。體。在。音。聞。不。在。業。識。

有而不有。斯爲妙。有空而不空。斯爲真空。

惡人不勝誅。空門能受而化之。窮民不勝保。空門能受而安之。

筆與舌能知自譏。則福慧增。明心與目不被他瞞。則神情恬適。

道家大藥。出於金石草木之滋。金石草木非藥也。藥成而金石草木之滋去矣。然能祛金石草木而成藥乎。儒書

佛經法亦如是。

平日念念散亂。臨終安得定。平日念念在定慧。臨終安得而亂之。故惟定能出生死。佛法西來。禪律禪教而已。

有通付法。有別付法。一以貫之。其智者乎。

華嚴法華涅槃經絡。般若楞嚴。此六經者。皆智者致力處也。

心與性。其猶龍乎。一部大藏經。皆畫龍也。觀之者。毋泥其迹。則得矣。

一部法華經。須向未放光。才光處領取何也。一光四華。四華一光二句。已自該攝無餘。後只是讚歎付囑。此一光

而已。

無實無虛四字。包括金剛經全部之宗旨。科三十二分求之可乎。

論緹縈上書

聽雪女史存稿

聞警讀史至緹縈上書救父一節。令人捲卷三歎。時緹縈父爲漢太倉令。有罪當刑。罰下械逮至京師。及行其父歎曰。生女不牛男。緩急非有益。語畢。衆女歎然。獨少女緹縈挺身而出。悲不自勝。遂從父至長安。上書請貸父罪。願沒爲官婢而不辭。夫緹縈諸姊妹。非絕無愛父之念也。特一時或偶牽於夫婦兒女之私倉猝未能決絕。縈則捨老父外別無他顧。故勇往直前。粉身不顧。雖偉男子亦所不及。卒之邀漢文之鑒察。爲除肉刑。嗚呼。如緹縈者。非所謂孝思不貲。永錫爾類者乎。至誠感神。大孝格天。非特女子罕有其匹。卽鬚眉間卓卓者。能有幾哉。蓋片言感動。五刑從寬。其父賴之卽漢之民。庶誰不賴之。誠之所至。金石爲開。不求酬而酬之。養自遠且大也。欲人無分男女。當以孝爲百行之先。否則本實既撥。縱良才華無一而可。于古佳人風采銷磨。漫烟荒草。聞者其孰能勝道也哉。

記賈雲華墓

秋壑虛巖。逼台皆是也。惟雲華一塚。孤留城中。四方塘之畔。行人每過而遙指之。一夕。天大雷電。以風。塚上老樹亦折。邑中詞客。類多作歌以詠其事。子羽長兄來。蒞適。褒諸稿見示。余因考本傳。雲華又名媯。媯。秋壑女。母莫夫人。與魏母。鵬蕭夫人。有指腹之約。秋壑死後。書家錢唐。魏生來。謁賈母。不欲違昏。但命以兄妹視見。生登第後。以媯故。求補江浙儒學提舉。屢用前盟。謂而賈母以生。數歷仕途。任滿。終擢去。不允。生聞母命。歸。媯。酒與別曰。兄有

不來矣。守制三年。遠饑千里。不諧伉儷。從此路人宗禱。爲重別尋佳耦。妾命春冰自輕。秋葉旣委。身於君子。豈托體於他人。畢命窮泉。空傲寄木。易其有極。長恨悠悠。乃歎踏莎一闋。痛哭仆地。嗣是香消玉滅。兼以弟麟中選授成寧令。掣春僧行。抵縣泮甸。且將垂絕。猶囑侍婢。春鴻致書魏生。集唐詩十二首。皆與生爲訣之詞也。噫。有女如此。後人歎噓。豈弔夫豈以秋絮之故而末減乎哉。

陳母李太君六十壽序

丹陽鶴溪女士姜若蘭

壽有足稱乎。壽不足稱也。有稱於壽之外者。壽乃足稱。有稱於壽之外。幾足以立極者。壽乃尤足稱。不然。憑權藉勢。炫矜於華之。屢屢稱壽。並稱其閨內尊人之壽。久爲有道者所目不欲觀。耳不欲聞。非無阿諛逢迎輩。爲之鋪張揚厲。粉飾美述也。而蓄道諱文名。流頌彥。則斷不肯累吾筆。而污吾墨。雖稱奚以爲。嗟乎。處今日。舉世混濁。尙有足以稱壽者。哉。而况乎其婦也。果有足以稱壽者。則懷悲天憫人之心。不願稱壽。非有適當之人代爲之壽。其壽亦無待而稱。故今日。道高。德修。以稱壽者。聞於世者。絕乎其未。有之。則於婦界得一人焉。今戊午夏。正月十二日。爲孔教會主任。經世報總編。高要陳君重遠母。李太君六十壽辰也。李太君之懿行。不勝書。具載於重遠君所述之事略。重遠固嘗道能文者。其述事略也。詢翔實。而可徵信。親切而有趣味。以云稱壽。誰與抗衡。顧其自爲稱也。多主紀實。而人爲之稱也。則可按實而褒名。若蘭三復於其篇。竊歎莫爲之前。雖美不成。莫爲之後。雖懿不傳。重遠君之與林太君。誠哉。兩濟其美也。李太君之蓄志。培成其子也。卓乎。仇氏之風。重遠君之守道。表揚其

母也。確乎孟氏之學，方今邪說橫流，甚於前古。士夫有敢昌言廢經廢孔者，幸賴重遠君自歐洲返國，抵滬上與東南耆宿倡孔教會。壬子十月，派上海路孔教會所成立，越癸丑編孔教雜誌，月出一冊。家君著復丁祭議，關勸弱爲之跋，稱同志函電紛馳，號召全國。其年秋八月聖誕，果得曲阜大會，寰區畢集，行三跪九叩禮。重遠君與家君相視而笑，喜達目的焉。袁總統於是年明令學校復讀經，丁祭復拜禮。此一役也。雖孔教會多人而積一年之心力，樹四海之風聲，惟重遠君一人主任，竟得旋乾轉坤小功，告成其志。其事可與日月爭光矣。厥後設孔教總會於北京太僕寺街，作四方之樞紐。頗僻者流，時思摧沮而破壞之。重遠君亦時出其舌，戰筆戰之力，以捍衛而抵制之。迄丙辰，袁項城逝世，柄政者每况愈下。邪說復興，廢經廢孔之狂瀾又起。重遠君復大聲疾呼，羣孔教會竭施障遏之力，卒能砥柱中流於今。屹然天下人，但知重遠君爲康南海的派弟子，故孔教會長奉康。隱賴其無形之主，力而重遠君特施其有形之主，力焉。孰知爲無形之主，力者更素有人，在其人爲雖則李太君也。重遠君之知八月二十七日爲孔子聖誕當祭，自八歲已然。李太君之必虔具祭品祀聖，自此歲歲以爲常。是其母君子固久傾心奉孔教者已。厥後遣之就學，雲海萬木草堂，致變猝起，幾罹黨禍。父憂之，母安之。是李太君頗知康係心孔之心，罪非其罪，無所悔於其子之師事也。其家雖頗苦達，極勤，恆以操勞助學費。卒使重遠君成學。後果聯捷成通士，得由官費赴美留學。第其時既喪父，復喪弟，而李太君能割慈忍愛，聽之遠遊，非具絕大識見，知當今世局須學通中外者，殆難之也。重遠君留美時，著孔門理財學一書，西儒咸以服孔者服，陳其名大重，得最高

博士學位。是使歐美知吾孔教之功用。由李太君甘艱苦持家任其子遠遊厲學。始去國七年。辛亥國變。回李太君曠精先期至香港。止勿入境冒險。康港一月。明年春移居上海。謂國家多難。爭亂洶洶。慎勿作官吏。至於今不變。與康南海始終不入無道政界之誦。同故重遠君自壬子以來。專以辦理孔教會爲務。今且兼辦經世報。以孔教經世爲宗旨。向使李太君稍有俗情不翼。教則重遠君不得已以捧檄爲善。安能久居長安。貧而不仕。竭其全力。以立會辦報也哉。吾故曰爲孔教會無形之主方者。一在康南海。一又在李太君也。雖然。今日之稱偉人者。惟知爭權奪利。李太君以一婦人藐視權利。重視道德度量之相。越乃爾究之。權利騰臭。道德流芳。今李太君六十六壽辰。在太君悲天憫人。何心稱壽。而重遠君循知年之分。展錫類之恩。徵文事略。登於經世報者。有日天下。識道之人。誦其文。觀其行。孰不肅然起敬。油然而興。感願到聲。香頰視之忱也。耶。吾知爲壽辭者不少。蓋能道文名流。頌彥。奮筆以道。濡墨而書。將來彙集成帙。壽爲第一大觀。以視憑權藉勢。炫豪華之稱壽。徒有阿諛逢迎輩。爲之鋪張粉飾。著道者唾涕不屑。其相去何如哉。此乃不稱於壽之外。幾足以立極者。循是而進焉。壽百年。卽壽萬年。庶乎其足稱交誠不以富亦祇以異其斯之謂歟。其斯之謂歟。若蘭黍屬後學。猷開嚴君緒論。略知世局人物。深。有仰於李太君之爲人。敢進壽言。希勸壽母。以壽世。

治家全書卷三 詩文籍 閔媛文選

治家全書卷四 婚姻篇

伉儷訓

高劍華女士撰

上篇 婚理

第一章 總論

獯。豷。之。世。渾。渾。噩。噩。無。所。謂。夫。婦。更。無。所。謂。婚。姻。野。合。而。已。獸。聚。而。已。有。聖。者。出。慮。其。淫。亂。劫。奪。而。礙。齊。治。也。於。是。立。夫。婦。之。制。以。保。其。序。定。婚。姻。之。禮。以。全。其。恥。從。此。夫。婦。閨。房。有。琴。瑟。之。好。男。女。無。怨。曠。之。歎。不。獨。此。也。欲。求。統。系。綿。延。不。可。不。事。婚。姻。欲。使。生。理。發。達。不。可。不。事。婚。姻。欲。得。倡。隨。伴。侶。不。可。不。事。婚。姻。欲。圖。生。活。提。攜。不。可。不。事。婚。姻。欲。保。社。會。秩。序。不。可。不。事。婚。姻。欲。免。強。暴。侵。犯。不。可。不。事。婚。姻。欲。全。道。德。廉。恥。不。可。不。事。婚。姻。欲。固。愛。情。精。神。不。可。不。事。婚。姻。婚。姻。哉。婚。姻。哉。婚。姻。固。締。造。世。界。之。原。動力。維。繫。情。愛。之。安。全。瓣。也。雖。然。自。婦。姻。制。定。而。夫。婦。之。道。從。此。苦。矣。男。兒。多。室。家。之。累。

女子嘆囚綬之苦。卽謂男女負人類。綵延之責。故不能背婚姻之義。然人類果以綵延利乎。以絕滅利乎。卽以子孫綵延。謂爲人類之利。然亦何利乎。彼夫婦二人。蓋人生所利者。無逾於安樂。若以人類生死不息。飢寒奔走爲樂耶。則何如溘然長往。與世無爭之爲安也。若以夫婦勞苦兒女嗷嘈爲安耶。則何如男女獨身各求所適爲樂也。且權利義務互爲代價。彼夫婦者。旣盡其心力。懃懃終身以爲人類。盡嗣續之義務矣。其所得之代價。又何在耶。亦徒見其鞠躬盡瘁而死而已耳。况乎婚姻之途。變幻險巇。卽欲兢兢業業。全始終於夫婦之間者。亦非易易。此無他物不得其平。則嗚夫婦因婚姻而互感不平者。則愛河成險途矣。所謂不平者。男子因娶妻。故第一財政上受其恐慌。曩以獨身時。享之而有餘者。今供諸全家而不足。於是不得不倍其工力。勞其心神。以取相當之值。第二身體上受其損害。情慾之事。果利身乎。害身乎。生理學家雖有節慾之論。然婚姻前與婚姻後。獨身者與結褵者。其體格之軒輊。固甚顯也。第三精神上受其激刺。彼潛心學子。救時英雄。恒獨身終世。獨往獨來。無望無礙。若一被家室之粘纏。則

道義之念淺而情愛之心深。功業之念薄而利祿之心盛。彼賢國賤奴叛道。僉夫烏知非妻孥利欲一念之激而成耶。下之如輾轉牀第。困頓米鹽精神之苦。何一非受婚姻之賜耶。若在女子。則以完全自由之身。無端而供家庭之支配。受丈夫之壓迫。作愛情之犧牲。無自主發展之情緒。與行動。且以孕育女。并日操勞。以致紅顏憔悴。胭脂零落者。於是有一般女權家。出倡不嫁之義。革夫婦之命矣。平心論之。婚姻者。夫婦間互有公利。公害者也。欲避其不平。其性廢止。婚姻乎。然男女人之大欲。人非太上。孰能忘情。且人類將因婚姻之廢止而失其縣延之力。況乎慾終不可絕也。男女絕慾。則百病叢生。情愛無所寄託。而社會大絀其秩序矣。故婚姻者。男女正當情愛所寄託而求永久結合者也。造化利用之以縣延人類。聖賢利用之以維持秩序。是則夫婦者。造化之芻狗。而聖賢之傀儡耳。然而愛情神聖。家庭安樂。吾儕又何嘗不可利用。造化聖賢以求婚姻之真趣乎。不平。而真趣得。所謂不平者。非婚姻之罪也。婚姻變相之罪也。何謂婚姻變相。未能吻合婚姻原理。而發生婚姻關係者。則矛盾現。而不平起矣。請分論。

之以實吾說。

第二章 專制婚姻

婚姻既爲男女正當情愛所寄託而求永久結合者則其主動必發於男女自身其非男女自身主動而發生婚姻關係者是謂專制婚姻其統系種類亦得而分述之。

一、掠奪婚 此爲野蠻時代專制婚姻之極點人之初生近於禽獸在部落時代惟以強力是視強者勝弱者敗而婦人女子亦惟聽強有力者之支配今日甲部勝則攜乙部之婦女而妻之女之乙部勝亦然况原人時代無所謂夫婚也更無所謂婚姻也女子者男子之戰利品耳玩弄物耳爲女子者自身無絲毫自主之權野合強媾一惟視強有力之男子爲轉移人盡夫也掠而得之其專制爲何如今自命爲文明國者在戰爭之際每攻得一城爭得一池則縱兵淫亂其與禽獸相去也幾希况在革命時代統兵者有縱兵自污其姊妹者乎。

二、買賣婚 男女淫亂掠奪不已智者憂之乃定婚姻之制而出之以買賣納幣納聘。

雖視掠奪者有間。然其視女子爲玩物。而自身無自主之動力。則一也。况所謂買賣者。亦強有力者之事耳。以強力侵人。而得金錢。以金錢買賣。而得女子。其視女子爲貨物也。牛馬也。其間豈有絲毫之人道。且既可以金錢得一女子。何不可以金錢而得一女子。推而至於十百。此近世拐賣女子之風。所以不絕而富貴者。姬妾圍繞之所由來也。奈何士族論婚。猶斤斤於財物。陷自家女兒於貨物。牛馬姬妾而不恥耶。

三、父母婚 今之稱專制婚姻者。大概指父母擇婚而言。以其相壻擇媳。皆出諸雙方父母之意思。而於夫婦自身。則若絲毫不相子者。彼父母者。或因私人一時之交誼。而以兒女爲犧牲。或以兩家事業之關係。而以兒女爲傀儡。或利他人財產之豐裕。而以兒女爲鈎餌。至於兒女之自身之意思如何。不問也。兒女年齡長幼如何。不問也。兒女性情如何。不問也。兒女體格如何。不問也。一朝結褵。怪謬百出。而此一對兒女。則從此陷於苦惱地獄矣。

綜上所。列。非。婚。姻。也。婚。姻。之。變。相。也。男。女。無。正。當。之。情。愛。未。能。膾。合。婚。姻。原。理。而。發。生。婚。姻。關。係。者。則。不。平。起。矣。

第三章 自由婚姻

反對專制婚姻者。而自由婚姻起矣。所謂自由者。男女雙方各有自主自擇之權。而不容絲毫假借於他人之手者也。若性情既相投矣。年貌既相當矣。才力既相輔矣。體格既相宜矣。於是審慎真摯。雙方各以完全自由自主之意。思無絲毫假託奸詐而結婚。姻之關係。永久戀愛。豈不大妙。然而流弊所至。亦可得而述焉。

一、自由戀愛 戀愛固爲婚姻之真諦。而戀愛出諸自由。亦深得戀愛之精神。然雙方自由戀愛之範圍。擴充達於極度時。輒有弁髦婚姻之舉。其說曰。婚姻者。男女之極枯也。家庭者。夫婦之囚獄也。世間男女。既因交際而發生戀愛關係矣。則不妨自由合之。不合則自由離之。離合自由。而情海永澄。更何必有婚姻之贅事。與夫家庭之贅物耶。且世間多少英雄。多少事業。隱受婚姻家庭之牽掣而失敗而阻止。是則婚

姻也。家庭也。世間進化之大障也。不去何爲。此說也。固爲社會主義家之名言。然微論以今日人心道義之不足恃。卽此複雜社會之組織亦甚不合。無婚姻無家庭之夫婦制。此主義若在大同神聖時代。或可破除。家庭範圍而行男女個人制。（此制西名 Free Love 起原於柏拉圖之學說）若在今日。其不紊亂社會敗壞綱常也。幾希。

二、試驗結合 創此說者亦自由婚姻之變相。而推倒婚姻制者也。其說曰：婚姻之制適足以束縛愛情而貽終身之大憾。一與之齊終生不離。如有中途變故。則彼此隱忍悲憤。弱者鬱鬱而逝。強者勃豁起矣。則何如不受婚姻形式之桎梏。彼此自由結合。定一時期爲夫婦之試驗。逾試驗期而無間言者。則結永久之關係。爲此說者。其亦不研究心理學。與夫社會之現狀者也。蓋男女在試驗之中。恆各掩其所短。若逾期而始發現其短。則如何。況以現今複雜之社會。安甯之家庭。更何堪受此紛擾。男女試驗而不合者。則勢不得不更就他男女。而試驗之。如花美眷。似水流年。蹉跎復

蹉跎昔之美。男妙女轉瞬。而白髮垂垂者矣。更將何處復求試驗乎。且也。人之好色。誰不如我。彼浪子蕩婦。正可以假試驗之名。以隨其慾念。其不流於娼妓之行而擾亂社會也。幾希。(試驗結合創於佐治梅立第士之學說)

世人行事。莫不受迷信魔力之支配。男女而受婚姻之迷信也。則自能生戀愛與永久維持家庭之魔力。若打破婚姻一關。則男女從此多事矣。此男女結合所以必經婚姻之階級者也。

三、自主姻緣 今之倡自由婚姻者。大半屬於此制。其法即主以上自由選擇之論。而加以婚姻制度者也。論其實際。似較優於前二類。然完全由男女自主而定。爲夫婦不經有閱歷有經驗者之參預。則男女雙方年輕識淺。憑一朝之愛而締婚姻之關係。他日加以家庭之繁累。歲月之侵磨。其不至憤事也。幾希。

綜上所列。其徒爲學理之空談。不足現爲事實者。不論外。即真正主張自由婚姻者。若憑一時情慾之客氣。而不加以家庭之經驗。則他日者。情潮退而百病露。則不平起而

婚姻變矣。

第四章 嗣續婚姻

依生物學之原理。而定人類結婚之義務。籍以繇延其嗣續者。是謂嗣續婚姻。蓋其夫婦結合之動機。純依男女生殖機械作用。但求多子。無愛情。無道義。無思想。塊然一產子具也。然主張嗣續婚姻之眼光。亦各有區別。

一、家庭眼光 家庭眼光之主張嗣續婚姻者。純以子弟爲單位。其祖宗之念重。而子孫之求切。故娶妻所以生子也。妻不生子。則繼之以妾。其他夫婦之幸福不知也。中國人多富此思想者也。

二、國家眼光 國家眼光之主張嗣續婚姻者。純以國民爲單位。民多則國富。民強則國盛。娶妻所以生子也。生子所以間接效力於國家也。歐美人多富此思想者也。

三、世界眼光 世界眼光之主張嗣續婚姻者。純以人爲單位。人爲世界之主。我既爲人。則當娶妻生人。以求不斷種族之繼續。社會主義家多富此思想者也。

雖然若婚姻而僅僅爲嗣續之關係則亦何必娶妻野合可也私通可也蓋婚姻者非完全迫於嗣續之念者也亦所以求合於今日社會之生活於道義學問得一知己一方面各賞鑒其神貌爲戀愛之交換更須求所以滿足其情慾而嗣續主義自包含在其中若充嗣續婚姻者之主張以女子生子爲唯一之義務苟不生子則離異可也屏棄可也多納姬妾亦可也似於女子人格人情道德太不留餘地長此以往則婚姻變而不平起矣

第五章 名義婚姻

婚姻者男女戀愛之結果也於性慾於意志俱達於極點快樂之時境其美滿爲何如今乃有無快樂無意味無動機無情愛無願望之結婚者矣胡然而夫婦焉胡然面家庭焉吾無以名之名之曰名義婚姻蓋其徒有婚姻之名義者也吾嘗考其原因厥有二端

二端

一、自動的 男大須婚女大須嫁中國家庭之明訓也於是男女達婚配之年見人之

嫁娶者亦自動其嫁娶之念矣。其意曰：吾年當娶也。吾年當嫁也。婚姻之精義如何。夫婦之選擇如何。彼無所覺也。嫁男得男。娶女得女。聊盡人事。他非所問。如此婚姻。是直向人前裝幌子而已。盡婚姻之名義而已。其夫婦之幸福亦不言可喻也。

二、被動的 中國人以家族之念重。爲父母者以代子女完婚嫁之事爲天職。向平念切者。子女乳矣未乾。居然處有室矣。歸有家矣。當局者雖覺駭然。然囿於男大女大之訓。而亦姑妄從之。夫婦之幸福非所問也。

綜上二種原理。夫婦盲從。欲得愛情圓滿之結果。是猶百萬票中得頭標。大洋海中行破舟。其不至於夫婦種種不相投而禍起床第也。幾希。此亦婚姻之變相也。變相成而不平起矣。

第六章 道義婚姻

婚姻者。男女性慾之關係。非可以動於道義。一時之客氣。而以身體爲酬贈品者也。人之有德於我。我欲酬報之。其道多矣。何必以身嫁之人之動我憐惜也。我欲拯之。其道

亦多矣。更何必已娶之設。使嫁娶之後。因種種不合而起。愛海之波。則昔之道義。交令成仇。怨耦不亦可以已乎。今就此種婚姻而分述之。

一、父母之道義 父母因個人交誼。而以子女爲酬贈品。不卹以子女婚姻之幸福。爲其道義之犧牲。於是子女於竹馬青梅之年。卽爲父母於昏育中斷送。其夫婦一生之樂趣。及其長也。俯首帖耳於父母道義之範圍度。其夫婦無聊之歲月。其危險爲何如。

二、女子之道義 賣身葬親。我女界所稱爲千古佳話者也。其意若曰。誰有德於我。我卽以身報之。然報酬何必以身。況以身累人。何可云報。彼亦不思我之身。能適合於人妻之地位否。人之拯我者。願否以我爲妻。我苟因道義而強以身酬人。人亦因道義而強受我之身。他日能保無因他種之不合而起。勃谿耶。其他因受男子之拯挽。或慕男子之品學。而以身許之。激於一時道義之念。於雙方性格體格。不加研究者。終非婚姻之正理也。

三、男子之道義 男子大都有自由選擇女子之權者也。然彼中於道義之念。或慕女子之品學而娶之。或憐女子之孤零而娶之。或因殘病而娶之。或因衰醜而娶之。發揮其似是而非之俠義主義。不卹犧牲。其夫婦之幸福。而容納之。卒至因種種不合。而勉強忍受。其苦惱爲何如。

道義者。友朋之專利品。非可以行於夫婦間者也。夫婦者。必求性情相合。體格相合。不合則宵退。爲朋友道義之交。淡而可久。不然者。是僞道學家。中於反動心之驅策。而爲此矯情之舉。矯則不能持久。夫婦之真趣。失婚姻之變相。呈而不平起矣。

第七章 便利婚姻

人類交際。莫不有一便利之主義。在必彼此互相利用。互得便宜。則其交久而誼深。譬之友朋。友直友諒。友多聞。此皆便利主義也。苟其人無可使我利用。無所便宜於我。或昔之便利於我者。今一旦失其便利之效力。則其交誼頓絕。於婚姻也亦然。考男女婚姻之動機。大多數發生於便利主義之一念。然便利與利亦各有區別。清分述之。

一、便的婚姻 男長有室。女長有家。室家之好。何等便宜。無室無家者。輒有不便之感。其所謂便宜者。第一爲閨房之伴侶。互破寂寞。感情交換。談笑相親。有事則磋商籌劃。無事則攜手偕游。第二情慾之交換。男女大欲。人所不免。一旦情發慾動。則夫妻互相交換之銷納之。不然者。勢必求諸賣淫婦矣。第三生活之扶助。男女有互持家計之責。載諸律法。中國女子之嫁夫。幾全視爲生計問題。於是互得便宜之點。失其平均。而不便宜矣。第四家政之主持。井臼操勞。中饋烹調。衣服縫紉。兒女養育等瑣事。幾全爲女子之天職。男子得此永久之傭婦。籍免內顧之憂。而得注力於事業矣。第五疾病之扶持。人當疾病時。四肢失其效用。而易於觸發悲感。此時也不有多情之夫若妻。爲之料量藥裹。撫慰伴視。則其不便爲何如。其他夫出則妻爲守家。亦便宜之一也。

二、利的婚姻 利者利用之謂也。男女婚姻。各得其便。此人情之常也。至於有所利用而發生婚姻關係。此則人情之變矣。蓋婚姻者。情愛問題也。若一雜以利用。則爾虞

我。忤。婚。姻。之。意。味。失。矣。然。世。人。之。爲。兒。女。擇。配。或。自。己。擇。配。者。往。往。所。有。貪。貪。則。眞。趣。失。而。魔。障。生。其。較。著。者。如。男。女。互。利。用。其。富。貴。而。發。生。婚。姻。問。題。女。嫁。貴。夫。夫。得。財。妻。幾。以。其。自。身。爲。買。賣。交。換。之。商。品。而。全。無。情。愛。之。意。味。況。金。錢。萬。能。世。間。惟。因。金。錢。而。發。生。之。情。愛。爲。最。不。足。恃。女。之。媚。夫。爲。金。錢。也。夫。之。愛。女。亦。爲。金。錢。也。金。錢。失。而。眞。相。現。矣。此。娼。妓。迷。惑。之。術。市。儉。交。易。之。道。非。可。以。行。於。夫。婦。間。者。也。

據。上。所。述。利。的。婚。姻。固。卑。卑。不。足。道。利。失。則。交。疎。此。全。無。婚。姻。之。意。味。者。也。至。便。的。婚。姻。亦。不。足。爲。夫。婦。之。正。訓。蓋。婚。姻。之。關。係。非。僅。僅。爲。縱。慾。生。子。及。女。子。之。生。計。問。題。男。子。之。家。政。問。題。已。也。其。間。尚。有。一。情。愛。問。題。存。焉。苟。婚。姻。動。機。全。以。便。宜。爲。前。題。而。不。研。究。男。女。雙。方。之。情。愛。者。性。離。而。便。宜。失。婚。姻。變。而。不。平。起。矣。

第八章 淫慾婚姻

娶。妻。爲。淫。慾。此。道。學。家。所。不。承。認。者。也。然。在。生。理。學。家。則。承。認。之。男。女。大。慾。本。無。所。用。其。諱。避。但。若。專。以。淫。慾。爲。標。的。而。娶。妻。者。則。未。免。失。其。平。均。流。弊。百。出。矣。考。世。之。娶。妻。

者。百分。之。六十。實。以。淫。慾。爲。動。機。其。自。主。嫁。娶。之。男。女。則。尤。趨。重。於。此。點。然。既。趨。重。於。淫。慾。矣。究。以。何。種。男。女。爲。適。合。程。度。而。足。舉。行。淫。慾。之。婚。姻。耶。說。者。謂。有。意。淫。體。慾。之。別。清。分。述。之。

一、意淫 男愛少艾。女慕吉士。此意淫之主也。彼之主義。重在色而忽於慾。所謂色者。在女子不獨容顏美麗也。有體格焉。有風韻焉。必也肢體嫵娜。神韻秀逸。眉目含情。而語言玲俐。朝夕相對。作畫裏真真看之。則爲男子者。方志得而意滿。琴瑟和協矣。至於男子之色。亦非必欲如傅粉何郎冠玉宋子也。彼舉止儒雅。氣度豪爽。體格健全。而用情專摯之男子。一入女子之眼簾。卽足動其愛慕。否則縱使面目麗都。而身格萎瑣。或身體過健。而舉止粗暴者。皆爲女子所不取。雖然。男既爲吉士矣。女亦爲美人矣。豈其性情必相投耶。身格必相合耶。況男女往往自恃其美貌。而性情驕縱者。則美貌又爲和平之仇敵矣。且美貌者。一時之利用品也。夫婦終日相處。雖有美色。則且厭而忘之。吾常見家有美妻。在傍人豔羨不置者。而彼夫婦則反目時聞。此

無他。魚游於水而不見水。習而忘之也。而謂美貌果足恃乎。即使貌足恃矣。豈不聞色衰愛弛之語。美男妙女。又非有金剛不壞身也。且聞之生理家言。天下美人多爲身格不健全者。法國精神病學者飛來氏。又有美男女結婚適產劣等子女之說。然則徒求美色以快意淫者。果足合婚姻原理者耶。

二、體慾 婚姻而注重於體慾。此最古之遺傳性。亦夫婦間之天職也。然專重體慾而求婚姻關係者。彼但知覓身格健全。慾念熾盛之男女而配偶之。貌之美惡非所計。性之剛柔非所計。品學之優劣。家庭之職守。尤非所計。說者謂弱肉強食。天演公例。彼男強女健。體慾旺盛者。所得之子女。必爲優秀強壯。而可免於淘汰之列矣。殊不知男女身格強健。慾念專熾者。其子女身體所得之結果。適相反對。況以今日複雜之社會。夫婦所需之要素。不僅僅體慾而已也。而體慾婚姻。且足以影響社會。流爲淫亂之風。其去禽獸也幾希。

綜上二說。主意淫者等於花鳥主體慾者等於禽獸。其阻礙進化。廢棄職守。則一也。矧

所謂色也。慾也。均有色。衰慾竭之時。且色無止境。慾亦無滿時。見更優者。則思遷矣。當此時也。更求何術。以御之乎。故夫婦間。而無情愛精神。以維繫之。徒以縱慾好色。爲能則婚姻變而不平起矣。

第九章 精神婚姻

婚姻之精神爲何。愛情是也。男女因互生誠熾之愛情而結婚。此世人所公許。而亦婚姻之公例也。考男女之愛情。有屬於先天的。有屬於後天的。屬於先天者。由遺傳本能而發生。男女相遇。不假外界事物。而能專誠相愛。始終不渝者。卽世所稱爲情種是也。屬於後天者。男女因外界事物之感觸。而相知相許。發生愛情。互相砥礪。此類於道德問題。而其專誠相愛。始終不渝。則一也。然則如何。而可臻於此域。是不外性合而已。男女而性情相合者。則彼不計容貌。不計財產。不計門第。不計體格。不計品學。不計年齡。而能吻合無間。鴻案相終。然其中亦有離間之賊。不無可虞。請分述之。

一、內之離間 嘗聞之人曰。婚姻之牀。第乃愛情之屠宰場也。世界多少多情男女。方

其未遇也。則輾轉相思以求一遇。及其既遇也。則愛情渙散矣。再遇而更渙散矣。遇之不已。則其愛情之熱度降之零點以下。幾幾有不可維持之勢。況夫婦者相守而終身者也。愛情者賴激刺而發動者也。夫婦相守三四十年。此種激刺性早銷滅而歸於烏。有此亦心理自然之作用。無可勉強者也。

二、外之離間 青年男女至春情發動時。其腦海中必預擬一情愛之夫婦快樂之家庭。及其實行也。則生計逼之。兒女逼之。勞苦逼之。其他俗務疾病。又逼之。昔之視爲神聖之愛情。黃金之家庭者。今則曰。夫婦爲仇讐。厭閨房如狴犴。昔之期望愈深者。今之失望愈大矣。不獨此也。以夫婦終日廝守。情愛既日淡。煩惱既日深。此時又受外界種種之刺激及新異男女之交接。於是而厭舊喜新之心生。見異思遷之念起。岌岌乎不可終全矣。

人情日久則變。此心理學之定理。夫婦愛情無論如何堅定。完固。侵之以歲月。擾之以事物。則變矣。況迷於情者。必昧於事。社會之複雜。家庭之煩瑣。在在足以灰心傷氣。卽

勉強支持一遇感觸則真相現而婚姻變矣婚姻變而不平起矣

第十章 結論

婚姻者現今人類組織之應用品也其組織是否完善且不俱論惟吾人欲謀社會之發達家庭之安全則當就婚姻範圍而下以正確之教訓若上所論列皆非婚姻之正專制時代之掠奪買賣婚姻與夫社會主義家之自由戀愛等其不適合於今日之社會則無論矣其他如試驗婚姻之足以紊亂羣治嗣續婚姻之類於機械名義婚姻之滅真性便利婚姻道義婚姻之虛僞自由婚姻淫慾婚姻之放任精神婚姻之不能持久其結果皆成婚姻之變相而起不平夫婦勃谿牀第戈矛皆非長治久安之道今欲求家庭之安甯夫婦之幸福是當兼收並蓄審慎締交約舉數端與天下有心人共商權之

一、選擇須求助手 諺云當局者迷傍觀者清男女結婚而自主者尤易蹈此流弊少年男女滿腔熱愛當其相遇時每爲戀愛所束縛而不自覺况締交之初彼此恆致

謙讓自身劣點不使流露卽流露而當局者亦不之覺此真類於獵者見鹿不見山也。若於此時不加審察而遽訂白頭之約則一經結褵百病俱露悔無及矣。故男女雙方而有意於婚姻也必先以冷靜觀察之不足則求助手以參考之中國父母爲兒女擇婚亦參考助手之一也惟不可全奪兒女之主權耳。

二、男女須有職業 婚姻者男女之生理關係性交關係而非生計關係也。然同居共處朝夕廝守而生計自不得不有關係中國女子嫁夫幾全視爲生計關係男子娶妻亦以參養爲責任於是依賴局成而不平起矣。欲救此弊須男女各有職業以共持家庭之生計則夫婦權平而困難去矣。

三、居處須加調節 膏粱雖美久食則厭夫婦雖樂久聚則厭中國人重視嗣續夫婦結褵而後必使同衾共枕相守以終而一方又以節慾戒之殊不知處則縱慾慾縱則情漓調節之道使男女各就職業以牽掣之固爲上策而平日居處亦宜分隔使其情涵而彌固永而彌醇此外如性靈之談論品學之切磋或召戚友作家庭之

會集或擇佳日作山水之旅行皆所以調節感情而更易居處也。

四、體貌須求健全。身體健全爲幸福之母。況夫婦有緣。延人種之責任。體格不健全者。將無以擔負其責任。彼意淫者。謂嬌小可憐。弱不勝衣。爲盡選色之能事。彼矯情者。復以嫁娶衰老殘病者。爲盡道義之能事。殊不知婚姻爲人類之大事業。非可以客氣乘之。況世間儘多體格健全之美人。與其娶一捧心西子。憔悴終身。何如夫妻體格健全。其得幸福較多也。至於嫁娶衰弱者。爲自全道義。則更非婚姻分內之事矣。

以上所列特舉其大者。男女求婚而能注意於此。則稱兼美矣。其他婚姻利害之通則。則於下篇論列之矣。

下篇 婚則

第一章 夫婦之選擇

結婚爲人個幸福之原始。亦關於全國民氣之消長。故男女之結婚。首當選擇男女兩方面之體格智慧德性容貌。務使全完無缺。方能建設完全無缺之家庭。凡男女未結婚之前。必有一想像中之夫或妻。不審自己人格若何。此意想中之妻或夫。必爲完全無缺之一人。余故論自由之結婚。當男子二十五歲之前後。卽有建造家庭之願望。此時卽宜留意自身所戀之女子。是否道德高尚。性情嫺淑。資質聰敏。體格強壯。容貌端整。如係完全之女子。而又有高尚純潔之愛情以屬我。則結婚後家庭多幸福。可不待言。如其萬不得已。四者之中。僅得其二。當以道德體育爲前提。容貌聰明尙在其次。得此等女子而爲妻室。能造平庸安逸之家庭。至於特殊之趣樂。則無有也。

男女食色。天性也。故自由結婚之男子。多愛美妻。然女子面貌體格之美好。未必性情智育與之俱美。故男子最初眷戀之女。切不可爲熱愛所迷。而忘選擇之決心。當此熱愛迷戀之時。應作冷眼之批評。如有不適。卽不可與之配合。蓋爲最密切之夫婦。而有觸目之舉動。無異於自由之身。加一痛苦之桎梏。故未配夫婦之前。以彼此不見弱點。

爲最佳。則後此同居。自能相愛而生愉快。

亦不可矯情過甚。故選粗醜愚鈍之女爲妻室。雖可以礪薄俗。然朝夕相對。杳無生趣。致終身幸福。被此醜陋之妻。剝蝕殆盡。長日鬱鬱。視家庭如羅刹。幸也。此醜妻賢淑異。常朝怛夕惕。以博所天之歡心。爲之夫者。因感情上之作用。且利其子孫繁衍。亦能白首相莊。然此等夫婦。百不得一。從來男女之婚。曰配偶。以其夫與婦。互相匹配。始爲正義。稍有軒輊。卽非美滿。而家庭從此多事矣。

最完全之擇妻法。當視女子身體強健。性情柔和。志氣高尚。面容端正。舉止活潑。此等女子。固電氣力強盛。富於愛情。望之而靄然可親。有吸引世人之魔力。生平無嗜好。無僻性。無疾病。一生之事業。爲淑女。爲良妻。爲賢母。無往而不爲人稱道者。男子有緣。得此等女子而爲之妻。則盡占結婚之勝利矣。己身亦當盡夫道。以配其妻。方能增進畢生之幸福。

余今更論女子之擇夫。處今日中國女子之識力。遠不逮男子之半。因女子之無智識。

也。根性因之而淺薄。由是眼光偏隘。胸襟閉塞。俗慮滿腔。而希榮慕富之心。遂不可磨滅。女子擇夫。一如男子擇妻。所不同者。因女子尙有一生計上之問題也。處今日女子智識未開之時代。無真正的眼光。以辨別男子之善惡。今有平庸女子而配一天才高妙之男子爲夫。此男子乃潦倒不羈。飄流四海。爲之妻者。不知天才爲何物。而其一生所預期之幸福與快樂。從此以虛。故女子尙未偶配之前。不可有過大之希望。如英雄豪傑才人。與夫富人達官。因一時以虛榮心得此等男子爲夫婿。不知此等男子。視女子爲玩物。爲奴隸。珍之如拱璧。棄之如敝屣。一與之醮。終身受罪。與其如此。不若擇一平庸之男子爲夫子。如係身體強健。氣度大方。性情爽直。智識靈敏。能得此等男子。卽可以託終身。俱此數種之男子。已不易得。而最難察度者。莫如性情。蓋以上三者。爲表而上之現像。一見可知。至於情性。則非肉眼所能辨也。

女子當春心發動期內。每易爲人誘惑。此因智識淺短。不易辨人真僞。有少年男子。偶進甘言媚詞。女子聞之。卽以爲言出肺腑。殊不知此乃佻僇男子之長技。言者無心。聽

者有意。因此而醜。桑間陌上之醜行者有之。故女子之心。總以堅定爲主。稍一不慎。則遇人不淑。中途見棄。到此地位。煒煒踽踽。何以爲生。欲試男子真性情。當從冷處察之。其相交益久而情益深者。則他日同居。必無意外之變。

第二章 配偶之年齡

男女配偶之年齡。因各地風俗之不同。教育之良窳。又以土地氣候之寒暖。而男女成熟期有遲早。考最近醫學最昌明之德意志。所定結婚之年齡。男子在二十五歲以上。女子在二十一歲以上。當年齡結婚者。所生之子多健全而長壽。全國國民之強弱。關於男女結婚之年齡。良有以也。

吾國與印度地處溫帶。男女成熟期較早。考世界之尙早婚。莫如印度。小兒女能呀呀學語時。爲父母者。卽爲之匹配。女子未滿十歲。卽爲人母。男子在十二三歲。卽有妻孥之累。雖曰天賦早熟。而薄俗相沿。斲喪離年之幸福。况早年得子。其子必弱。又因離年之父母。不知世事。渺無閱曆。其教育子女之方法。必無良好之效果。此等半開化之人。

種。因教育不良。風俗窳薄。其最後之結果。乃以昂藏七尺軀。覘爲世界之奴隸。個中人其亦可以自悟矣。吾國雖尙早婚。然較之印度。尙爲正當。女子三五卽爲人妻。然亦有鄉僻等處。以十二三歲之室女而出嫁者。然其壻之年齒。必已稍長。此等早婚。殊不多見。近日因見於民種之弱。於結婚問題。亦稍稍改革。大抵以女子十七歲以上。男子以二十歲以上。爲合婚期年之最普通者。

男女年齡之配偶。不可相懸過甚。如長女偶弱男。老夫配少妻。均能使產生軟弱之兒女。而夭殤。且夫婦兩方面必無相當之幸福。吾國人素不知人種改良之學說。男兒舞象。卽爲之娶長年之女。彼時男雖童稚。女已成年。以三五二八之青春。令其多愁多感。服侍長姑。調理幼夫。且女子天賦早熟易衰。殆夫夫年成長。女已半老。後此光陰。男以女之色衰而成薄倖。女以夫之薄倖而生怨恨。人生至此。情何以堪。考世界最適當之配偶。以男長於女數歲者爲佳。至老夫配少妻。以男子精力就衰。女子春情尙旺。亦無圓滿之幸福。且因此演成家庭之慘劇。故結婚當審慎於年齡。不可不知也。

第三章 早婚與晚婚之弊害

早婚與晚婚之弊害。前章已約略言之矣。茲更詳述之。俾知早婚與晚婚與國家有莫大之關係。早婚之原始。因國度之未經開化。人民無建築事業之思想。而專注意於家庭生活。男子得妻早。得子亦早。有年未四十而含飴弄孫。阿翁者。方沾焉自喜。其子孫昌盛。不知此等子孫。秉性愚弱。根基淺薄。幸而長成。男女均無高尚之志氣。勇敢之精神。於國家不過增數具產人之機器而已。況男子年未弱冠。智識初開。正宜及時進取。父母不察。添之以室家之累。雖爲英銳不凡丈夫。到此地位。則志氣消散。身體遂虛。終日悽悽惶惶。謀不得已之生計。供家人生活上需用。以人生有限之光陰。有限之精神。乃憔悴風塵。而度可憐之歲月。父母愛子。適以害子。此等男子。以視四國之青年。瞠乎後矣。彼等少年之時。致力於學問。壯則建樹事業而娶妻室。及時行樂。自少至老。無一日不自由。無一事無幸福。回顧我東方男子爲人夫。爲人父者。其苦痛與愉快。真有天淵之隔矣。

更論女子之早婚。女子與男子。其智識與體魄。初無偏異。當其智識初開時。亦宜致力於學問。蓋學問爲生計之根本。女子而有學問。他日爲人妻。爲人母。恐家庭生計之不足。彼時可共生計。而稍蘇良人之仔肩。世未有爲人妻而不愛其夫者。愛莫能助。亦爲人生之一大缺憾。夫婦能互相翼助。則家庭幸福之圓滿可知。今吾東方之婦女。則不然。有女子體力未充。天癸未至。爲父母者已遣之出嫁。遑論世事未知。卽治家之普通智識。亦無頭緒。因之而受嫜姑之虐遇。此尙關於個人之弊害。他日產生兒女。因母體胚種尙未成熟。其兒遂薄弱而乏抵抗力。精神及身體之活力微弱。致罹畸形。古來迷信。言幼年父母所生之兒。多有盜癩。要之體力未完全之父母。喪失生活力。中止身心活潑之發育。因之記憶力減少。終成殘疾愚鈍之人種。考世界早婚之國。如中國。印度。埃及。奧洲之南洋。及日本。中國人種之衰弱。盡人皆知。印度埃及南洋之人民。皆愚蠢。日本之人物矮瑣。皆實受早婚之弊害也。

至於晚婚。爲被近日生計程過高。逼迫使然。此風盛行於歐美。至東方之民族中。無有

也。因東方諸民族。其生計所需。亦無何等之高貴。男子既不以室家爲累。女子亦不以生育兒女爲苦惱。以吾國向無強迫教育。家庭供給除衣食外。別無相當之教育費。所育子女。女子既可以不讀書。即男兒亦可聽其自然成長。不令其入學者。亦有之。故失業之游民。以我國爲獨多。彼歐美之人。則不然。既有家室。則所生子女。均當培植成就。俾有自立之基礎。故男子視結婚爲畏途。吾國今日。方斤斤於結婚問題而研究之。彼西人以厭棄結婚。而多有持獨身主意者。洎乎晚年。始覺蹉跎。乃有覓偶之思。然此種晚年之結婚。亦有害而無利。蓋男子年愈四十。自然體力日漸衰薄。女子年逾三十五。則天賦性能。亦漸次消散。且所生子女多不育。惟夫婦朝夕相對。聊慰暮景而已。

第四章 一夫一婦之結婚

家庭組織之最圓滿者。莫如一夫一婦之制度。因一夫一婦之家庭主人。卽爲此夫婦二人也。別無間隔及妬情勃谿等事。此一夫一婦。未經同居以前。卽爲自由之戀愛。彼此性情知之已稔。既經結婚。男女能互相讓步。發揮克己犧牲之美德。後此光陰。夫婦

愛情之外，尚有兒女之樂。故行此制度，夫婦間之愛情有增而無減。世界文明各國，亦久已承認此一夫一婦之制度。吾國數千年來之習慣，素以多妻爲男子之專利。殆至今日，雖以受命於天之皇帝，得舉兵而催殘之，獨此多妻之制，無由改革。此因數千年來習俗已深，又因女子無自食之能力，而甘爲人之婢妾。男子之視女子，亦無一定之人格。花鳥奴隸，任意取樂。吾言至此，不禁深慨夫吾神聖高貴之諸姊妹，不學無術，以致生氣奄奄。處今日競爭劇烈之時代，其亦可以自醒矣。男子素以畜妾爲能事，試觀諸邇來家庭之穢史，日有所聞。愛畜妾者，其亦可以醒悟矣。彼西國夫婦，並肩攜手，值花香鳥語之天，同步於叢林碧蔭間，彼此情懷，清如流水，德行芳範，皎若明星。以視吾國之夫婦，則黑幕層層，男子狎娼娶外室，恐女之久曠而蕩檢也。防範如罪囚，女子獨處空閨，恐夫之薄倖也。憂疑恐懼，夢寐不忘，強同獅吼，軟若秋紈。家庭如此者，十居八九。故夫婦制度一日不改，中國無完全之家庭，亦卽無良好之國家。

至多夫之制，世界已淘汰盡矣。惟我國西藏等處，尙通行，以彼處地瘠民貧，一人之力，

不足以贍一妻。不得已而共娶一妻。以減輕個人之生活力。然究非人道之常。一夫多妻與一女多夫同一不平等。不平則鳴。兒女帷房之事。誰能解釋個中之痛苦與煩惱。我中國執政諸公。當此文明進化之潮流。其有能興思及此而改革之乎。

第五章 近血統之結婚

所謂血統之最近者。即爲兄妹結婚。叔姪結婚。當人生草昧時代。不知倫常爲何物。而實行此等血族結婚。亦並無阻礙。古代之埃及。波斯。日本。此風最行。而其子孫繁衍。無異於遠族結婚。卽此可證血統結婚。非有一定若何之不利於種族者。我國以重男輕女之習慣。祇言同姓不婚娶。恐同姓之血統太近。子孫不昌。至於姨表姑表等之血統。依舊互相配偶。不知此等血統。與同姓何異。而同姓之男女。亦有更遠於姑表姨表者。彼號稱文明之英吉利人。男女之結婚。不避同姓。惟據醫生之考驗。男女兩方面之血統不能過近。且男女兩方面無遺傳病。而身體之發育。德性智慧職業。彼此相同。始行結婚。則夫婦愛情一無損害。且所生子女。亦強健而聰慧。世人不察。以謂血族結婚必

無良好之效果。夫婦之配偶。不關於血統遠近。而關於男女體格與性情。彼此稍一不慎。致生種種不良之效果。恆人均歸咎於血族之關係。是殆盲人之論。

吾今更論血族結婚之弊害。其弊害原始。爲男女兩方面本無若何之愛情。徒以親戚與財產以及種種秘密之關係。而結婚者。又爲父母強迫而免強結婚者。又因男女中有一人生疾病。或隱病。而結婚者。或男女二人恆慕爵位與姿色而結婚者。此等不當之結婚。彼此愛情。必不能持久。性情躁急者。則互相勃谿。必至離婚而後已。其性情和平者。雖至愛情消散無餘。亦必隱忍不言。夫婦相對。有如路人。終身落落寞寞。了無情趣。否則在此時期中。所生子女。必是軟弱而多天癆。以及盲目。聾啞。及痺癱等病。幸而長成。卽爲愚鈍之人。此則非但血族結婚使然。卽男女二人無親族之關係。而行非正當之結婚。亦有不良之兒女發現者。故血統結婚。非極端之不可行。而行之不易。不若避之之謂得計。普通結婚之男女。總以無戚族關係爲佳。如係完全美好之男女。卽血統稍近。亦無方礙。總之男女結婚。當任其然之作用。不必存膠柱鼓瑟之見。而斤斤

於戚族與非戚族之關係也。至於過遠之結婚。如英人與南洋澳洲之人結婚。宜其無血族之嫌疑。可謂至美盡善之結婚矣。然據近世醫學家言。此種結婚。多有不能生育之傾向。考其實際。因異人種之雌雄細胞。現有戰鬥性。互相衝突。兩歸於敗。故產生極稀。然非極端不同之人種。互相配偶。則所生之兒。多美麗而健康。是則結婚當審人種之相同。始爲美滿。過近與過遠。均非配偶之所宜也明矣。

第六章 結婚與離婚之真理

結婚之起點。夫婦兩方面愛情真摯。願犧牲一己之自由。而盡同居之義務。此外則尙有男女二人互得之便利者。則夫爲婦謀生計。婦爲夫主中饋。至於疾病。則互相扶持。患難則互相慰藉。爲親愛之同志。爲寂寞之伴旅。此其夫婦兩方面之便利爲如何。然此乃指夫婦愛情最圓滿者言之。反是則成怨偶。因夫婦兩方面之愛情。因品性之不同。而中道捐棄。或兩方面之一人有不滿意於其一方面之言語舉動。從此皎若明星之愛情。不啻被雲霧遮蓋而成黑暗之家庭矣。彼時所謂夫婦間之幸福與便利。有若

春暮殘花，飄蕩而不可收拾。夫婦相視如路人，如讐仇，吾人止不必研究其個中致此之原因。總之夫婦愛情既經消滅，安有收拾之餘地。欲減兩方面之苦痛煩惱，不得已有離婚之舉。

考日本民法離婚之事極爲簡單。如夫婦兩方面既經認可，即可自由分離，不必經法庭許可。始行離異。歐民法則離婚必經起訴，必有離婚之憑証。（即兩人中有一人以暴虐相待，或有姦淫偷盜等不名譽之事實發見。）執法官始允離婚。否則作爲無效之訴訟。

吾國素稱禮義之邦，視離婚爲可恥。是以夫婦之間，縱使感情落寞，意見參差，面斷無離婚之舉。其結果則男子可以娶妾消遣，女子則憔悴終身。甚至有因夫婦不睦而自盡者。否則蕩檢失行，貽家族以牆茨之羞，空圖禮義之名，破壞社會風俗，擾亂國家秩序。不若使男女自由離婚之爲得計也。

考最近有提倡離婚最善之條件，即爲夫婦二人一方面不願承認離婚，而彼方面願

意離婚者。應擔任養育夫婦所生之子女。此雖限制離婚之一法。然其法至善。如係兩方均屬願意。而子女問題。當視夫婦二人之協議而斷定之。總之亦不外此夫婦中之一人。爲擔任瞻養教育之職也。

人事秘笈 陳蘊貞女士輯

上篇 事實交際

第一章 婚儀

親迎之禮。我國古已有之。近時盛行文明結婚儀式。好新者爭效之。以其較為進化也。而舊時婚制。已如穀胡。儻羊。然僻居腹地者。猶保存之也。故並錄之。

(甲) 文明結婚儀式

第一節 行結婚禮

- (一) 司儀員入席向內立。(以下皆司儀員喧唱) 奏樂
- 或琴。(二) 男賓入席。(三) 女賓入席。(四) 證婚人入席。
- 向外立。(五) 介紹人入席。左右相對立。(六) 新郎新娘

- 入席向內並立。奏樂或琴。(七) 證婚人展讀證書。(八) 介紹人用印。(九) 證婚人用印。(十) 新郎新娘用印。(十一) 證婚人爲新郎新娘交換飾物。奏樂或琴。(十二) 新郎新娘對立。行鞠躬禮。(十三) 新郎新娘謝證婚人及介紹人。行鞠躬禮。(十四) 證婚人介紹人退。奏樂或琴。

第二節 行見親族禮

- (一) 尊長向外。新郎新娘向內。行三鞠躬禮。
 - (二) 平輩左右向新。郎新娘向內立。行鞠躬禮。
 - (三) 小輩向內。新郎新娘向外立。行鞠躬禮。奏樂或琴。
- 第三節 行受賀禮

- (一) 男女賓起立。向新郎新娘行鞠躬禮。(二) 男女賓代表。各以花佩。新郎新娘給上。復立。行鞠躬禮。奏樂或

琴。(三)新郎新娘致謝。行鞠躬禮。(四)男賓演說。(五)

女賓演說。(六)新郎新娘退。奏樂或琴。(七)女賓退。

(八)男賓退。(九)司儀員退。禮畢。

禮堂可設在宅內。或借公衆場所。花園。均可。

(附)文明結婚證書式

伏以天妹呈祥。關雎賦好逑之句。英皇蠶降。渭濱博佳
偶之風。男婚女嫁。配合本由定數。夫義婦順。姻緣豈是
偶然。茲因 君 女士。擇於 年 月 日 吉時
行文明婚禮。交合盞歡杯。欣百福以盈門。笙簧並奏。占
三星之在戶。車馬迎來。頌日月兮升恆。如松柏之並茂。
案對梁鴻。百年好合。屏開孔雀。千古風流。帶結同心。看
今日華堂集慶。詩成偕老。卜他年蘭夢增榮。爰序頌。用
爲證據。

(乙)舊時結婚儀式

第一節 行結婚禮

(一)彩輿入門。喜娘扶新娘出。向內立。(二)新郎與新
娘並立。行祭祖禮。(三)行祭天地禮。(四)行交拜禮。

(五)入洞房。

第二節 行見親族禮

(一)尊長向外。新郎新娘向內叩首。(二)平輩左右側
立。新郎新娘向內叩首。平輩答拜。(三)小輩向新郎新
娘行禮。

第二章 喪禮

(甲)中國

(一)家中凡遇喪事。門戶窗牖。俱宜蒙以白紙。一切紅
綠顏色。皆屏絕之。並須訃告親族。擇日開弔受唁。
(二)爲子者。麻衣如雪。鞋苦枕塊。一切綢緞。概不得服
着。

(三)殯葬時。凡有交誼者。皆須親往。執紼隨柩而行。親

屬俱服白衣。如非至戚。例不送至墳墓。

(四) 如係至戚。必往致祭。更有于出殯時祭於途者。名曰路祭。彼時孝子宜往致祭者之前叩謝之。

(乙) 外國

(一) 家中凡遇凶喪。舊簾俱宜下垂。婦女輩宜絕跡於交際場中。為家主者。亟當購置棺材。報告親族。並登告白於各種新聞紙。

(二) 一切喪事。俱委人代理。惟須出之沈靜。

(三) 凡屬戚友。宜於指定之時刻。穿黑衣齊集於藏書室。或相當之房屋。惟喪祭大都在午前也。

(四) 昔日由委員授乘賓客帽帶一束。手套一副。今則都由各客自備矣。

(五) 婦女罕有親臨殯葬者。如關至戚。則須親往。惟當候於主人之房。俟喪會出發。然後各上馬車送行。

(六) 喪書出發時。戚誼最親者。須隨近柩車。

(七) 一到教堂。該棺當即置於神壇。諸送喪者。須就坐於派定之位置。旋由牧師導至塚地。諸送喪者。則隨柩而行。環塚而立。喪主則站於塚首。

(八) 勝告後。喪主或家族代表。隨牧師至教士會堂。為死者註冊而給費焉。

第三章 食禮

(甲) 華宴通則

(一) 主人坐下向內。客坐兩面相向坐。以上首之首座為首席。首席之對面為二席。首席之側為三席。二席之側為四席。女席亦如之。

(二) 主人敬酒。起立承之。飲酒時。可以猜拳行令。第須因時而施耳。

(三) 食點時。有杏酪湯者。可與點同時並食。

(四) 食燕菜蝦仁等。可以用匙。

(五) 食魚翅雞鴨等。可以用箸。

(六) 食飯時。可以任意加餐。

(七) 饌飲之終。可以隨意飲茶。

(八) 將終席。須向主人道謝而後出。

(乙) 西宴通則

(一) 西宴主人主婦分坐大菜檯之兩端。客坐兩旁。上

客之婦人坐主人右。上客之男子坐主婦左。次客

之婦人坐主人左。次客之男子坐主婦右。男女交

互坐。

(二) 食品乾濕。宜配置調和之。

(三) 左按手盆。右手取匙。如執筆法飲之。飲畢。匙仰向

於皿之右面。

(四) 麵包割後而食。或用刀括梅醬。及牛油塗上食之。

(五) 吃魚肉右手用刀切之。左手用叉叉而食之。刀勿

入口。

(六) 鹽及辛辣。以配置合宜為度。

(七) 一餐食畢。刀在右。向內放。叉在左。俯向皿右。

(八) 酒及茶從左側送入。

(九) 主客酬應及演說談話。須於停食之時。

(十) 饌飲之終。可食水果及咖啡。並可用手巾先揩手

指後及唇面。揩畢。摺好放原處。

(十一) 食事中最注重之事件如左。

(A) 食物勿有聲。

(B) 食過之物。勿再放皿內。

(C) 食在口切時。勿談話。

(D) 食菜時。不可食桌上藥物。

(E) 食既方。可吸煙。有女客在席。且不可。

(F) 食時毋起立不定。並坐橫座。及食畢先主人離席等事。

第四章 訪謁

(甲) 男子部

(一) 訪問朋輩。無論親疏。須先投遞名刺。如已有喪服。於名刺之四周加以黑邊。惟吾國舊制。於名刺字樣之側。加以制字。

(二) 尋常社會中人。午後訪友。都在四時七時之間。如主人在家。不必授以名片。但告門者以姓名。兩傘須遺於穿堂。(在門內略如大室中之甬道) 惟帽與手杖。可攜至客廳。外衣有時遺於穿堂。左手手套。兩應脫去。

(三) 入客廳之際。遇女主人。當即上前相見。如伊伸手。可速與握。(尋常不宜重而猛) 將帽與手杖及

右手手套持於左手。不得置帽於棹椅。持帽時態度宜極從容。

(四) 如女主人不即伸手。可僅一鞠躬。就坐於渠所指之位。遇有他婦在座。須先招呼。而後就坐。若非相識。直至坐就後。而始經介紹者。可即立起。並一點首。如介紹者為男賓。則僅可上前握手。

(五) 往訪時。遇有他客在座。如無要事。可與女主人略談片刻。即行。言別。臨行之際。對於生客。僅稍鞠躬而已。

(六) 如有要事相商酌。而徒以乘賓在座。未便啓口。可書一片授僕。俾其轉達主人。若有差遺。或邀宴會。當於告辭時。重言以申明之。

(七) 僮婦女訪友。須扶伊上階。並代為按鈴。入時則當隨其後。

(八) 當衆女賓立談時。勿宜就坐。

(九) 訪友時。有女賓階行。當俟伊先起立。

(十) 在旅館客廳。如無男子在旁。當會婦女於近門處。所以避嫌疑也。

(十一) 倘聞他客來訪。宜即起身告辭。但所持態度。勿稍示彼以有他客至。而遮爾告別也。訪友時適值主人他出。或在小食。宜即告辭。如經挽留而不欲擾之。則允彼當以下次來訪。

(十二) 約婦女雇車遊行。宜先準備車資。勿至下車時倉卒兌換。而令女友立候也。

(十三) 赴賀戚友之新婚。當按邀柬所定之時刻而往。如與新娘素來相識。可上前存問。惟不宜與伊道喜。因完姻祇賀新郎。從無賀新娘者也。

(十四) 與新娘相周旋後。可即與新郎握手。而與諸喜

續行鞠躬禮。新娘之母。亦於斯時相見。惟不宜多道祝賀語。凡往祝賀。不宜就坐。

(十五) 欲介紹於新娘。當先得新郎之許可。由襄理員介紹。

(十六) 有時祝賀。不必親自前往。僅投一刺或附一函。惟必出於鄭重。

(十七) 弔唁之事。俱當親往。如非至戚。可僅授僕一片。若主人願意見客。言談時須盡代爲惋惜之狀。

(十八) 一切介紹書。均係攜書者而呈。以免前途答謝。萬一面呈不便。可由郵局。或着人送去。惟信中須附被介紹人名片及住址。各種介紹書札。俱宜密封。於給友人介紹書時。須另致一函。以便詳述一切。

(十九) 戚友旅行歸來。須從早訪謁。或致片函。以表歡

忱。拜賀新年。爲時當甚短促。非主相懇。可勿就坐。對於長者言詞。須當慎重。如無他人發端。勿先獻誼。

乙、女子部

(一)正式之訪友。大凡婦女在社會上。占最高級之位置者。當先訪渠初識之處。若往鄉間。則由地主先來訪謁。無分乎社會之階級也。第一次訪友。僅贈一片。(此風倫敦爲甚)。但彼翌日即當回贈一次。若被接見。則二日後彼將回訪。平日友來訪。可於三星期答謁。遺片則於二星期內回遺之。如對於泛泛之交。可於一季內。或瞻禮日。(卽耶穌再生日)前往。一往謁之。

(二)鄉間或遠僻之城市。自不能准期答訪。但友人第一次來訪。無論如何。當勿愆期回謁也。凡交遊廣

者。當備二會客題名冊。依字母之次序而定先後。一爲草簿。一爲勝清簿。友人暫居城市者。宜以鉛筆記其住址。恐後遷移。以便塗改。然當預告僕役。分置賓客名片。以別僅來遺片及因事來訪者。大肆巨戶。俱用僕人專司會客事務。並記日期於名片。尋常人則僅此二冊。已足記戚友之往還矣。如往訪之友在家。則僅告門者以姓字。不必給以名片。該門者當爲導入客廳。然於告以姓字時。宜自聲言姑娘或夫人。殆經介紹後。則稍向衆客行鞠躬禮。遽與彼等縱談。倘僅與往訪之友相談。卽置他客於不理。則徒示人以不敬。實非上流社會中人之度也。

(三)會客時宜不携所養之犬。或小孩。恐其在客廳滋擾。

(四) 午後訪友過二十分鐘。當起立言。別然不必向衆

客一一告辭。僅對於主人特別介紹之客略一點

言可也。

(五) 當客起行時。爲主人者。亟宜按鈴。俾僕人早知啓

門以導客出。然不宜送客出門。任他友在室坐候。

倘其夫在。可由渠挽賓客之臂。而送上馬車。

(六) 慶賀之時間。當甚短促。尤宜在午餐之前。

弔唁不宜遲晚。非關至戚。或相知非深。可僅遺一

片。如須親自弔唁。宜穿極素靜之服。或關戚族。則

當視交誼之親疏。素服而往。

(七) 非正式之訪友。往謁戚友。未有不先叩門。如叩門

後未經邀入。卽徑自進室。雖係莫逆交。亦將見惡

也。

(八) 一經相邀入室。而卽東張西望左顧右視。則鮮有

不爲主人所惡視。

(九) 遠地之訪友。使非極知己之友。而家居鄉村或遠

僻之城市而突然往謁。鮮有爲人歡迎者。設彼友

而果爲莫逆交。則亦宜告以何日何時。將往訪謁。

以便迎迓。並先叩伊。是時於彼是否適便。倘該友

家中人數甚多。而房屋極少。或經濟困難。或僕役

缺乏。尤宜預早函告。俾先準備一切也。

(十) 凡接邀柬。宜卽裁答。勿令該友徒勞盼望。

(十一) 既至友人之家。宜乘機告以將盤桓幾日。或幾

星期。殆爲時已屆。勿宜耽擱。若經該友再三懇留。

則稍延幾時。

(十二) 寄居友人處。宜問友人寤起之時刻。惟宜早起。

如起身過早。宜靜坐臥室。或散步園中。或赴藏書

樓。候客室之掃除。當該友整理家務。或照料幼孩。

時切勿與渠閒談。如逢天氣炎熱。宜於中餐後回寢室休息一時。使該友亦得休息焉。

(十三) 爲客時非僭主人。不宜另謁他友。或邀他友至該友人處。然主人工作。或預備宴會時。即宜上前相助。如該事非所長。則不必相助。僅道抱歉之意可也。

(十四) 在友人處。遇他客來訪。勿違言茶及用飯。蓋此爲主人之事。毋相越俎也。

(十五) 洗衣等事。宜自料理。若小住幾日。可攜二布袋。一爲置待洗之服。一爲裝已洗之服。宜隨攜文具及針線郵票等物。以備不時之需。

(十六) 言別時。宜向主人道謝。及即邀該友暨家屬。亦早過伊家盤桓。並給各僕以相當之贈金。旋里後。當於二三日內致書該友鳴謝。並言途中風景若

何。及已安抵家鄉云云。無論如何。宜確守主人之秘密。勿道該友之短於人前也。

第五章 會集

(甲) 集會

民國成立。祛箝制結社之虐政。故集會自由。著於法典。惟我國夙乏結社知識。其在上等社會。雖日結合。雖有會文課詩等雅集。然但須折簡招致。殊無常則可法。其在中等社會。惟知集合諸事。亦無一定手續之可言。降至下流。則開山拜堂。傳授口訣。失集會之旨多矣。爰述臨時集會規程於左。以便參考。至永久結社。莫不各有會議專章。詳細厘訂。茲姑從略。

臨時會集者。非永久之結社也。其起也。或爲提倡某事。或爲歡迎某人等。集會既終。即告解散。無聯聯廣續之必要也。茲述秩序如下。

(甲) 先由發起人將集會理由及其目的所在。印發傳單。或登報公布。邀集一般同志。於某年月日某時

某某地開會。如恐有人擾亂會場。或因地方法律規定。可先呈明該管巡警官所。

(乙) 開會之日。由發起人先至會場。備簽名冊一本。令到會者分別簽寫其上。再由發起人招待入座。

(丙) 既屆期之時。可由發起人之一。登台宣告開會宗旨。並請到會者蒞臨之意。旋請會衆公舉二人。一爲該會書記。一爲該會主席。(或二書記並增糾察員若干亦可)。

(丁) 主席既就席。可先向會衆宣道謝忱。繼請會衆公定日程表。一書記即按事詳記。他無所事。主席之所當注意者。則無使會衆發言論難。致有秩序紊亂之狀。其不受命者。在美歐各國。皆呼秩序二字

以止之。或令糾察員婉告之。

(乙) 與會

會場爲公共之地。既宜保守秩序。又須遵守場規。故凡蒞斯場者。須存道德之心。至若叫囂墮突之風。喧嘩唾嚏之習。非惟會場所不許。抑亦文明國人所不忍蹈也。茲將書通會場規則列左。

(甲) 入會場

- 一 入場之前。有券者應將券交收券人。無券者亦定徐行而入。不可擁擠。
- 一 既入會場。應依各會場之規則。順次蒞席。
- 一 在會場中。毋得涕唾吸烟喧嘩。以及一切無意識之舉動。而妨碍其他與會者之視聽。
- 一 在會場中。非該會特許與會人發言者。不得妄自發言。其發言權爲該會所規定者。亦不得爲非禮。

之辯駁。

一 既達閉會時間。即須出場。

(乙) 出會場

一 閉會時間既終。與會者須循序而出。不可爭先恐後。

一 出會場後。除歡迎歡送講演等會。將此會場中情形宣布者外。其他經法定應守秘密者。不得在外傳播。

第六章 演說

聲音 音由肺底發出。則洪亮而幽遠。雖會場廣闊。賓客衆多。亦能四達。欲聲音清楚。須使兩唇頻動。欲聲音輕柔。須使面帶笑容。聲音宜有高下緩急。不可一味低平。

眼目 常人演說。非目注屋梁。即眼觀地上。一若座中無人者。夫眼爲傳神之物。演者當衆注視。不可東張

西望。上顧下觀。作種種羞澀之形態。

客儀 不動聲色。爲拘儒所向。豈知形客板滯。西人恆以感覺遲鈍誣我。蓋面者情之徵。有所發於中。則必所現於外。制外以節中。不合乎常理。故西人觀之。夫面色呆板。爲演說之所忌。當笑不笑。當怒不怒。已自情僞。安望人之興感乎。

手勢 善演說者。常以手勢形容所言。如形波浪滔天。則以手上下作波動形。復舉手朝上作滔天形。如此則景象宛爾在目。欲聽者之不心領神會不能矣。然當不用手勢之時。宜雙手下垂。切忌作捫襟搔摻種種醜態。

外貌 登台演說。衆目所視。務宜修理其鬚髮。整齊其衣服。否則外貌不揚。見者生厭。縱有高談雄辯。亦咸人不深矣。

直立 說者立於台前。當齊足立直。切忌身倚憑案。扶腰倚座。示人以怠忽之意。

權變 演說最易倦人。善言者百計以發起聽者之興致。或高聲以覺之。或拍案以警之。或爲危語以驚之。或作滑稽以悅之。權術無常。任人自擇。不可泥也。

題目 題目率由說者自擇。擇題應以當時之情勢。聽者之心理爲標準。庶無扞格不入之患。

感情 說者初登台時。宜先爲一二語以聯絡聽者之感情。然後方及本文。

起合 聯絡感情之後。說者應即略叙說詞中之大意。至終篇時。再將所說理由。復述一遍。並將題旨申明。節段 說詞須分成段。每段一意。必有起合。

名詞 名詞貴乎平淺。如與常人討論。尤不宜用科學名詞。

文字 文字務求淺易。艱深之文。既艱望聽者之領悟。復大背演說之本旨。蓋演說非作文。無取乎詞調。當見無謂之徒。預爲文一篇。至台上朗誦。宜乎聽者瞠目咋舌。不知所云也。

證據 一題必有無數理由。欲理直能自圓其說。非有確實之證據不可。譬如云中美聯盟之理由。謂中美商務有密切之關係。故宜聯盟。則宜將中美進出口貨之比例。暨歷年商務增加之實數。與地理上之關係。國際上之感情。一一舉之。以證其關係之密切。否則空懸一說。不足以折服聽者也。

譬喻 譬喻之能力。能使義之晦者明。深者淺。遠者近。空者實。演說家最喜用之。

長短 演詞貴精節。不貴冗長。冗長有三大弊。一神無難聚。二時候不足。三聽者倦厭。明乎此。則演說之要

訣得矣。

第七章 跳舞

跳舞非一端。有爲公共者。有爲私家者。有爲遊戲者。更有爲公共遊戲及私家遊戲者。茲分述之如左。

(一)公共跳舞會之爲慈善事業而設者。常爲交際社會中之著名婦女所主持。派有辦事員多人。使會裏而糾正會場。紐扣上都繫紅色帶。以爲徽章。

(二)欲入鄉間跳舞會者。須素與女士席。或幹事員相熟。或嚮有友人之介紹書。

(三)公共跳舞。大都於晚上十一句鐘開會。次晨四句鐘散罷。

(四)私家跳舞。常爲一家大女主人所發起。由彼分送邀柬。賓客之接有邀柬者。當於二日內答復。惟無面邀者。

(五)賓客至門時。當有人唱名。爲女主人者。或與之握手。或對之一笑。或僅一鞠躬。俱視交情之厚薄。而爲區別。此後由女主人或家中別人爲之介紹他客。

(六)男女賓入私家跳舞室時。當首先拜謁女主人。

(七)赴公共跳舞會。欲覓女伴跳舞。宜向幹事員聲明。並指定某女郎。如身分相等。彼當即爲介紹。惟不宜徑向不熟之婦女而自請願也。遇跳舞場中同伴之女郎於途中。非渠先行招呼。勿必脫帽爲禮。視若無觀可也。

(八)如僭婦女同赴公共跳舞。宜先引渠就坐。俟接有跳舞單時。當於空白處。填寫跳舞女伴之名。

(九)凡與婦女跳舞。應極注意。罷時。宜邀伊食點心。俟導至其伴視人（係請來年長男女俾青年男女

可免於嫌疑之地。處可即離彼。或待伊與他人跳舞時。詢伊下次願與彼演何種之跳舞。並自寬他同伴。

(十) 見女郎無男伴跳舞。可即自荐。

(十一) 家事及私事。切勿在會場談及。

(十二) 欲與某女郎爲伴跳舞。而彼謝絕。宜勿介於懷。即見渠與他人跳舞時。亦當視若無視也。

(十三) 有女友與他人跳舞。曾許爲下次之同伴者。下次當即約伊跳舞。若或失信。則將視爲不知尊敬婦女者矣。

下篇 文字交際

第一章 契約

第一式 借據

立借票某。今因正用。借到 某某先生銀 兩正。按月

起息准於 年 月 日本利如數歸還。決不延誤。特書此借票爲憑。

民國 年 月 日立借票某押

見中某押

親筆無代

第二式 賣彼(賣房屋措辭相類)

立絕賣田契某某。爲因正用。情願將自置官冊田若干畝。坐落某縣某都某圖某里某甲某字號圩內。憑居間某某議絕賣於某某名下。永遠營業。議得時值絕賣田價銀 元。自絕賣之後。無贖無找。聽憑過戶。收租辦糧。永爲某人世產。其田的係自置。並無房門上下爭執。亦非重疊交易。倘有此情。俱係出產人理。直與得業主無干。此係兩願。各無翻悔。遵憲總書一契。永無加找貼絕。恐彼無憑。立此絕賣田總契爲照。

民國 年 月 日立絕賣田契某某押

中見某某押

代筆某某押

第三式 押契

立抵押借券某某。今將自置某貨 件抵借到 某某
銀行 銀 兩正訂明 息每百兩 起息。準於 個
月期本利清還。如有拖欠。任從某銀行將貨物抵償。如
有不足。仍須向某某追補。各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抵
押借券爲據。

民國 年 月 日立抵押券人某某

加印圖章

保人某某

加印圖章

見證某某

加印圖章

貨 件存貯 棧值銀 兩棧單保險單併存銀行

第四式 議單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立合夥議據張三李四趙五王六彼此意氣相孚。合力
營業。今於 年 月 在 地方合開 字號。各出資
本。每股計銀元 元。正張三認定 股。李四認定 股。
趙五認定 股。王六認定 股。合成資本銀元 元。正。
議定官利常年一分起息。每年揭賬。三年總揭。得有盈
餘。作 股分派。除照本股數分派外。尚餘 股。以酬總
經理之勞。以 股酬管理銀錢賬目之勞。其餘 股。視
有出力夥友。公議約酬。倘有虧缺。仍照資本股數聽派。
各相允洽。永無異言。欲後有憑。立此合同議據四紙各
執一紙存照。

一 議官利常年一分起息。每年年終支取。不得預
文。亦不得提用資本。

一 議號中各貨出入歸某某經理。銀錢賬目出入
歸某某經理。倘有徇情之處。情經理是問。

民國 年 月 日立合夥議據某押

某押

某押

見議某押

書議某押

四紙合鈐同心合志大有生財

第五式 保單

立保單某某。今保敵友某某。至 某某寶號執業。自

月 日起。如有銀錢貨物誤錯短少。由保人如數賠償。

欲後有憑。立此保單存照。

民國 年 月 日保人某押

第六式 租約

立租市房某某。今因營業乏尾。憑中租到 地方 記

市房一所。計開門面樓房 間。坐落 省 府 縣

都 圖 里。言定每年（或每月）租價銀 元正。當日

先付定洋 元正。嗣後憑摺按月交付。決不遲延短少。

租價如欲增減。須憑市面盛衰。臨時再邀原中妥議。恐

後無憑。立此租市房據存執。為據。

民國 年 月 日租市房立據人某押

中人某押

第七式 佃田字據

立佃約字人張甲。今佃到

李東某名下。地名某處。水田幾石。大小不計。坵水係公

私塘壩。照額徹底車放蔭注。茅草瓦莊屋幾棟。四縱三

間。兩邊廂房。雜屋窗格。樓袱包皮。大小門片俱全。門首

舊墩一個。左右菜園二隻。屋後青山一圍。憑引議進。九

三色規銀若干正。每年完納。乾淨租銀幾十石。秋收送

倉。不少升合。倘天年不一。請東驗實納租。自佃之後。其

屋每年蓋飾。其山場竹木。修培蓄禁。毋得砍伐。脚柴極柴。量材取用。倘有租措不濟。及山屋壞毀。任東將規銀扣除。所佃無論年月遠近。或東退佃。或佃返東。租楚出莊。如期照色。退銀無異。今欲有憑。書此付東為據。

計批平斛係東。此批。

計批某月某日。交九三色銀若干正。此批。

計批新雞幾隻。秋收送交。批正。

民國 年 月 日 憑引某某

第八式 退莊字據

立退莊全領字人張甲。今因前年所佃

某東田。地名某處。田園山屋。情願概退。租銀預行清楚。

所進規銀。如數照期領歸。自退之後。田聽自種。另佃。即

行搬遷出莊。外無異言。今欲有憑。立此為據。

憑原引

第九式 包字

立包成據人李乙。今憑某包到張甲名下某處建遺房屋一棟。幾縫幾間。高若干丈尺。進身若干丈尺。俱以平地起脚。兩邊廂厝雜屋。共幾間幾架。寬幾尺。言定食用工價銀若干正。並工力火食起手上梁雜費。一概在內。當交若干。其餘候成功交足外。不向加分文。自包之後。擇某日與工。務宜堅固精製。不得省工粗鹵。如有絲毫。不照前議。任張將價銀扣除。如果無欺。價銀亦不短少。今恐無憑。立此包成據為憑。

民國 年 月 日立包屋據某押

第十式 撫繼契約

立撫繼承據人某某。兄弟有四。丙序居季。已逾商。習有子之年。竟等伯道無兒之慘。應撫姪兒以承宗挑。爰糾族戚。商議伯仲長兄某。雖有三子。不願承繼。次兄某。僅

育一男。不能出繼。三兄甲幸有四子。今撫其次子某爲兒。以承宗祖之祀。川宅家資。晉歸職掌。生養葬祭。概應仔肩。無論或替或興。應在一心一德。書此付兄甲永收爲據。

民國 年 月 日立撫繼據某押

出承二紙合鈐永綿宗祀大振家聲

第十一式 出繼契約

立出繼承宗據人某某。情因四第乏嗣。律應撫兒。長兄某雖有三子。不願出繼。次兄某僅有一男。不能出繼。某幸熊鵬屢兆。得育四男。弟既爲盧邁之行。某豈忍同伯道之慘。願將次子某出繼四弟爲兒。以承宗祧之祀。家資田宅等項。概付某管。生養葬祭。悉在某當。毋或因盛衰而有異志。某亦不得懷舐憤而生悔心。立此出繼書。付四弟爲據。

民國 年 月 日立出繼據人某押

第十二式 承繼契約

憑族某押
某押

立承繼據人某某。妻某氏。常病無出。夫婦年近五旬。例應承繼。長兄某。三弟某。各育二子。嫂某氏。邇來未育。惟弟婦某氏。後望有期。母某氏與兄某商議。令某撫某之次子某爲嗣。三弟夫婦心悅聽從。某與妻亦心歡願帶。憑族成某某書據告祖。撫某姪當承祧子。某之己分家資產業。概歸繼子管理。倘妻室有育。按人均分。此係應繼出繼。並無遺愛等弊。均無異言。今欲有憑。書立承繼字付弟某收執爲憑。

一紙合鈐
民國 年 月 日立承繼據某押

第十三式 繼子遺囑

立遺囑字人李乙。今因年邁難撐家務。請憑族戚某某等將自分家資產業。盡付承繼子某管理。文契字約各

據銀錢穀米等項。逐一清交。并無互混存隱。但爾須念撫育之恩。生事膳養。缺葬祭豐儉得宜。毋聽傍人所爲。自盡人子之道。此係願繼願遺。並非謀繼吞產。倘有族戚異言。任爾執字呈究。恐後無憑。書此付子收執爲據。

右遺囑中添注塗改幾字印

民國 年 月 日立遺囑人某某親筆印

按遺囑遺產。非必定欲遺其子孫。(或捐助或遺贈)查民律繼承草案。列有方式。其大意。一遺囑中須記明意旨及年月日。二由本人自以簽名或號蓋印畫押。三不諳文字。或在疾病危急之時。不能親書遺囑者。可指定二人爲証人口授代筆。(或請律師爲證人)四證人須公正之成年人。與遺囑中利害無關者。五遺囑中若有添注塗改。應記明字數。

第十四式 判山字

立判山字人張甲。今將地名某處。山內松杉雜樹。歸班白竹一大園。上齊崎。下齊屋後。左抵某山。右抵大港。其中存大杉樹幾十枝。號字爲記。所有壕堤流沙。雜樹交墳。禁存留不採以外。概行出判。憑中判到李乙名下。砍挖發賣。當日議定。判山錢若干文正。其錢進山交半。出山交足。山內竹木。三面點清。任李入山搭棚。存留無得混取。出山日。即將山棚折毀。此字退還。毋得久延。立此付李爲據。

第十五式 投師契

立投師字人張甲。今奉父命。憑某投拜師傅李乙名下。學習某藝。言定學習三載。願出俸錢若干。徒之伙食。并包在內。或寫外。其錢進師交半。出師全交。自拜之後。聽師教訓。師不留心。徒不懶惰。倘有不聽

師言。任師責罰。年限未滿。毋得自去。另行。倘若性傲不遵。以及中途自廢。俸仍足數。不少分文。寒暑侵災。各安天命。出師之時。俸錢交楚。抽工補足。此字發還。今欲有憑。書此付師爲據。

憑引人某

第十六式 養老字據

立承領養老字人李乙。今因舅父某。年邁力衰。無人侍奉。有族戚某某等。勸乙接之於家。生養死葬。當領膳銀若干兩正。每年所得利銀。均作衣食費用。本貨記簿。憑算。以作奉祭之資。不得私登簿持。恐後無憑。書此付某爲據。

第十七式 嫁婢契據

立婚領人字李乙。情因人之所處不同。心之願欲則一。今有婢女名某。生於某年月日時。其年既長。豈忍獨處

負生。憑媒說合。張某聘娶爲妻。當日得受聘禮銀若干。正。親手領足。不少分厘。任某擇吉婚配。并無異言。今欲有書。憑此付張爲據。

第十八式 父立分家約

立分關合約字人張甲。所生幾子某某。俱已立成婚配。今因年邁桑榆。難以照理諸務。請憑族戚某某等。將祖遺業。並自置之田。山屋宇。基地。竹木。荒熟園土。什物器。皿。牲畜等件。均作幾股品分。拈鬮爲定。所有某處水田。幾石。暫存二分。爲余兩老。日用供膳。衣食之需。俟終年。照股公分。自分之後。均宜努力。撐持家聲。不擾父母。難存。勝俸。當報劬勞之恩。兄弟。即曰分居。宜協壺篋之奏。自無爾欺我詐。勿見利忘情。依然。兄友弟恭。不爭長競。短。宜思守成不易。務念。創業維艱。庶先業不致凋零。後人亦有根祇。今恐無憑。書此。一樣。憑張。各收一紙。爲據。

憑族
戚某押

計批頌仁義禮智信字號。此仁字號。付某人收。此批禮智信字號。係某人收。此批。

計批仁字號。分得某處田山屋宇。此批。

計批某處四斗地。以作長孫立遺愛田。批立。

五紙合鈐一堂和好。百世昌榮。某人筆鈐。

民國 年 月 日 立

頌字號式。兄弟二人仁義。三人天地人。四人。

元亨利貞。五人仁義禮智信。六人禮樂射御書。

數。七人富壽康寧攸好德。八人孝弟忠信禮義。

廉耻。九人翼齊竟徐揭荆豫梁雍。十人甲乙丙。

丁戊己庚辛壬癸。

第十九式 母立分家約

立分關合約字人張李氏。生育三子。長某。次某。又次某。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致讀婚配。俱已成立。氏今年邁六旬。難以料理。請禮族。

成某某等。將某邑幾都幾區。地名某處。祖遺圖分之業。

概行分晰。瓦屋東頭。上節幾間。作一股。下節幾間。作一

股。西頭屋幾間。作一股。室屋并過亭公管。屋後山塢。分

作三股。挖溝爲界。門首水田九石。各三石。塘水照額。車

放蔭注。車埠糧餉。公管公納。其餘家貨什物。牲畜等件。

俱已品搭均勻。此係至公至平。並無強弱。頌天地

人字號。圖定訂關。以上所分。未存膳費。日用飲食。三人

輪供。衣服隨時公辦。公事公管。私事自理。自分之後。相

愛相親。毋傷手足之雅。克勤克儉。大恢宗祖之基。是所

望也。

天字此號付某人收 地字號係某人收

憑族
戚某押

本號前棟東頭某樣屋幾間。門首糞堰。下截一節私

管。屋後青山居中一側私管。又某處青山一隻品作三股公分。中截一塊。上抵寄崙。下抵某姓墳地。係私管水田三石。裁籬另開近名。

三紙合鈴聲氣相應堂構增輝某筆鈐

第二十式 兄弟分家約

立分關合約字人李福祿壽喜兄弟等。今因家務紛紜。難以料理。兄弟商議分居。請憑族戚某某等將上年個種地名某處某姓之田。一十二石。進九三色。規銀三百

六十兩。每人分受規銀九十兩。各種田三石。租穀各種各完。所佃山屋園土等項。分作四股。各自蓄禁修理。家中什物牲畜等件。品搭均勻。頒元亨利貞字號。圖定訂關。自分之後。勢則分爲四宅。誼則猶是一家。公事清。公私事私理。克勤克儉。永敦雍睦之風。相愛相親。無手傷足之雅。今欲有憑。書此一樣四紙。各執一張爲據。四紙

合鈴。棟華芬芳。永敦和好。某人筆鈐

父母立分關子收。晚輩代筆。兄弟分關對書。互收。不用代筆。看事而行。隨意調改。呆法莫拘。

第二十一式 犯上甘伏字

立甘伏字人李某。今因酗酒猖狂。言語觸犯伯叔某人。本宜送官處治。但自知非理。哀懇尊長某某等勸解。情願認罪伏禮。改過自新。後再如斯。任從重處。不敢有違。立此甘伏。付某爲據。

第二十二式 自甘休息字

立休息字人李乙。今因某事與張甲口角。敦此參商。承親友入場排解。將某事調妥。前後情節。一并清楚。此係自甘休息。並無隱息等情。自息之後。永敦和好。今欲有憑。書此付戚鄰某爲據。

第二十三式 咸服字

立咸服字人張甲。今因某事與李乙參商。以某殊語。控

李在案。承戚友某人。入場和解。將某事如何調處。此係自甘休息。並無壓和情息等情。自和解之後。稟息銷案。張人不得反悔翻控。如有此弊。任某人執此稟究。張甘罪無辭。恐被無憑。書此付戚鄰某收執爲據。

第二十四式 勸息合約

立勸息合約字人鄭某。今有張甲與李乙。因某事齟齬。彼此控訴在案。某等誼屬親鄰。不忍坐視成訟。入場和解。將此事如何調理。自消息之彼。張李永敦和好。均無異言。此係二比情願休息。其中並無符歷偏黨等情。今恐無憑。書此二紙。各執一張爲據。憑團衆某某。此紙付某人收。

張李二紙合鈐永敦和好某人筆鈐

調理之法。○如爭田墳山界。則寫將原界清出。○欠項。則寫所欠某之本利。一并清楚。○因事鬪毆。則寫

所有傷痕。請書調治。已經痊可。將所爭事。一概清理。○以上數端。聊以備式。如有他事。隨事填入。

第二十五式 具結

具結人某今接到

某人名下實結得本戶。並無窩停賊匪。娼賭私宰等事。如有此弊。任某執結稟究。外無異言。所結是實。須至結者。

第二十六式 雇用契約 僱乳備式

立約受雇人某某氏今憑保薦至

某府爲某哥兒或官官少爺小姐均從俗稱乳娘。業經試喫合意。緣

訂約至多幾年。至少一年幾個月。總以哥兒吃滿斷乳爲度。言明每月工資幾元。在此約定期內。受雇人不得托故辭去。并不得請假返家。雇主亦不得另換他人。否則雇主可憑保議罰。受雇人可要求多給三個月工資。

以爲賠償。平安吃滿。從俗酬謝。欲後有憑。立此備約存照。

民國 年 月 日 立約人某某氏押

本夫某押

保荐人某押

第二章 簡帖

第一式 求婚書

帖面用鴻禧餘慶等字樣。後面填明年月日。結以求婚大吉等字樣。外加封套粘以題簽。用婚姻中吉語爲題。

謹爲愚子某某請求

大德望某某先生第幾令媛爲配。合肅恭書候 金諾。
非雅 亮照。不莊。

愚弟某某鞠躬

第二式 允書式

其式與上同。惟年月日下。須書允婚大吉。題簽上亦應用允婚吉語。

遵以幾女許與。大德某某親家先生第幾令郎爲室。合肅書敬聽。玉成。諸維愛照。不備。忝家春弟某某鞠躬。

第三式 請期書式

前承 嘉命許以 合禮配某之某男爲室。茲書迎娶。敢洵吉日。以請某月某日。實維婚期。謹具不腆之備。用申納徵之敬。敬維 親慈俯賜 鑒察。不莊。

第四式 復書式

俯承 嘉命。委禽寒宗。願以 親慈 教訓無素。竊恐不堪。過辱 厚書。更示吉期。敢不惟命是聽。敬維 親慈 俯賜 鑒察。不宣。

第五式 請期書簡式

預報佳期(帖書面此)

謹擬(中幅)

民國 年 月 日

結婚大吉 字宜成雙
直書到底

委家眷弟某某率子某某鞠躬

第六式 復書簡式

樂成嘉禮(帖面書此)

謹遵

佳期

委家眷弟某某率 弟某某鞠躬

第七式 親迎書式

茲特命弟某某親詣 龍門恭迓 贊與並請

閣第貴臨觀禮。

姻愚弟某某偕室某同鞠躬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第八式 復書式

謹命弟某某(或書名)敬從文郎于歸

尊府。謹行 結婚大禮。

姻愚弟某某偕室同鞠躬

第九式 納采品物禮帖

正 銷金禮帖面上不必寫字亦有寫喜字
吉字在面者如紅全帖面上要寫正字

謹 珠 冠 一 品 具

銀 冠 一 圓

全 玉 珠 簪 成 對

珠 花 珠 簪 成 對

珠 翠 蝴蝶 成 對

金 珠 耳 環 成 對

金 鐲 成 對

金 鐲 成 對

第十式 結婚品物禮帖

赤金戒子成對

大紅盤金鳳袄一件

宋繡百摺妝裙一件

石青酒線紗袄一件

博古宮妝繡裙一條

大紅雲緞一

天青官網一

喜餅幾

家庭幾

酒禽幾

喜酒幾

奉酒幾

納幣之敬

謹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大紅緞紗一件

某郡年家忝眷侍致端某姓名端肅鞠躬

聘赤金戒子幾兩

赤金戒子成對

金鑲珠環成對

金壓梳篦成枝

金如意簪成枝

鳳釵成對

本色花緞一

本色緞紗一

青色緞紗一

青色緞紗一

大紅緞紗一

大紅緞紗一

大紅緞紗一

聘 奉 喜 喜 錫 宜 福 福 喜

敬

酒	酥	棗	棗	圓	枝	茶
兩	兩	兩	兩	兩	兩	兩
中	尊	盤	盤	盤	盤	盤

某郡年家忝容侍教弟某姓名肅鞠躬

如銀首飾則寫銀如意成枝耳環成對銀鐲

成對果品每樣一盤則寫滿鑰

第十一式 賀婚娶送禮帖

正

糕	百	花	喜	禮	禮	禮	謹
酒	桃	子	砲	錫	靴	冠	服
兩	兩	成	全	成	一	一	全
中	罇	盤	串	函	對	雙	品
申	罇	盤	串	函	對	雙	品

賀 敬

第十二式 結婚證書式

蓋聞二南之化。始自關雎。五世其昌。兆占鳴鳳。此男女所以求百年之好。而婚姻所以萬福之原也。今(某某)

君與(某某)女士均出名門。尙稱嘉耦。宜其雀屏中選。

某君證婚。歡諧兩美好合百年。此證。(蓋印等全前)

應諾如金。自應蕪婉云。儻相倚如玉。爰於本年某月某

第十四式 請證婚人帖

日吉時行文明結婚禮。乘紅燭以催妝。暫青盧而交拜。

陽歷月日時 幾男某某與結婚敬請
陰歷月日時 (某某)女士

看此日桃花灼灼。宜室宜家。卜他年瓜瓞綿綿。爾昌爾

福證

熾。用借畫眉之筆。書向鴻箋。好將嚙臂之盟。載明鴛譜。

(某某)率子(某某)鞠躬

此證。

禮場設某處

證婚人 姓名 印

第十五式 請介紹人帖

介紹人 姓名 印

陽歷月日時 幾男某某與結婚敬送
陰歷月日時 (某某)女士

新郎 姓名 印

冰駕

新娘 姓名 印

(某某)率子(某某)鞠躬

民國 年月日結婚大吉(應書到底)

禮場設某處

第十三式 簡單證婚

第十六式 男家請酒帖

今由某某兩君。為(某某)君與(某某)女士介紹。訂為

陽歷月日時 幾男某某與結婚喜筵敬請
陰歷月日時 (某某)女士

夫婦。於本年(某)月(某)日吉時行結婚禮。恭請 某

闕第光臨

(某某)鞠躬

席設某處

第十七式 女家請酒帖式

陽歷月日時幾女
陰歷月日時幾女
某某子歸某氏喜酌候

數(或云恭請闈第光臨)

(某某)鞠躬

第十八式 觀禮券(此券與請酒帖並發)

小兒某某蒙

某某
某某兩先生介紹與

某某先生令媛某女士訂婚擇於本年某月某日行結

婚禮敬請

某某先生證婚屆期敬請

諸親友寵臨同觀嘉禮曷勝榮幸

某某鞠躬(主婚人署名)

禮序

(一)奏樂

(二)證婚人入席

(三)主婚人入席

(四)介紹人入席

(五)新郎新娘入席

(六)證婚人宣讀證書

(七)證婚人蓋印

(八)新郎新娘蓋印

(九)新郎新娘行昭告禮

(十)新郎新娘行交拜禮

(十一)新郎新娘交換飾物

(十二)證婚人誦詞

(十三)來賓代表致頌詞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十四) 主婚人致謝詞

(十五) 新郎新娘謝證婚人

(十六) 新郎新娘謝介紹人

(十七) 新郎新娘謝來賓

(十八) 新郎新娘入洞房

第十九式 請婚回門帖

某月某日潔治菲筵

恭迎

大嬌客僭小女歸省

忝僭丈某某鞠躬

封面

某姑老爺 又玉

第二十式 訃聞

不孝某等罪孽深重禍延

顯考某府君 憫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壽終正寢距

妣某太孺人 憫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享壽凡幾十有幾停柩中

堂遵

制殮殮成服某日治喪某日家堂奠某日成主某日某

時發引安厝於某邑某都某處某山之陽凡叨

友 世誼諒蒙

於恤概不敢煩祭奠哀此訃

聞

孤哀子〇〇 泣血稽顙

齊期孫〇〇 泣血稽首

齊五月曾孫〇〇 泣淚稽首

齊三月元孫〇〇 泣淚稽首

期服兄弟〇〇 泣淚稽首

母喪此
行可省

期服姪○○ 披淚稽首

功服姪孫○○ 披淚稽首

總服姪曾孫○○ 拭淚稽首

護喪某服某 拭淚代告

若受祭弔於該處於恤下添屆期指迷錫光道左沒存均感哀此訃聞 五十以上稱年 五十以下稱得年 六十歲稱高壽 受祭寫堂奠不受祭寫家奠

第二十一式 登報訃聞

訃訃不週 謹啓者某先生於某月某日某時壽終茲擇於某月某日領帖某日發引凡屬 友世戚誼恕不另訃務希鑒諒此佈 某處某公館帳房恭具

第二十二式 承重孫訃聞

不孝承重孫某罪孽深重不自殞滅禍延

顯祖考 妣某某云云

承重孫○○泣血稽顙

孤哀子○○泣血稽顙

以上孫某曾孫某及代告某俱同前

第二十三式 妻喪訃聞

某躬德涼慘及

荆室某母某氏孺人云云以疾終於內云云倘蒙

戚

友誼賜弔寸香片楮概不敢煩謹此訃

族

聞

杖期生○○披淚稽首

哀子○○泣血稽顙

第二十四式 妻喪訃聞

某以不幸禍及副室某氏中云以疾棄世云云倘蒙

戚 友垂弔寸香片楮概不敢煩帶此辭

第二十六式 媳喪計聞

孤子某○泣血稽顙

謝 族

縗服生○○ 披淚頓首

蒙

寒門不幸寒嫂幾媳某氏云云以疾終內寢云云倘

斬衰子○○泣血稽顙

戚 友光弔概不敢當謹此計

第二十五式 子喪計聞

寒門不幸禍及幾男某名痛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

以疾終於正寢云云倘蒙

期服生某披淚稽首

哀子○泣血稽顙

戚 友遣使慰問寸香片楮概不敢當謹此計

若衆媳喪稱功服生某披淚頓首

第二十七式 伯父母喪計聞

聞 族

某禍患倣鍾延及

長子喪稱杖期生如有父母在者不杖

不杖期生某披淚稽首

先某父公某字大母某母某氏孀人云云壽終內寢門衰祚薄難於

立繼謹遵

遺命囑某治喪餘同前

期服姪某○按淚稽首

第二十九式 報喪單

齊期孫某按淚稽首

不孝某等罪孽深重不自殄滅禍延

先某於本月某日某時終於內寢謹此訃

第二十八式 後葬訃聞

不孝某罪孽深重不自殄滅禍延

顯考劉公諱若璣字冕瞻號舖廷行三府君大人悼於

年月日時壽終正寢距生於年月日時享壽七十有

套用栗色面用也監簽書領字

孤子○○泣血

三遵

第三十式 喪事發禮帖

制成服因宅兆未就奄柩在堂今擇期於某月某日啓

撥某日家奠某日題主某日領帖某日發引安葬於

某山之陽凡切

謹諒蒙矜恤謹此訃

聞

生悲停下孤哀子某泣血稽顙

鮮	豚	德	輓	謹	禮
魚	肉	禽	聯		
一	一	二	一		
尾	方	翼	副	具	單

冥 香 一 炷

幽 光 一 對

官 砲 一 千

鳳 尾 一 封

財 資 四 扛

奉 申

銀右 愚弟某姓名鞠躬拜奠

第三十一式 喪事謝帖

領

謝

隆儀 稱呼同計狀

但末行護喪代告二字宜改鞠躬

第三十二式 喪事請帖

某月某日 辰 午 酌 潔 樽

教 稱呼同計狀

或寫光字用淡紅帖寫或用丹筆亦可

第三十三式 小祥辭帖

本月某日某姓名為 先父某時屆小祥遵禮致祭

幾且夕凡叨

戚 友 一切資儀概不敢煩謹此確

族 辭

辭

小祥不用代告

第三十四式 請題主及襄禮帖

某月某日為

先嚴 成主恭請

鴻題

練人某某鞠躬

右式若所請爲襄禮人則鴻題改爲襄禮餘均同。

第三十五式 銘旌（士庶通用）

中華民國某氏第（幾）世（某某）府君之靈位

其二（有勳位官階者用）

中華民國勳（幾）位曾任（某）官某某某公之靈位

第三十六式 神主

外厝

中華民國先考某某府君之神 王

男某某奉祀

（曾出任者可嵌入官職先考下應書號母歿

則稱先妣）

內厝

生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

卒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

先考某某府君之神 王

男某某奉祀

外厝之反面

某氏顯幾世某公字某號某（其有官職靈位者

可於此插入）係某公幾子生於某年某月某日

某時卒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享年幾歲配某處

某公幾女某太君（未沒者刪某太君三字）生

子某某女幾適某某（有繼室或側室者應順次

叙入所生子女亦如之）於某年某月某日某時

葬於某處之山穴

如母沒立主應書某氏第幾室某某公德配某太君（

禮室稱繼配側室稱側室某氏）係某處某某公女

其生卒年月日及所生子女俱列入如上。葬地亦如之。

承重元孫 某泣血稽顙

附孝帖稱呼備考

嫡孫父沒祖在而有祖母喪

父喪若祖母在

服監悲待下 孤子 某泣血稽顙

祖父母喪嫡孫之父母在者皆同

杖期孫 高舉 泣血稽顙

母喪

哀子 某泣血稽顙

曾祖父母喪父祖俱在者

齊服孫 某泣血稽顙

父母喪

孤哀子 某泣血稽顙

高祖父母喪曾祖祖父俱在者

齊服曾孫 某泣血稽顙

嫡孫之父 母先沒而有祖母父喪

承重孫 某泣血稽顙 承重孫寫在前行與叔姪一格

本生父母喪出繼為人後者

齊服元孫 某泣血稽顙

嫡曾孫之祖母父先沒而有曾祖母父喪

承重曾孫 某泣血稽顙

生母養母慈母喪

降服子 某泣血稽顙

嫡元孫之父及曾祖先沒而有高祖母父喪

承重曾孫 某泣血稽顙

繼母之子執父喪

斬衰子 某泣血稽顙

庶母出母嫁母喪出繼為人後者

慈侍下孤哀子 某泣血稽顙

執母喪而遇祖父母喪

在制期服孫 某泣血稽顙

繼母在而有父喪

杖期子 某泣稽顙

無子之妻喪

祖免生 某泣淚稽顙

庶母之子為諸母喪

繼侍下 孤哀子 某泣血稽顙

有子之妻喪

總麻生 某泣淚稽顙

嫡母在而有生母喪

斬衰期子 某泣稽顙

兄喪

期服 弟某泣淚稽顙

執父喪而又當承重

嫡侍下 哀子 某泣血稽顙

妻喪 父母如有一人在則不杖亦稱齊期生

杖期生 某泣淚稽顙

承重孫而又遭母喪

在制 承重孫 某泣血稽顙

伯叔父母喪

期服姪 某泣淚稽顙

在制制 孤哀子 某泣血稽顙

曾伯叔祖父母喪

總麻姪曾孫拭淚稽首

伯叔祖父母喪

釋道師祖喪

不孝徒某稽顙

功服姪孫技淚稽首

衆子家婦嫡孫喪

附喪服備考

徒孫某稽首

期服生某拭淚稽首

衆孫衆婦喪

斬衰三年

齊衰一年

杖期五月

不杖期三月

大功九月

小功五月

總麻三月

袒免無服

功服生某拭淚稽首

本宗正服

衆孫婦曾元孫喪

高祖父母喪三月齊衰

曾祖父母喪三月齊衰

總服生某拭淚頓首

祖父母期服

父母斬衰三年

長子喪

曾伯祖父母三月總麻

伯叔祖父母小功

杖期生某拭淚頓首

伯叔父母期年

兄弟期年

兄嫂弟婦小功

爲父妾之無子者

袒免子某拭淚稽首

族伯叔祖父母總麻

堂伯叔父母小功

堂兄弟大功

釋道師父喪

堂兄弟婦總麻

族伯叔父母總麻

再從兄弟小功 族兄弟總屬 族兄弟姪無服

凡主喪如子死有祖父在。宜祖主喪。媳死亦同。祖不在。則父主喪。如弟媳故。父早沒。宜夫兄主喪。妻無祖父。則夫主喪。有祖母在。寫祖。慈侍下。母在寫慈侍下。所以生不主喪者此也。

第三十七式 壽慶請客帖

某月某日爲 家嚴嚴 幾旬壽慶治筵候

教

某某鞠躬

第三十八式 雙壽及補壽請客帖

某月某日爲 家嚴嚴 雙壽榮慶治筵候

教

某某鞠躬

若爲補祝壽誕則雙壽改爲(幾旬補慶)四字又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壽辰請酒各帖均由小輩出名領謝各帖須稱(

遵某某命)字樣

第三十九式 尋常請酒帖

是月某日潔樽候

教

席設本寓(或某館) 某某謹訂

右式若爲前一日所用。則去是月二字改某日爲翌日。若當日所用。則書即日某刻。若爲臨時所用。則書卽午或卽晚。或所請爲陪客。可寫恭請光陪。或爲春酒。則書春酌候教。餘不具述。隨時按季變更加入。

第四十式 請女客帖

某月某日某刻潔樽敬迓

三九

遵與

席設某處

某某某謹訂

心領敬

第四十四式 辭謝帖

第四十一式 演戲請客帖

謝

是月某日彩艦敬請

某某鞠躬

台光

假座某茶園
或某旅社

某某某謹訂

第四十五式 領謝帖

遵嚴命謹領

是月某日會期潔治杯茗候

第四十二式 會期請帖

謝

某某鞠躬

光

隨帶會金
恕不莊

某某某謹訂

第四十三式 僧道請客帖

謹擇某月某日設齋敬請

謝

壁

第四十六式 壁謝帖

增越
護法
大施主

某寺住持僧某某名和南

第四十七式 半壁謝帖

某某鞠躬

謹領 餘珍璧

謝

某某鞠躬

第四十八式 延師謝書

新歲恭請

某翁某老先生訓迪兒輩供膳一載書此奉訂

門生某姓名 俸錢若干元

某姓名 俸錢若干元

附學門生某姓名俸錢若干元

年 日 某某敬立

第四十九式 就學謝書

新歲敬就

某翁某老夫子大人函丈受業所有從事歲事

東修列左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門生某姓名 俸錢若干元

某姓名 俸錢若干元

年 月 日 肅具

第五十式 尋人招帖

尋人

立招告字人張甲。住某邑幾都地名某處。有一幼童。年十幾歲。頭戴新緞瓜皮帽。身穿寶藍長衫。外套青呢領褂。手拿洋傘一把。於某月某日。往外不知去向何方。四路訪尋。杳無音信。倘有仁人君子。或見而送至。或收留在家。着人報信者。定行重謝。決不食言。特此告白。

第五十一式 招領帖

立收失物招告字人張甲。住某處。昨某處收置某物。如有失主。必先到家。詳說名目。多少相符。更須請憑。殷實相熟者。回來驗明。方可發給。毋得冒認。住某處某人特

白。

附禮帖式目備考

子訂婚

小男訂婚治茗

女許字

小女許婚治蔬

子完婚

小男完婚治厄

女子歸

小女子歸治厄

娶妾

納妾烹茗

壽酒

椒酌

三朝

某日爲小孫餅酌

週歲

週辰潔治豆腸

子進學

爲小男芹酌

捐監

不佞瀨雍某日潔治菲酌

出貢

不佞膺貢某日潔治杯茗

自己受封

不佞膺封某日潔治

父母受封

家嚴膺封某日

追贈父母

焚香告廟

入繼

某日立廟告廟

造屋

某日小舍落成

上梁

某日小舍陸梁

搬屋

某日移居菲酌

善緣

某日殿宇告成潔治羹茗

募修

某事告竣某日杯茗

戲酒

某日肅治聲騰

建醮

某日在某處設壇潔茗自稱經理

議修神廟

某日爲議修某廟潔茗

修橋會簿

某日爲理某處石橋誦簿潔或稱酌

春酒曰春酌

元宵曰燈酌 端午曰蒲酌 重陽曰菊酌

如恭迎台駕文駕迎駕候教候光又曰烹茗潔茗治

大總統或某官

蔬薄酌菲酌俱請客之通稱隨人酌用惟潔膳除請

土司外不宜用也仲謝候叙則用之於後輩

附紅箋題法

賀敬喜慶燕喜慶賀添妝嫁女祝敬敬賀生恭敬賀祝千秋同煖席

禮善禮善彌敬彌月禮敬送行程儀同喬敬移居修敬送來

敬禮非敬通皆通皆敬師觀儀小輩拜奠敬喪事格敬同吉

返喪家物用紅箋同同上上橋橋敬敬下下賞賞

第三章 函牘

第一式

呈人民通用每一紙文須貼印花一角
官早係用人民對於大總統及各官
署有所呈報時適用之

呈（正面用摺疊紙寫）

具呈人牛某處姓名職業年齡（具呈人如係法人應


將名稱書明）呈為某某事

謹呈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具呈人署名 

（此處須用印無印者以理代之）

代書人 原籍 姓名 

（無代書人者此項從略）

連署人 原籍 姓名 

（此係依法令規則應隨同署名

之人）

背面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式 國民請願書

為請願事（以下叙本文云云）依據約法第七條提具

請願敬乞

貴院鑒核施行此上

乘議院

具請願書人署名印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三式 行政訴訟

狀面式

訴狀

中頁式

代理人	原告	被告	人 名
			年 齡
			職 業
			住 址

訴訟人如
係法人應
書明名稱

告訴之事實及理由云云

證據目錄云云(圖式賬冊及官私文書原本

或謄本另附)

末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陳訴人(署名簽押)

第四式 刑事訴狀

某省高等檢察廳
廳頌 刑事告訴狀

訴人姓名	籍貫	年 齡	職 業	現住所
告訴人				
被告人				

被害之事實及關於本案之證人證物云云爲此具狀

訴請

某檢察廳長 察廳施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具狀人(署名簽押)

第五式 民事訴狀

狀面及填寫原告姓名籍貫年齡職業住所同

上

訴訟之事物及關於本案之證人證物云云爲此具狀

訴請

某審判廳長 察廳施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具狀人(署名印押)

第六式 刑事辯訴狀 被告人用

辯訴之事實及理由(首叙原訴事件次述其中有如

何委曲情形)云云理合具狀辯訴呈請

某廳長 察廳施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具狀(署名印押)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第七式 上訴狀

某省高等檢察廳

上訴人(姓名)(籍貫)(年齡)(職業)(住所)

爲(某某)事竊某現對於某年月日某審判廳

(或某縣知事) (或某縣推事)

因某案件第幾審之裁決有所不服理合聲明上告

左

不服之理由如何云云爲限具狀上告

某審判廳長 察廳施行

粘抄原判決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具狀人姓名(印押)

第八式 訴訟委任狀

代訴人用此項委任狀除親孫父子夫婦及胞兄弟外非先呈達委任狀不得代訴

訴訟委任狀

某官廳鑒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委任人 署名 (印押)

代訴人 署名 (印押)

第九式 聲請書

原告姓名

具聲請書被告姓名竊查某案件 (敘述訴訟進行狀

律師姓名

態及聲請原因如開始辯論日期及因病不能到場

之類云云)

理合聲請

准予(寬限等類)云云實為公便此請

某審判廳公鑒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訴訟關係人姓名	籍貫	年齡	住處	職業
代訴人				
委任人				

代訴人與委任人之關係

(本文)

委任之原因

(本文)(係某案件因何委任代訴)

委任之權限

(本文)(聲明訴訟上之行為及全行委任

與不全行委任之權限)

委任代訴之年月日

(本文)即訂明代訴之始期及終期

右呈

具聲請人署名(印押)

第十式 領狀式(向官廳取飲物件用)

具領人(姓名)今於

某官廳領到(某款項或某物件)云云不敢冒領所具

領狀是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領人(署名印押)

第十一式 保結

保結封面式

訴訟案由	
所保人物	
應保原因	
担保責任	

右呈

某官廳 公鑒

具保人姓名(印押)

(籍貫)(住所)(年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十二式 切結

切結封面式

具結人(姓名)今因某案件蒙

某官廳判諭(原文)情願遵判(如何行為云云)如敢

翻悔願甘坐罪為此具

結謹呈

某官廳 公鑒

具結人姓名(印押)

(籍貫)

(年齡)

(住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第十三式 民事訴訟和解狀

和解狀即昔時之息昆其式與訴狀略同狀內叙述本案之如何和解是也另不列式

第十四式 舉發狀

此狀即用以呈報他人之不法行為及妨害國家治安社會秩序或與當事人有危害之虞其式略如訴狀狀內叙述被舉發人之行為呈報某官廳察驗可耳不另列式

第十五式 自首狀

自首者在前清律例得減輕罪名民國法律亦如之其狀式與各訴狀相同惟自首二字之意義係

官廳尙未知爲案犯當事人而自行呈報者若事

已發覺雖自行詳報不得與自首等論

附錄民事訴訟徵收規則如左

訴訟財物之價值 訴訟費用

十兩以下 三錢

二十兩以下 六錢

五十兩以下 一兩五錢

七十五兩以下 二兩二錢

百兩以下 三兩

二百五十兩以下 六兩五錢

五百兩以下 十兩

七百五十兩以下 十三兩

千兩以下 十五兩

二千五百兩以下 二十兩

五千兩以下

二十五兩

五千兩以上

每千兩加五兩

右列財物價值。如係以銀幣銅幣計者。準上率比

例計算。如銀幣十元。他如抄錄案卷。每百字連紙

收銀五分。遞送各書傳票。每件收銀一錢。十里以

外。每加外銀五分。道遠需二三日返署者。每日加

收宿食費三錢。火車輪船。已通或未通處。由審判

廳酌核川資。標明於文書之表面。承發吏不得例

外多索。否則准人告發。若證人到庭。每次銀五錢。

鑑定人到庭。每次銀五錢以上。五兩以下。川資每

五里加五分。旅費每日銀五錢。皆經上年各級審

判廳章程規定。由訴訟當事人發給。刑事不在此

例。因刑事屬於公法範圍。國家懲暴安良計。不能

向訴訟人有所需索也。然舞弊之司法警察。亦時

有所聞。是在司法官廳之懲一警百也可。

第十六式

說帖對上有所懸端而較結
爲簡單此說帖可直呈

具說帖人(姓名)竊維(以下敘明事實及計期)

謹以管窺所及不揣冒昧上質其愚是否有當敬祈

鈞鑒倘蒙

採擇施行不勝欣幸之至此上

署名蓋印

又式此係報告事實而用

具說帖人(姓名)竊因(以下敘述事實)理合謹具說

帖報告即祈

派員調查乘公處理足綏公誼此上

計呈

幾份

第十七式

節略敬說帖尤簡

具節略人(或直書敬略者)(姓名)竊(以下節略事

實)敬祈

察鑒謹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十八式 聲請公斷書

商會附設有公斷處專受理未起訴而聲請者或起訴後由法院委託調處者採一併裁斷輔官治所不及者

謹啓者竊（叙述所訴事實及所有證人與鑑定人暨帳據等件）（除通知相對人某某）外特具書聲請貴處察核望即示期召集公斷曲直某不勝翹切待命之至此致
某地商事公斷處

聲請人（姓名）（印押）

原籍

年齡

職業

住所

牌號及營業地點

第十九式 稟祖函

祖父大人尊前（或稱懿座）敬稟者叩別 鈞顏倏經幾日每念 重隔遠隔未嘗不懸繫於心近想 福體康強為祝云云敬請 金安 孫男某某百拜叩稟（孫女稱孫女某某叩稟）月日

父親前此名 問安 哥嫂問好 弟妹均吉

第二十式 祖答函

字付孫兒知悉云云 某月某日祖字

第二十一式 稟父母函

父親大人膝下敬稟者云云肅此叩請 金安 男某某拜稟（女稱女某某百叩）月日

第二十二式 父答函

字付吾兒入目云云 月日父字

第二十三式 稟伯叔函

伯父大人尊前敬稟者云云專肅上叩 禮安 姪某某拜上

伯母大人前叱名請安

第二十四式 伯叔答函

某某吾姪清覽云云即頌 近祉 伯叔氏某某手啓

第二十五式 上母舅函

母舅大人尊前謹稟者云云肅此敬請 崇安 甥某某謹稟(女稱甥女)

舅母大人前寄聲請安

第二十六式 答甥函

某某賢甥如見云云手此即詢 日佳 愚舅某某泐

第二十七式 致堂舅父函

某某舅父大人尊右云云修此恭請 誨安不一

甥某某謹肅

太孀伯大人前叱名請安

第二十八式 答函

某某孀弟如見云云專此即詢 近好 某某手泐

第二十九式 上姑丈函

姑丈大人尊前敬肅者云云敬請 鈞安 愚內姪某某謹稟

謹稟

姑母大人前乞代問候不另肅稟

第三十式 姑丈答函

某某賢內姪青覽云云即頌 文安 愚某某翰躬

第三十一式 上姨丈函

姨丈大人尊前云云恭請 大安 愚姪某某拜上

(女上姨母自稱姨甥女某檢粧)

第三十二式 姨丈來函

某某姨姪(稱賢甥亦可)如見云云即詢 近佳 愚

續增某某手泐

第三十三式 致胞兄函

幾哥大人尊前敬啓者云云即請 崇安 愚弟 某某

鞠躬

第三十四式 胞兄來函

幾弟手足云云手此即詢 近好 兄某某手啓

第三十五式 致族兄弟函

某某哥 弟如晤云云即頌 文祉 兄某某鞠躬

第三十六式 致宗兄弟函

某某宗兄 大人閣下云云此請 台安 宗兄 弟某某鞠躬

躬

第三十七式 致表兄弟函

某某表兄大人閣下敬請 台安 愚表兄 弟某某鞠躬

第三十八式 致胞姊函 非愚者除排行單稱姊姊可也下做此 幾姊大人尊前茲肅者者云云此請 時安 愚弟 某某

某上書

第三十九式 致胞妹函

幾妹粧次啓者云云此請 雙安 愚兄 某某手啓

第四十式 致姊丈函 非愚姊丈則去排行加一號可也

幾姊丈大人如握云云此請 近安 弟小 弟某某鞠躬

躬

第四十一式 姊丈來函

某某內弟(或稱幾內弟)如見云云頌請 近安 愚

姊增某某鞠躬

第四十二式 致妹婿函

某某賢妹婿如見云云此上即請 時安 愚弟某某

鞠躬

第四十三式 妹夫來函

某某幾哥大人(或稱幾內兄大人)閣下云云肅請

時安 愚弟某某鞠躬

第四十四式 致襟兄函

某某襟兄大人閣下敬啓者云云專肅即頌 刻安

愚弟某某鞠躬

第四十五式 致僚婿函

某某仁兄襟丈大人閣下云云即頌 時祉 愚弟某某

鞠躬

第四十六式 致婿函

某某賢甥如晤云云此頌 體佳 某某手啓

第四十七式 上岳父母函

岳父母大人尊前謹稟者云云肅此敬請 崇安 婿某

某百拜叩稟 今愛謹叩

第四十八式 上妻舅函

某某幾舅大人尊右謹啓者云云此呈並叩 頤安

益 愚弟某某謹肅

第四十九式 妻舅來函

某某賢甥倩文幾云云即頌 體安 某某拜手

第五十式 上叔岳函

某某叔岳大人尊右謹稟者云云此上即請 鈞安

愚弟某某上稟 姪女謹叩

第五十一式 叔岳來函

某某賢姪婿如面云云此詢 源第皆吉 某某鞠躬

第五十二式 呈胞嫂函

幾嫂大人粧次云云手此即請 坤安 弟某某謹啓

第五十三式 致弟婦函

幾弟婦惠鑒云云此佈即頌 閣祉 某某手啓

第五十四式 致內姨姊

姊姊

第五十九式 致世兄函

幾姊大人粧次云云此頌 聞吉 姊姊 婿某某鞠躬

姊姊

某某老哥文九云云此請 大安 世兄弟 某某鞠躬

第五十五式 致姻兄函

第六十式 諭媳函

某某姻兄大人如見云云敬頌 酒祺百益 如愚弟

幾媳覽悉云云此問 日好 月日 某某字

某某鞠躬

第六十一式 諭女函

第五十六式 致親家函

幾女覽悉云云此詢 近吉 月日 父字

某某親家大人閣下云云敬頌 時祺 如愚弟 某某

第六十二式 寄妻函

鞠躬

賢妻(有以姊妹稱者有稱某某粧次者)鑒云云此問

第五十七式 稟寄父母

近好 夫某某書

寄父大人尊前謹稟者云云恭請 禱安 賢男 某某

第六十三式 寄夫函

謹稟

良人(有以弟兄相稱者有稱夫子者有稱夫君者)鑒

第五十八式 致姻伯函

鑒云云此請 近安 室某氏上(亦有自稱妻者)

某某姻伯大人尊前云云敬請 禱安統希 愛鑒

第六十四式 諭妾函

如愚婦某某鞠躬

某卿(或稱某姑娘)齊及此問 日好 某某字

第六十五式 稟外祖母

外祖母大人慈鑒敬稟者云云專此敬請 頤安 外

孫某某叩稟

第六十六式 外祖來函

某某賢外孫如握云云即詢 文祉 愚外祖 某某書

第六十七式 致贈兄函

某某贈兄大人閣下云云此請 近安 如小弟某某

鞠躬

第六十八式 致贈弟函

某某仁仲大人如握云云願請 時安 如小兄某某

鞠躬

第六十九式 上師函

夫子大人(或稱某某先生)函丈(或稱尊侍)謹啓者

云云專此敬請 道安

師母前叱名請安 愛樂(或稱學生)某某謹啓

第七十式 師致弟函

某某賢弟如見云云即請 近佳 某某手泐(或稱

同學兄某某手啓)

第七十一式 賓致主函

某某仁翁大人閣下云云此請 道安 弟某某鞠躬

第七十二式 主致賓函

某某老夫子講席云云肅請 崇安 敬弟某某鞠躬

第七十三式 致同學函

某某硯兄大人閣下(或稱某某仁兄)同學大人即請

台安 小弟某某鞠躬

第七十四式 致友函

某某仁兄大人閣下云云此請 道安

某某仁兄先生執事云云即請 台安 鶴候 福晉 謹

雜 惠照不宜

某某世伯大人尊前云云肅請 時安

某某大兄大人如握云云卽頌 財安（或籌安對於

小姪（或稱世姪或稱世孫姪或稱世孫）某某謹上

商業中人用之）

第七十六式 致世交晚輩函

某某仁翁先生座右云云卽請 時安（嫂夫人前代

某某世弟如面云云此請 剋安

候）

某某仁弟如見云云此候 近安

某某老哥有道云云卽頌 怡安

某某仁棣閣下云云卽頌 時安並候潭第皆佳

某某足下如握云云手此卽請 時社大佳

兄（或稱晚）某某鞠躬（或稱手泐）

某某老友台鑒云云此請 時安并頌 伉儷百福

第七十七式 致同鄉函

某某老兄史席云云卽請 台安不備

某某尊兄大人閣下云云謹候 起居統希 鑒察

某某仁兄鄉大人閣下（或稱鄉先生）逕啓者云云此

（自稱）弟（或小弟或愚弟）某某鞠躬

第七十八式 上大總統函

第七十五式 上世交長輩函

某大總統睿鑒敬肅者竊云云敬頌 福綏

某某尊丈大人尊前云云敬請 台安

自稱有職銜者書職銜無者直書公民某謹上

某某老伯大人尊前云云敬請崇安

第七十九式 上副總統函

某副總統鈞鑒敬肅者竊云云專此敬頌 福履
自稱同上

第八十式 上國務總理函

某某總理鈞鑒云云專頌 勳安不悞
自稱同上

第八十一式 上各部總次長函

某某總長鈞鑒(次長則直稱次長)謹啓者云云恭頌

鈞安
自稱同上

第八十二式 上督軍函

帥座賜鑒(屬下則稱督軍屬下或麾下)敬肅者云云

此敬 勳祺
自稱同上

第八十三式 上巡閱使函鎮守使同

使座鈞鑒(屬下則稱鈞使麾下)云云專肅虔頌 台

綏
自稱同上

第八十四式 上省長函

省長鈞鑒(或稱某某先生台鑒)敬啓者云云恭請

崇安
自稱同上

第八十五式 上師旅團長等函

師長鈞座云云謹頌 鈞福
此外旅團各長大權相同

第八十六式 上道尹函

某某先生鈞鑒專肅敬請 台安

第八十七式 上廳長函

某某廳長鈞鑒云云敬頌 公綏

第八十八式 上知事函

某某縣長鈞鑒云云恭頌 台安

第八十九式 上警察所長函

某某先生大人閣下云云敬請 大安

第九十式 上校長函

某某校長先生尊鑒云云敬請 教安
學生某某鞠躬

第九十一式 上主筆函

某某大主筆先生惠鑒云云敬請 撰安 未學 某某

鞠躬

第九十六式 僧道來函

大檀越 大護法明鑒云云恭請 清安 貧道某某鞠躬
(貧或稱貧衲某某)

第九十二式 致經手函

某某仁翁先生閣下云云此請 鑒安 弟某某鞠躬

第九十七式 致道士函

某某大煉師閣下云云即頌 法安 方外某某手啓

第九十三式 致醫生函

某某大醫士先生尊右云云即請 仁安 弟某某鞠躬

第九十八式 致匠人函

某某司塔覽云云 某某手具

第九十四式 致店家函

貴賬房

字諭聞者云云 某某手諭

第九十九式 諭聞人

諸位先生台照云云此請 財安 某某具

第一百式 諭圖丁

字付某某圖丁知悉 某某條

第九十五式 致和尚函

某某大師(或直稱某某大和尚)法座啓者云云即請

第一百零一式 致妓函

某某肩史(或稱詞史或稱校書)粧次云云籍問 玉

禱安 方外某某鞠躬

安于萬珍重

第一百零二式 女伴通函

某某賢姊趙鑒(舊法稱粧次)云云敬請 闈安 一妹

某某鞠躬(舊稱妹某某檢衽已嫁者稱歸某郡)

第一百零三式 姑致嫂函

幾嫂大人粧次敬啓者云云此請 闈安 小姑 某某

拜上

第一百零四式 嫂致姑函

賢妹粧次云云即候 繡安 愚嫂某氏端肅

第一百零五式 稟翁姑函

男 姑大人尊前敬稟者云云肅稟敬請 金安 媳某氏

拜稟

第一百零六式 姑致媳函

賢賢媳覽悉云云此問 日佳 月日姑字

第一百零七式 兄妻致弟妻函

怡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賢婦大人粧次云云敬候 闈安 愚妹某某檢衽

第一百零八式 弟妻致兄妻函

賢嫂大人粧次云云敬請 蕙安 愚妹某某檢衽

第一百零九式 致夫兄函

幾兄翁賜鑒云云敬請 時安 愚弟婦某某檢衽

第一百十式 大婦示妾函

某姑娘知悉云云 月日大婦字

第一百十一式 便條

客秋同游虎邱飽覽名勝至今已一易裘葛遐憶舊游

猶在心目 君如有興乞即過我蓬門再當買棹一游

如何手此即請 某某仁兄大人刻安 弟某某鞠躬月日

送處某

某 先生 升

第一百十二式 便條名片借片

送克龍海路呈

高先生 升 愚弟某某借片鞠躬

許嘯天

昨於友人案頭見有新出
版之治家全書內容完備
豐富誠宜家置一編茲
附洋四元請代向棋盤街交通書局購一册為盼此請

劍華仁兄大人 刻安

第一百十三式 名片代條

許先生

弟 高劍華 鞠躬

今晚小具肴酌即請
台從願我一叙并有要事相商幸勿推卻此請
嘯天仁兄大人 刻安

第一百十四式 信封由 通式(正面式)

上海克龍海路存厚里第一弄一百十九號門
牌確交

許嘯天先生 收啓

郵票

杭州城站路高緘

(寄本埠者則上海二字改作本埠)
第一百十五式 信封(背面式)

固 某月某日 封

內要函速寄上海克能海路存厚里第一街一
百十九號確交

高劍華先生 收啓

候。福。
酒力已給

福州吳緘

如信力未付者則書酒資照給可也
第一百十六式 信封橫寫信封

上海

克能海路存厚里一百
十九號

許嘯天君 啓

北京徐緘

郵票 月 日

此項信封係洋紙製成者

第一百十七式 信封本單專送式

內要信專送某處

呈

某先生 某某 升

候 玉

某 緘 月 日

第一百十八式 信封即信託原人帶轉式

藉呈

貴上人 升啓

名內具

第一百十九式 信封 託友加封密式

第一百二十一式 信封 託人傳交式

內函寄某處呈

某某先生收下 敬求加封轉寄某處交

某某某先生 台啓

某自某處緘 月 日

第一百二十式 信封 託友帶交式

內信敬頌

吉便飭送某處

某先生 安啓

某某拜干

寄某處交

某某某先生收下 敬神轉交

某某某先生 收啟

某某緘 月 日

內再用小信封如寄與長輩則書某某大人安
稟下某某謙叩字樣

附尺牘資料

第一種 稱呼

(一) 家庭之稱謂

祖父母 父之父曰祖父。父之母曰祖母。稱人曰令祖

父母。自稱於人曰家祖父母。對於祖父母則

自稱曰孫男。

父母 父曰父親。母曰母親。稱人父曰令尊。稱人母曰

令堂。自稱於人曰家父。家君。家嚴。於母則曰家母。家慈。對於父母之前。則自稱曰男。

伯叔父母 父之兄曰伯父。父之弟曰叔父。伯叔父之

妻曰伯母。姪母。自稱曰侄。

姑母 父之姊妹曰姑母。姑母之夫曰姑丈。自稱曰內

姪。

兄弟 兄曰哥。弟曰弟。總稱人之兄弟曰賢昆仲。自稱

於人曰家兄。舍弟。於己則稱曰弟。曰兄。

姊妹 姊曰姊。妹曰妹。自稱曰弟。曰兄。

凡稱自己兄弟姊妹。宜冠以行次。比如排行第幾。則曰幾兄。幾弟。幾姊。幾妹。不可冠以名

號。致貽譏諺。

兄弟之妻 兄之妻曰嫂。弟之妻曰弟婦。自稱曰夫弟。

曰夫兄。

稱兄弟之妻。亦仍以兄弟行次稱之。比

如幾兄。幾弟。則稱之曰幾嫂。幾弟婦。所

以示親也。

姪 兄弟之子。皆稱曰姪。稱人曰令姪。自稱於人曰舍

姪。對於己之姪。則自稱曰伯氏。叔氏。

夫妻 妻稱夫曰夫君。曰夫子。自稱曰室。曰妾。稱人之

妻曰令正。曰尊夫人。自稱於人曰賤內。曰拙荆。

已歿則曰亡室。

夫與妻。未嘗無稱。有稱某姊。某妹者。然閨閣

中。不皆有號。又有直書賢妻者。不如不稱名

爲落落大方。

妻 稱人妻曰如夫人。自稱於人曰小妾。小姬。

子女 稱人之子曰令郎。女曰令媛。令閨秀。自稱於人

曰小兒。女曰小女。曰弱息。

婿 稱人婿曰令坦。令倩。自稱於人曰小婿。

宗兄弟 同姓曰宗。自稱曰宗兄。宗弟。稱於人則曰貴

華宗貴同宗。

(二)親戚之稱謂

外祖父母 母之父曰外祖父。母之母曰外祖母。自稱

曰外孫。

因家有祖父母。特加一外字。以別之。如

遇外伯叔祖父母。即再加一伯叔等字。

姨母 母之姊妹曰姨母。其夫曰姨丈。自稱曰姨甥。

舅父母 母之兄弟曰舅父。舅父之妻曰舅母。自稱曰

甥。

妻之父母 妻之父曰岳父。母曰岳母。自稱曰婿。曰甥。

按岳父二字。本不與。然世俗皆沿用之。

近人於書函中。有改稱外舅者。亦適如

遇伯岳。叔岳。即再加一伯叔等字。

表兄弟 凡姑舅兩姨之子。情表兄弟。自稱曰表弟。表

兄。

舅兄弟 妻之兄弟曰內弟。內兄。自稱曰姊妹姪婿。

姊妹婿 姊之夫曰姊丈。自稱姪弟。

妹婿 妹之夫曰妹婿。自稱姪弟。

襟兄弟 妻姊妹曰姨。其夫曰襟兄。自稱襟弟。

姻兄弟 凡舅霞李戚誼者。皆曰姻兄。自稱曰姻弟。長

一輩者。皆曰姪伯。自稱姪姪。

親家 女婿之父曰親翁。其母曰親母。自稱曰姻弟。曰

姻侍生。

(三)交游之稱謂

朋友 平等者爲友。或稱仁兄。或稱尊兄。或等兄。自白

稱小弟。

世兄 舅尊長有交誼者曰世兄。自稱曰世弟。

世兄 舅尊長有交誼者曰世兄。自稱曰世弟。

如兄弟 以異姓結金蘭者曰如兄弟。自稱曰如弟曰

如兄。

師長 稱教習曰夫子。自稱曰受業。曰門人。曰學生。

按今之學堂中人。多有自稱學生者。夫子之上。皆冠以名號。蓋因教習人數不等。若遇平

日師長。則仍以夫子稱之。不得冠名號矣。

先生 施諸前輩。如學堂中執事員等。皆通稱之曰某

先生。自稱曰後學。曰晚生。曰晚輩。

西賓 師曰西賓。通稱爲老夫子。自稱曰教弟。

僕人 稱人之僕曰尊紀。曰貴价。曰尊使。自稱其僕曰

小价。又曰下僕。

敵 敵者。卑小之謂。如敵鄉。敵處。敵姓。敵寓之類。自雜

皆可通用。

(四) 雜稱謂爲期者。開列於後略舉之。

治家全寶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姑奶奶(稱出嫁女)

少奶奶(稱媳)

嫂夫人(稱人妻)

尊夫人

貴居停(稱人東翁)

貴東翁

令高足(稱人生徒)

貴高鄰

賢昆玉(稱人弟兄)

賢喬梓(稱人父子)

尊大人(稱人父)

貴執事

賢伉儷(稱人夫婦)

太姻長

太姻伯

老鄉輩

老姻叔

老世叔

鄉先生

老前輩

世大人

鄉大人

叔大人

伯大人

令東牀(稱人婿)

貴業師

貴老師

貴相如(稱人友)

六五

賢內阮(稱內姪) 賢世講(稱友之子)

賢宅相(稱甥)

以上皆稱人之辭

治晚生(用於父母官) 再晚生

姻侍生(對婦人言) 侍晚生(用於婦人中)

受業生(門人自稱) 愚小弟

同學弟 姻愚弟

如小弟(用於譜兄) 同親弟

寅愚弟(即同官) 年愚弟

治愚弟(用於本地官) 通家弟

世愚弟(有世交者) 鄉愚弟(同鄉)

以上自稱之辭

第二種 時令麗句

(一)正月

風暖宜甲月令當寅 風喧日麗燕語鶯啼 春風飽

冶淑景鮮妍 候當振蕩時屆放鳩 三元肇慶六呂

司春(元旦) 風暖屠蘇春回黍谷(元旦) 燈火皆

春樓燠不夜 金吾放夜玉漏催春 普天同慶不夜

長春(以上元宵) 金轡承瑞玉律春回 綵仗爭迎

春旛乍立(以上立春) 冀添翠葉樹厄黃楊(閏月)

(二)二月

探花殿日問柳芳辰 玳瑁迎燕錦樹遷鶯 桃腮暈

赤柳眼舒青 花飛似錦鸞鳴如簧 花朝紀令春序

方中(花朝) 二分春色一派韶華(花朝) 三春半

合一刻平分(春分) 仲春紀閏松雨留寒(閏月)

(三)三月

林鶯出谷圓蝶尋芳 桃雨翻紅萍星點綠 榆火吹

烟柳飛棉雪 苔生翠滑花點溪青 曲水流觴蘭亭

第會(上巳) 藥園尋春蘭亭修禊(上巳) 臘臘照

(六)六月

暖醱酒浮香 買春價賤禁火時新 海棠時節挑菜

蓮渚風清荷軒月朗 冰簾卻暑雪館招涼 盤堆雪

人家(以上寒食) 花柳搖暗榆烟謹暖 青挑郊北

藕塵泛冰桃 蓮花介壽芝艸臘香 葵臘烈日槐壽

酒熟江南 友誰結侶客正思家(以上清明) 惟暮

薰風 荷風屆暑黍雨流青 招涼賜扇避暑登臺(

之春歸奇於功 蝶帳花殘鶯啼春老(以上閏月)

伏日) 涼尋小簾暑避開窗(伏日) 天惟酷暑人望

(四)四月

清和(伏日) 夏衡書季月瑄歸除(閏月)

飛紅蕎架分綠秧田 烏方布穀人正分秧 梅肥紅

(七)七月

樹麥秀青疇 雨釀黃梅日蒸綠李 薰生殿閣斗指

炎風消夏淡月橫秋 玉宇秋澄銀河夜朗 水天一

東南(立夏) 青抽筍角紅綻櫻珠(立夏)

色風月雙清 新涼初透爽氣徐來 桂林階覆梧葉

(五)五月

庭飛(立秋) 穿針佳夕乞巧良辰(七夕) 縷牽五

甘雨蘇苗薰風解愠 槐陰結綠榴火舒紅 新臘泛

色橋渡雙星(七夕) 雙星重會一閏歸餘(閏月)

綠芳艾臘香 細雨飛梅輕陰醉竹 節屆天中辰逢

(八)八月

地臘(端午) 蘭湯薦浴蒲酒浮觴(端午) 日方北

黃花匝地白雁書天 露滿清華雲空壽漢 桂香含

垂風自南來(夏至) 惟夏之中正時以閏(閏月)

露金氣迎風 望月情牽觀濤興壯 滿天月朗永夜

風標(中秋) 金標蟹影玉風分光(中秋) 月光皎

潔秋氣平分(中秋) 詩屬中秋月標一閏(閏月)

(九)九月

風疾露冷霜肅秋高 楓凋江錦菊綻飛金 黃橙無

恙紫蟹初肥 蘆花剪雪菊蕊含霜 白衣送標彩筆

題糕(重九) 茱萸佳節泛菊良辰(重九) 桓景佩

萸孟嘉落帽(重九) 月餘一閏日展重陽(閏月)

(十)十月

梅傳春意菊傲霜枝 日行北陸春涵雨枝 橙黃菊

綠蘆白楓丹 氈爐氣暖酒市風乾 霜凌梅蕊雪冷

楓林(立冬) 小春重風積悶歸餘(閏月)

(十一)十一月

梅窗橫月雪簾飛花 蕉鞭應柳柳市添霜 臘將舒

柳柳欲放標 梅月半窗松風一枕 五枚瀝蟹六環

飛灰(冬至) 節臨互簾月紀餘分(閏月)

(十二)十二月

椒觴蟹臘梅信傳春 光搖銀梅凍合玉觴 梅花觴

席竹葉浮杯 椒花餞臘爆竹催零(臘夕) 集觴守

歲盡闌迎春(除夕) 寒逼周年問以成臘(閏月)

第三種 尺牘要語

(一)起居語

柳社延鴻文祺集蝠 文祺晉祜著業延臘 送德日

富著述闕深 功修並進操行日隆(以上士人) 吉

集履祺福徵頤養 福社帶宜起居增健 福臘頤養

慶集隨時 福履增綏道躬集吉(以上尊長) 耶禱

聯集柳社羊迎 清祺多福諸務順懷 駿業鼎新鴻

欲蟹煥 業崇財裕福茂德隆 榮業維新旅祺宏集

旗旗懸暢事業闡崇(以上商賈) 崇社綏和清祺

暢適 聲靈愈茂爰祉日崇 禔福駢臻德輝駟著

鼎華遠樹升福高舉 愛社時祺俱存泰吉 崇祺德

祐皆大吉祥(以上通用) 琴祺集蟻潭祉延鴻 佳

祉綏和潭祺暢茂 簪居多福潭第迎麻 慈社多增

潭祥極盛 德音榮暢潭第安祥 榮祺蟻集潭祉駢

臻 慶溢德門瑞凝珂里 錦堂集慶蘭室迎麻 闔

潭多福諸彩延祥 德門集慶喜氣充闔 閭潭集祐

佳境日增 德門繁祉氣象日隆(以上頌揚)

(二) 欣慰語

大慰五中曷勝欣快 深慰遙憶不勝雀躍 寸心藉

慰無任歡欣 大慰烏私殊深雀喜 下懷藉慰欣忻

奚如 仰瞻德風曷勝欣慰 仰瞻鶴度莫名雀躍

翹首德門傾心什頌

(三) 自敘語

治家金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機緣短才薄天小見(寡聞) 粟礫如恆乏薄可嘗(

困守) 守株有地託鉢無能(困守) 冷坐寒隱蘇

生無術(困守) 乞米有書點全無術 才疎術陋鳩

拙自慚 東奔西走朝夕靡遑(勞碌) 事笑魚忙身

同兩縛(勞碌) 鹽米心勞馬牛計拙(家常) 積阮

性情頗多疎懶 事冗如蟬料理維艱(事繁) 心空

求買之道生財(貿易) 桑榆已暮風燭頻驚(叙老)

淺見寡聞未諳諸務(識短) 家園株守知遇難逢

(乏汲引) 天涯落魄旅况多艱(客况) 飢寒驅我

一葉身飄(客情) 片善毫無不堪陳述

(四) 告幸語告幸者言某事可自慰以相告也

惟幸頑軀尚適堪慰錫注 懷幸賤軀租安毋勞綺念

猶幸俗塵未染藉此告慰 所幸公私租遠足慰雅

懷 惟幸賤眷平安無煩顧慮 差幸舉家平安足慰

綺注 幸而長幼胥安差以自慰 所幸諸叨平順堪
慰慮慮

(五)陳述語

述者陳述已事且相告也此語均用在叙事之

忝在知好故敢直陳 恃在知心不妨瑣瀆 辱在愛
下用敢直達 素荷愛憐故敢相瀆 忝附知心用陳
瑣語 忝屬素交不妨屢述 不揣煩言有干清聽
不揣冒昧故敢縷述

(六)感激語

寸衷銘泐沒齒難忘 深叨德澤銘感無涯 感戴鴻
恩常於無既 廣廈蒙恩終身佩服 感佩仁慈鏤銘
肺腑 感承惠澤似錫百朋 感激深仁如賜瓊玕
閭家戴德銘感不忘

則感佩之忱正不徒身受者銘於五中也(與人同感)
則感荷深恩不獨第一人已也(衆人同感)

如蒙惠賜敢不心銘 倘荷裁感感深寤寐 辱承垂
諒銘感不忘 如蒙指示永感勿諼(以上受惠當感)

寸衷感佩莫可言宣 膺蒙心鑄繫結無已 私心
感戴刻不能忘 感激之私銘同篆竹

(七)中個語律已之意

敬鳴悃曲 用表微私 縷陳積悃 藉表微忱 聊
寫寸衷 敬達微忱 用伸鄙意 虔申積悃 敬表
悃忱 藉達私忱 用表葵思 敬宣鄙悃 用展忱
素 敬陳離緒 藉訴愁衷 敬抒詞意 謹陳下悃
願布微忱

(八)瞻仰語

久慕芳名未親芝宇 風聲久仰月抱未親 夙慕高
風無緣良晤 仰德之念與日俱深 景崇已久趨謁
無增 夙欽雅度瞻款未親 耳熟芳型時殷仰止

久欽碩望時切瞻依 高風久慕清誨未聆 企慕茲

恩金玉在念 每念慈愛惟用神馳 何時會覲得慰

素心 霽月風光何時快靚 瞻韓久願何日能親

何日春風幸被小草 把袂無由寸心鬱結 雅度未

瞻彌深歎仄 音塵未接夢想為勞 未親芝字時勸

蕪忱 嚮往私忱時形寤寐

第四種 尺牘用字

(一)三字句

敬稟者(用於尊長) 敬啓者(用於平輩) 逕啓者

(直達之辭) 茲啓者(用於便函) 茲懇者(有事

相懇) 茲託者(有事相託) 名正肅(信內不具

名另用名片) 名內具(信封外面不具名故云) 名

兩隱(信中有私密事彼此心照故不書名) 代候候

(請他人安) 不另函(尙有要緊人與事無涉用此)

兒隨叩(書於己之名下蓋周到語也)

(二)兩字句

福安 崇安 道安 祺安 頤安 履安 撰安

文安 著安 籌安 財安 旅安 升安 助安 (

在官者) 鈞安 快安(尙義快者) 近安 禮安

(有服者) 大安 闔安(以下女人) 慈安 懿安

闕安 金安(尊長及父母)

按安字亦可通作祺祉等字然亦須擇可通而

通之若遇勸安全安大安等字則萬不能通矣

肅此 專此 手此 肅叩 虔叩 敬請 虔請

此請 上頌 此祝 此頌 順請 頌候 恭請

藉頌 卽問(用於小輩) 卽詢(以上請安上面之

辭)

伏乞 伏維 統希 諸希 垂鑒 愛照 青及

台電 (以上皆書尾之辭)

如晤 如握 如見 如面 台鑒 鈞鑒 閣下

麾下(武職) 文兒 史席 講席 左右 尊右

尊前 足下 函丈(師長) 粧次 粧前(以上女

子) 膝下 膝前 以上皆起首通套之辭

晒存 晒納 晒入 莞納 惠存(以上皆請收之

辭)

拜託 務託 奉託 敬託 敬求 懇求 拜懇

至祈 費神 伏祈 敢求 以上皆託人之辭

感激 銘感 承蒙 深荷 感戴 以上皆承情之

辭

檢收 察收 查收 檢登 檢入 檢納 以上皆

請收之辭

佈告 奉佈 敬陳 奉瀆 聊達 以上皆修書之

辭

思念 思慕 仰企 馳思 霞思 燕忱 企慕

三秋 孺慕 想望 翹企 翹盼 遠盼 深盼

以上皆思念之辭

不備 不莊 不既 不一 不盡 不宜 以上皆

結束語

進步 幸福 腦健 以上皆新辭學堂中多有用者

舉之以備一格

(三)書尾附名致意類

某翁處未及附啓乞見時代申部意爲感

某翁處煩代致意恕不作啓

某君煩叱名道候不另

某兄及某某敢希代爲致啓

某翁均此不另

見某君時煩代候候

第五種 尺牘用句起結通套

忽捧郁雲如面芝字。開函伏讀喜動顏色。時接音徽如同把晤。

驟逢無幾不覺殘紅送雨。新綠窺臆矣。

一別經年久深孺慕。 遞送芝字幾度飛螢。

捧讀瑤函已懷珍襲。

久不晤叔度矣。雲亭咫尺自笑疎遠。

正仰企間辱采雲飛鶴恍自天來。

雲山迢遞良晤久疎。

握別經年雲樹繁思彼此同之也。

噴遠色笑。幾易星霜。種懷懿範。惟有望平遠而溯洄耳。

經年契闊。徒深嶺雲聚月之思。

久不接光。時於寤寐中得玉山之照。猶覺朗然在抱也。

秋風一別。忽眉朱明。 (以上起語通套)

良晤何時。每懷靡及。

離情無限。遞近有時。素懷積想。把手盡之。

但恨短章不足書矣。

願加亮納。書不盡宜。仰此高蹤。寸心如結。

吳天楚水。想望盈盈。毋吝好音。可勝依切。

白雲可乘。相思獨遠。千里寸心。正不獨寄語加餐耳。

數行寄想。輻短而情甚長。

南鴻北雁。無間好音。尤所跂望也。

面風佈覆。不盡溯洄。

渭城風雨。無限離思。不勝鬱結。

瑤華之音。惠而好我。

便惠德音。不必俟青鳥啣來也。

晨風之便。毋遐金玉。

清光漸遠。引睇爲勞。想同此耿耿也。

春樹江雲。曷勝悵望。

山川修阻。不能一葦航之。用是耿耿。

倘能撥公而來。當掃石烹泉。以待。

山河千里。寸心黯結。臨風搥快。我勞如何。

幸解倦倦。兼恕草草。停雲遐企。無任縈依。

因風修此。不及多云。願祝加餐。無任瞻依。

聊陳短牘。用代星言。

遽使言旋。媿乏瓊報。清風載道。能不依依。

春序漸暄。人事麻暢。時憶眠食。曷任傾注。

便風相報。晤語匪遙。把臂未期。寸心如結。

何時把晤。一慰調飢。

臨穎神馳。望風意注。先此奉達。不盡欲言。

寒暖不時。諸維珍攝。

山川雖間。道里無多。翹首德音。跋予望之。

鱗鴻不易。裁答無因。偶值便郵。附候近履。

許久未得一奉手書。其忘之耶。抑浮沉未到耶。

足下才高倚馬。據案作書。瞬息即就。不謂寒暄數語。而

竟無片刻之暇。

江無弱水。沉魚。峯匪衡山。連雁。竟不能一鱗一羽。來環

堵間。

第六種 尺牘詞料

(一) 通候思慕

久疎音候。時切遐思。每念故人。令人作一日三秋之感。

久不奉教。已覺盼深。梁月矣。

一別經年。追思倍切。星梁落月。能不依依。

流光荏苒。契闊興懷。每逢月夕花辰。時覺相思無已。

良友密邇。不能載酒評花。與故人共話晨夕。共疏園爲

可知也。

明日清風。飄思高度。未審何日。得能追隨步履。共話幽

衷。

握手言別。候已多時。雖盈盈帶水。而風塵爲域。遶若山

河。

迴望雲樹依依時。令人作天際真人想耳。

知己闊別。荏苒至今。天涯雲樹。止藉此雁聲魚影。傳遞

素心。亦可謂無聊賴矣。

向晨青島飛來。頗慰調餓之望。倘能時惠尺素。某雖孤

往似勝羣居矣。

爾我兩人。雖南北分影。然兩地一心。終不敢因別離之

久。異此肝膽。

中懷彖結。實與朝曦俱長。不知何日話雨巴山。重剪西

鵝之燭。

話別秋猶未半。曾幾何時。而又影深宮線矣。

江雲有意。沙鳥多情。未必不入我二人清夢也。

不知何日把臂故鄉。使游釣之風。重識故人履跡。

采蕭雖賦。未足盡我懷思。

遙瞻斗柄。又復指賓。眷眷伊人。彌深瘡噴。

寸心千里。非傳諸郵驛。則莫慰相思。

引領南陌。惟見芳草萋萋。玉孫果何日歸耶。

河梁把袂維繫。未能感念恩私。悵焉何極。

捧讀教言。殷殷提獎。非意所期。

久深思慕。忽接好音。捧誦之餘。如聆警款。

久企高賢。無由良晤。自分空勞夢想。忽朶雲一片。天外

飛來。不禁輒然色喜。

乃荷瑤函遠及。足徵愛我。欣喜無量。

許久未獲教言。不勝盼切。

每當東望。雲樹依然。恨不能身隨魂夢。飛入君前。與故

人言歡握手。

春殘晤別。良晤無期。每當花朝月夕時。輒徒倚。憶前思。

我元亮。

離亭落月。南浦停雲。相思無盡。徒增悵。但耳。

分袂以來。無日不繫春雲之夢。

(二) 造訪不遇

兩顧尊齋。皆以大駕公出。不得握手。殊深惆悵。

欲訪尊廟。不知所向。豈桃源仙路。不許俗子問津耶。

昨蒙高軒枉顧。倒屣無從。何良會之愜也。(答)

客有題鳳之意。主無倒屣之迎。何相需殷而相遇疎耶。

(答)

奉謁適已發舟。不克絮語。積思蘊結。何可復言。

昨訪桃源。離虛門扇。寂焉無人。但聞鳥聲瑣碎。與行人

相和答耳。

造門請謁。適仙槎遠泛。緣遇何便。

造訪高軒。報焉遠出。殆關人誑我。仰君方杜門厭客耶。

玉趾榮臨。足使蓬華生輝。適鄙人因事他出。不克把晤。

徒勞高賢往返矣。(答)

長者車來。風生花徑。偶值郊游。未能倒屣。歎何如之。

(答)

蒙車騎惠臨。敝廬室無主人。題鳳而去。惆悵者久之。

(答)

承賜賁臨。便煩題鳳。歎狀莫名。(答)

三登龍門。不得一遇。豈以來意未殷。不然何拒之峻也。

昨勞遠訪。適有他之。未能虛左。而門問凡鳥。復不能留。

長者車。負罪良多。(答)

(三) 景仰

倘邀御李。少慰瞻韓。

世有其甚熟。而目未識。聞名若古人。而生實同時者。僕之於足下是已。

數年景仰。夢想爲勞。何時把臂論心。以遂遙念。

桂質蘭馨。久勞相望。恐龍門高峻。未許豎儒攀躋耳。

僕耳足下名久矣。情地限南北。術綿長庚。不得拜見顏

色。嘗引以爲恨。

寤寐高賢。匪伊朝夕。

景仰高賢。無由覲面。雖心折久之。實紙上交而已。

(四)饋遺投贈

癡烟數笏。久似深鎖長門。今議陳諸大賢案側。爲染翰

之助。(饋墨)

此松使者。向在蓬門。効雕蟲之一臂。今特勸駕以充記

室。望收錄之。(又)

鶴羽播清風之德。龍者垂文露之華。承茲雅贖。實若連

(城答謝贈扇)

尺幅惠我。湖山在前。少文室璧。又增臥游千里矣。(謝

贈畫)

懸之齋中。則三湘五岳。石室衡廬。不出戶庭而可觀。(

謝贈山水畫)

夫人竹氏。足薦枕衾。幸勿使尊嫂發嘆。幽之暗室。(饋

竹夫人)

雲葩片片。從天外飛來。披芳啜飲。沁人心脾。(謝送茶

葉)

適小顏芹蔬嫩熟。乃命村兒鳩婦。擷取登薦。未審蒸酒

帳中。能領路山野風味否。(送蔬菜)

烹鮮食德。冒而且多。藉此以爲臨湖之饌。(謝送魚)

嘉果見餉。想足下因矜某之苦。而故分以甘。僕我嘗之。

齒頰俱芬。(謝惠瓜)

承惠佳瓜。使浮之碧泉。水液滾滾可透風骨。剖甘而食。

婦幼分嘗。陶家飽德。(謝送瓜)

辱承寵愛。分君子花以遺我。披襟相對如坐瀛溪風月。

(謝贈蓮)

幽谷芳蘭。素稱王者香。敬奉以爲君子佩。(贈蘭)

夙知足下。抱膝餘閑。相對飲者。惟明月耳。敢以竹葉舊

醕。佐君清興。(贈酒)

拜謝玉人多矣。愧無金屋貯之。(謝贈美人畫)

承賜玉版。足供塗鴉。從此不向蕉林乞殘葉矣。(謝贈

紙)

瀟湘衡岳之景。俱載入扇頭。惠我從此奇觀。都歸掌握。

不亦快哉。

橄欖之惠。足供茗談。不獨潤我枯腸。益增芳氣。(謝送

橄欖)

正苦寂寥。忽蒙爆竹之惠。卒年當作驚人嘆矣。(謝送

爆竹)

承惠芳蘭。香生几席。令人胸懷頓暢。(謝贈蘭)

(五) 招友譔賞

蘭前山色。日夕俱佳。何時屐履賁臨。指頰相對。

桃花矣。岸迎我客袍。此時不泛酒載船。辜負三春好時

節矣。

倘蒙惠而顧我。僕雖貧。拚搗杖頭錢。猶可作平原十日

主人也。

來日摘園蔬。煖村釀。爲春作餞。幸惠然肯來。傾談一醉。

黃花未老。紫蟹初肥。願君顧我。鄙人當敬備壺觴。播觀

以待。

無錢對客。有酒須賒。足下其能佩萋萋而來乎。

相傳牛女之約。經年一會。僕披酒款客。大率類此。故人

新月。鼓予望之。

花雨繽紛。春事異矣。與君過段家橋畔。醉臥錦茵。聽黃鸝弄舌。此樂不減蘭亭暮春也。

豆花雨歇。正宜揮麈清談。可人果來。僕當淪茗煮酒以待。

梅花仙子。林間相待久矣。幸勿怯寒不果。使爭香寒語。

寂寂笑人。

斗酒巖久。邀古人一賞梅花之下。看孤山野鶴飛來。如

何如何。

田間菜花。大異園中。何必洛陽千種。始稱繁艷。予以賞

之。亦可佐人酒興。

塗抹新紅。其妃子醉耶。幸燒燭照之。莫令睡去。

月中桂子。雲外天香。若無樽酒相對。殊令嫦娥寂寞。

秋色將闌矣。紅葉相思。耐人尋味。有無往觀。僕願步趨

在後。

春色將闌。期君共醉。明朝當過午庭。看家僮掃落花也。近聞某梨園。新來角色。聲藝可人。幸君過我。同物色之。

作周郎一顧。評其優劣。

凍雨敲牕。寒威凜冽。幸披裘過我園爐相對。僕當有田舍酒。足起寒也。

昨見柳顰。綠眉花澹。紅淚始覺春光欲去。吾輩安能挽

住。東君強進一杯酒也。

閉召便欣然欲來。不意雨師妬客。家無仲容之履。輒囊

足不得前。

家無長物。剩有幾竿園竹。足供徜徉。兄能過我。當索斗

酒聽黃鸝也。

碧桃花下。旋改青衣。朱鳥廳前。又逢寒食。際此艷陽時

候。買醉相宜。兄何不願我。

某妓國色無雙。溫香可掬。倘能惠然肯來。是使野肴成佳味。花鳥倍增春風也。謹備纒頭以娛。

(六) 餞行送別

野落村腰。爲足下一唱陽關之曲。庶醉中分袂。可不悲耳。

江南春老。梅已空枝。惆悵臨歧。不堪持贈。

青驪忽唱河梁。耿耿殊難爲情。

來朝果駕旌耶。不腆之蔣。聊供長途所需。非敢云折柳也。

王孫歸去。芳草未生。賦我停雲。祇深懷想。

滿船離別。載過江南。不知馬上行人。亦有春戀離愁。搔

首嘆西風否也。

一出河干。便覺面目可憎。祇有月色雞聲。與故鄉相似。

贈我驪歌。大壯行色。

華翰至壯。我行色。况復加以厚贖。行李不愁用之矣。

滿船離恨。載過雲山。

閒雲冉冉。別意俱長。

持鉢浪游。情非得已。乃蒙惠我醇醪。春江逐底。當醉明

德。咏高風也。

(七) 荐引

足下一見其人。自能青眼。毋俟僕背陳履歷也。

某君仰慕高儀。不啻卿雲列宿。面懷中有刺。御李無因。

僕敢爲之介紹。

青萍結綠。長價薛下之門。非藉願盼。豈能空羣。

走數千里來此間。冀得良友。嗚拂。某已三作昂首鳴矣。

倘延之西席。彼必能吐胸中之奇。飽君家掌上珠。

某君文學品行。舉世所仰。今荐之幕下。試慮左迎之必

能爲前箸之助。

此公久工詞賦。兼擅丹青。幸君虛左。俾伊一展所長。
倘蒙青眼。如登春臺。

某君登進無門。願乞片言爲介。勿謂明月珠。不輕代人
彈雀也。

所媿身非元禮。齒類不芬。恐佳士望門而返也。

(八)稱貸借物

乞西江之水。活此涸鮒。

不審東壁餘光。可分與西家隣婦否。

惠風膏雨。遍地陽春。當不惜濼澤之餘。活此枯樹也。

願分河潤。濟我眉燃。

但僕不敢望足下。如淮陰之將兵。多多益善。苟能處宰

得宜。亦可眉燃有濟。

如蒙不棄。惠及枯魚。則拜賜多多矣。

孤飛之鳥。僕乏依棲。君家固上林樹也。曷借我一枝乎。

家無司夜。從君家乞一二乳畜之。使窗前吠花影。與鐵

馬相和。亦足破衙門寥寂。

案頭書君老而禿。不堪運用。見門下管城林立。敢乞一
二。幸勿拒我。

故人情重霄漢。爲紙惠我金錢。闕家拜賜。

昔仲尼厄陳。野人猶肯以石聚相輸。足下與僕休戚相

關。有無定能相濟。

金盡床頭。英雄失色。幸君相救燃眉。不必待馮驩。而始

爲孟嘗君市裘。

敵而無憾。昔人何等慷慨。然敵者本大不情。在足下固

無憾者也。

焚券市義。昔人高風。鄙人非不慕之。僕力有未能耳。

秦城不得。趙璧當歸。即屬旁人。自有公道。况局中耶。

(九)勸勉箴規

進退語默之間。一語一謔。皆爲後身誹謗之資。不可不慎。

願君奮持利劍。斬此情絲。不然青蚨化爲蝴蝶。去而不返。甚可惜耳。

試問么六場中。完品全家者。能有幾人。

凡遇得意時。不可著色相。行雲流水。庶不爲情字所牽纏。

雅量雖宏。幸勿以醉人爲瑞。終日傷之。

牽纏。

幸兄少留精神。勿沈酣麴蘗。爲所中傷。

鵝蚌相爭。漁人獲利。工法律而廢正務。計何太左。是非

尊量雖能容石。亦宜裁之以升。毋自詡酒中仙。而受其

曲直。必有明眼能辯之者。善以處之可矣。

困。

百萬買屋。千萬買鄰。操戈於內。究非得計。僕嘗爲足下

忙裏取閒。收拾散亂之心。久之自然有得。

等解紛。

無事靜坐。屏滌塵雜。已勝人窮日叫噪。

君子絕交。不出惡聲。此古人語也。願君鑑之。

變化氣質。端在學問。吾輩各宜勉旃。

(十) 人事

恍惚貽譏。風人所咏。檢身者不可不慎。

歲行盡矣。風雪蕭然。索道人魚貫戶外。苦無點金術以

易戒數窮。禮殿勸說。謂與其多言。不如寡詞也。

應之。

欲海難填。情河易墮。古來幾許英雄。往往陷此術中。因

株守蓬門。昌黎之鬼難驅。曼倩之飢欲死。

是墮落。不可不慎。

若足下者。處榮華而憐憔悴。實爲古人所難。

潤澈之鱗。今且就枯。傷弓之羽。行將就斃。

江花已晚。潘鬢就衰。而就淹塞。依人。正無可奈何之日。半生志願。俱付之無可奈何之鄉。所恨欲問天而未由耳。

耳。

陰雨瀟瀟。寒蛩讀於塔砌。氣秋而人亦秋矣。

貧同仲蔚。自守蓬蒿。不能因人熱。徒日嘆窮愁而已。

(十一)慶賀

聞某日爲足下親迎之辰。孔雀屏開。令人稱羨不已。

鸞鳳和鳴。正值桃天之候。遙望江皋。喜氣充闔已。

百年好合。在此今夕。惟願祝天雞不鳴。河鼓漏緩。

千里羈人。能使赤繩繫足。可見婚姻。自有前定。

膠續鸞絃。笙諧鳳卜。和鳴之曲。應指而揮矣。

小星一點。得傍何郎。想舊人亦愛新人。定必垣應屬耳。

佳報傳來。知足下明珠入掌。喜雨不寐者累日。

敬以芹韭之儀。願申湯餅之賀。

老蚌產明珠。得一足矣。况雙璧乎。

佳音遙遞。知足下先獲海棠。蓋天公用意之妙。特賀君

千金。爲他年買駿物耳。

鳳毛聯翩而至。吾家世德所肇也。封人之祝。已可預占。

天上石麟。此德門所應有也。容當試一啼聲。

孫枝茁秀。出自君家者。必非凡物。德門之澤。正方興未

艾也。

華誕天開。正終軍請纆時也。非儀申賀。代作天保之章。

三旬初度。丈夫大有爲之時。足下躋之事業。從此日新。

華筵盛顯。正當強仕之年。丈夫大有爲。正在此日。

期頤已卒。碩德倍之上。壽必介矣。

年逢願杖辰。令拜觸。鄙人遙祝千秋。頌無量壽。

榮躋七秩。德勳古稀。當傾北海之樽。晉雨山之祝。

子牙既開八秩。稱觴有酒。僕亦頌焉有章。

壽躋老年。去百歲幾何矣。鶴算遐齡。當爲君預進一觴。

齊眉鶴算。自古稱稀。公夫婦乃僕有此。其福已不可量。

矣。瞻望雙星。不勝有陸地神仙之羨。

(十二) 喪葬弔唁

夢冷池塘。寒生姜被。

棗花憔悴。姜被生寒。何玉樓之奪我手足也。

蕙帳生寒。折此比翼。當不減奉倩悼亡矣。

賢佳偶淑德令儀。鄉黨素著。乃天竟奪其年而去。有識

者聞而生痛。况足下乎。

開弄璋甚喜。方以爲吞牛之物。豈意作夜臺郎耶。

玉樹雖凋。金昆未艾。必有異鳥。脚書以報發祥。無再輪

數行泪。

某家病子幼。忽焉告殂。停喪未舉。我輩資也。

孝事傷心。梅花欲白。啼痕滿血。水葉皆紅。此景大僕悼

人者。

尊公先逝。哲人其萎。里巷罷春。聞者揮淚。況在仁人孝

子乎。

望節哀順變。以光未竟之緒。宜以顯揚爲孝。固無取乎

毀生也。

遭家不造。禍及先君。重荷慙唁。感與淚并。

不意牙絃一摧。暮草已宿。彩雲易散。用是慙然。

臨風嗚咽。能不悽然。

以上詞料。皆從名人手札中。擷取而得。其詞句之

高妙。筆情之軒爽。爲尺牘中最生色之語。學者習

乎此而仿造之。則爲尺牘之道。思過半矣。

編者識

第四章

詞啓 此章詞意用者宜照事改變

編者識

第一式 請啓啓

取妻如何具存禮節事親爲大盍審事權况同里之素
孚于繁文而敢略伏承令女閨儀婉婉本端脈於天孫
某男拜籍芳馨尙寡華於雪柏若而伉儷久矣喬緣卜
親迎之三周前小至之二日義者宜也既無欲速之嫌
緣其遠乎當協相成之願幣交雜敬藤副以將

第二式 許女答啓

婚者合好概古道之難逢妻而論財顧時流之方競茲
寵存於月譜更篤款於年盟君而問名我則拜辱况令
郎袖手賢儁之丹桂芳聞已騰而某女汗顏張氏之紅
絲素心自分蘭金以同而相命霞玉雖異而不知立冰
者無費辭如水而有餘味詩書契義扇兩地之清風經
姪喬緣緣百年於今日其惟欣忭罔既敷宣

第三式 納幣啓

尺素以盟幸繙親之好寸丹如炳鑿從簡簡之宜居
今之時行古之道伏承令女教由姆習手姑袖於裁雲
而某子幹爲父勤心未忘於映雪是月窟之翁巧於作
合庶冰門之婦副我好述敬飭箋辭薄幣意生而爲
之有室豈願束薪當其可之謂時小運醴醴其諸欣忭
罔既敷宣

第四式 納采啓 葉家情采許氏

門清石井依然驅水之風地接金庭遶矣微山之裔既
敬恭於桑梓且繼維於松蘿伏承令女生於說易之家
素閑巽順而某子忝在學詩之列尙式過趨耦雖大而
難齊鳴乃和於既卜婚姻以簡爲禮庸訂初盟親戚之
話皆情庶幾永好菲甚交幣載諸副藤

第五式 請期啓

一舍而近久矣同風兩家之姻昉於今日庸申嚴於禮

敬○庶○致○重○於○焉○盟○伏○承○令○女○姆○訓○素○嫻○雅○是○竹○修○之○女○
而○某○男○父○書○纘○讀○忝○爲○樸○書○之○甥○風○卜○既○諧○雁○儀○敢○後○
月○乙○丑○而○在○望○日○癸○卯○以○惟○良○當○迎○以○車○而○俟○乎○著○男○
子○有○室○正○欲○盡○事○親○之○心○介○婦○入○門○要○知○不○敵○耦○之○禮○
由○中○所○望○此○何○求○

第六式 答請期啓

閱○關○相○求○自○是○春○風○之○桃李○門○闌○多○喜○愧○無○貴○氣○之○芙○
蓉○惟○皎○皎○其○古○心○因○源○源○其○夙○好○伏○承○某○鑑○鏘○蓬○海○之○
賦○綽○有○芳○聲○而○某○女○寂○寞○杏○山○之○家○蠡○因○柔○則○得○諧○抗○
儷○實○自○蚤○綠○鼎○來○遺○鯉○之○書○過○辱○委○禽○之○禮○朱○陳○二○姓○
之○說○當○從○今○日○以○綢○繆○台○明○百○里○之○間○何○礙○片○雲○之○來○
往○

第七式 請期入贅啓

月○下○多○絲○喜○修○盟○之○有○日○星○隔○在○望○貴○成○禮○之○及○時○爰○

擇○吉○於○命○龜○欲○請○期○而○奠○雁○仰○徵○季○諾○俛○效○秦○風○曰○承○
吾○宗○敢○毀○芙蓉○之○隱○褥○相○尙○以○道○尙○觀○桃○質○之○成家○不○
臆○非○儀○度○登○藤○副○

第八式 續娶昏啓

竊○維○關○雎○詩○詠○淑○女○以○好○述○孔○雀○屏○開○幸○狂○生○之○中○
選○頓○微○鼎○諾○遂○訂○山○盟○某○坦○腹○多○慚○承○歎○未○逮○茲○得○
令○媛○而○爲○繼○室○用○尊○中○饋○以○紹○前○徽○敬○陳○葑○菲○之○儀○尤○
協○瑟○琴○之○好○仰○祈○
垂鑒 此爲本人自己出名若由尊
長主請可參觀前式附啟

附復啓

女○生○陋○室○配○綺○名○門○足○下○青○齡○雅○抱○鳳○采○夙○彰○綠○
綺○鳴○絃○鸞○膠○宜○讀○茲○以○台○貴○女○奉○諧○抗○儀○重○嗣○徵○音○既○
先○雙○璧○之○將○敢○復○千○金○之○諾○敬○承○來○命○允○副○宜○家○敢○希○
察○鑒○

第九式 證婚訓詞

蓋聞詩廣琴瑟。家門彙雕肅之麻。易主乾坤。夫婦正倫常之始。茲者日迫其吉。禮克告成。鑒之於神祇。臨之以尊長。有闕有則。以聯兩姓之歡。宜室宜家。永洽百年之好。曷哉佳偶。無間始終。

第十式 證婚人頌詞

懿夫陰陽合德。兩姓聯姻。夫婦倫敦。三綱以正。茲者日云其吉。星歌在天。琴瑟廣借老之章。河洲詠好逑之句。某等儀囊盛舉。會集禮場。欣逢兩美之諧。謹獻百年之頌。

第十一式 來賓頌詞

三星在戶。喜溢門楣。百歲同盟。慶衍家室。羨璧人之作合。觀嘉禮之告成。某等叨在夙好。得與襄儀。敢將三祝之微誠。謹代百朋而上頌。

第十二式 來賓祝詞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天作良緣。人諧佳耦。好訂於今。昌期自後。某等欣觀嘉禮。幸與盛儀。看今宵鳳侶初諧。瑞成比翼。料他日龜斯迭詠。慶衍宜男。子而又孫。孫而又子。兆千秋之瓜瓞。縣奕世之雲祚。謹祝。

第十三式 主婚人謝詞

今日某兒與某女士行結婚禮。辱承(某)先生親臨證婚。暨(某)二君預為介紹。并諸親朋蒞臨觀禮。不棄庸庸。微俾增光采。盛情祇領。感念勿諼。謹此鳴謝。

第十四式 哀啓

哀啓者。先慈為同邑 徵君某某外祖孀女。生而頌慧。性溫淑。兼體素強。慎起居。節飲食。不苟言笑。樂善好施。女紅之外。兼攻書史。且好吟咏。幼事 外祖父母。以孝聞。年二十九歸 先君某某公。躬操井臼。勤儉持家。親族無間言。(中述死者一生事迹茲從略)延至某

日某時。竟棄不孝等而長逝矣。嗚呼痛哉。不孝等侍奉無狀。罹此鞠凶。搶地呼天。百身莫贖。第以旅櫬未還。不得不苟延殘喘。勉襄大事。苦塊昏迷。語無倫次。伏乞矜鑒。

棘人某某泣血稽顙

第十五式 計言

敬啓者。亡室姓某某。名某某。同邑。先外舅某某先生之幾女也。幼承庭訓。嫻習禮義。事親至孝。年幾歲。來歸某某（中述死者一生事迹茲從略）某某自慙薄德。不足以承內助之賢。空有避阿私之嫌。緘默不言。則心歉更深矣。爰撮其行誼大概如此。伏維垂鑒。

杖期夫某某泣稽首

第十六式 徵文啓陳烈女徵文啓

在昔摩笄一櫛。城欲全類。截髮長號。石思立化。三辰霜肅。爰徵不二之奇行。九曜烟靈。乃有誰他之苦節。是皆

杞梁有婦。人是未亡。滿母無夫。心原先死。紅顏赴義。雄於一劍之師。綺袂趨風。凜若萬夫之特。未有盈門待賦。先簪白奈之花。見廟未成。已作紅蓮之草。畢微軀於填海。擬作冤禽。植雙樹以成墳。蔚成貞木。難爲目論。遠邁前徽。傾厥心波。莫詳偉烈者也。則有陳烈女宛珍者。家在曹娥江畔。僑居黃歇浦邊。八齡入塾。十歲通經。劉氏三姝。工銘蘭葉。謝公小女。慣頤椒花。固已德容婉嫻。狗擅女宗。圖象淵恭。自嫻內則。奉異本之萱枝。情逾自出。吟因風之柳絮。聲譽旁流矣。年十七。許字滬紳王遠甫。四子菁士。金童玉女。豔說良緣。苦雨凄風。厄當靈匹。重遭壯篋之驚。遂兆執扉之夢。先索金閨之物。屢勝無靈。繼聞玉樹之埋。痛心易極。或者謂中人以上。疇無靈爾之操。賢智之流。詎失矚然之志。烈女驚影離單。鶴共未唱。但使畢生。鑿鑿亦足慰在天之靈。卽令沒世。蒿藿已

可瞑重泉之目。而烈女則絕意偷生。無心乞活。漢以蘭湯飲之。醜藥春風。夜月。開殘腸血之枝。碧海青天。補盡嫺皇之石。誓排閻闔。以呼關。竟逐巫陽。而入地。蓋夫青士之歿。僅三時耳。嗟乎。周官陰教之則。薄俗難期。茂先女史之箴。歐風競美。不期今世。尙有斯人。書之青史。泣更甚於羊碑。彈入冰絃。哀有逾於湘瑟。珍茲禮教。五千年之故國。增華。揚此懿聞。三百幅之吳綾。爭寫。伏冀彩毫才子。惠以瓊瑤。彤管文人。錫之珠玉。庶使貞風。廣被。長開四照之花。勁節長春。永秀萬年之草。

第十七式 募捐引(募捐周全節義引)

長邑武孝廉雷聲。正九候補守府。其妻尹氏。乃尹公。天任之女也。十七適雷。短布荆釵。既克勤而克儉。挽車剪髮。亦無非而無微。苟途僭老之願。豈減鴻光之寶哉。胡天不弔。遽殞厥夫。爾時四壁蕭條。寸絲典盡。五

更悲慘。血淚幾枯。有勸之再適者。氏曰。八旬之翁。待養未終。二孤之繼。哺育無賴。且餓死事小。而失節事大。以此自誓。誠可謂矢志靡他。凜凜乎柏舟操也。但其節雖貞。而阨窮誰訴。苟聽其抑鬱。而不表其清。將功名人不幾同聲一哭也。某等或叨族誼。或爲梓桑。聞之酸鼻。思發潛德之光。冀各解囊。以爲質生之助。廣維千秋大義。俾氏因深銘刻於三生。光流百世芳規。若夫亦得睨目於九京矣。爲此敬臚。統祈慨賜。謹啓。

第十八式 賑貧啓賑貧寡

蓋開田首山而授登。俄士釣淮水而進飯。王孫古人。周急沒世兵傳矣。茲者某族之中。厥有老嫗。伊年之邁。將週七旬。既無丈夫之齊眉。終缺子孫之繞膝。杼柚先空。孰與綦巾被體。饔飧莫給。徒憐釜底生塵。凡某族戚。憫此孤窮。各給斗升之水。以生涸轍之魚。則積厚無涯。流

光弗艾矣。是為啓。

第十九式 恤孤引

本境某粵東人也。有胞弟。或早喪。或往蜀不返。存沒不知。或出繼他姓。亦孤貧僅可自了。某年七十。以衰老負足疾。舉步多艱。母年八十有七。衰不待言。現今母子兩人相依為命。既無家族可依。又無外姻可賴。朝不謀夕。度日如年。仁人君子。未有不為心惻者也。某等爰疏短引。向同里募助。俾孤貧得得一線之生。諒無不樂解囊者。嗚呼。施僧道修寺觀。不惜多金。往往有矣。與為虛靡。何如實濟。有識者。當自無不肯肯此舉也。是為引。

第二十式 春聯

八方開壽域 人隨春意泰
六合啟昌期 年共曉光新
風興太初臨

雲霞成異色 三光懸翠藻
花柳發韶年 一氣轉鴻鈞
城闌千門曉
河山萬族春

第二十一式 壽聯

北斗臨台座 綺筵鋪錦繡
南山頌壽杯 綵筆飲虹霓
座對賢人宴
衣飄柳史香

日月千齡旦	四序開新律	江山留譽跡
河山四里春	三陽應慶期	花柳發韶年
山河千里國	豹變南山霧	湖山飲峯碧
世界萬年春	鶯歌大地春	花柳九州春
四海已歸新雨書	五夜漏聲催曉箭	
千門猶對舊河山	升門曙色銷寒梅	
春歸鳳詔恩波遠	萬里和風生柳葉	
晴入雲山佳氣多	五陵春色泛桃花	
纔見早春鶯出谷	東風已綠瀛洲草	
更逢晴日柳含烟	淑氣先回上谷春	
金帳瑤管開寶勝	九天闔闔開黃道	
碧簷羅帶入新題	萬里風雨起壯鷗	
九天日月開新運	新蒲細柳皆春色	
萬國笙歌醉太平	紫燕黃鸝俱好音	
春融勝日鶯聲麗	百年天地迴元氣	
畫靜疎簾燕語頻	一統山河際太平	

河陽宮奇藻合 議高通白虎論 德藻遐齡邁
蓬岳表仙儀令 身健值黃金苑 咸宜武節揚

七日祥圖啓日人 廣砌羅紅藥 桂香清小院
千年德水清日 層霄映紫芝 露飲入仙杯

應奇英房滿 寒灰飛王瑄 一星懸寶婺
稱觴菊氣濃 清醕滿金樽 九醞滿金觴

真松攢巖節女 文星喜氣連台曜
瑤草穿幽心節 玉液瓊酥作壽杯

萬里雲霞開壽域宜 兩行畫戟森朱戶
九重綸綉煥新恩宜 十仞喬松倚翠屏

花園紅杏酣春色 萬斛秋香飄宇宙
酒近南山作壽杯 五雲佳氣接蓬萊

北海清尊開岱色 芝蘭玉樹競娟秀
高堂華髮照春暉 青鳥蟠桃共歲華

女蟠桃已結瑤池露以壽 桂樹蘭英歡逸膝
玉樹交聯開苑春贈聯 金樽玉液慶懸弧

海屋瓊籌添鶴算男四 渭水春秋今得半
苦階彩舞羨麟祥十 南山日月正悠長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日月學成心不動 五十 半百春秋凝碧瀨
風雲強仕志無窮 五十 十千壽算泛霞觴

六十 南極增輝歌六秩雙壽 膝下稱觴宜耳履
西庚煥彩慶三多六十 庭中舉象廣眉齊

春秋不老岡陵頌 七十 貯詠南山稱日老
甲子同添幅壽花 七十 嵩瞻北海道來稀

八十 渭水有熊堪釣玉 八十 杖朝步履儀容古
滴山無鹿不啣芝 八十 釣渭絲綸日月長

九十 三千美景添算雙壽 堂上春秋誌並茂
九十 風光更有餘通用 壺中日月廣雙輝

椿秀萱榮偕日永 客 樽前賓客橫珠履
蘭芳桂馥噴天香 廳 座上清音奏玉簫

書上寫出函關老 女壽 兩調萱花添秀色
席上延來洛社英 白眉 風和慈竹報平安

西池絲竹青雲護以 座上金桃紅映日
元圃酒芝降露滋贈聯 階前瓊樹碧連天

瑤池喜進千年酒 詩清闕宮稱壽母
海屋新添百歲籌 酒移元風泰靈仙

堂上萱花今更綠
階前芝草早能香
喜見萱堂榮壽景
佇看秋桂噴天香

碧桃永挹三天露
丹桂叢開百歲觴
繞膝芝蘭誇並茂
齊眉日月慶雙輝

東海雲聯眉案曉
西池月映掌珠明
頌壽人歌黃竹句
稱觴客晉紫霞杯

雙彩 詩詠蘭台歌上座
榕閣北海樂雙鈞
天錫長春瓊芝絢彩
人歌濟美寶樹敷榮

添羽添壽年高衛武
亦松如柏椿算擬莊
如日之升雲蒸霞蔚
其風肆好鳥語花香

璞玉渾金是壽者相
琪花瑤草得氣之真
寶瑟雲歌傳鳳曲
瓊酥玉液觴竹賞闌

瑩室綿禧蘭階衍慶
斑衣綸采仙理增輝
星耀長庚添海屋
禧延萱閣酒進椒梅

鳩杖綺雲風笙吹玉
萱花啓秀芝砌烈英
雨潤靈鶴筍深蘇竹
風和錦幕日麗斑衣

南極輝騰形雲瑞
西池宴會綺雪芬
桂芳蟾窟慶澄蘭階

客難婚媾矮屋接茅廬
告過屈坐親朋三四
生男可用高情臨敵舍
祇好恭迎氣象萬千

第二十二式 新婚聯

柳垂金屋暖
花報上林春
詩書收夙好
鐘鼓樂清時
才高鸚鵡賦
春入鳳凰樓

健筆凌鸚鵡
瑤笙引鳳凰
紫鸞對舞菱花鏡
海燕雙栖玳瑁樓

小梅香裏黃鸝轉
玉樹陰中紫鳳來
寶髻巧梳金翡翠
瓊窗閒詠碧蟾輪

烟開蘭葉香風起
春入桃花暖氣勻
銀筆堪題青玉案
紅箋初製紫雲牋

雲抱玉林芝草茁
香飄金屋篆烟清
一聯佳句隨流水
百合香車動畫輪

房門婚聯

蘭引香風歸綉幃
燕尋佳夢到金閣
鴛鴦夜月鋪金帳
孔雀春風吹玉屏

春暖金蘭來乳燕
春和玉柳發新枝
春到長庚堪入夢
時來玉燕自投懷

通用 造道端從夫婦始
修身應驗室家先

婚姻堂聯切時令

正月 萬樹寶花天不夜 正月 玉漏莫催歸寶馬
一輪玉鑑月初圓 正月 銀花頻合晚香車

春 畫堂春暖宮花飽 春 池水春和魚自化
綉閣宵清風管調 春 罔梧氣暖風初鳴

四月 詩裁絃扇當槐夏 五月 翡翠屏開槐影茂
曲度瓊簫在麥秋 五月 鶯鶯池畔藕花香

六月 風簫聲代迎涼曲 夏 紅粧帶綰同心結
金屋人簪辟暑犀 夏 碧沼花開並蒂蓮

七月 金針綉出天孫錦 八月 秋滿瑤京旋折枝
彩筆揮成玉女詩 八月 月明銀漢聽吹簫

九月 丹楓不減天桃錦 秋 清管曲餘鸚鵡語
玉露涼同碧漢波 秋 碧梧棲老鳳凰枝

十月 藍田玉映三星曙 十一月 律叶黃鸝忻建子
仙圃梅開十月粧 月 月羅紫府耀長庚

十二月 雪點香車依是玉 冬 鸚鵡杯中浮竹葉
星回茅屋宛然金 冬 鳳凰琴裏奏梅花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冬 梅試香風應驥足不拘 淑人能勵警雞志
月呈瑞色映芳樽 月 吉士何慚射雉才

七寶粧成簫弄月 祥忻燕爾宜淑範
三都賦就筆凌雲 吉叶鑫斯詠蘭風

彩筆喜題紅葉句存雙 種玉養成雙合璧
華堂欣誦采蘋章 移根開出並頭蓮

誦詩初識離雉字 乘龍客奮龍門翼
學禮先看奠雁文 奠雁人題應塔名

花額雅瑤千古色 入學 宮花報捷題名錄
桃戈期聽五更聲 奠 奠羅輪先錦字標

並壽 鳳以好音鳴世瑞 客贈 蘭茗蘭翠理瑚架
鵝原仙骨得長生 珠樹琪花飛瑤漿

玉在藍田絲在幕 客應 設來此日南州榻
鸞之寶鏡鳳之樓 借得甚年北海樽

幸紹青衿遊泮沼
漫勞珠履集蓬門

婚姻贈聯八首

春 玉樹和風屏開翡翠 冬 雪映南窗梅標上處
畫堂風靜簾捲珊瑚 冬 簫吹香閣玉種藍田

不拘 鳳凰麟和聲捷足
珊瑚玉樹連理交枝

彩集鳳毛慶衍麟趾
瑞藟芝草祥發相枝

曲擬鸞簫祥徵鳳卜
光生玉杵飲合瓊漿

芝秀闢擊榮滋雨露
鴻儀鳳彩高煥雲霄

鸞鳳清音協乎律呂
玊璋奇品燦若雲霞

紅錦裁雲紫簫吹月
南珪無玷東箭有筠

鸞婚 松筠貫四時而益翠
鸞鳳養六翻以凌雲

福祿祺社天下大喜
平康正百君子有光

第二十三式

生男贈聯

玉燕會投清夢入
石麟應降碧霄來

玉長藍田連城異寶
珠生合浦照乘奇珍

鳳凰麒麟皆在郊陬
芝蘭玉樹產於庭除

自詠 兆叶熊羆懸弧誌喜
祥占崧嶽執手曠名

第二十四式 新居聯

(字)卜云其吉 奠厥攸居 堂構鼎新

禧浸燕賀 庭呈瑞彩 竹苞松茂

切讀堂運綠野 既壯觀豐履 文明昌景翼

慶肇宏圖 門抱祥光 鵲峙鸞停

室接青雲 咸臨泰升益 棟宇繞彤書

祥雲騰吉地 命奐規構遠
瑞氣聚華軒 風雲事業新

門闌昭瑞彩 自咏 僅堪為旋馬
溪月助奇觀 豈敢曰登龍

堂聯 天近彩雲連四極 瑞彩盈庭山聚秀
堂開東閣引青陽 祥光當戶斗聯輝

山桂飄香楊子宅 翠柏凌雲開燕翼
溪花饒笑杜陵居 香蘭耀日啓鴻騰

恆居既壯家人豫 自謂是羲皇以上
泰運初臨大有豐 所居在廉讓之閒

以聯 萬里風雲麒麟足 棟宇維新垂後裔
百年珠樹鳳凰枝 芝蘭挺秀耀前人

水如碧玉山如黛
風有高梧鶴有松
五柳舊稱陶令宅
百花新構杜陵莊

玉樹琪花香作錦
水光山色翠連雲
規模早奠苞桑勢
甲第旋生翰墨香

堂構聿新垂燕翼
箕裘尉起舉鴻圖
規模壯麗金鸞集
棟宇嵯峨紫燕臨

鳳舞鸞翔龍吟虎嘯
竹苞松茂桂馥蘭芬
棟起連雲庭懸霽月
堂延愛日座滿春風

翠竹高聳鳳鳴其盛
湘蘭沅芷人有餘馨
金玉其心芝蘭其室
仁義爲友道德爲師

玉粹金和珠聯合璧
竹苞松茂鳳起蛟騰
鸞鳳清音協乎律呂
珪璋奇品燦若雲霞

切韻 德樹心田家常種福
香薰感圃人盡勸經
東閣詩情西雅崑詞
南華秋水北苑春山

第二十五式 男輓聯

輓師 大雅云亡風淒絮陌
哲人其萎雨泣青郊
山頽賜也將安放
琴在徵之不忍彈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小草幸滋培思教澤親承久
湖源洮湖水遠
高山殷向德痛音容遠隔空
懷道絕嶽深

久樹芳規記當時兩丈從遊
化雨宜人春風坐
我
忽成大夢慟此後吾徒安
仰杜鵑墮淚芳草銷

魂

欲去何之憶當時傳史傳經
課讀枯心上血
傷神已甚恨此日祝哽祝噎
輪誠空進掌中杯

有淚洒州門千古白眉增太
息
無才成宅相一時青眼益酸
辛

男父 春

骨肉忍拋殘誰憐我思悠悠
春風桃李芳菲日
瓊瑰難贈別最苦鶯聲滑滑
夕陽樓閣雨晴時

古道照人間恨我生宅相無
才厚德未酬徒抱
槐

耗音來天外恨此際山陽有
感尊容莫闕向誰
親

碩望重親姻平時音講芝顏
訓誨昔曾叨我舅
耗音來戚里一旦與歌離露
悲傷深自抱彌甥

輓父

惠分館甥愧未乘龍光絳壁
恩多泰文劇悲騎鶴上瑤京

七載周旋晉謁久著芳型觀崇朝良木泰山
廿餘年願問往來親承善訓痛此日凄風晦雨
頓教牢子何依

八九年我坐東林品類玉潤
五十載星沉南極淚洒冰清

浮白自慚蘇子美
垂青空憶李文公

德範堪欽惟冀泰山長蔭草
鶴齡方期祝執冰鑑頓捐塵

輓
祖

才愧乘龍坦腹不嫌陳孺子
魂長駕鶴傷心頓哭張富翁

愛我若孫枝記兩載承顏接詞前輩典型書卷
頻教支病葉痛此日霓旌羽蓋蒙山風景紫陽
仙

輓
祖

行誠葉落品概端方八秩享遐齡
豈期金井桐飄一別竟隨黃石去
緣結師生誼漸再晚頻教親駿德
不料椿庭葉殖庶今弔空白雲封

快婿美乘龍紛傳方欣光晉殿
仙人長誇鶴簾吹終不返秦樓

雲氣初呵詩題桐葉庭除綠
天台永別淚染桃花洞口紅
切三月

壽近古稀眉齊鴻案桂茂蘭芳三多有慶湖爲
厥疾弗瘳駕返蓬萊何所自
驚驂春月酒進霞爐情深意切寸衷難表想其
尊顏宛在悲同謝豹應無之

六十載花甲添籌想當年如弟如兄我愧令尊
知令坦
兩三代蘭苕挺秀嘆此日今歸全受翁成多福
而多緣

氣誼冷醇醪忍使衰軀悲北海
恩勤銘積德不勝兒輩慟西州

大事不糊塗宮壙煥彩祠宇增輝囑兒曹着意
記平生好絕把芳型傳梓里
小友若兄弟名山與遊奇文共賞到今日分手
竟終古頓教血淚洒霞事

茗碗寄來曾惘賦婁夢白
登秋莫竟仁兄影
蔡城逆去又悲汝士升仙
臨穴空遺內弟悲

內
兄

內
兄

輓兄

春正欣靚面愧我情疎未獲臨牀親問疾
夙昔秉靈心知君仙去也應奉詔重修文

六旬老母七月孤兒萬事竟成空知君抱恨歸
泉壤

十載連襟一朝分袂者番真永訣令予揮淚洒
冰天

親聯桑梓誼託萬羅歡愛正無窮怎忍一朝分
袂去

詔徒緋衣飄餘丹旆音容今已渺却從仙處覓
魂歸

親戚

玉山胡朗冰鏡何瑩是真成東箭才高儘有芳
型垂後輩

士死

隱鶴安歸伏鸞安往最難堪北堂盡永翻教老
淚洒殘年

猶有

天道何如不與吾門賓宅相
仙遊有分竟教老淚哭羊曇

門生

一生性分超羣歎玉樹瓊姿蒼茫竟付婆娑界
三載吾廬就傅對冰雲雪案恍猶聞誦讀聲

與子十年交憶時窗共暑雪案同寒恍如春夢
多時可款壯心今已矣
別余兩月許望嶺外白雲村邊黃葉幾欲廢番
一哭何堪老淚此潸然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爾安歸乎竟不顧少婦嬌兒終朝聚泣
我猶父也何忍對凄風苦雨冷夜招魂

几席懷談心越三五載品學陶鎔早覺珠光屬
有價

庭幃方法目慚廿餘年仙凡來去不堪斗極遠
追蹤

素車有客奔元白 不作風波於世上
絕調無人繼廣陵 別有天地非人間

士庶

星暗遙天玉樓待詔
雲迷滄海金闕修文

與合擬金闕懷情舊雨
飄零悲玉樹淚洒淒風

友

世事已無常空留塵榻
音容何處覓恨望人琴

未引前思頓作永別
追尋笑緒皆為悲端

秋 傷哉竟作三秋別
已矣終成再見難

友戚

月照寒楓空谷深山徒洒淚
霜封宿草乘車白馬更傷情

戚

昔時共作親情話
今日偏增戚誼悲

族

齒德俱尊猶執謙恭維族誼
形神雖杳尙留清白著鄉評

事業已歸前輩錄
典型留與後人看

行誼試鄉間此公可比趙延吉
精靈歸斗極無人不哭許文休

友朋類

十載訂金蘭誼爲同類情若同胞僅數幾日暇
遠竟爾無言長別手
一朝摧玉樹堂上有親閨中有婦說到萬緣未
了弔君那事不傷心

親溺

跨鶴孤山三十載梅花一夢
騎鯨采石五百年明月重圓

少年無子

何來賈賦竟長賸痛有親弔有弟怨哀有妻直
將恩愛齊拋忍向凄風隨雁陣
未及頻年而遽逝拜無兒哭無女承繼無任此
後人琴俱寂至致淚雨洒靈筵

親壽

與桂子數歲訂交公意最濃北海樽傾常話舊
問梅花幾生修到情遊太促東山棋罷更偏昔

雙親

六十年花甲同週是木公住世金母現身特地
賞清閒風月
第一峯蓬萊共赴看白鶴凌雲青鸞披客大家
拜和合神仙

士善

作善不言功善善慈悲常在抱
全歸竟無恙神仙富貴幾生修

親封翁

教子作忠臣績著封疆先生早已深憂樂
與仙歸伴侶神遊上界後輩今猶信典型

情大壽居五福先况復歸恩金闕北
有文孫在萬里外那堪聞訃玉關西

親父

鶴算祝期願既得壽亦得名七十載杖履優游
目擊龍章來紫極
象賢族政事欲盡忠類盡孝四千里風庭奔走
心傷鵲月鵲蒼天
一生辛苦誰知將諸父道揚愈增悼痛有母在
三載劬勞未報奉慈帷載命祇進靈殮

桑梓靡瞻兒輩永承福木蔭
蘋蘩泣進家人恆悵大椿摧

愁思向誰宣悔未贖歎承菽水
終天成永訣問救泣涕進藥得

父祖

祖德本堪謀耕種實田共仰謀貽燕翼
先芬徒泣誦撫摩磐石何從慮竭烏私

舅伯

鶴駕馭冬闌我欲招魂百五日苦雨淒風問歸
何處
烏江傷春老情原猶子七十載嘉言彝訓痛想
當年

叔

遙望竹林空墮淚
徒思馬誠執遺書

兄

雁翼折西風先我而生乃遂先我而死
潏音悲落日可歎在弟畢竟可歎在兄

七十載式好無尤僕僕意云何老去難忘雁序
樂

兩三月沉痾大漸哥哥行不得春來怕聽鷓鴣
啼

希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弟

昔者比翼雁行委被喜同眠祇冀連牀聽夜雨
今也驚心鵬賦謝池傷葉夢空教洒淚向西風

綠盡先離傷心卅載荆
枝漫說來生遂有約

事多未了回首七旬萱母在
蔭敢云已死便相忘

兄弟

同氣遠分途原隔秋風魂不返
異時誰共被池塘春草夢難通

親夫

欲殉難拋黃口子
偷生勉事白頭姑

親老家貧負藜忍付稱孤子
行修名立諫詞悲作未亡人

子

爾兄弟五人縱爾骨瘦神寒當共爲親送老
我年華七秩願我齒頰髮禿奈先替汝燒香

外子

往事盡成空舉目無非腸繫處
旅遊終不返傷心最是睡醒時

哭

別室具銅盤期汝從容光素業
中庭摧玉樹愁余遲暮哭窮途

宗慙乘風平生并破萬里浪
昌黎共奠此日空悲十二郎

任子 父母兄弟終遠矣
聲音笑貌僅思之

第二十六式 女轆轤

師母 卅八載鴻案相莊痛半世釵荆形管詎忘賢德
廿六年鯉庭陪侍對後堂絲竹絳帷望斷老彭萱

太師母 花塢拜春風七十載一見可人忽悲當里
槐庭敷化雨二三子重來問字應廢蓼莪

轆轤 轆父之師母亦稱太師母自稱發祥
憶當年吾父從遊門下懿訓常聆命也早已亡
獲鞠躬親一奠 歎此日孳星已隱雲中慈顏莫親魂兮安在特
來稽首欲三招

祖舅 渭陽父送已悠悠賴母純
猶存一片春暉長映我
寶婺星沉光落落痛仙筵 切冬日去世
遽赴幾回冬雪為招魂

舅母

荻畫鳳同遊愧樽樞非材未符宅相
孀星悲頓隕幸桂蘭競秀不振家聲

母岳

婺星西隕恩無既
秦水東流淚與俱

重親

才愧裴寬愛重慈幃呼碧雀
悅捐苗母波寒秦水淚乘龍

妻未過門 岳

閨範維昭想當年秦晉重聯恩與泰山並厚
母儀足式敷此日音容忽寂忍教半子長懷

媳未過門 轆轤

廿餘里秦晉新聯係皓月秋陰
惜我遲來易簪未親慈母範
五旬零樽萱並茂忽燼星雲黯 秋日去世
感恩曷罄登堂惟望泰山高

通用

別諸親作九泉遊白鶴
高飛祖道當時人共饒
恨慈顏如千里隔生芻
一束纓前今日我來遲

閨範維昭想當年淑德當欽七秩韶光稱五福
母儀足式慨此日沉疴莫起一朝幽渺敷重泉

壽母

天與箕壽全福登偶然裁割布儀孟荻
火規歐借老同庚燦燦星光瞻南極
人稱巾幗英雄而今已矣子舞衣留孫
傳硯罷報暉增痛奄奄日薄限西山

通用

鴻壽五福鶴算八旬憶歷年內助懋懃不振家
聲綿奕葉
痛抱六朝仙遊三月合四代同堂痛哭頻揮血
淚洒桐花

岳祖

福備箕疇太母是幾生修到
靈歸斗極仙班又一座添來

窗友

教子冀成名正欣硯席常聯得聆荻訓
生孫重報喜詎料瑤池竟赴僞僞資摧

有子

哲嗣挹芹香雁塔留題定慰秋風攀桂蕊
母儀光梓里龍章待語遽憐春雨妬荻花

封受

拜母昔尊龍仰天姥峯高穩卜萱椽磨風語
遊仙今取鶴痛夫人城隍忍聽萊室泣煎丸

子將

鶴算慶遐齡傷心臨耗飛來蕭瑟秋風荻草萎
龍文真翦起拭目蟾香分得芳菲形管荻灰長

執夫

柳絮因風闌內先芬堪繼武
麻衣如雪階前後嗣總從文

太夫

大母爲胡運生才
伯仲同膺天下任
重臣以銜哀歸里
兩子名宦
夫出任
江灌不盡古今愁

太夫

合子爲國家柱石名臣望重
勇夷偉烈邁范韓
而上
賢母極今古閨門奇福芳流
史乘遺型在陶孟
之間
有子不愧二難蒼蒼梧著績
虞阜養
親忠孝並尊陽競說義方
芳荻畫
惟母得全五福羨翟第將榮
綸章錫
子官太守
寵儀型仰鍾郝忍教清夢冷
梅花

太夫

九熊助苦封昨資廉有是母
乃有是子
隔輓傳經居樓授史聞其語
今見其人
四代慶輝聯尤欽荻畫
庭前風語褒揚承北闕
切冬月
七旬綿鶴算太息梅花
嶺上鸞唳縹渺赴西池
經濟由慈訓得來一時緩
帶輕裘有子風高羊太傅
福壽皆厚柳所致此日驂
子統哲領
鸞跨鶴別仙班次魏夫人

暫願爲虎旅元戎歎數載從征不遠將母
姥老荷龍章極品想九泉含笑幸有奇男

繞膝二難并入教孝養出奏忠勳胥由孟母三
遷始稱心萬事足生受榮封歿留懿範修到箕疇五
福全

太夫人

明德有達人文字文孫乃續祖考官家可用
母儀著當代教忠教孝允光邦家

母

滿室奉樽悲口澤 酒進晨昏怎教兒一滴一淚
九泉無路近慈顏 香焚朝夕推祝母如生如存

泣杖有年猶冀萱堂綿歲月
承歡無日劇憐秋露冷梧楸

慈暉頓杳竟何之憶夫估以來方幸久承萱草
蔭 愛日雖長今已矣痛深恩未報那堪重讀蓼莪
詩

陟岵痛前年方祝萱帷長白髮 此二首父先亡
儼塵當此日忽悲菽水隔黃泉

母乳

一飯尚銘恩况保抱提攜祇少懷胎十月
千金難報德論人情物理也當泣血三年

祖母

烏養未終區區讀怕陳情表
鸞驢頓杳燻燻尤作痛心人

母

泣杖何人懷落木風寒未報私情遂烏鳥
含飴如昨痛重帷日冷慘教仙女渺翔鸞父故

嫡母

幼年失恃仰荷慈雲荻畫
著實勞分得恩情友猶子
遠道相依連歌薤露蓬山
嗟縹渺更誰孤苦念零丁

母

友嗣君而莫逆懿範常親
但知德擬春暉誼同猶子
慕慈母之永年新禧可頌
不意詔來青鳥宴赴瑤池 自稱如子

母

與孝標昆季同遊信乎友
順乎親有是子亦復何恨
讀敬姜勞逸一論貴能勤
當能儉微吾母誰其嗣音 自稱世慈姪

妻

寶瑟無聲絃柱絕
瑤臺有月鏡奩空

親老兒雛烏哺心期汝助
天寒夜永牛衣勸勉有誰憐

苦我盡頭僅留薄命精機又歸天上
祝卿來世不遇封侯夫婿莫到人間

家無長物門鮮高車劇憐貧
賤夫妻九載焦心爲我助
纔遂生離還成死別怕聽
癡兒女五更短夢喚娘醒
歸未三月而妻逝

總是書債窮愁多虧了佐讀挑燈有苦無甘千
百恨
難留衰年老伴再不來呼男喚女長吁短歎兩
三聲

聘而
不作凡夫妻明年欲嫁今年死
願爲比翼鳥他生未卜此生休

親妻
不合時宜惟有朝雲能伴我
獨彈古調每逢暮雨倍思卿

姊守
勁節有誰同劇憐黃鸝歌傳舟載冰霜貞苦志
燃燈竟何補太息青鸞信杳一庭風雪冷吟懷

親姊
自此不餐餘勸粥姊夫在
何緣再聽女嬰砧

治家全書卷五 交際篇 人事秘笈 文字交際

妹嫁

此去太匆匆翁姑既老兒女方難五夜憶浮生
回首泉臺應有恨
我來良倦倦之木親調梅檀代齋一朝成永訣
傷心雷岸更無書

妹守
節

勁節冰霜定下濼岡終有表
衰年鮮兄弟何堪雷岸更無書

親嫂

紗羅自昔曾聽講○家事莫齊王禹五
帳徹從今孰解而 衣冠空駭馬文淵

行年甫四旬恍惚秋捐頓舍却七秩衰姑半齡
季子
于歸纔廿二釵鏡中斷忍使得兄悲炊白我懷
解圍

姨母

天仙促召赴姮娥明月常頭正值蟾光漸圓滿
吾母少孤懷姊妹秋風回首首不堪雁影又分飛

第二十七式 守制門聯

祖終父後之門聯

謹遵先訓 我守承重嚴
悲誦懷芬 人樂聖明春

父年在嚴何在 歸失倚闔闔
春回椿不回 遊懷渺祖靈

父母

倚門瞻帖祀 蓼莪空有恨 風木有餘恨
開卷惜蒿我 帖祀竟難瞻 瞻依無盡時

滿堂滋棠棣 通用 白衣无咎 惟守堂前服
凄風撼蓼莪 通用 素位而行 焉知門外春

天下皆春色 兩年 守服惟三載
家中獨素風 兩年 思親又兩春

三年 今春當滿服 守服三年易滿
何日不思親 思親百載難忘

自古昊天悲罔極 守服不知紅日近
於今捨地恨無門 思親惟望白雲飛

父

盤中食蕞思羊棗 通用 雨中竹葉含珠淚
窗下吟詩感蓼莪 通用 雪裏梅花戴素冠

緇服 登堂靜念衣冠古 文物增新衣冠煥彩
贈聯 入室欣瞻禮樂新 芝蘭競秀寶樹敷榮

附祭軸輓聯稱呼

學徒輓業師

某公某號老夫子大人靈次

奉命受業某姓鞠躬輓
如自有祖父母在稱奉命受業某不稱受業稱門
生亦可

○輓業師之妻稱師母某母某太孺人自稱門下生
如業師兼前輩姻親稱姻伯老夫子大人自稱受
業吞晚若內姪稱受業內姪平輩稱受業姻弟旁
親不序非子女親不序

○輓業師之父稱太老夫子大人自稱門晚生

○輓業師之母稱師太母老孺人自稱門下晚生

○輓父之業師與師之業師亦然

○輓業師之胞伯叔稱太老伯
叔夫子其妻稱太老

伯
叔母自稱世再姪

○輓業師之胞兄弟稱老伯
叔夫子其妻稱師叔母自

稱愚世姪

○師執門生稱賢講某姪某號某次 自稱友生拜執

○執門生之父稱仁兄某號大人自稱愚世弟

○執門生之母稱尊兄嫂某母某氏孺人自稱世侍
生

○執母之父

外祖某公某號老大人重臣

外祖母某母某老孺人稱

奉命愚外孫某姓名鞠躬執

○執母之兄弟

舅父某公某號大人稱

舅母某母某孺人稱

亦稱

愚甥奉命愚外姪某姓名率男某鞠躬執

○執姑丈

姑丈某公某號大人稱 愚內姪某鞠躬執

姑母某母某孺人 愚厥姪某鞠躬執

○執姊夫稱姊丈自稱愚內弟

○執妹夫稱妹倩自稱愚內兄

○執姨夫稱襟兄自稱愚襟弟

○執姨夫稱襟兄自稱襟弟其妻稱姨姊自稱如弟

○執姨父稱姨丈大人其妻稱姨母自稱愚姨姪

○執妻之祖

岳祖某公某號老大人其妻稱岳祖母

愚孫婿某某鞠躬執

執岳伯叔祖與伯叔祖母自稱愚姪孫婿

執岳父母母

岳父某公某號
母某孺人大人千古

愚子婿某率男某鞠躬執

○ 執岳伯
叔父母自稱愚姪婿

○ 執妻之兄稱內兄自稱如弟

○ 執親家稱親家某大人自稱姻愚弟其妻稱親母
自稱姻愚弟

○ 執父之親家稱太親翁大人其妻稱太親母自稱
姻愚姪

○ 執親家之祖稱姻祖太親翁其妻稱姻祖太親母
自稱姻再晚

○ 執庚祖稱太老伯其妻稱太老伯母自稱庚再姪

○ 執庚父稱庚伯庚母稱庚伯母自稱庚愚姪

○ 執庚兄或稱仁兄同庚大人自稱庚愚弟

○ 執窗友稱仁兄自稱硯弟

以上俱從鄉俗採用爲亡者或有窗銜以官銜稱
呼自有祖父在者書奉命有子者書率男某鞠躬

執又祭軸有書拜奠者

治家全
書卷六 家政篇

新女範自序

中華民國五年初秋瓊芝女士園柳自序於德京柏林

世界者。合人類萬物之統稱也。人爲萬物之靈。故人類所演出之歷史。光耀榮輝。爲世界一種永遠不磨之物。余縱覽東西史冊。見其中所謂英雄豪傑。大多數皆是男兒。其間雖亦間有女人。然寶鳳毛麟角。我國之木蘭。法國之羅蘭。爲史上大英人物。皆知之。考木蘭爲孝女。羅蘭爲賢妻。其成名也。實時會逼而成之。其初心皆非由好名所發。必欲作巾幗鬚眉也。蓋女子爲英雄之母。能守其責任。能盡其義務。卽爲英雄。眞英雄。木不好名。又何必定有名也。試觀古今人物。誰無母者。可見吾輩女子爲生育。蓋世英雄之慈母。爲教育少年豪傑之良師。若無女子。則所謂英雄豪傑。將無由而生成。如此我輩女子之責任。豈不重且大乎。

世界上之團體。以國爲最大。而國之組成。成於多數之家庭。家庭之秩序良。則其國強。

且富家庭之秩序紊則其國貧且弱此天演公理故改良國家者先謀改良家庭良有以也。

余於中華民國二年偕外子閻鴻飛游德意志國棲遲數載幾專被家務所糾纏至實學一途用心研究之時絕少惟時值世界大戰爭突起得躬逢此千載難逢之勝會親見西歐女子對於國家上之義務心家庭間之處理法略得閱歷焉茲特拉雜書之參以一己之經驗願與我愛國姊妹共討論之。

治家全書卷六 家政篇

新女範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女子之天職

一國之成立也有政府元首外有國務卿總理之一家之成立也有家庭家主外有家

著者閻瓊芝女士像



時留居德京柏林

務卿總理之國務卿若具有各種政治學識經驗則其國強家務卿之於家庭也亦然質言之則一國者大家庭也一家者小國家也大學有云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蓋家庭與國家至有關係也我國近數十年來風俗日趨頹壞國本

留德女士 閻瓊芝撰

日益可危。推原其故。雖可責政府。未得有良好之國務卿。以維持之。然觀吾國之家庭。亦實無完全之組織。家既不有。更何有國。此我文明古國之志士。言救國者。即首先倡改良其家庭。爲改良國家之初步。

余開宗即用有家務卿三字之新名詞。讀者必疑。余爲繙譯而來。多所疑惑。余請細述之家務卿。卽吾國之主母。東國所謂主婦也。德國謂家夫人。Handfrau。余因主母。主婦。家夫人等名詞。均嫌其澀。故另以家務卿三字代之。或我女同胞。顧名思義。得知其天職之重也。

國務卿所轄。有各部局。家務卿所總攬之事。亦然。如家庭之內務。則有衣食住三事之籌備。男女雇傭之管理。盜賊偷竊之防範等事。家庭外交。則有賓客之接待。鄉黨之應酬等事。家庭財政。則有每年家用預算案之計算。出納之登載。銀錢之儲蓄。宿債之償還等事。家庭交通。則有家人出游之行李運送。衣服之添寄。書信之往來等事。家庭工商。則有用具之擇料製造。或舊物修理。以及家食之按時購買。存儲等事。家庭之農林。

則有桑。麻。茶。蔬。菜。花。果。之。培。植。六。畜。之。豢。養。等。事。家。庭。之。教。育。則。因。兒。女。少。年。依。依。母。懷。不。能。不。有。良。好。之。兒。童。教。育。以。啓。發。其。聰。明。其。對。於。雇。傭。亦。不。可。無。良。好。之。社。會。教。育。爲。之。表。率。其。他。如。賞。罰。公。平。判。事。明。決。尤。爲。教。導。兒。童。使。用。雇。傭。之。要。着。此。則。亦。近。於。司。法。也。至。若。海。陸。軍。本。爲。近。代。人。道。主。義。所。不。相。容。家。庭。爲。永。久。和。平。之。國。似。無。須。講。求。然。教。育。兒。女。使。之。造。成。軍。國。民。資。格。以。煥。練。其。精。神。上。之。雄。風。尤。爲。母。者。所。應。深。知。也。

二十世紀世界日進文明人羣之競爭愈烈男子之謀職業服國務必其應盡之責女子之助男治家亦天然之理故男子尙可以一技之長盡心服務女子之操持家政尤不可不備具常識謹守其職也

第二節 家庭之組織

我國家庭之組織爲合組制父母兄弟妯娌子姪皆聚居一屋有數代不分家者人皆以爲和睦可風家庭之處理得法殊不知私見上之衝突財權上之惡感有外人不得

而。知。者。尙。多。故。余。以。爲。子。與。親。共。家。而。居。爲。盡。孝。養。計。則。可。若。全。家。數。十。人。共。居。則。其。利。甚。少。而。害。甚。大。也。何。以。言。之。家。務。卿。者。一。家。之。總。理。也。一。國。不。能。有。兩。國。務。卿。人。皆。知。其。原。理。矣。一。家。之。不。能。有。兩。家。務。卿。則。人。豈。獨。不。知。不。過。我。國。習。慣。上。因。合。組。之。家。庭。此。制。大。難。於。改。良。耳。

西。國。之。家。庭。爲。分。組。制。男。女。結。婚。後。皆。另。居。之。故。女。子。之。有。家。也。卽。爲。家。務。卿。家。政。上。之。全。權。均。得。掌。理。之。家。務。卿。之。責。任。心。因。之。而。重。凡。一。絲。一。粒。皆。當。節。省。經。理。與。我。國。所。謂。公。衆。堂。屋。無。人。掃。者。其。有。天。淵。之。別。

吾。國。家。庭。之。組。織。其。優。長。處。在。爲。子。者。能。盡。孝。養。之。道。使。父。母。晚。年。覩。兒。孫。之。繞。膝。能。怡。養。其。天。和。然。家。政。權。有。時。仍。由。老。母。操。持。如。專。制。國。之。皇。帝。然。爲。國。務。卿。者。反。居。無。爲。之。地。則。所。謂。孝。養。者。反。以。累。親。故。余。意。我。國。之。家。庭。尙。須。極。力。改。良。也。茲。將。中。而。家。庭。組。織。之。利。害。列。表。於。左。

余之對於我國家庭制度本極贊成蓋子媳之侍養爲其天職孝順二字西人文化薄弱多不知講求我國開化最早禮義彰明視孝順爲天經地義故昔日有父犯死刑子

西國家庭	中國家庭	國別
分組制	合組制	制度
因分居之故相見時稀父子兄弟之間格外親密使家務易於總理且節省易家庭分組則人自勵心切倚懶性少	因同居之故子媳得親侍養	利
子媳不能侍養親前	兄弟妯娌間多財權上之衝突意見上之參差多倚懶性無責任心 家庭人多則家人不和且家庭難於整理	害

替代之死。父欠宿債。子替代之還。是以我國雖屢代不免外族之侵人而國能恢復者。皆由孝順二字以激發其忠義之心。人人知以身保先人之墳墓也。惟吾國家庭之缺點亦不免由此而發生。如其人有三子長在外力耕力讀冀獲升斗以養其親。其二子或閑游坐食徒增乃兄之累。俗語謂一人做官全家享福。是自立者其擔負反增而懶惰反得有所依恃。此自立者本其孝順因同胞之義力給養之。然作官生涯俸祿非取之不盡者。一旦力竭則貪泉勢不得不飲。是所謂因孝順之心生國家無窮之害。且其長子之婦因家人擔負之不平。憐其夫之獨受痛苦也。乃有提出分家之議。因是家庭之平和終至於不保。此所以我國家庭組織之改良不得不與有識者共商榷也。

第三節 四德之占訓

我國古訓女有四德。四德者何。德言容工是也。腐儒誤解遂發出無才便是德之語。恰與男子之好鐵不打釘好男不當兵同一謬誤。故中國之日弱皆此種壞根生成。余請細細解之。此種謬語大抵出自唐人武則天之亂政也。時人皆懼其才。既無法以抵制。

之則歸咎於女子之多才爲累當時藩鎮之擾攘也國家無術以統制之故有人作兵車行之詩以短英雄之氣考其流毒之巨真有不堪設想者彼男子懼女權之長無才術以消磨之乃思得纏足之術以苦之久之漸成習慣而我女子亦不自知其被人欺弄反而自入其羅網戕毀其身體慘痛之狀視紅黑奴之野蠻爲尤甚真所謂萬劫不回慈航難渡言念及茲能不悲夫。

今日之世界大同世界也白種遍於全球中國已成殘局憂時之彥每欲挽此狂瀾故提倡女子學風教育國民尙武竊以爲治病窮源一切事物不從根本上講求終難得其效果當民國四年日本致哀的美敦 Ultimatum 於我國爲強橫之要求也奇辱大恥莫此爲甚國人皆責外交之失敗軍人之溺職殊不知我國之外交家軍國民亦爲我國民之一部皆有母所生少時皆受過其慈母之教育其母之不善教子也故其子之不振有所由來設使我國之老年諸姑當日受有良好教育具有遠大眼光教育其子長大服役國家尙見有此等蘇秦不若之男兒必久投井死矣往者不諫來者可追

吾國救國之眞人才必非時輩。余敢狂言曰：今日之所謂人才者，不死大亂，不止救國。人材之母，尚須努力自學。眞救國人才，尚未生也。現所癡望者，則今日自命爲人才者。諸君宜力自懺悔，莫種惡根，留一線之國脈，爲子孫發展地步。余之拉雜書此，尚望我女同胞有所忠告於其所最親愛父兄夫婿之前也。

我國四德包含最廣，不獨女子，卽經天緯地之男，見事業亦不出此四字之外。茲分別論之。

(一) 德

古今教育均以道德爲第一。近世新教育亦推德育爲首。各校學之有修身一科，卽德之狹義也。德有所謂公有所謂私。凡人之不講私德者，卽不足與言公德。何以言之？德本無所謂公私，不過近世學說家分漸其名以爲新異耳。如愛己心人，謂之私德；愛國心人，謂之公德。究其實，國爲人之大家庭，人既不能無家，又焉可無國？歐洲飄流之猶太人，余見之矣。其人本不愛己，故甘爲亡國之流徙。異種凌我，誰肯屈服？此不屈服之心。

非全出於愛國心。其實愛己心。激發之耳。猶太人無有也。故余謂猶太人不愛己。又世界強國之民。誰敢以一惡語加之。如前我國之私塾教科書中。有略言及日本爲日人。知卽提出抗議。請其禁止。冀世凱懾其威。迫居然發明令止之。余是書中之譏猶太人。則敢斷猶太人必不能禁我之出版。且向我政府提出抗議。何則一強國一亡國。兩不相同也。

況德之爲德本乎。天良。墨子兼愛之說。方是正軌。設天下人皆饑寒而我獨飽煖。則人生又有何趣。樂吾輩女子生性溫和慈愛心。尤切。故惟須以學養其德耳。

余書至此。知讀者必詰我曰。墨子兼愛。何此處獨不憐猶太人。反語譏之。余當答之曰。余著書以告國人。引猶太人爲亡國流氓之一例。不獨猶太人見此。可以自勵。卽一般未來與猶太人同病之人。亦足以自警也。

(二)言

言談人所借以達意也。若信口開河。不講求所應言與不所應言。則與禽獸中之鸚鵡。

猩猩有何區別。經云：一言興邦，一言喪邦。於古且然，於今尤甚。聖門之將言語，列爲一科，亦是意耳。

太上立德，其次立言。故有德者必有言，可見言之不可不慎。息夫人不言而一言以復仇，我輩女子處今日文明極盛之時，交際之繁，教育兒女之責尤重，一言一動爲個人人格社會模範所攸關。若艾艾期期不獨爲人所見笑，且子胥其母將來折衝於外交之間，其失敗不踏民國四年五月七日之覆轍者，我不信矣。

(二)容

容貌爲觀瞻所屬，光明磊落，審慎端莊，是爲至要。近人誤解，僅爲冶容之容，爲悅己者容之容。至從容不迫之容，清潔莊整之容，則不講求之。余於我國近來習俗上之惡容，表有不敢諱者。卽以上海北京二埠而言，爲我國之中心點，世界遊客來我國觀光者，均先停驂於其處，得略見社會外容，卽筆之於書，以外人生成之驕矜氣淋漓，寫之以告其國之人。其國人因有人親歷中國歸而著述者，信之極深，故余居德意志之時，每

遇西國女人皆向余道中國習俗如女扮男裝之時式服中國衣而戴外國帽之奇形醜態女子纏足之惡習男子蓄妾之怪聞以及上海之野雞(妓名之一種)北方之乞兒求食(沿北方鐵路有乞食者見火車上之外人則口中呼莫斯科若老爺媽當太太冀得食也而外人見之以爲笑樂施舍者絕少)莫斯科若媽當法語即老爺太太之意也種種不一余問其何從而僅知此種怪事彼答曰某博士某過客遊中國筆記中所載也我國文化西人不如我者極多而西方知之絕少僅惡此腐敗情形者皆由於容表上之不良內容人不得而知也

(四)工

工作爲人生之職業我國女子昔時尙講求紡績蠶織烹飪及其他女紅針黹之類雖不能負家務卿完全責任然中饋之主持破綻之補綴能助其家庭者至多近年以來風俗日靡因舶貨之輸入也人利其便布料均購已織成者之物卽如鞋襪等類本國女子獨任之生涯今皆往購自坊肆一般學校女生則因習其文課視手工爲不屑

爲。加。以。英。吉。利。女。子。爭。政。權。之。風。潮。播。入。我。國。吾。女。子。處。於。黑。暗。之。時。既。久。故。欲。收。回。其。天。職。之。權。然。其。根。本。尙。未。完。全。卽。進。而。爲。政。治。生。涯。鄙。意。以。爲。相。失。太。遠。何。則。我。國。女。子。素。不。自。愛。從。事。官。僚。者。多。實。業。者。少。值。此。紛。攘。之。際。政。治。界。每。以。人。滿。爲。患。若。我。輩。亦。力。習。政。治。法。律。之。學。則。國。家。之。候。補。官。吏。將。日。多。生。產。治。業。之。人。民。將。益。少。因。位。置。之。爭。持。權。利。之。攘。奪。兩。不。相。讓。同。室。操。戈。得。利。之。漁。人。大。笑。國。亡。無。日。矣。

世界大戰爭之起也（指西歷一千九百十四年）余正遊德意志國男子均往執戈國內農工商業之停滯以吾人意測必大受影響（因德國人口總數爲六千五百萬且男少女多童叟及殘廢之不堪服兵役者又居其半一旦出師千萬故外人多料其國內實業將摧敗盡矣）殊不知有大不然者在德國婦女體質強健且素習勞苦又因國民教育之良（德國義務教育爲八年）人人具有足用之常識如是夫出征也妻代其職父出征也女代其職且婦女本其愛國之熱誠夙興夜寐以盡其職故至今已支持二年有餘（著此書時爲一千九百十六年之秋）秩序井然無絲毫實業上危迫之

現象工作之能救國豈淺鮮也哉。

第四節 女子之人格

夫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誠哉人生斯世不可不自愛自重也蔡松坡將軍起義抗袁世凱時曾告天下曰爲四萬萬人留一線人格至哉斯言吾國近世紀以來道德渙散廉恥淪亡賣國賣臉賣身之流幾遍全國娼妓之賣身與人作妾也我見之矣其他如忘八賣妻政府賣國尤熟聞於耳筆難盡書夫娼妓忘八本無學問本無知識其賣身賣妻也實國家無良好之教育以導率之無正當之職業以安置之余見之聞之惟有憐惜之而已至議員之賣身政府之賣國余則有不能爲之諒者夫議員國民之代表也政府國民模範也以國民代表而賣身以國民模範而賣國則國家之存亡關鍵尙可問乎。

男子者常自號頂天立地之奇人也余輩女子既不必與之爭權利則亦不必極力相督過詩云相鼠有齒任其自問教良可也。

余今日之所急欲言者則我輩女子之人格數千年來女子自賤久成習慣娼妓本已墮落者姑不贅論而一般少受教育生長名門者亦自賤自毀甘爲妾媵而不辭如略閱古小說之女子則抱寧作大家奴不作小家婦之想甚至自以狀元侍書康成詩婢自命讀紅樓夢則甘較林黛玉之情死看花月痕則思作杜采秋之風流此雖著書者當日無改良社會眼光然讀書者不自知着着反照又奈何也

今日者世界文化極昌明之時代也人生自由權爲神聖不可侵犯一身之人格爲萬古典型我女子當掃除前此污點不爲富貴所搖不爲情欲所惑如有敢辱我者當以自愛自尊之心視人格爲第二生命與人決鬪之

第二章 女道

第一節 對於父母之孝順

父母者生我育我之恩人也人生具有天良故對於父母必須孝順烏禽也羊獸也烏能反哺羊知跪乳人若不知孝順則禽獸之不如矣

父母生我。襁抱提攜。三年雖說。免懷而子女之終身事件。如幼教長婚。無一刻不縈繫其胸中。古人一飯銘恩。況此罔極之恩乎。

孝順之義。所包極廣。不僅侍養已也。經云。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可見愛身。潔己不遺。父母憂是謂之孝。子云。不孝有三。無後爲大。可見一般不潔己愛身。至不能生育者。是爲不孝。國人稱賢貽親。以令名是謂之孝。戾氣乖張。不和家室。使父母常抱無涯之戚者。是謂不孝。故女子當爲女時代。須處處講求習成。慈祥和藹之風。養慣光明正大之態。如友兄弟也。敬尊長也。潔身體也。勤學業也。作女時。能刻以孝順二字存於胸中。則將來長大處世。自安而已。所生子女。亦能得母之神肖。余前章謂孝順二字。可激發忠義之心。其言正確。余甚望同輩細推求之。

第二節 衛生宜講求

人生世上。全仗靈魂軀壳。本臭皮囊。耳故人必須保有軀壳。則靈魂方有所附。不至飄泊無依。如世所謂神仙鬼怪者。

身體之保護。全在衛生上之講求。今日學問發達。所出生理衛生之書籍頗多。各學校亦多有衛生一科。專爲教育學子養生而設。惟是其理近奧。其文頗繁。余請將尋常衛生必要略述於下。

(一) 飲食上之衛生

語云病從口入。禍從口出。可見人生之疾病。因飲食不節而來者爲多。又云。晚飯少一口。活到九十九。此飲食衛生所宜講求也。我國氣候不勻。夏季酷暑。冬令嚴寒。暑季物易腐敗。食時尤宜留心。冰水瓜果之流。雖覺可以消暑。而食多易起痢症。及腸胃中之雜病。冬季因房屋中之溫度太低。人愛食火鍋。所賚之菜及辣椒等類。食時雖覺可以增長體溫。然火症及喉炎。往往因之而起。又我國女子不喜體育上之運動。故食物尤難消化。貴者每食糖類。貧者亦得豆食。雜食既多。正餐所食。反因之減少。且糖最易傷齒。女子當年少時。若不慎食。則齒牙日壞。不獨有損儀容。且百病多由腐齒所發生也。豆類易傷腸胃。乾炒食之。尤爲不宜。此亦應注意者也。

其他如酸鹹苦辣之類。我國因利其佐飯食者頗多。然多有損無益。食時宜慎。又西人謂中國人有一通病。惜物不惜身。如膳餘之菜。人以棄之爲可惜。身雖飽。亦勉強盡食之。此種飽食爲生病之由。不可不大注意也。中國之補劑。首稱鹿茸阿膠。中國之美味。先數魚翅熊掌。此四珍異物件。貴昂非常。而其真味。亦甚怪澀。至其功效。可謂有損無益。法國菜著名全球。其中未必以魚翅熊掌著。德國醫藥。有聲世界。亦未有鹿茸阿膠之類。人參更無論矣。（余遊德時。曾帶西洋參少許。以示德國醫博士。皆不識爲何物。余以來自西洋。並非中國產告之。醫生乃攜去。醫學會查明。退還與余。笑曰。此美國物。專供中國用者。余問其治病功效若何。則搖頭而已。可見貴物未必有益於衛生也。）鴉片烟。本西洋藥也。我國男女數十年均以之爲日食品。循至血枯髓盡。面無人色。至全國成一大鴉片烟國。國民成爲一種弱質怪物而已。近年日本仁丹之輸入。嗜者亦衆。余尙望我少年女同胞。深注意也。

（二）衣服上之衛生

衣服者。人。用。之。以。文。身。兼。護。身。也。世。界。人。種。無。無。衣。服。者。惟。製。造。各。不。同。耳。茲。就。世。界。上。各。文。明。國。之。衣。服。論。之。

日本衣服。形式寬大。與我國古服相仿。用料稍多。且工作時着常服。殊覺不甚靈便。歐美衣服。大抵相同。外觀上似尙輕便。然內容實爲複雜。余初到歐洲。本服中國服。後因思入國問俗。乃改服西裝。現時雖漸習慣。然初改時。實大苦也。

西國女子衣服。甚爲複雜。如長襪也。短袴也。護胸也。內衣也。襯裙也。腰帶也。假胸也。（西國女子多束腰。如我國之從前裹腳。陋俗相等。學者每著論反對。無奈女子之不自愛。何。假胸爲女子之疲弱者裝假胸之用。然並不見其有假胸即增美麗也。）此外尙加以上襦長裙。有時亦有服長衣者。如出外。則戴帽披外套。或加上衣籠手套提荷包等事。不可缺一。每日早晚之裝束。費時尤多。余常笑西人之斤斤於惜時。而於衣服之繁瑣。獨不惜時爲怪。

我國女子衣服。爲世界第一完備者。美麗輕便。兼而有之。且處我國寒暑皆烈之地。尤

爲適宜。西裝則不能也。西裝緊窄配置不勻。冬季因上襦之薄也。上身冷。夏季因下裙及襯腰之厚也。下體熱。西洋之房屋建築不同。故其衣服不同。如日本之席地而坐。我國現時衣服精巧已極。用料亦可節省。外觀實甚堂皇。西人亦於其報章贊美之矣。惟余則對於時服。仍有欲起而改良之者。如上海婦女衣服。胸襟太窄。呼吸爲艱。有若西歐束腰之弊。其他如衣短不蔽臀。袴脚高齊膝。皆爲不雅觀之尤者。余此段因叙衣服上之衛生。故對於國人有改良之忠告耳。

鞋襪亦以手製者爲佳。西人富者均着手工所製之緞鞋。其着皮鞋者。非美於緞鞋也。因人工所製之鞋。較革履尙貴也。

我國十餘年前。男女所着之鞋。均由女子手工綉織而成。式樣多種。如雲頭鞋蝴蝶鞋。福壽頭鞋。壓花鞋。皆男子所着。近年不可得見矣。我女子已去纏足之風。還此天然足。若能將從前式樣翻新。用手工自製。則不獨美觀。且可節省也。

法國路易第十四及第十六時代。鞋履之製。多用人工。新奇傳播全歐。今日亦有踏破

芒鞋無覓處之慨。

(三) 居住之衛生

房屋爲人生棲息之所。吾國女子。本謹守閨闈之訓。其居止一室者甚多。此一室中之空氣。爲人直接所受者。故室中之清潔爲第一要件。如開窗以納空氣。如洗濯被褥以重衛生。書畫之陳設以資觀感。(語云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觀其書畫之取擇。即可見其性質之貞淫。少年女子。最宜留心。)故房屋之建築雖不齊。清潔在人。被褥之製雖一樣。洗濯在人。書畫之式樣相殊。選擇在人。此居室整理之大要也。

至俗所謂開窗風入。最易痛頭。我國人於此中素少講求。故不免易生此病。西人之居室。窗常開放。門則澈掩。何則。亦懼風入之痛頭也。不觀乎路上行人。日日於風塵勞碌中。未見卽遭頭痛者。何以故。風來一面。無回射耳。若居室之中。窗及門皆洞開。則風西貫。回射上頭。因此生此奇痛。故開窗必閉門。居處不可不慎。

我國女子。素多愁病。考其原因。雖多屬於無故尋愁。由愁生病。亦居室之不良也。余少

時亦尋病之一人。每病即閉窗以防風入。後因空風之濁。病益深。余父於譯板衛生書中。翻得一段云。病者須開窗。吸取新空氣。余父偶開窗試之。余覺精神上大快。不二日愈矣。嗣後余每覺身有不適。即坐院中花草前。飽吸其新鮮空氣。以與病魔戰。西病魔亦不敢侵我矣。

(四) 身體上之衛生

飲食衣服居住之衛生。余既略述之矣。今請更言身體上之衛生。身體上之衛生。第一宜潔淨。第二爲運動。茲先於身體清潔上之必須講求者論之。

甲、頭髮

頭髮本爲贅物。如男子之鬚鬚。本可不留者。然大同世界。除我國尼姑外。皆以蓄髮爲美觀。我輩若作破天荒之舉。斬除此煩惱絲。苟非雍髮爲尼。勢不能斷此千絲萬縷也。有此頭髮。既無法以斬除之。則不得不設法以保護之。我國女子之髮。大都較西國女人爲優。何則。因我國女孩。每至三四歲。猶雍髮也。髮愈雍則愈硬。愈硬則易長。易長則

愈長。長則梳髻之時美觀。吾國古代髻式極多，故風鬟霧鬢、墮馬靈蛇，爲美女之通稱。近年則除長頭圓頭而外，非學東西洋式不可。此雖僅關梳髻，非護髮之要。然西式頭髻，外觀雖似風捲殘雲，其實用火鉗捲成，每日落下之髮極多。欲求如我國所謂青絲細髮，光可照人者，萬不能得。故學西式頭髻不能保髮也。女子當十一二歲時，頭髮日長，髮尾宜每月略剪去半分。因剪去髮尾，則髮尾不至分叉不長也。

梳髻萬不可多用油。油多則髮不長，且易污衣及枕也。

頭髮每半月須洗一次。油污方去可。保無癬病之虞。且每日梳篦尤爲要緊。因日日梳理，無紛亂不解之弊也。

乙、牙齒

牙齒司人咀嚼之機能。飲食時若牙不完全則無味。且言笑時爲人所見，亦頭部觀瞻上之要物也。保護之法，全在少時。如甜酸之物不可多食。堅結之品不可力嚼。每日晨起之洗刷，尤爲衛生上之必要。至於時髦派之鑲金牙，本自以爲美觀，殊不知高貴者

所不屑爲也。（人多以爲鑲金牙爲西洋風俗，故有特拔去其本牙，而鑲以金者，其實西洋男女用金牙者絕少。）

丙、手指

手指甲中最易藏垢。於衛生上大有關係。西國男女欲其潔淨也。用粗刷刷之。甚至付修手者修理。（西洋有修理手者，能將手指上之爪甲及粗皮，修理光澤，因西洋風俗有如我國前此纏足時代，人喜看足，西洋人亦因修手之風，喜看手也。）又晨睡朦朧，人慣以手擦眼。若手不潔，則眼上受其傳染病矣。豈獨觀瞻已焉。

指甲之長，亦高貴者所不容有。珠寶戒指萬不可多戴。又西式小圓戒指，爲女時切不可有。因西俗戴此種戒指於左手無名指者，已定婚。於右手無名指者，爲結婚。不可不知也。

我國冬季嚴寒，手背皮膚易裂，宜洗淨後常以潤手油擦之。

丁、全體

人體上之衛生。宜以清潔爲主。故沐浴爲保體之要着。西國房屋建築。每家皆有浴室。（德國尤完備）且安置有自來冷熱水。故沐浴極便。我國城市上雖有浴室。然專爲女人設者。除天津外。不可多見。（余於民國二年。經漢口。上海。北京。各大埠。均未見有女浴室。現時或設有。亦未可知。）是以我輩女子欲就浴。非於家中不可。而我國房屋無不透風者。夏日就浴還可。若至冬春。寒氣逼人之時。殊屬困難。此以後房屋之建築。不可不注意也。

西國衛生法。有每日晨起以冷水洗澡者。然我國人大難效法。因冷水澡非由習慣而來。不可。若驟學之。反易受寒。或致生病。

洗澡之水。以攝氏寒暑表三十度爲宜。太熱則血脈上反受其害。

我國冬令嚴寒。凡欲洗澡者。可擇一小室。緊閉其窗門。然後炙炭火於其中。俟過一點鐘之久。房中溫度必增。始能入浴。若火方炙。房中溫度未加。萬不可急於洗澡。因寒冷之氣易侵人也。

冬季人之身易僵凍。皮膚破裂。手足凍壞甚易。因天寒血脈不週也。故人每日須洗脚。每星期須洗澡。因一人洗澡。浴堂既熱。則全家人可陸續洗之。每星期一次。並不算煩難也。

(五) 運動與衛生之關係

我國國民之弱。女子尤甚。此無他。不運動之咎也。人之身體如機器。然設有機器。置之不動。久必失其靈捷之機能。人之身體若不運動。亦猶是也。

女子身體。運動之法頗多。以每日於郊外或空氣新鮮之處。散步半鐘。或一鐘之久。踢球。鞦韆之戲。亦活動之方。馳馬可長精神。釣魚亦多樂趣。其餘如種花。灌菜。亦幽雅中寓有運動之樂。琴歌。奏唱。實足以開少年女子之心胸。且可養成溫柔敦厚之純質。若夫埋頭刺繡。燈下觀書。實足以傷目鬱胸。爲女時最宜注意也。

第三節 求學時宜勤勉

女子二十而嫁。爲我國古俗。近世以來。婚姻愈早。積弊尤深。攷歐美文明各國。總在二

十一及二十五之間。從未有如我國所謂三五二八者。此何故。因女子求學非至二十一歲以上。不能畢業於大學也。

凡人六七歲始讀書。至二十歲時。讀書時期僅十三年耳。中等人家。或因家計之窘。女子讀書。每苦中道而廢。近世科舉複雜。望造就成一有普通常識者。殊不易。女子嫁後。執掌家務全權。人事瑣煩。讀書之時絕少。故於此求學時間。萬不可不勤勉也。

科學上之必須注意者。爲國文算學衛生及裁縫烹飪等課。歷史地理爲人類進化及競爭上之必須講求者。亦不可不知其概略。

我國言文不一。故國文一科。須用心研究。因國文通曉之後。凡書信往來及看報閱書。皆易事也。算學爲經理財政之必需。衛生可防傳染病之流播。裁縫烹飪爲衣食上之處理法。人生斯世。不可一日離也。人生工作。大概每日除歇宿飲食及運動外。九時已足。然此九時中。則非專心不可。因一日二十四時。既大半消磨於食息之中。此最少時光。萬不可不愛惜也。古詩云。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人生福命。決無人人皆完全者。

且富貴不常。若少時求學不種有深固根基，則終身失所恃，未有不困者。

我國人士素重節義。近世戰雲彌漫地球，國家欲存於大地，非一般男子全數執戈衛國不可。男子身赴戰場，家中無人可爲之負身後責者，是人當決死之時，此心能無戀戀否。

苦節二字。文明學說所不許。余謂此我國女子獨有之特性。因夫婦之義更甚於朋友。以朋友尙可托孤。豈妻室反不能負責。惟負此責，非有相當學識完全能力不可。故女子當求學時須勤勉。造成一種可獨立生活之能力。以備艱苦時之堅持。不僅此也。卽睥睨一世終身不嫁，亦女子之自由權。然生活能力，亦少年時當擅有一職之長也。

第四節 讀書上之注意

讀出師表而起忠義之心。讀哀江南而生亡國之痛。蓋書藉人之導師也。少年時所讀各書，入人之腦尤深。故少年女子讀書，宜着着注意。

近世傳奇小說風遍全球。女子愛讀者尤多。因其文字淺而事蹟奇也。語曰開卷有益。多看小說文字亦可進功。然小說之弊極多。閱者不可不以光明眼照之。

我國小說多寓因果之意。其法至善。然讀者往往誤入迷途。殊屬可歎。余茲舉一實事證之。尚願我聰明姊妹。知有所借鏡也。

汪度齡中狀元時。年近五十。面麻而身肥胖。買妾京師。有陸氏女。粗通文墨。喜閱彈詞曲本。心以爲狀元郎爲美少年也。欣然願嫁。結婚之夕。陸於燭下見汪年貌。心乃大悔。然是時已無可如何矣。汪又因是日設席作宴。同僚勸飲巨杯。已而玉山傾倒。和衣醮寢。嘔吐不止。將錦衾繡枕。盡污腥穢。陸女大恚。未明即雉經而死。

昔時女子醉心狀元。實屬可笑。若陸女者。雖得解脫。然自誤亦大可憐。故看今日之小說。宜心中具有也。克司光線燭破之。

報章言論平適。最易閱看。課餘讀之。亦良友也。

第五節 職業上之選擇

求學爲任職時之預備。故女子當求學時。心向宜定。取性所近者而習之。我國女子之職業絕少。爲弱國之一大原因。當今日競爭劇烈之場。生存攸關之會。我女子尤不可不自愛。以免天演之淘汰。

西國男子服兵役。任官職。作農工商界之用力生涯。其女子則因體質不及男子之堅強。專司各種輕便事件。茲略舉於下。

醫生女人性溫和學醫最好西國專門最看護婦看護婦有專服役於病院者有公局之秘書書記專司

至輕便女子如擅有速記之長此種職在西洋皆爲女子所專服者男子之事業多故工價貴商

敏女子聲清而和故小學堂之教習女子性和藹充幼稚精巧之藝術家如鐘

製造珍品之彫刻美書畫亦美術上之術品之造作寫事書畫家生涯獲利最厚者

其他如裁縫。廚司等類。皆爲女子可任之職業。我國無女醫生。女人裁縫。故女人抱病。

多不肯延男醫診視。又女人不願與男裁縫接談。故製衣多不合意。至廚司若用女人。

則女主人可親自監視指導。家用之節省爲數極多。

人生可尋之職業。處處皆是。要之在人選擇。不僅三數語可得舉而盡述之也。

第六節 婚姻上之自慎

我國婚姻之制。女子每苦不能自由。所謂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數千年來人都如此。其間美滿者雖多。遇人不淑者亦實不少。考歐美婚制。父母雖可爲女擇婿。然必得女之同意。若年過二十一歲之女兒。且擇婿純有自主權矣。

我國婚制專用強迫主義。不問男女兩方之意見何如。甚至父母已爲之訂婚。本人不得而知。花燭之夕。驟然相見。以萍水不識之人。訂百年偕老之約。其荒謬絕倫。孰有甚於此者。外人呼我國爲牛馬婚姻。雖狂言亦至言也。

我國數千年禮制。同姓不婚。蓋血統上之關係。防閑極重也。然姑表舅表姨表方面。猶可結婚。此所謂僅別男系不知根本之咎也。西人昔時血統上結婚者極多。至近世研究血統之關係。方知人身之多暗疾。及精神病。皆由血統上傳播而來。故人結婚須兩方於血統上曾無關係之人。則將來所生子女不至有遺傳之病。

女子結婚，萬不可在二十歲以內，因學業未成，或常識不足，或體質未豐，種種不一，余方見年少結婚者，皆依父母爲生活，男女兩方皆因結婚廢學業，及育兒女，又不知看護教育，流弊之深，有筆難盡述者。

女子擇婿，在我國雖不能完全自由，然近來爲父母者，其專制性已略隨國體變更多矣。余意女子定婚不宜早，以與結婚期約相距半年，或數月爲適當。女子擇婿可由父兄介紹，作朋友介紹不必介紹之人即與之結婚也，最要緊者爲職業及性質，必須相同，因職業同則可互相

維持。

此處專指技術家而言如醫生及工業上之男女若文武官吏則女子不必同其職矣

性情同，則可偕老百年，無中途反目，或相乖

之事。考西國自由結婚，雖恆稱圓滿，而男女離婚之訴訟亦多，此皆少年男女擇婚未慎於始之咎。蓋一時熱愛，未能得入深心，欲終與共安危，殊不可必。女子擇婚當始終慎之。

我國男子染一夫多妻之惡習甚深，以余所見，即製造民國之偉人，亦不能破除此種陋俗者甚多。女子擇婚，首當詳細調查男子之家族爲要，因多數男子服役於外，其糟

糠之妻。勤苦於家。彼以欺騙行爲。在外別聘一妻。此再聘之妻。始不知其家族之情形。安然以處。及至一旦歸里。閹葫蘆揭破。所謂非李非桃似妻似妾。人縱爲之留一地步。以姨太太三字易以二奶奶頭銜。然國無二王。此女子眞墮落不堪回首矣。可不慎歟。西國法律甚嚴。女子十八歲以下。父母不得命之結婚。蓋其身體猶未長成。學業或未完備也。至一夫一妻之制。因法律之制裁。成爲習慣。妾之一字。西文字典中尋不着矣。眞可法也。

第三章 婦道

第一節 夫婦間之敬愛

女子生前二十餘年。皆依父母。一旦有家。則與其夫婿相處終身。與父母相處之期短。與夫婿相親之日長。人當十歲以前。知識未開。二十歲以下。專爲求學之時期。世情未暗。所謂享人生幸福。始於二十歲以後。人既結婚。則夫婿卽爲終身良友。朋友之道。在始終一敬字。古訓相敬如賓。斯爲得體。趙學士管夫人世稱爲美滿夫妻。推其故。亦不

外彼此相敬而已。

夫婦因常相團聚。世人每謂家無常禮。遂不免疎慢。疎慢不相親之漸也。夫婦若不相親。則精神上之愛情亡。則必至貌合神離。同床異夢。終至釀成不可思議之惡果。人生之幸福。遂不堪問矣。

且夫壻者。家庭之主人翁。服務得金給養全家之人也。其位置如一國之元首。然其義務。則與納稅之國民相等。爲妻者。完全如國務卿之地位。故夫壻稱妻曰卿。與元首之卿臣下同一意也。

國務卿對於元首負輔佐責任。對於國民負懷愛之義務。從未見國務卿可反抗元首。欺壓國民者。余首章卽謂主婦爲家務卿。則家務卿對於其家主自應持尊敬之態度。對於其生財之國民（指家主）自當抱愛重之心理。

我國女子敬夫之心。數千年來因禮教上之定義。社會之習慣。能僅依此義者極多。惟由此敬愛之心。萬不可生恐懼之念。蓋爲妻者。既有完全義務。卽有極大特權。余有一

語不容不爲吾親愛姊妹告者。男子因悉知女人之性慈祥可欺。有時雖子女成羣。仍欲娶妾。此則有規正之義務。有阻止之特權。絕不可因愛敬之心而縱之。或因畏懼之念而緘默不言。譬如元首違法。國務卿不能辭其責也。

且蓄妾爲我國家庭關鍵上。及人道主義上之第一惡俗。男子蓄一妾。是家庭間多增一家務。卿家庭既勢不得不分。家累亦必日增。日重。在官吏踏此習者。則貪贓枉法。收賄以遂其私。在人民亦不得不徇苟蠅營欺騙以飽其慾。王治馨之遭槍斃也。爲貪。則變妾累之之故。革命黨之求救於袁世凱也。因資盡。亦蓄妾累之也。若王治馨身爲京兆。使無妾媵之累。則職俸養家而有餘。何至被彈丸之洞腹。革命黨人格最高。苟僅一身。則天涯未必無友朋之接濟。縱有妻室。我國女子皆能守苦者。十指生涯。亦可自給。爲夫婿累者絕少。獨妾媵之流。食肥衣錦。是其習慣。水性楊花。是其本質。可共安樂不能共患難。此志士因之失節也。故爲妻者。當知縱夫蓄妾是買禍之媒。不負諫阻之責者。是以幻術間接謀殺親夫之證。

欲消此患於無形。當於夫婦間兩相敬愛。使男子無發生此種野心之根。是爲至要。切膚之痛。末路之慘。人皆知懼。蓄妾之男子。因色慾之迷。是以不計及將來之結果。故爲妻者。平日當持躬莊正。保其威望。使男子對之亦常存敬愛之心。不敢反對其規諫之言。不忍不從其嚴正之義也。

第二節 容妝之宜樸簡

一顧傾城。美人禍水。不學妲己。褒似西施之欲亡人國者。對於其夫。萬不可溺於情慾也。不把溫柔。誤夫婿之齊姜。捲簾梳洗。望黃河之賢婦。彤管生輝。爲妻者宜效損之。少年夫妻。溫柔久住。事業荒廢。英氣消磨。皆由於綱常之正理不知。夫婦之道不講。女有家。男有室。此人類之正道。若男女僅知依依房幃。作攪裾牽衣之態。則家政尙可問乎。

荆釵布裙。天然風韻。塗脂抹粉。娼妓生涯。女子家務繁多。夜寐夙興。猶嫌日短。又何暇爲此冶容之事。且珠圍翠繞。衣錦披紈。皆爲欲悅他人之目。在夫婦間。既不必爲此狐

媚舉。則飾容反足招狂者之輕。貽賢者之笑也。

第三節 家政上之操持

家務卿所應負之責。首篇已略述之矣。惟其事繁。非三數言即能盡。茲再論之。男子對於家庭。除擔負錢財之供給外。皆女子應盡之責。本段對於家務內衣食住等事。則論之。至家財之經理。雇傭之待遇。交際應酬等事。再以專篇述之。

(一) 衣服

人類形式上之所以有別於禽獸者。以其有衣服之文身也。且人體無羽毛以禦風寒。尤非有衣服爲之保障不可。故衣服實爲人類之第一要件。

世界文明各國衣服之製造不同。前篇已述及之。我國衣服之稱身。人盡知者。女子負家務之重。尤不可不詳加考究焉。

我國地處溫帶。寒暑不勻。歷代以來。前賢經無數研究。始得進化。至於今日。吾輩若不保存之。反改造非東非西非馬非驢之怪服。不獨於身體及習慣上。生無窮之障礙。且

經濟上所受之影響極大。吾人愛國者所宜注意也。

一國有一國之文化。有一國之習慣。東西各國之富強。在於其國之工商業發達。非徒學其衣服上之形式。即可立致富強也。工商業之發達。在於本國所輸出之品多。所輸入之物少。我國若改着東西裝。勢不得不購東西貨。人之輸出日多。國益富。我之輸入日廣。國益貧。實自亡國之道也。東西各國。非不知中國服之適體也。其不改效中國服者。因中國服多用綢緞絹麻之類。欲改中裝。則必用中國料。是將使中國之輸出日多。而自受工商業之影響也。

甲、衣服之製造法

自縫衣機器發明以來。省人力縫紉之工夫極多。故備有此等機器之人家。即不自製衣服。如雇縫工。每日亦可多成無數衣服也。我國鄉間工價尙賤。即無此種機器。猶可製作。大可必可另購機器。費無數之金錢也。

裁衣之時。必須省料。套裁之法最宜講求。近來材料日貴。尤宜愛惜。衣服製造改良爲

社會之進步我國女子衣服胸襟太窄衣領太高裁縫時極宜留意我國所用之襪多用布製較西洋編織之襪爲耐久亦應保存其習慣也。

女子所着之裙宜寬大因步行方便且甚堂皇也女子日着皮鞋爲西式皮毛儘可不學（皮之爲用極廣且獸皮有限若全國男女皆着皮鞋則皮價日貴苟着皮鞋成爲習慣則欲反節儉難矣）

最可笑者我國議院議定男女禮服數種除女子之裙依舊式男子之乙種常禮服定以一定之顏色其他皆不中不西當余在國時女子禮服未見有人着者男子之禮服亦儘用外國輸入之呢料製之且我國縫工不諳西服製法皺痕極多此皆當日議員對於衣制未加深考之咎也。

我國海陸軍服亦用外貨余聞一下級軍官禮服其價爲二百元上下所用領袖金銀花邊皆舶來貨此經理員亦少經濟學上研究之故余考德國軍服之製造皆依歷史之習慣國家產出之材料而製成之且服禮非着之於戰場之上故不嫌鮮美我國

古代軍禮服亦最美觀。且繡花插金等事。爲我國女子之手工。苟當日定軍禮服及文官禮服。皆爲繡花。則國粹既可保存。觀瞻上亦殊美麗。而女子手工上之職業發達。受賜更多。又何至國民膏血皆枯。金錢盡流出不止也。

近日好奇女子。喜服西裝。殊不知全套非千元以上不可。即僅製一身。若表裏完全。亦須二三百元之譜。若僅外服西衣。內着中國袴褂。徒令人笑話耳。又中國縫工。不知西服製造之要訣。製成之服。往往乖錯。西人見之暗中訕笑。此女子宜自慎也。

男子於衣服上。素不考求。爲妻者尤宜爲代謀製造之方。亦不可不研究也。余見近時男子之服。奇形怪狀頗多。皆因染西習之故。有西人遊中國者。初見男子之着長衫者。卽與人曰。中國男子多無常服。出外亦衣寢衣。此何故。非西人之愚也。因一般男子外着之長衫與西式寢衣略同。其最令其怪異者。則男子喜着西襪。罩於袴脚上。以西式襪帶纏繫之。西人皆有罩袴。其襪未有露於外者。今驟覩怪狀。是以疑長衫爲寢衣。不能不駭然也。男子之服西服者往往不潔且領結亦多錯繫者如雙領之結或單領時用之女子出外不着裙者。殊傷雅致。亦須改良。

也。

乙 衣服之材料

衣服之材料不一。惟棉布夏布（即麻布葛布）竹布綢緞絹縐之類。爲我國製衣常用之物。至呢絨之類。我國自造者甚少。且價昂。若用外國貨。則悖經濟之原理矣。棉布宜於冬服。夏布適於夏衣。綢緞之類。其價太貴。用之以爲禮服則可。若用之爲常服。既不易於洗濯。亦不堅結耐久。不可用也。

常服宜單簡。所用之料須最上者。蓋上好之料。不易破。壞若下賤之貨。一經洗。即不免損傷。大不及好料之經久。故好料雖稍貴。萬不可吝惜。

女子之上禮服。宜用綢緞。價雖昂貴。然一件禮服。可着十餘年。且鮮明高貴。每逢禮宴時着之。無我貧不如人富之感想。此製衣選料時之宜思索也。

女子之禮裙。宜用湖縐。或絹料。因縐絹較他料輕柔。以之製裙。觀瞻壯麗也。常着之裙。亦可用絹。因絹價僅稍昂於上等布料。且在家時着裙甚少。惟出外則繫之。夏布不宜。

作裙袴。因其質太稀。紗羅亦然。綢緞易顯摺痕。亦不宜也。

羊皮可製冬衣。然價太貴。棉衣儘可保除體溫。此種耗費大可省去。狐貉之屬。專爲百萬富豪之裝飾品。非中等資財所可奢尙也。

外國綢料。僅半絲製成。驟視雖美。實不經久。大不若我國布料之本色。鄉人利其賤也。多購之。徒浪費金錢而已。

丙、衣服之顏色

衣服顏色。必稱其身。方爲美觀。少年宜鮮艷。中年宜淡素。老人宜樸潔。若老女服鮮紅如新婦。小兒衣素黑如孤兒。未有不令人駭怪者。

常服之顏色。大抵以藍青灰棕及白色爲適當。因便於洗濯。且經久不變色也。裙袴宜用黑色。因行路時可以免塵漬之污印。

女子禮服。顏色亦宜淡雅。不可太顯鮮明。禮裙亦以青色爲佳。如合禮服之顏色爲一律。亦無不可。

丁、衣服之保存

衣服經服着後。未免污損。布料所製之服。宜洗濯。綢料之服。亦須設法去其污印。卽潔淨之服。亦須預防虫傷。鼠咬。潮濕。霉爛。等弊。

禮服之保存。宜懸掛於櫥內。若疊於箱中。則摺印必多。有如在當舖中取出者。殊不雅觀。我國房屋皆平地者。故潮濕重。衣服宜常出晒衣櫥內。須置樟腦。或殺虫丸。（西藥店可購。有名之爲辟瘟珠者。其價極賤。其氣若煤油。）以防虫傷。衣櫥須緊閉。以防鼠入。若綢衣（布服亦然）有油污。可以煤油精擦之。卽去。如無煤油精。上好煤油亦可。（煤油或爲石油。普通稱爲洋油。卽尋常用以燃燈者。）擦淨之後。晒於日下。或用微火烘之。自潔淨矣。惟綢緞衣服。萬不可用毛刷。易損絲光也。

本衣之污穢者。宜於洗濯之先。用鹼水數滴。（不可多。多者傷衣。）和溫水浸之。（浸約半日）若陳垢難去。則須加以肥皂擦於其上。用鍋煮之。（至久半點鐘）無不淨者。

白衣上污有墨蹟者。可急用米飯數粒。和而搓之。有用醋水濯之者。亦可洗去。若他種

貴重衣服。污有垢痕。用煤油拭之不去者。則須送往洗濯店。（即染色局。非若平常之洗濯店。或染坊也。）用特別化學料洗濯。切不可用鹼類自洗。傷損顏色。西裝之保存極難。因西國衣櫥製造不同。保存之法亦異。若用中國之疊摺法。則衣服之摺痕必多。穿着時須重新烙熨。殊屬不便。故西裝不可效服也。

戊、衣服之戒奢華

女子衣服。最宜簡樸。奢華皆媚優所尙。宜切戒之。且衣裙二者。普通形式。永不能磨。不過媚優藉以炫人。每喜造成怪樣。究其實翻來翻去。不過於領上之高低。袖身之長短。略變異耳。喜逐時式者。每歲耗無數之金錢。供奸商之醉飽。甚至為識者所訛。己身之人格。反因之而減。故時式奇裝。實為道德罪人。高尚女子。萬不可着。

(二) 飲食

飲食為人生救飢渴之必需物也。園蔬若珍饈。烹調全在乎人。女子有主中饋之責。於飲食之道。尤宜講求。余歐遊數載。日自烹飪。茲將所得經驗。為諸姊妹告之。非敢即言

學也。

甲、飲食不宜多雜

飲食爲養生之品。每食不宜多雜。卽宴客亦須有節。若我國之食有常備。四葷四素者。宴客之時。至薄必曰席。驕奢者。每用燒烤。燕窩。魚翅。熊掌之類。卽中人之家。亦用海參。蝗。蝦。等席。每席至少有八大小。尙附以八碟。或十二碟。每桌之數。常爲八人。以如許多雜之菜。豈能一一食完。暴殄天物。殊可浩歎。歐美本極繁華。大宴會場中。正菜無過六件者。非眞惜錢也。實因一人之肚胃有限。多備食品。徒餘棄可惜耳。

我國生活程度日高。物價數倍於昔。若猶不改陳腐奢侈。自貧自困。深可慨也。余意家中常食。一葷一素一湯已足。卽宴客。多增一葷一素。共數爲五。亦殊豐富也。設有飲酒之客。再增蝦魚或蔬菜二碟足矣。又何必食前方丈。始覺可待客敬客也。

西人烹調之法。但講求清潔。食物專依衛生之術。惟選易消化多滋養之品。至於口味。殊少研究。牛油牛乳是其香料。余在上海及京漢各大市場。曾屢試番菜。覺其味尙無

怪異。及至歐洲，始知我國所謂番菜者，其名雖異，其實非西菜也。余至西洋時，每食不能下咽。其後漸漸習慣，又因惡戰之逼人，幾無物可食，故久漸甘之。然回想蕪菜鱸魚，真有寧作中國狗，不作西國人之慨。

我國食物，皆重新鮮。西洋風俗，則羊、牛、雞、豕之類，屠宰後不過三四日不食，故市中所購新鮮之肉，皆宰殺後三五日者。余問其何故不食新鮮，則曰：「新鮮肉煮不爛。」我國並不似西人生食，而新肉亦未見有煮不爛之弊。想係西洋豬之肉質不同耳。

西人之可法者，爲晚餐。大抵中等人家之晚餐，僅熱茶一壺，麪包數片，用冷魚或生火腿佐之。若烹魚炙肉，惟富商大賈，或百萬家產者爲之耳。

乙、酒之製造及貯藏

酒之爲物，少飲可活血脈，多飲易傷腦筋。宴客之時，各國皆用之。西人之好飲者，較我國尤多。然西洋酒性不若我國之烈，故其害較少耳。

西洋有一最壞之風氣，卽多數飯館，皆有逼人飲酒之章程。飯單書明不願飲酒者，菜

價須貴十五分。而小杯酒價僅二十分。故人皆願多五分而得酒飲。此所謂逼人上梁山也。

我國之酒。燒酒最烈。此外有藥酒。及花露酒。羊羔酒。虎骨酒種種。四川則有所謂老酒。
(聞若西洋啤酒性不烈)浙江有紹興酒。西洋則多飲啤酒。或葡萄酒。

燒酒爲稻粱所釀成。自製殊費手續。藥酒則藥料所浸。各處風俗不同。按其配藥可也。
藥酒以陳爲美。浸至半年以上者。其味更濃。

花露酒。爲花露精和酒精製成。其法係用酒精一斤。兌入用水二斤半。至三斤。所煮成之糖水內。(冰糖一斤。入水煮之。俟糖完全溶解後。其水透明如鏡。至微溫時。用酒精參入。)然後加花露精二兩或三兩和之。急用罈或瓶盛入。緊閉其口。一二日即可飲。然不若陳二三月或半年之美。(酒精係純酒精。非燃料用之火酒精。花露精爲製酒用之各種花露精。非酒衣巾用之花露精。)

羊羔酒。係用胎羊一隻（胎羊爲宰殺之母羊腹中之胎）浸於燒酒中。此種酒。照理論上殊覺不合衛生。宜不製爲是。

虎骨酒。爲虎骨所浸。傳說可強筋骨。其味並不大佳。且真虎骨亦難得也。

薄荷酒。可用冰糖燒酒和薄荷葉蒸之。若無小蒸鍋。則用薄荷精。如製花露酒製之。亦美。

橘皮桂圓亦可浸酒。我國之古法尙多。至酒之保存。第一宜封固。若用酒罈。則可先用皮紙封閉。然後蓋以石板。或鉛蓋。再加黃泥封之。置於無日光之陰處。可保數年。若常須汲飲者。則僅須用皮紙壓緊。蓋以重蓋。不使其漏氣而已。

丙、煮飯之方法

米飯爲充飢之物。若炊煮不得其法。或生或稀。或枯燥不可食。故煮飯之法。較作菜尤爲要緊。因飯好雖無菜亦可食也。飯有乾飯稀飯（卽粥）二種。稀飯之煮法。易。乾飯之煮法難。稀飯用白米。或餘飯皆可煮。然餘飯之本質已去。不若用白米煮出之。濃炒米。

(卽米花或稱米泡。係用乾飯於沙中炒或者)亦可煮稀飯。惟其味少粉質較白米所煮。滋養分稍弱耳。

稀飯煮法

譬如白米一升。可和水三升。初用大火煮開。然後以微火熬之。約一時半。(至少亦須煮一點鐘。否則太硬)可食。當熬煮之時。切不可用物攪動鍋內之米。常人因鍋底米焦。喜用匙攪動。殊不知米質濃厚。愈攪動則上下之氣不通。反易焦也。

米下鍋之先。須淨洗五次。(至少亦須三次。若少洗。則米不潔。煮成稀飯時。有一種氣味)洗米須用溫水。用手搓之。易淨。米已煮開之後。鍋蓋不必緊閉。緊閉則米湯噴出。火焰萬不可大。火焰大。則水易乾。米易焦。且水開以後。儘可不用大火。因火之熱度。能常保其百度之溫。煮物卽爛。火大。徒損耗燃料耳。煮物之遲速作用。總一樣也。

稀飯煮約一點半鐘之後。卽可食。惟食之先。宜用匙攪之。(注意。此係煮後攪。非煮時攪)若尙嫌其質濃。可用開水參入之。(開水參入之後。又須攪動)

炒米煮稀飯最易，惟須用開水將炒米泡入力播之。如將炒米泡發，再撈起播溶，然後煮四五分鐘更妙。

乾飯煮法

乾飯之煮法有數種。如蒸飯、齊水飯、神仙飯、淘飯，其名不一，其味亦各殊。吾國常法，大概用蒸飯。

蒸飯係將白米洗淨三四次之後，用寬水煮之（寬水約兩倍如米），俟米煮發之後，再略參以冷水，然後用撈箕（竹製，可漏水）將米撈出，置於甌中蒸之（甌下當然有竹甌皮一隻，可通熱氣），蒸約一點鐘可食。（注意：蒸飯之甌宜適當，不妨略大，若米多甌小，則飯不易熟，撈米時略加冷水者，其米可成粒，不至為稀爛之飯，若喜食泡鬆飯者，當煮米時可多煮數分鐘，久蒸無益。）

齊水飯大概只可用柴火或瓦斯火煮，煤火上則甚難，因煤火之熱度不易使其微細也。其法係米洗淨之後，置於鍋內，用溫水參入之，放手於米上，水至手背上即可，萬不

可多亦不可少。先用烈火煮開。然後用微火煮之。約半鐘可食。（注意。齊水飯亦不可攪動。攪動則稀爛。甚至下焦而上未熟。其煮開後須用微火者。防水易乾。飯致焦也。）神仙飯。味美。滋養極厚。最宜供老人及小兒之食。其法係白米洗淨後。盛於碗中。或筒內。參水之多少。亦約齊手背。如齊水飯然。再將此盛米之盥。置于蒸鍋中蒸之。可用烈火蒸一點鐘可食。惟亦不可攪動。若欲其稀。米內可略多置水。此種神仙飯。供三四人。之食。則甚簡便。且米不至焦。利益甚大。若米多鍋小。火力不足。反不若蒸飯。或齊水飯之便矣。

淘飯。食之者絕少。因粒硬而難蒸也。其法係將白米洗淨之後。用熱水泡之。約一點至二點鐘之久。撈出於蒸飯法蒸之。約一時半可食。滋養分雖強。消化不易。（注意。米宜先洗。若泡發之後。萬不可洗。再洗則米碎矣。）

丁、蔬菜烹調法

佐飯之物爲菜。雖魚肉蛋之類。其價恒昂。故人常食者爲蔬菜。利其滋養充足。且賤而

易得也。蔬菜之種類。四季既殊。烹調之方法亦異。茲略分別舉之。

白菜

白菜有數種。最佳者爲黃芽菜。烹調之法。不因種類之殊而異其方。白菜有紅燒、醋料、製湯三種。常人食法。則和菜莖而炒之。其方將白菜洗淨後。用刀切成斷寸。將鍋燒紅。置油其中。若係菜蔬茶油。更須燒沸。使其去其生氣。再將白菜放下炒動。約五分鐘。即加鹽。煮五分鐘後。或稍加水亦可。少煮則硬。久煮則爛。口味各人不同。烹者留心可也。紅燒白菜。有加火腿者。有加蝦米者。即不如此二物。其味亦美。烹法須將白菜洗淨。專用菜。不用莖。亦可。用刀切成寸斷。專用手撕碎更好。將鍋燒紅。再放豬油於鍋內。植物油燒白菜。其味不佳。豬油不妨稍多。俟燒沸後。將白菜輕輕放入。若先將莖炒好。再炒葉。更好。炒約五分鐘。即加鹽。加料酒少許。不可放水。可用微火炒之。俟熟後。略加醬油。若有蝦米。則蝦米須先用熱水泡發。水不可多。白菜下鍋後。蝦即可放入。泡蝦米之水。甚鮮。可慢慢傾入鍋中。和而煮之。若水過多。則不成紅燒白菜矣。若

火腿。則宜先切薄片。俟白菜入鍋三四分後放入。萬不可先放。先放則火腿枯矣。食時宜熱。冷則味減。加胡椒粉少許。亦可。

醋料白菜。與紅燒白菜相反。宜多用莖。少用葉。洗後切成方塊。或寸斷。均可。鍋燒紅加油後。將白菜放入。炒約五分鐘。即加鹽。最要緊者。當菜未入鍋之先。宜用芡粉調醋。（約加醬油更妙。）俟炒五分鐘。放鹽後。速將醋粉調勻。傾入略炒數下。即熟矣。（注意。醋與芡粉。用時宜攪勻。左手傾入鍋中。右手即速炒。遲則粉結成團。醋如太酸。調時可略參溫水。）

白菜湯最簡便。先將油湯煮好。將白菜放下。即熟。多煮少煮。皆隨人意。

蘿蔔

蘿蔔有二種。一白蘿蔔。二紅蘿蔔。（紅蘿蔔長形。內外皆杏黃色。）白蘿蔔亦可紅燒。醋料煮湯。尋常食法。如炒白菜炒之。惟須久煮。俟其熟耳。白蘿蔔紅燒。宜切薄片。燒時須陸續加水。醋料則宜切絲。煮湯則宜切成菱角塊。惟煮湯時。須用大蒜葉同煮。（大蒜

葉同煮，並無氣味，不似北京食生蒜者，令人難受也。至少非一點半鐘以上，不可蘿蔔絲炒肉。其味亦美。小白蘿蔔用鹽醋姜末浸約二小時生食亦可。（小蘿蔔宜搥碎，不可用刀切。）紅蘿蔔獨食者絕少，惟作輔菜用。

菠菜

菠菜南方冬季最多。有兩種食法。其葉可炒食。（洗淨後，不須切碎，可如炒白菜炒之，約五分鐘，加鹽即熟，萬不可久煮，久煮則鮮味失矣。）其根及心可煮湯。（世人食菠菜，多去其根，實屬可惜，菠菜根煮熟，味甘而有粉，美於茹菇。）

芹菜

芹菜有水芹藥芹二種。藥芹喜食之者甚少。因其氣味近於藥也。食法先去其葉，切成寸斷，或炒五六分鐘，加以鹽醋，或置於開水中，略煮二分鐘之久，再撈出，用姜醋和之而食，皆可。間亦有用之炒肉絲者。總之，芹菜之爲物，不必久煮，是其要訣。

韭菜

韭、蒜、葱。其味皆佳。惜其氣濃。蔥、蒜、吾人僅用之爲香料。韭菜如芹菜之製法尙可食。然亦大不若炒肉炒豆腐作輔菜或作香料之爲妙也。

筍

筍分春筍冬筍二種。用醬或川冬菜京冬菜炒之皆可食。要之。不若炒肉會湯之妙。切法或片或絲或纏刀塊。煮時宜半點鐘之久。速則麻口。反覺無味也。

黃瓜

黃瓜如白蘿蔔。可生食（醋姜和之）可加醋料炒片亦可。上等製法可炒肉煮魚。或去其子。貫碎肉於內蒸之。（先削皮。再切成寸斷長之筒。用筷子攪出其子。所實之碎肉。須半肥半膾。碎後宜用料酒及茨粉醬油等和勻。方可實入瓜中。至食時。則必須再加油醬香料矣。）尙有一種特製法。則用小魚蝦（須新鮮者）慢慢紅燒之。（注意黃瓜皮宜削去。兩頭亦宜切去不用。否則其味粗而苦。貫肉所蒸之黃瓜宜嫩小粗曲者。費肉多。且不便分食。）

凍瓜

東瓜或稱冬瓜。究其實不生於冬。亦由黃瓜其色不必定黃也。其食法。則削皮後。可如黃瓜炒之。或紅燒之。惟生食無味。亦未聞生食東瓜如食黃瓜者。火腿東瓜湯。爲著名之菜。其法則將火腿片煮約半點鐘。再將東瓜加入之。

四月豆

四月豆。或名之爲四季豆。惟夏季最多。秋季甚稀。其形如羊角。食法。先去其兩頭及筋。用手折而爲二或三。切絲亦可。洗淨炒約二十分鐘。可食。湯水不可過多。亦不宜久煮。因四月豆非煮湯之物。久煮則爛。本來鮮味去矣。四月豆亦可炒肉絲。若用開水煮十分鐘撈出。加以姜醋涼食之亦美。（涼食略加芝麻香油更妙。）

梔豆一名秋豆即長梗豆

梔豆產於南方。其形長如梔。故名。或稱之爲裙帶豆。細嫩者爲佳。食法與四月豆相同。

茄

爲夏季最美之菜。食法有數種。如紅燒、醬炙、炒片。或涼食。均可。紅燒須先去其蒂。蒸約一點鐘之久。然後用豬油及料酒、醬油之類。紅炒之。醬炙者。惟多用醬。不用酒耳。炒片。則切片之後。如炒白菜炒之。涼食亦宜。先蒸熟。如四月豆法製之可也。

此外蔬菜之類尚多。各地所產不一。製法不出以上所述。全在烹調時運用之耳。四川池菜最著名。其法須用蘿蔔、白菜、莖、桿、豆、辣、椒之類。洗淨、晒乾、泡於鹽水之中。鹽水係先用開水煮鹽。略加醋。其中俟冷後泡之。

戊、葷菜烹調法

葷菜者。魚肉蛋雞類之總稱也。其價較蔬菜爲昂。烹調最宜注意。否則耗錢而不堪食。殊可惜也。

肉。有牛羊豬雞鴨鵝之類。爲人所常食。野禽野獸之肉。其價恆昂。且其味亦未必較家畜者爲美。持家節省。當注意購買爲要。

猪肉食法

猪肉除奉回教者不食外。世界各國人皆食之。猪身之物皆可食。惟腸與血。不甚衛生。

宜少食之

猪肉分肥腩二種。腩者可炒食。僅有肥而無腩者。則油太重。食者絕少。且肥肉即猪油。專油不得謂之菜。市上發售之肉。多腩肥各半。其食法可紅燒清燉。蒸肉餅。製肉丸。炒肉絲。肉片。煮肉片湯。種種方法。

紅燒肉宜腩肥或半者。（可去其皮。因肉皮晒乾之後。可製假魚肚。其法係用晒乾肉皮。以燒沸之油。炸之。俟肉皮變成白色。起泡。再取出。用鹹水數滴。煮半點鐘後。洗淨。以肉湯和火腿蔴菇會之。）洗淨之後。切成六方塊。入鍋後。即用料酒加醬油少許。燒之火不宜烈。每五分鐘須加開水半杯。（水不可多）俟燒煮一鐘之後。略加鹽及白糖少許。煮至一鐘半可食。

清燉則將肉洗淨。切塊之後。用寬水煮之。其內須放酒料（煮時先放酒）醬油及糖。萬不可加煮。約二鐘。加鹽即可食。食時另置醬油。和肉而食可也。若於湯內加有醬油。則其味不清淡矣。（清燉肉可加淡菜。即蚌肉。海菜店可購得乾者。墨魚。鯉。魷之類。亦有喜放白蘿蔔塊。

者皆須與肉同煮。惟蘿蔔可俟肉已煮半鐘之久然後加入。

蒸肉餅須選肥腩各半之肉。去皮去骨。切成碎丁。然則搗爛成末。和芡粉及雞蛋一枚。料酒醬油及鹽少許。調勻作餅。用碗盛之。蒸若一鐘可食。食時如另用開水。參之作湯亦可。

肉丸之製法如肉餅。惟調勻後作成丸形。蒸食者甚少。大概蒸約半鐘取出。用白菜心紅燒之。亦有作成丸後。用沸油炸之待用者。

炒肉之內。可加入各種蔬菜。如白菜莖、蘿蔔絲、四月豆、冬筍、大蒜、韭菜。（有一種黃色名韭黃。最嫩。韭菜花亦佳。）皆可作為輔菜。肥肉宜先炒。膾肉次之。輔菜可最後加入。亦有因恐肉久炒變硬。輔菜另炒之加入者。（炒肉宜熟時略加醬油。）

肉片湯最簡便。蒸湯煮湯皆可。其法係先將肉去皮去骨。均成最薄之片。和以芡粉少許。（因肉和芡粉不易煮老。此為著名廚司之秘訣。）如欲蒸食。則可將冬菜或大頭菜（鹽大頭菜醬園可購）少許加入。用盃盛之亦可。參水惟不宜過多。因蒸好之後。可加

開水沖之爲湯也。如須煮食，則先將湯煮開，肉下鍋煮五六分鐘足矣。

豬肉又可製粉蒸肉。其法係將肥腩各半之肉洗淨後（當未洗之先，宜用微火將皮上之毛燒去），不可去皮，略煮十分鐘，俟其堅結，撈上，切成二分或分半厚之片，片長約二寸，或寸半均可。太短則不美觀。然後將鍋燒紅，另以豬油及白糖醬油鹽煮之，即起花泡如球，再將肉片入鍋炒之，其肉色變爲紅醬色，另用米粉和之，盛入圓碗內（肉皮之面向碗底，腩肉則蓋於上），加以料酒蒸至二鐘以上，即熟。食時可另用一大盤或碗蓋於蒸肉碗之上，速翻覆之，其肉成爲半球形，觀之甚堂皇，味亦絕佳妙。紅燒肘子，其法與紅燒肉相同，惟先須令其皮變醬色，宜用粉蒸肉之炒法，僅可不先煮及切片耳。

豬蹄宜先用火鉗燒紅，烙去其毛，其爪甲未去者，須先搥去之。洗時須以小刀刮去其污，紅燒清燉，皆任人意，惟不可炒食，或蒸食耳。

豬肝可炒食，或作湯，炒食宜切薄片，用料酒醬油芡粉和勻之，先炒輔菜（白菜莖切

絲冬笋切薄片皆可。輔菜既熟。可另炒豬肝。和之。加入已熟之輔菜中同炒亦可。惟豬肝僅可入鍋三四分鐘。久則肝老味澀。作湯則湯煮開之後。方可加入豬肝。煮三分鐘足矣。

豬腰爲人所最愛食者。食法可作腰片或腰花。腰片可炒食。亦可涼食。腰花則僅能炒食。豬腰內之白筋及紅色肉。附於白筋之邊者。皆不可食。因其氣味腥臭。若豬腰之白筋及紅肉（腰肉爲肝色。紅肉之色如胭脂。將腰切開即可得見）未盡除去。反使全腰不可食。故宜第一留意。腰片宜薄。腰花切法。須先將筋肉除盡後。用小刀橫直輕切成菊花層瓣形。萬不可用力太重。致切穿成碎粉也。（切腰花可於腰之內面下刀。因腰本光潔。宜令其保存美觀。）烹調法概與豬肝同。惟涼食腰片係切片後於開水內煮一分鐘後。用姜醋醬油和之。涼食。

豬肺食法。宜燉清湯。第一須先將肺葉切破。用溫水加鹽少許洗四五次。使肺肉之血脈淨後。用寬水煮之。煮時可略放生薑及料酒。煮約一鐘之後。再撈出切片。食時可稍

加蔥花及胡椒（切片之後，尚可煮半點鐘，心亦與肺相連者，共煮之亦可）。

豬肚即豬胃。炒肚尖及湯炮肚。其法與製肝腰相同。然此種食法最難消化。不若清燉之爲妙。豬肚宜用鹽揉洗四五次，使之潔白，方可入鍋。因胃內存貯濁物，不久洗難淨故也。

牛羊肉食法

牛羊肉之食法，與豬肉同。惟不及豬肉之可作丸製餅爲用之廣耳。牛羊肉紅燒清燉皆可。輔菜可用紅蘿蔔切成菱角塊和煮之。（紅蘿蔔爲胡蘿蔔）白蘿蔔亦可和煮。（清燉紅燒均宜半肥者）炒牛羊肉須全用膾肉。切成薄片或絲條。用冷水洗去血質。可免腥氣。再用芡粉料酒醬油和勻之。如炒肝然。三四分後即宜撈起。盛入冷水中。（水不可過多）俟輔菜另炒將熟時，以浸肉之水加入。水開肉亦須放入。略煮四五分鐘足矣。炒牛羊肉宜多放蔥蒜。因羊牛肉之氣味甚腥。非蔥蒜胡椒不易除其氣也。

鷄鴨食法

雞鴨常貴於牛羊豬肉之價。女子性慈多不忍自宰。且君子遠庖廚。恐見傷生之不仁也。儘可於購雞時。令店中人宰殺之。雞鴨烹煮。間有不同。然拴毛解剖。則一拴毛須先用開水淋於雞鴨之身。一二分鐘以後。拴之立去。（有因利用雞鴨毛爲他項用途者。則宜乾拴之。但乾拴宜慢。若快則皮隨毛落矣。）毛盡後。再將腳莖上粗皮拔去。爪甲及嘴。均須除去。後尾部亦宜用刀削去少許。破開後。仔細將腸肚拉出。（破雞鴨大抵於肚下橫破一刀。間亦有開胸者。然整煮萬不可開胸。）腸內之糞。最宜留心。防其流出。（腸不可食。）肝上之胆。宜早摘去。雞胃可用刀破開。先洗淨其穢物。然後去其黃色粗皮。鷄心肝。胃名爲雞雜。可另炒之。（和雞雜與雞同煮。甚無味。）雞肺位於雞之背脊上。亦可除去。雞鴨食袋最宜留心。拉出若不慎。則食袋內之穢食。令人見之。殊覺作嘔。（食袋位於食道之下。雞胸之上。須另拉出之。非若雞胃雜於腸肝中也。）

雞之食法。可清燉。可炒雞丁。可作涼食。清燉與燉肉相同。其湯最鮮。最爲上等食法。炒雞丁。則須去骨切丁。用笋丁爲輔菜。最妙。法如炒肉。涼食。則須將雞先煮熟。（約一點

鐘）然後切成片。用姜醋醬油小芝麻香油和之。

栗子亦可紅燒雞塊（不去骨）燒法與燒肉等。

鴨之食法。大概清燉爲佳。燒炙亦可。清燉鴨有加海參者。燒炙可在鴨肚中置桂皮及茴香。先用豬油醬油白糖和鹽入鍋中燒開。用全鴨於中炙之。全鴨之身務使醬油等瀰淋之。約十分鐘後。用微火慢慢炙之。半鐘後。須翻炙他面。且常用匙起鍋內油質淋於其上。不使之乾。不使之近鍋之面粘於鍋上。致鴨皮落下。炙約二鐘之久。方可切塊食之。萬不可使之冷後再食。

鷄肉食者甚少。如炙鴨法炙之。味亦佳。若清燉則無味。

蛋之食法

吾人常食之蛋。不外雞蛋鴨蛋二種。至鷄蛋鵝蛋市上最稀。價亦昂貴。並不見其味美於雞蛋也。雞鴨蛋可作皮蛋（皮蛋一名松花。或稱晶蛋）製法係用鹼及石炭製成。譬如蛋一百枚。可用鹼六兩至七兩。和以石炭二斤。黃泥土一斤。鹽半斤（六兩亦可。

（用水調勻敷於蛋上，不可太厚）再用松竹葉燒成之炭滾於上面，置於網內，約四五十日可食。

鹽蛋製法。係純用鹽開水浸成。亦用鹽和黃泥土調之。如製皮蛋者。大約蛋百枚用鹽三斤。（米湯煮鹽，使溶解後，用網盛之，俟其冷透，然後將蛋一一置入其中。）如法浸之。四五十日可食。

蛋之食法。可煎。可炒。可蒸。可作湯。煎蛋有二法。用油燒紅去壳煎之。約三分鐘起食。是荷包蛋。（蛋黃不可煎熟，黃熟則鮮味去，鹽須俟蛋煎好，再另與醬油少許入油鍋中溶解，淋於蛋上。）用蛋攪碎，和以蔥蒜末煎之亦可。

炒蛋則將蛋攪碎後入油鍋炒之。輔菜亦可用蝦仁或火腿。

蒸蛋味極美。然食者甚少。其法如蛋三枚，可蒸一碗（尋常菜碗）。先將蛋攪碎，加鹽及豬油各少許。蒸鍋之氣須足。（蒸鍋之水宜先燒開）然後將開之熱水沖入之。略為攪動。即入蒸籠蒸之。十分至十二分鐘可食。（蒸久則蛋老）

蛋湯之種類甚多。簡便之法。係煮荷包蛋或雪花蛋。荷包蛋煮法係先煮水加以油鹽。俟水開時將蛋去壳放入水中。三分鐘後可食。（不可久煮久煮則蛋黃硬矣。）

雪花蛋亦先煮湯。然後將蛋攪碎傾入鍋中。又速攪動。則蛋於湯中成雪花形矣。食時略加胡椒蔥花均可。

魚之食法

魚之種類最多。食法各異。茲將著名者分別舉之。

鯉魚。世界各國多產者。食法有紅燒醋料製湯炒片種種。紅燒鯉魚可用整隻亦可切塊。（破魚須先去鱗去腮。破開時須留心魚胆。魚胆破則全魚皆苦。味不可食。若係活魚。當先用刀背捶其頭使魚死。然後破之。否則魚之動彈。不獨仁者不忍觀。甚至手因之致傷也。）鍋宜燒紅。放油。（油須稍多）魚入鍋後。務使油爆其身。留心防魚肉之粘鍋爲要。炸約十分鐘後。加以料酒醬油。用微火熬之。半點鐘可食。

醋料魚。亦須先用油煎約二十分鐘。後用料酒少許和以芡粉醬油醋鹽大蒜水共約

一小碗，傾入鍋中，用微火再煮二十分鐘足矣。

鯉魚煎十五分鐘後，可加料酒少許，用寬水煮。蔥姜亦可入煮，其湯甚鮮美可食也。

炒魚片，則須將魚去頭尾脊骨切成薄片，用炒牛肉炒之。

鯽魚宜清蒸，其法係將魚去鱗去雜之後，用生薑少許及油鹽料酒蔥頭之類和入，用碗蒸之，蒸一鐘可食。食時略加湯及醬油亦可。鯽魚若如小鯉魚之煮湯一可。

鱸魚有黃鱸白鱸二種，黃鱸於購買時可令發售者破之，並去其骨，洗淨後再去頭尾，切成寸斷，用紅燒之油炒之，炒二十分鐘後，加入料酒清水少許，最好用蒜苗或蒜子爲輔菜，共煮再十分鐘熟矣。（食時淋醬油於其上）

白鱸或稱爲鰻，以肥大過一斤以上者爲上品，烹時須先搥其頭使死。（白鱸多活者，）再於頸下割一刀去其血，有不愛食其皮者，可先剝去其皮，切成寸長之筒，去盡腸肚等物，再用冷水洗二三次，用燒紅油炸之，待其色黃將油傾出。（炸白鱸之油須多，）此種油不必盡入鱸魚之中，留之內，煎他種魚可也。炸好之後，須略加生薑並大蒜

子（大蒜子宜多）料酒醬油用微火煮之一鐘可食。又有用豬網油（生豬腸油形如網極薄色白）鱸肉和蒜子生姜清蒸者。然總不若紅燒之美。

團魚。其形團圓故名。亦有稱之爲甲魚者。然其本名爲鼈。所謂團魚甲魚皆俗稱耳。甲魚口易咬人。最宜留心。捉其後脚兩旁。則雖其頸長。咬人不著矣。宰時若其頭縮入甲內。可用抹布置其口邊。甲魚見物即咬。俟其咬緊。用力引之。其頸伸出。速切斷之可耳。甲魚破法。可從旁破之。因背腹皆甲。不易破也。腸肚除去之後。烹調有二法焉。一紅燒。則須切成塊。用紅燒肉法燒之。惟宜用豬油先炸十分鐘。且用白胡椒粒和之。（生姜亦可代白胡椒）

甲魚亦可清蒸。其法則專納多數白胡椒粒於其肚中。（清蒸甲魚不切碎）料酒鹽可放少許共蒸之。一點半至二點鐘可食。

鰕魚。亦名泥鰕。南方春夏最多。食法有二種。即燉湯或乾炸。鰕魚肉肥子多。無甚腸肚。可不必再破食之。先用鹽洒其上。即半死。（鹽可去其涎）傾入開水中煮二十分鐘。

熟矣。湯內可加豬油及醬油，再用雞蛋一枚攪碎和入之，即可食。若先用火腿丁、川冬菜煑湯，世上之第一美味無過此矣。

蟹之製法有數種。如蒸蟹及蟹羹。炒蟹皆著名之菜。蒸蟹最簡單，僅將活蟹用細繩捆其兩鉗入足，置於蒸籠內蒸一點鐘後取出，用生姜末調鹽醋及醬油食之。持螯把酒，此重陽韻事也。

蟹羹係將蟹約蒸二十分鐘後取出，去其壳，惟選其黃與肉煑羹。炒蟹則須將蟹肉及黃生剝出，和以芡粉炒之。（用燒紅豬油炒八分鐘內和攪碎雞蛋一枚亦可。）亦有分蟹爲塊炒之者，然非善法也。

蝦可作蝦仁，或醉蝦。蝦仁係將蝦反折之，其仁自出，如炒蟹肉法炒之。（惟炒蝦仁可用冬筍等爲輔菜，炒蟹肉則不須也。）蝦仁亦可煑白菜，或作湯。

醉蝦宜用活蝦，去其鬚脚尾之後，以燒酒少許和鹽醋姜末醬油醉之，乃筮酒上品也。有人愛加紅腐乳汁者，味亦佳。

炸魚炸蝦亦人常食者。魚切塊蝦則整隻。料酒和鹽糖醬油灰麵調和之。用植物油半斤燒開。（油內可略放八角茴木）炸二十分鐘熟矣。

鱸魚條將大魚切塊。（鯉魚或青魚最佳）用鹽糖少許和醬油料酒浸一晝夜。再用植物油燒開炸十五分至二十分鐘取出。以茴香末細細燻之可食。

魚蛋魚雜可蒸熟後與大蒜葉或蔥花和豆腐會之。味極美。

己、豆之製菜法

豆之爲物。滋養分最足。可製醬油、豆腐、粉條、絞醬豆等等。皆吾國獨有之美食也。

醬油製法。係以黃豆煮熟。置於可保溫度而不透空氣之處。俟其長霉。再和以鹽及青礬。（鹽宜多。因醬油須取其鹹質。青礬則令其轉色爲暗不可多）用大荷葉缸盛之。用玻璃爲蓋。置於日中晒之。（醬油宜夏秋之間日。最烈時製之）一二日後用茶葉煮冰糖水傾入之。（冰糖宜少）再晒。然是時略加燒酒於其中。五日後可取其汁。（其醬即醬油）汁澱又可加鹹及茶取三四次後。其渣可存作醬粉用。此家常製醬法也。

醬豆或稱臘八豆。製時宜冬季。人多於臘月初八開始製之。以爲新年之食。故以臘八豆名之。製法與醬油略同。惟長霉後。卽用鹹及燒酒和勻之。盛於缸內。緊閉封之。二十日後。可取出蒸食。用之炒菜亦鮮美。

豆芽爲蔬菜。其種植法係以黃豆或菘豆浸於微溫水中。（水冷則難發。水熱則傷豆。惟微溫之水最好。）二日後取出。（水如冷後。不可換溫水。）用碎沙及稻草裹之。（用木桶或缸）須底下有穴可漏水者。如花缸然。草須浸濕置於桶底。用豆撒於草上。並略蓋以碎沙。再置草其上。草上又可撒豆及沙。層層植之。用溫水日洒其上。木桶可置於日下。使之受熱生長。半月後可食。惟黃豆菘豆不可和作一處。種黃豆則完全黃豆。種菘豆亦然。因黃豆芽可炒食亦可作湯。菘豆芽則僅炒食爲佳耳。

豆腐粉條可以市中購得之。自製殊費力。茲將食法略舉數種於下。

豆腐。可炒食。蒸食。作湯。店所購豆腐爲乾及稍乾二種。軟者名爲水豆腐。稍乾者名爲豆腐干。豆腐干僅可煎食。用醬豆或葱蒜冬菜之類爲輔菜。水豆腐之食法極多。如涼

食。用水豆腐。和以姜末醬油芝麻香油調勻之即食。（萬不可放醋。俗語云。好做不做。豆腐加醋。因醋與豆腐和食。其味如醇素。）涼豆腐之內。有喜加紅腐乳汁者。或水皮蛋者。其味絕佳。

蒸豆腐。則僅須豬油醬汁和鹽蒸十五分鐘可食。

炒豆腐。可用蔥花或韭菜冬菜切末亦可。豬油不必太多。炒十分鐘足矣。

豆腐湯。宜將豆腐切丁。俟湯燒開。入煮五分鐘可食。豆腐湯。可用口蘑或冬菜火腿先煮湯。再煮豆腐。

粉條粉皮皆爲豆粉製成。食時宜先用開水浸發之。和肉煮湯。或炒肉絲。肉片皆任人意。

庚、山珍海味烹調法

山珍。爲黃花、木耳、筍、菌、蘑菇之類。新鮮者極難得。乾製者多。新鮮黃花或乾黃花皆須先去其蒂。乾者溫水浸數分鐘。生者惟須洗淨。用爲炒肉輔菜最佳。乾黃花和木耳亦

可製肉片湯（木耳食時宜用溫水洗淨）筍須去其籜及兜。惟食其尖上嫩者。已於蔬菜烹法中略說明矣。乾筍亦須先用熱水浸發後方可烹調。

菌之爲物味雖佳。然多毒菌。故食菌僅可就常食者食之。其不知名之菌。或菌上有涎汁者。萬不可食。菌以栗色爲佳。白色者其味苦。總之生菌宜少食。曬乾後煮食較穩妥。食菌宜洗淨後煮二鐘以上爲妙。除醬油胡椒油鹹外。他物均不宜和煮。

北方有鮮蘑菇。可炒肉。亦可製湯。乾蘑菇則須先用冷水略洗。再用溫水洗之。去其瓣內所含之沙。此溫水甚濃。不可傾棄。餘沙沉下。用之傾入湯中共煮之可也。蘑菇煮湯者多。他用則味減。

海味指乾魚翅、海參、蠔柱、蜆、蚶、淡菜、海帶而言。魚翅宜用碱水數滴煮之。一點半鐘後將水傾出。洗淨其沙。再用開水煮一點鐘。又洗。然後用鷄鴨湯會之可食。海參製法與魚翅同。然魚翅亦可用蟹黃會之。海參亦可燉鴨。

蠔柱先用冷水洗後。以熱水浸發之。拴爲細絲作湯（湯內可以雞蛋一二枚攪碎和

以茨粉）蟬蚌肉一可煎蛋。其熱水浸出之湯。用以煮白菜菠菜。味甚美也。

蝗蚶可用冷水洗淨。蒸肉或燉肉皆妙。亦有浸發炒肉者。

淡菜卽蚌肉。食法惟見用以燉肉。

海帶宜用開水浸之。浸發展後。洗淨其鹽沙。食法雖可切絲炒食。然不易消化。用姜末鹽醋醬油麻油涼食亦然。最好用之切片和豬肉煮兩鐘食之。

辛、蔬菜貯藏法

蔬菜四時不同。當其盛時。可用賤價多購之。切碎晒乾。或用鹽揉之。作鹽菜。食鹽菜製法。如白菜蘿蔔皆人常喜食者。可先切好洗淨晒乾。然後用鹽揉之。盛於罇內。緊封固之。毋使空氣透入爲要。半月後可取食。又有用罇盛之。倒覆於水盆中者。（倒覆則菜須壓緊。務不使其隨勢傾出。用紙覆於菜上。最好以竹籤攔於紙上。庶不致罇裂時菜隨之落下。水盆宜用清水。此水萬不可使之入菜中。且每日宜換水。甚不若緊蓋之易也。）

蔬菜已用油鹽煮熟者。不可留過二日。過二日不獨味去。且不衛生。宜慎之。

煮熟之菜。則宜瓷碗盛之。萬不可置於鋼鐵鍋之內。令其過夜。夏季天氣炎熱。已熟之菜。切不可置於有熱氣及不通空氣之廚中。如必須留爲隔日之食。則宜用大瓷碗盛之。再用冷水盆盛碗置於清涼之室。

壬、魚肉保存法

魚肉保存。可以鹽及硝少許揉其上。用缸盛之。魚三日。肉七日。後出而晒之。水乾後。可用罈置之。或懸於透空氣之處亦可。若用烟燻之。更妙。惟燻肉食者。較風肉少。各任其嗜好可耳。

夏時天熱。魚肉均易餒敗。不可存儲。上言燻製。皆冬季事也。

豬肉可作香腸。其法係將豬腸洗淨。用口吹之。使氣貫其中。（吹氣之先。須用線細其一頭。吹漲之後。再細住其他一頭。）兩日腸之水乾矣。再用半精肥之肉。切成丁塊。和以胡椒末。料酒。醬油。鹽。調勻。貫入腸中。懸於風中吹乾之。（不可晒。）略燻亦可。（亦

有用已醃之肉貫腸。食時宜蒸一點鐘。蒸熟之後再切。豬肝保存可作燻肝。其法係將肝用鹽醃一日取出。蒸十五分鐘後用煙燻之。

癸、烹調總則

動植物可供吾人食者甚多。上所舉不過尋常常食之物。及其簡略烹調法耳。欲講究烹調。則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廚中所用之物及料均不可不完備焉。且食品貴精潔。不可使有色惡之嫌。嗅惡之氣。廚司能明乎此。則可謂得烹調之微奧矣。

碗箸杯盤。爲盛食品之必用。金玉瓦缶皆同爲器皿。食品之烹調在人。未聞以金玉盛之。則味加。以瓦缶皿設之。則味減。要之金玉之種類不齊。顏色不一。洗濯不潔。則不若用一色清潔之瓦缶。尙可保其純樸本色之爲愈也。茲將廚中必需之器。分別列之於下。烹具及香料附之。

烹調有數要訣。不可不先知者。茲亦條舉之於下。

(一) 菜之材料。皆須新鮮。(陳腐者。不獨味不佳。且於衛生有害。)

簡單廚中用物

	食具表			烹具表			香料表	
杯	酒杯	茶杯	刀	大小二種菜刀		豬油	植物油	
著	卽	筴	瓢	水大	湯瓢	鹽		
碗	飯碗	菜碗	布	抹拭	手巾	醬豆或醬油		
盤	大木	小托	飯	飯	飯	芥	粉	
碟	中	號	鍋	大鍋	小鍋	生	姜	
壺	茶壺	酒壺	盆	水	盆	胡	椒	
匙	卽	湯匙	剗	鍋	剗	醋		
瓶	胡	椒瓶	板	砧	板			
罐	糖	罐	箕	撈箕	灑箕			

(二) 菜料當烹調之前宜洗滌清潔。

完全之廚中用表

食具表	烹具表	香料表
酒杯茶杯	大中小菜刀	豬油菜油 小芝蔴香油
筊	斧鋸(斬骨用)	鹽
飯碗菜碗 湯碗	大中小鐵鍋 及鋸刻	醬油醬豆
大中小菜盤	深瓦缶或鐵鍋 (用以燉肉)	料酒燒酒
盛魚脩圓盤	蒸籠	白糖冰糖
大中小菜碟 (淺碟深碟)	砧板(大小各一)	醋
茶壺酒壺	抹布手巾拭碗布	胡椒辣椒
湯匙果茶匙	鐮表 廚用表價 僅一元	芥末
胡椒醬油鹽醋瓶	水瓢湯瓢	茴香桂皮
醬油碟	搗蒜春碾	尖粉
飯匙(盛飯時用)	大小肉叉	豆豉
冬季盛菜之大鍋	包飯及其附件	
	大小托盤 (用以傳菜)	
	水盆及洗菜盆	
	瓶塞起罐頭起	
	漏瓢	
	刷洗鍋用絲 厘瓢亦可	

(三)切菜須勻不可粗雜亂。

(四)切菜煎菜。鍋須燒紅。油須先燒沸。

(五) 菜當烹調時不可多加鹽。恐食時味鹹。不能下咽。

(六) 凡有腥昧之品。如魚類及羊牛肉。烹調時宜略加葱、蒜、生姜、胡椒之類。以去其氣。料酒亦必用之物。

(七) 凡菜類如燉肉之未爛者宜久煮。

(八) 煮菜時若水已煮開。宜用微火。

(九) 煮肉時有求其速爛者。可加鹼水二三滴。多則味澀。

(十) 豆腐內不可加醋。

(十一) 炒魚肉等絲片。宜加黃粉調勻之。因外有芡粉和之。則不至老硬。

(十二) 清湯肉不可加醬油及他種雜物。

(十三) 菜宜熱食。冷則味減。

(十四) 每次烹調不可過多。種類太多。則烹者勞神受熱。食時無味。

以上種種皆烹調要訣。主中饋者當熟究之。各處風俗不同。食法亦異。如江浙菜之多。

加糖。閩粵菜之多加湯。四川菜之多用辣椒。河南菜之多用蔥蒜。皆由其習慣而成。亦各有長處。烹調者擇我所愛可也。

豬油爲烹調中不可少之物。屠肆所購得豬油。約分三種。卽肥肉、板油、腸油。三種之中。以板油爲最佳。（板油爲肚肉隔肉之油。腸油爲附腸之油。）油之煎熬法。須洗淨後。（用冷水洗）切成方塊。和水煮之。（水不可太多太多則難乾）則油不至焦粘鍋上。初時油內因含水分成白色。及水漸乾。其色清。始可用微火慢慢煎之。油則用瓢取出。油盡其渣色黃。和鹽少許可食。

（三）居住

上古穴居野處。因進化而有宮室之構造。誠以風雨摧人。衛生之計不得不如是耳。非僅爲避龍蛇虎豹之害已也。我國數千年以來。建築上毫無進步。至爲可歎。余之言此。非醉心歐美之物質文明。遂欲我國悉改舊章而效之。實我國居住太不講求於衛生。上大有障礙。如屋內潮濕之重。皆由於陰溝之不流通。蚊虫之多。皆由於種種之不潔。

茲將宜注意者分別論之。

甲、房屋建築時之宜注意

房屋之建築，首在擇基。城市居住，不若鄉間之美，且城市中之建築，限於法律上之裁制。地基之選擇，殊不易。茲先就鄉間之建築論之。

我國素多水患，擇基之時，宜選高阜。屋之位置，宜山面水前，向宜朝南或朝東。因朝西北之房屋，冬寒而夏熱也。

房屋當建築之時，不可房間過多。然屋之左右，宜留可發展增築之地。木料磚瓦棟樑之類，宜用上材。萬不可因一時之節省，反令後來頗增修改之費。建築之時，最宜注意陰溝。（陰溝宜大宜深，可免閉塞之患。）階基廂廊，亦須寬大，免風雨之飄濕。門窗宜大，可便空氣之流通。地板宜設，可免潮濕之潤浸。廚房宜設於全屋旁後，便取水之處。廁所亦宜遠隔住房，務使空氣流通，不藏穢氣。浴室宜小，窗門之縫，尤宜注意。若關閉時，不可使之透風。浴室之地，宜用三合土。牆腳亦宜用三合土。墜之，便於洗滌。（三合土

係石灰、細砂、黃土調和而成。各處皆可。或水泥（湖北大亦可）我國建築向無浴室。

洽所派

此以後人人當留意者。

房屋之四週宜多栽種果樹、修竹、花草之類。夏時可得其成陰之蔭。亦可作娛目遊賞之用。鷄犬六畜可參於屋旁。免游行於屋內。池塘宜近屋。大可爲火災有備無患之防。

乙、房屋之改良法

陳舊之屋。若大加改良。則所費甚至較建一新屋爲尤多。主家政者。最宜注意。我國鄉間房屋。尙易改良。若城市中則極困難。因城市中不講自治之法。缺少公共衛生。如街市之穢濕。渣滓之滿堆。水之取汲皆不便利。居屋之內。光線黑暗。不透日光。廁所之壞。有如豬溷。浴室不設。潔身無地。故居城市須擇寬大之房屋。不可因租金之貴。遂以蝸寄。自失衛生之道。如房屋本爲己有。則宜漸次改良。首以去潮濕通空氣爲要。房屋之壁。宜用石灰墜之。住房則以裱紙爲佳。地板可隔地濕。更須設備廚房之出水路。宜潔。糞滲之除。出宜有後門。晒衣衣樓。最宜修理穩固。院中如有積水當去之。柴煤及火

油須置可避火之房。切不可雜置廚中。雇傭住房。亦宜完整。此皆須切實改良也。

丙、房屋之保護法

房屋切不可閉。蟻蝨滿戶。狐鼠盤穿。戶樞生蠹。實爲可懼。若已有之屋。因事他出。儘可租之與人。一則可得租金。再則房屋租人。雖亦不免損壞。然不若蟲食蟻穿之大廈。將傾。人不知也。

房屋須每歲大修理一次。如壁破可補整之。瓦穿可更換之。溝水不通可清理之。其他如棟樑門戶亦須令匠工細細審察一週。防蟻蝨穿鼠之弊。不可因循自誤。若飛石雨雹致傷屋頂者。尤宜速爲處理。至洒掃清潔。不使塵垢污壞。乃日日應作之事。不僅爲保護房屋已也。

丁、房屋之裝飾法

席地而坐。席地而臥。乃上古文化未興時代之居住初步。至桌椅床櫈發明之後。人類居常用具。漸次大備。今日歐美之工業日益進步。然於居住之器具。亦不過仍舊式之

陳法而已。我國家用器具無不及歐美者。惟陳設在人。一切點綴裝飾。不可不講求耳。西俗家中無正堂屋。亦無祀祖之神龕。此文化薄弱。不知慎終追遠之意。我國則房屋建築時。每以正堂屋爲起點。規模宏壯。由正而及於支屋。亭榭樓閣。一望儼於畫圖。西國他種風景皆有。獨觀其房屋圖片。除一座鐘。一顆印。一條戒尺之形式外。無奇巧可言。其中陳設。除清潔外。無甚可效法者。

我國近年習俗日靡。家中器具多尙而式。余見有以西式食櫃設於臥房。夜桌陳於客廳者。夜桌西人置於床頭。以作燈臺。桌內所藏便桶。余初不知西式木器之名。尙不爲怪。及來西土。回想中國之醉心西器者。顛倒錯亂。不覺啞然。

又西國器具。多以化學顏料塗之。外觀雖美。而偶粘熱氣或水濕。卽染白色污印。西俗每以厚毯鋪於其上。尙可不至刺目。我國習俗不同。又不善保存。操家政者。萬不可費錢嘗試也。

我國舊裝設法。亦古人研究而來。如正堂之上。供祖龕。兩旁各椅四几。二中置圓桌。或

方桌。食房之內僅置食桌、茶桌、坐椅、臥室之中大概至簡單者爲床一、櫃一案、一椅、二洗面架、一完全者則床之外有大櫃二、小櫃二、長案一、方桌一、面架則置在房之一隅。櫃邊均設琴櫈。床前有靴鞋櫃。（如上所言西式夜桌、惟略低耳。）種種無缺。客廳中則設坐匠。其他桌椅雖略與正堂同。而琴棋書畫之設。務求雅致。不似正堂之莊嚴矣。書室中則案几精良。圖書滿架。又是一番氣象。以上陳設。西人之久處中國者。皆贊不絕口。要之亦實比西國之上等器具安樂椅、楊妃榻。到處錯雜。洵有雅俗之別。

房屋之附設品。我國素用彝鼎書畫。惟是類以愈古者爲妙。故昔日官僚多信此爲貪贓之秘訣。藏寶貽禍者極多。不僅盜賊之可懼已也。且瓦缶本色。不減古銅。友朋手澤何殊古積。有珍重之心。卽爲大寶。不必用萬金求也。余嘗見暴富兒措置失當。懸戲荷圖於正堂。供觀音像於臥室。彼方自喜以多爲貴。殊不知瀆褻尊神。可笑至極。女子負有理家重責。若不知陳設之法。卽難免無識之譏也。

第四節 賓客之接待

花落訟庭間。草生囿圍淨。此公門以無人來往爲宜。座上客常滿。樽中酒不空。此私宅以多賓客爲貴。諺云。日日添客不窮。夜夜作賊不富。至哉言乎。我國風俗與西國殊。朋友列於五倫之中。有道義患難之交。有友仇不與同國之義。其情實優於西國之親族家庭。此亦中國之特別精神。不可不永保者也。

女子主持家政。凡夫之朋友。應接款待。最宜周備。不賢之婦。每以疏懶吝嗇慢客。故偶遭不幸。援助無人。卽家境安康。獨居亦如古廟。此宜切戒也。

我國女子。深守閨闈。凡男賓過訪者。若其夫他適。則作一招待員。對答數語。亦無所措。至爲可歎。余旅歐時。曾見西人應對。雖一尋常男女。皆笑語迎人。未見如我國人之自拘束者。此何故。純在應對學之講求與不講求耳。

庚子拳匪亂後。滿清因一著之失。遂深懼聯軍之威。政府每見外人。卽逢迎獻媚。惟恐不得其歡心。然當時外交人才大都如第一章所述。舌鋒談辨。曾未講求。政府有獻媚之手。段惟一言不發。只知應外人之所求。依外人之所欲而已。

余見某雜誌載有外人筆記一則言其在中國時曾以公務至清政府外交部見紅藍頂戴之大員滿座皆一言不發若癡啞然此外人即以怡和之聲作華語向諸外交官曰「今天天氣好」諸外交官同聲答曰「好好好」以外更無他語其好好好之聲令人驟聞之如狗吠。

嗚呼外交官尙且如此無怪乎外人每譏我國民之未曾受教育也。

我國習慣上之應對語如與不相識者對談則先必問「貴姓」「台甫」「貴處那裏」「到這裏有什麼貴幹」其他以外皆任人隨意而談至於請坐獻茶迎送等禮更爲習慣上之自然並無所謂深奧學問也。

西國風俗不同以上所述之中國應酬語皆不適用然入國問俗如到外國與外人談自當用西俗所言之事若西人居我中國自當入我中國範圍我以中國之應酬語與之相談彼必不能以此爲怪余在西歐時西人應酬談話皆依其習俗未見其先習中國禮方與中國人相談也。

余居歐三年。至交際場中之時亦不少。茲將其常聞之話。略憶述於下。亦有學問上之研究價值也。西人遇外國人。必先以其本國話問曰。

『你能說敵國話麼？』答者若懂其話則必應曰『我懂得一點。但是不多。』

問者又曰。『你到敵處幾多時了？』答者必以其已來幾月幾日答之。

問者又曰。『你覺得此地還可以住嗎？』答者必曰『謝謝我覺得此地甚好。』

問者又曰。『你在此還有許久時間停留嗎？』答者或以『現還不能一定。』答之。

問者又曰。『此地風景你都遊覽過了嗎？』答者即可以著名風景之地方在何處。遊覽章程。略轉問之。

大抵初相見面之人。所談不可及於政事及私事。此西國應接之大概也。

我國女子若欲表示其人格。應對辭語。必須講求。切不可不大方。貽入笑話。是爲至要。茲將尋常語言之用於應酬上者。略爲述之。

如夫婿外出。來有男女賓客。不相識者。可延之入客廳。先請其歸座。次問其姓名住所。

其言語卽「請坐」「貴姓」「台甫」「貴寓那裏」等平常話。若女客則不必問名。因我國舊俗。女子多僅有乳名。無別號也。「貴體好」之語。素不相識者。可不問。客之來意。亦可不問。俟客自道可也。如來客常告辭時。還未道來意。可以問之。如客係商賈。或使者。可令雇傭傳語。問其來意。不必請入客廳親出見也。

應對語言。在於合體。對於年長有德者。宜謙慎恭敬。對於平輩宜切實。對於少者卑者。宜和藹。傲慢狂囂之氣。宜切戒之。對人談話之時。坐立宜端正。眼光須與對談者平視。不可有倦容。不可於人正說之時。雜以他語。亦不可於人所談未竟之時。反問他語。如法官之判獄然。他人家事私事。切不可發問。（如見生人。卽問其家財出入。姊妹婚嫁等事。其他如年長於我者之年齡。衣服器具之價值。皆不可問也。）俗語云。逢人短壽。見物添錢。此雖爲處世良法。然他人自向我談及。以之應人。心理則可。若我問人。再假此短壽添錢爲諛人之語。則處心卑鄙矣。逢人短壽言有年老之人心欲自表其少壯。輒反向人曰。若四十者則答以我猶約三十。至三十五因此可以慰人。非諛人也。

見物添錢係言有人購得一物欲自表其貴重者如其人反問人曰君能猜此物之價若干乎是時答者須留心若知其初價爲四十元則答以我猜至少須五十元因此則反問者之心必愉快非常也

余曾遇某夫人於交際場中見彼問人曰君知我之年齡爲若干乎其答者相其貌對曰夫人之年四十五耳而夫人有怒容既而夫人又請余猜其年齡余因已得夫人之心理遂答曰夫人之年至多三十四耳而夫人有喜色後此夫人見人即稱余賢余與伊相見僅一次而標榜若是余以是知應對萬不可不注意也

接待友朋及素相識見面必問好即「貴體好麼」若來客之家人亦相識並宜致問如來客曾有喜事者宜道賀如其有哀事者宜相慰如來客遠道宜留食此皆最應注意之事臨時適當處之可也至於與文人談書武人談劍雖擇其業之所習而與之談然談平常者爲妙深奧之學不可以之考試生人也

第五節 鄉黨之應酬

壽婚喪祭賀弔往來爲鄉黨應酬之常禮餽贈一切可隨己之境遇人之境遇定之惟親臨方足以表敬意此最不可忽略也

我國餽贈之禮。不適當極多。俗語有謂雪裏送炭。錦上添花。係言人處幸運之中。遇喜事發生。又將得珍貴之餽贈。錦質爲五色彩絲織成。再添以花。人見之不覺添花之可貴。雪裏送炭。言人處逆境之中。遇失意事。得人適當之餽贈。雪時本極寒。冷人驟得炭火。全體皆溫。此所以易銘於心也。故餽贈時。當以人之境遇之哀樂定之。至己之境遇。亦須自審。如力不足。卽不餽贈。亦不爲失禮。若借貸賒欠謀物以贈人。則受者於心不安。却之又覺不敬。故親臨慶弔爲大禮。不必專在餽贈上之講求也。

世界之良好慶弔品。爲先以親切之信一封。再親至受慶弔者之家。我國文字優冠全球。如西人則僅能以其文字作信。我國則詩詞對聯之類。文人借之以表其美術。如繡花織錦。然傳誦萬世。古人所謂一字千金。蓋文字之傳人傳事。洵爲無上珍物。金帛珍品。不是過也。

然文字之爲物。最宜留心。不長於文者。不可妄作。尤不可妄用典故。余猶記曾於旅店中見祭帳一幅。上書「孟德曹操」四字。上款爲一男子。余見之駭然。不解作者用意。

因誌之以問吾師李先生。先生向余曰：此四字爲輓老年之孀婦所用。非三國時之曹操孟德，乃孟母之德。曹娥之操，若用之輓男子，則是斥人爲奸雄。戲台上所塗之白臉老賊矣。余不覺粲然。又某君輓其舅氏用渭陽風冷四字。余知某君之母尙在，而亦作此無禮之舉，皆妄用典故，不深思索之咎也。（按渭陽出於毛詩，乃晉文公遭母喪之後，送舅之行，悲母之不在也。）然文字亦有絕妙者。吾鄉有婦人遭雷擊而死，舊俗不知觸電之理，遂歸之因果，謂不孝者始遇天譴。而此婦事姑至孝，素有賢聲，無罪可歸。某文士乃爲聯以輓之。余記末語爲「必是阿香小謫莽迎來風馬雲車」。按阿香書稱爲雷部推車之女。某君借用之，遂傳誦一時。而彼婦之靈亦慰。又有購鴛鴦戲荷圖贈新婚者，及郵至而新郎已死。新婦守節不能懸掛，及贈者至，乃題其圖曰：「凝眸遠送雙飛鳥，不採芙蓉只採蓮，信是窈窕性清節，和盤托出自由天。」此文字之善用者。應酌場中衆目所集。如不善文者，儘可藏拙。人決不以其無餽贈爲不恭也。

如用他物作應酬之餽贈禮品，則必選適受者所用，而購辦之書籍古玩，工人不以爲

寶戈矛劍矢。文士不以爲貴。此何故。業不同。所以不適用也。衣料食品。人皆適用之物。然衣料贈人。宜留心顏色。（大概顏色以素淡爲適用。而白黑兩種又不吉利。普通用雜色爲妙。若紅綠之色。雖鮮於衣料。甚不相宜也。）尺寸宜有餘。萬不可因省費之故。遂令受者得之不敷裁剪。若以食品贈人。則宜可擇其保存者。如罐頭陳酒。火腿。鹹鴨。晶蛋。及各種蔬菜。生雞。活鵝之類。皆可久留。（此指受者當喜慶大事之時而言。因是時得餽贈之物極多。若係不能久留之物。則必易腐敗也。）如尋常餽贈。則新鮮食品亦無不可。至旅行餽贈品。宜輕細。若重大。則行者勢不能攜帶。食品以罐頭爲宜。（宜精菜不在多也。）

餽贈不過爲應酬附品。首要爲親臨存問。若僅以物品贈人。而親身不至。則何殊主人賜賞與奴婢。李太白詩曰：「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倫送我情。」講應酬學者宜深味之。

第六節 雇傭之選擇

中人之產。必有雇傭爲家務之助。雇傭之選用。鄉居與城住不同。大抵鄉居者。多園林種植之事。城居者多郵傳採買之事。至女傭之職。則鄉城所事皆同。男傭選擇之法。如係鄉居則宜選樸質而耐勞者。先以其每日所應爲之事。如挑水種菜養畜樵採煮飯以及種種雜事。一一告之。令其自思。能勝任與否。然後與之言定。若係城居則男傭宜選精明強幹者。務須能勝大使之任。買辦之責。且須謙和有禮。舉止端正。因城居者多有特別職業。來往應酬。較鄉居爲煩。款客傳書。尤須靈敏。與鄉間大不相同。至女傭則宜擇年過二十五至四十五之間者爲宜。因年少者無家務經驗。不知艱苦。年老者又喜多言。且精力衰頹。難勝重任。凡家中之事。當先一一告之。如洒掃房間。濯洗衣服。烹茶煮水。縫衣補裘。皆當問其能否。女傭之舉止。尤宜端詳。輕佻者萬不可用。此皆宜在選擇時留意也。

相法本不足憑。然斜視者邪。肥胖者懶。鷹隼狼顧者奸。出言輕易者浮。貌恭而神不寧者惡。皆人情定理。亦宜注意及之。又選擇傭工宜先問其前此之職務。如其曾經受富

貴人家之僱傭得過最多之工價者。收錄時宜留心。因恐其不甘淡泊故也。傭工之家屬不可離主人之宅太近。因恐其常返家中不守職務。或生偷漏弊也。男女傭工不可用其互有親友關係者。因防其朋比爲奸也。清潔整齊。觀瞻所繫。本於習慣。形容污垢不理者。亦不可錄用。

第七節 僱傭待遇法

僱傭有男女之分。卽有內外之別。男傭之居室宜設於前門相近之處。俾可作通報等事。女傭之室宜設於屋後。以便呼喚。室中床桌櫃椅須備。光線宜明。不可有害衛生。飯食必令之得飽。工錢之付給必按時。平時待遇宜寬厚。督之作事宜勤慎。嗔言絮語不可常出諸口。怒罵指斥尤不可輕發。因人類皆有羞恥。若一次破顏。則以後殊難導率。最宜留意。

僱傭不可時常更換。俗語云「到處烏鴉一樣黑」。待遇教導。全在乎人。若常更換。則徒自苦惱。因新來者情形不熟。不如意處最多。共共和國法律平等。惟學問各人造就

不同。爲僱傭者。大都少學識。主人之度量宜大。能容恕之處。當容恕之。察察爲明者。始終不得人心。治國齊家。同此一理。僱傭之能謹守職務者。每半年或一年須加工錢一次。以獎勵之。當年節喜慶之時。亦須給錢。或物以酬其勞。因費不多而受者則益大。且維繫其心。俾能自奮。不欲捨此他求也。（吝者每因吝故。刻薄非常。或以小費致敗大事。推算全盤。此人眼光宜遠大也。）

第八節 家財之管理

諺云『穿不窮、吃不窮、不會算計一世窮。』女子結婚後。卽爲家務卿。掌理家財之出納。責任極重。故須擅寫算之長。勤儉以治家。量入而爲出。開門七字。所謂油鹽柴米醬醋茶者。儲備完全。以外而衣服房租。醫藥應酬等費。皆須一一籌算無缺。方可保無恐慌之憂。

世人職業各殊。處境亦異。家庭如小國。人口歲有增加。出款日益浩大。苟無盈餘。每作寅年支出卯年糧之事。則家之敗。與亡國等。未有不已身受辱。子孫爲奴者。男子服職

在外無暇爲家事之經理。故家務卿當完全負此責任。茲將家財掌理方法約略舉之。

甲、原有家財保存

家財有動產。有不動產之區別。吾國人因不善經營之故。富者多購房屋田地爲不動產。每歲收其租金糧食而已。至所謂動產者。則存之於銀行。每年每月取息而已。若入股經商之事。頻年國家多故。國民理財學之不講。多視此爲畏途。此不獨於國民經濟受絕大影響。卽國家工商不能發展。亦一大原因也。

家財保存法。須視其財產之性質而定。如爲上好之不動產。則可依常法保存之。如係活動資金。則宜選擇國家銀行存儲之。（近數十年來儲金者喜存之於外國銀行。任外人得重大之利。已國受無窮之害。來者宜發揮其愛國心。本其天良行之。或國事其有望也。）存之國家銀行。收利雖微。然無危險。內國公債票利息最重。購之可益國家。卽一旦需用。亦可抵押現金。此最方便。鑛股、路股、希望極大。惟須擇股本充足之公司投入之。商場工廠。如見其根基穩固。著有成效者。亦可投資。然此項投資。得利雖多。深

不若國家銀行之安穩。若見利息邊。改不動產爲動產。則多害少利。最宜注意也。常年用款。可存於銀行定短期之支取。利雖無幾。然可按時收入。且不似藏之家中。易招盜竊也。

乙、家用之預算

一國之用度有預算。一家之用度亦然。余請以一中之家用。預算年表。分配定之。如

一年預算表之略式

入款	四百八十元	每元作四元	每月	四十二元	每元作四元	每月	四十二元	每元作四元	每月	四十二元
儲蓄費	四十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房租	四十八元	每月	四元	每月	四元	每月	四元	每月	四元	每月
伙食費	四十四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備錢	十二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油	十二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茶費	十二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衣服	八十四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三元	每月
應酬	二十四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雜用	二十四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家人費	六十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二元	每月
醫藥	十二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一元	每月

有人每月入款爲四十元。則全年所入共得四百八十元。是人計有老母一。妻一共三人。再雇女傭一人。佐理炊爨洗濯衣裳等事。

照預算表中之計算。甚爲省儉。因近年來生活程度日高。居家大不容易。此人月約四十元。因其擔負尙輕。故可如此。其每年必餘十分之一。作爲預備費者。因疾病之沾染最易。職業之得失無常。設一旦不幸。不可無絲毫預備金爲之彌補。房租費每年四十八元。已是省無可省。火食費每人每月僅三元。值此百物昂貴之時。主中饋者宜如何節省。方能敷用。然老親及夫主之飲食。又不能十分粗率。此烹飪法尤須煞費苦心。女傭工錢每月一元。若在大城繁市之中。且恐難得。燈油費每年十二元。或可稍微節省。茶烟爲款客之必需。卽家人無吸煙嗜好者。此每月一元亦萬不可再少。衣服八十四元。如但着布服。女主人自任縫紉之責。尙可略省。然非帛不暖之老人。出外應酬之家主。似亦不便太寒素也。應酬費每年定爲二十四元。全在家務卿之善辦禮物。若應酬煩者。則尤宜審慎。超出此額。卽不免有虧累之憂。雜用費二十四元。如家中經理得法。尙可稍存。而濟困扶貧之小費。又不能不取之於其中也。家人月費。老母及男主人每月各約二元。至家務卿所得。僅與女傭等積一長年。尙不能製一綢衣以酬其勞。此又

是省無可省者也。至醫藥費十二元。不過定一款於預算表中。爲急時準備。若衛生得宜。不受風寒。不染時疫。則可不用。然老人在堂。此項預備。亦最少之數矣。

綜上所言。可知人生家計之困難。幸此人尙無弟妹子女之累。苟添一人。則每年出款。至少須增加八十元。然學費書籍等項。尙不在其內也。若此人每月所入僅此。無先人遺產爲之彌補。則真不堪設想矣。且四百八十元一年。中學校之教習。陸軍上中尉之俸。不過如此。設使家務卿管理不得其當。而家主月費不節省。則家庭之幸福將盡失去。人世之苦日增。國家之元氣亦漸喪矣。故余於本章第一節。卽勸我女子阻止其夫納妾。俾輕擔負也。

丙、出入款項之登記

人無紀錄。則事多遺忘。况一家完全如小朝廷之組織乎。家務卿既掌家財。則出納登記。是其分內之責。且此年用度。可推算來年。若無成本。則預算案將不能通盤算出。世道衰頹。人心愈壞。若我無登記之簿。則索款者可多索。可重索。雖起訴訟。苦無簿據。

可憑，法律亦難保護也。（如付款須向收款者取收條，此最要緊，我國昔時重信義，原不在此，然今日則法律日嚴，人心久不古矣。）

銀錢賬據，須置一定地點，最好是按月存記，以封函之。年終即將要緊之件包裹完固，置之保險箱中，如欲查檢，則隨時可得也。

丁、宿債宜定期償還

人生無論如何窘迫，若非父母之養，萬不可輕易欠債。俗語云：一文錢逼死英雄漢。此言確由經驗而來。意味沈痛，惜常人輕輕看過，不肯細細思量也。

若人因父母身後無棺埋葬，不得已欠債，則宜辛苦操作，陸續償還。（世上苟非父母死後無棺，決無欠錢之必要，蓋安窮爲人之本分，借錢開闢，真盜之不如矣。）每年每月之預算，必提出一定之餘款，以還債主，久借不歸，不獨有失信用，且人格亦喪盡矣。

戊、老人宜保壽險

老人體質多弱，最易有性命之憂。余見有長年不離藥爐者，此大可懼。故老人須保壽

險。譬如保千元之壽險。若老人生病。則保險公司須爲之擔任醫藥等費。不必其家中再有所費。如老人病故。則保險費卽由公司賠償。或退還其家人。又可作喪葬之用。各公司之章程不同。欲保險者。自去詳細調查可也。

第九節 慈善事業之提倡

茫茫苦海。噩噩羣生。我同胞四萬萬人中。能怡然自處。無最大痛苦者。恐百人之內。難得二三。古詩云。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自井田制破。貧富不均。野蠻官吏。只知魚肉平民。大賈豪商。又專刻薄成性。吾輩女子。生性雖慈。惜多不學。施捨僅飽尼僧之慾。貧民不得涓滴之恩。甚爲可歎。今日世界文明。欲發揚我共和國之精神。尤不可不講博愛。捐資行善。如時疫病院。孤兒院。殘疾院。貧女工廠等。視力之所及者。而提攜之。如不能捐資。卽出力贊助。如任看護。保姆等職。皆我女子堪任之事也。

第十節 家常衛生法

人生數十寒暑。最易爲疾病糾纏。故衛生爲人生要術。個人衛生。第二章已略述之矣。

茲再將家常衛生述之。

家常衛生。卽家庭之公共衛生也。家務卿負有警察之責於房屋之洒掃。飲食之檢查。疾病之預防。皆須注意。茲擇其要點言之。

住屋宜清潔。不可有潮濕。房中衣服器具。須整理洗刷。勿使之破損零亂。窗戶每日晨起後。宜開放。令換入新鮮空氣。地上之碎屑灰塵。須除淨。食品不可置於睡房。雇傭所住之室。每日亦須查檢一次。導之清潔。天井（或稱院落）爲透光通氣之地。凡房屋之建築。皆須留此地步。我國建築不良。院中每多積水。夏季炎氣上蒸。人受之卽染時疫。宜除淨及洒掃之。院中可栽松竹之類。使之能吸去炭氣。吐出養氣。暑天亦可遮蓋日光。徐送涼風。此最有益。

廚房爲烹調之所。有時百物雜陳。且水火蒸燒。最易污穢。故每當烹調之際。宜有條不紊。依次行之。菜蔬及刀箸碗盞之類。用後卽隨時清潔之。歸置原處。烹調之後。廚中宜大加洒掃一次。以免穢物之停留。若廚中無自來水。則食水之貯置。最爲注意。水每缸

日洗淨一次。缸上宜置一木蓋。防灰塵及雜屑墮入。盛油鹽醬醋之器。亦宜緊蓋。已熟菜蔬。雖在冬日。過二日。即不宜食。如僅隔一日者。食時宜煮沸。此皆防禦患病之法也。廁所宜日日洒掃。陳糞宜除去。雞魚腸肚。雖同穢物。萬不可拋擲糞池中。如家中有患痢瀉等症者。切不可令之入公廁。以防傳染。中西皆有諺語曰。觀人之清潔與否。先看其廁所與廚房。講衛生者。宜大注意也。雜穢渣滓。宜另以瓦缸或木桶盛之。每日令清道夫傾去可也。切不可拋棄於門外或街中。如係鄉居。則此項渣滓。可掘坑於離住屋稍遠之地推積之。

第十一節 救急療治法及家用西藥

家中一切救急要藥。萬不可不儲藏。人生於普通療治之方。萬不可不考究。我國舊時。每家均有驗方新編一部。藏之家中。如急油午時茶。養香丸。七厘散。臥龍丹。以及各種膏藥。均為家常救急之用。詢良法也。

近世醫藥二學。日益發達。中國之五指脈術。既不能詳察病源。而舊藥之製造。又毫無

進步。我國之醫藥家。苟不急起而改良之。則漸必歸於無形之淘汰。吾敢斷言矣。

德意志醫學。世界公認爲第一。外科手術。尤擅特長。考其每年治療成績。即可證其進步之增長。而德人之普通醫學。皆視爲常識之必要。故此次大戰爭。歷二三年。軍人行役於野。受槍彈時疫之摧殘。其戰鬥力不少減者。皆治療之得法。看護之有人也。

德人之居家者。皆有家用藥箱一具。名之曰家藥店。Haus-apotheke。其中所有之物。及其用法。分別述之於下。

驗溫表。Thermometer。其形似筆管而略扁。爲玻璃質。表尖內有水銀。如病者發燒。可以之夾於脇下。十分鐘後。取出視之。若在三十七度以下。尙無大礙。（尋常溫度。大概在三十六度以下。）至過三十七度。則須急延醫診治。因過四十度。多成不治之症也。小兒五六歲以下者。多不安靜。不可使之夾表脇下。略用油塗於表尖。驗其肛門可也。

注射管。Einspritzöhre。管爲橡皮所製。長約五尺。管尖爲骨質。其他接管之一頭。係一孟。用以盛水者。橡皮管上。另有開閉機關。凡有患大便閉結者。可注微溫清水於孟中。

再加以橄欖油一匙。然後用管上骨尖塗以清油。插入肛門。再將開閉機放開。俟水和油盡入腸內後。急用便桶置於臀下。始可將骨尖抽出。大便登時即和油水流。出。惟注射之時。病者宜靜臥方可。

繃帶 *Verband* 卽裹布。寬窄不等。長短任人。剪用。若遇有跌傷或癰疽患處。敷藥之後。蓋以藥棉。然後綑之。

藥度紗 *Jadoformgaze* 其色黃。其氣重。西藥店中。大概皆用紙封固之。若患潰疽或跌傷。刀割等患。流血不止者。可用藥水洗淨。然後剪藥度紗少許。蓋於患處。再加上藥棉。以繃帶纏之。

醋酸 *Essigsäure* 其質如清水。惟其氣略如醋。如患外疽。或跌傷皮肉者。可用此項醋酸。一匙。和清潔冷水三十倍。或四十倍。用棉洗之。再敷藥膏。

石炭酸 *Karbolol* 天寒則結晶如冰雪。天熱則化水。昔時多用之以洗瘡。口。余在中國。猶屢用之。及至德國。見醫生用醋酸。而不用石炭酸。乃細問之。方知石炭酸之

性劇烈。雖用時參以五十倍之水。有時仍傷皮膚。且家中藏置。若不小心。或至絕大危險。(石炭酸之性最烈。若誤食。可立死。如未曾參水數十倍者。苟觸皮膚。即燒爛作痛。) 硼酸 Boric-acid 爲雪白之碎片。入水即溶解。用以消毒。或患喉痛。用以嗽口。

膏藥 Plaster 以英國所製爲最好。如遇刀傷。或跌打至破皮肉者。用以貼於傷口。血立止。

藥棉花 Watte 用以裹傷或洗傷之用。軟潔非常。蓋曾經藥局製造過也。

蘭蘿凌 Lanolin 爲一種油膏。若患皮膚或凍手裂足等症。可用蘭蘿凌塗抹。或加帶細之。

湯火膏 Brand-Salbe 爲治湯火傷之用。其法即用膏塗於傷處。蓋以棉花。再加棉紗輕纏之。(棉紗即 Mullbinde)

阿士辟林 Aspirin 爲風寒感冒之病。用以發表者。服時可以溫水送之。每次不可過兩錠。

大黃錠。Rhabarbertabletten 卽我國之大黃末製成。若患大便閉結者。每次可服兩錠。

呼馬鳴。Formaminet 爲消毒及防禦傳染病之用。若時疫發生。或看護病人。可咀嚼一片。則不至傳染。

薄荷錠。Menthol 爲治頭痛之用。如葱油儘可代之。因恐利權外溢也。治頭痛之西藥。最易見効者。尙有披拉米敦。Paralidon 一種。服之卽愈。此外家常所用之救急藥。尙多。查之於新醫書可也。

第十二節 病人看護法

人生最苦。爲疾病之糾纏。男女之貴有室家者。因平居可得唱隨之樂。卽偶染疾病。亦可彼此互相扶持。蓋人病則心煩。使無親密之人爲之看護。則病牀索處。何異囹圄。女子天性慈和。爲女爲妻爲母三種時代。皆當盡看護之責。故看護法須當講求之。

甲、普通看護法

病症有種種不同。看護之法亦各異。如患外病者。看護全在洗濯瘡口。敷藥。綑帶等事。至病者之飲食。大概無異平常。若看護患內症者。則全相反。病者之溫度及藥餌飲食。排泄物。皆宜處處注意。茲先將任看護者必須留心之事。略述於下。至各種病之看護法。再分論之。

任看護者。性宜溫和耐煩。則病者方不至生精神上之惡感。病者之心益安。其病即易愈。

任看護者。宜謹慎週密。病者所患之症。時有變易。看護者宜時刻留心。其溫度眠食及排泄物。如有險象。即書其狀況。速告醫生。任看護者。神宜鎮定。如見病者有險象。驟發不可驚慌失色。使病者知之。更增恐懼憂煩也。

任看護者。宜勤敏。病者之住室及床褥等。須整理清潔。不可使之有氣味。令病者難受。或傳染他人。

任看護者。宜知書識字。病者之書信。如得其許可。或病者不能執筆。不能拆閱之時。宜

代其任書記之職。如病者因久臥心煩。任看護者。可選古人所作風景詩詞。吟誦之。使聽之以解其煩。如有不愛詩詞者。則講說滑稽故事。以消其悶。

任看護者。宜聰明活潑。凡事依醫生之指導而行。病者性乖。如其病須靜臥者。彼必欲坐起。宜少食者。甚至反欲多啖。此則全在看護者用心勸止。週密安排。萬不可視坐起飲啖爲病愈之証也。

乙、外病看護法

外病。指身體外有形之傷損而言。如戰傷。湯火傷。跌打傷。瘡毒癰疽之類。患此種病者。內部多無虧損。卽有之。因外發之後。體內之病。必因之減去。

看護外病之法。全在洗濯之得法。不使外毒混入傷口。不使傷口之毒流於他處。病者之衣服住室宜清潔。空氣宜新鮮。食物宜取易消化者。因患外病者。多不能行動。多食恐積滯也。衣服房屋宜清潔者。防其生內症也。此外則聽醫生之指導而行之。必無謬誤。

丙、內病看護法

內病爲身體以內之病。僅觀其外表。人不得而悉者。如風寒感冒。胃痛吐瀉。癆病內傷等症。看護之法。須先問明醫生。然後定之。蓋內病有可不避風者。有必須避風者。有宜靜臥者。有宜散步行動者。飲食有任其所欲者。有必須限制者。大概受感冒者宜避風。得癆疾者須多吸新鮮空氣。患吐瀉症者宜靜臥。患積鬱病者宜郭外行動。患腸胃或傷寒症者。不可食不易消化之物。且不宜任其多食也。至病者之溫度。每日晨午夜三次。宜用驗溫表驗之。書於紙上。以告醫生。若排泄物。如經醫生囑咐留驗者。可用小玻璃瓶盛之。病者之床褥宜溫軟。屋內宜清靜。不可喧嘩。如有來視疾者。須問明醫生。得其允許。方可延入。病入熟睡時。萬不可驚醒。來客可先請其莫高聲說話。亦不可久談。此皆任看護者之責任也。至傳染病之看護法。首要須防己身之傳染。各病不同。須向醫生詳問之。

丁、醫生延請法

醫生有中西學術之別。各種專科之異。中國舊醫。多僅看幾本古書。如本草備要之類。卽大書儒醫二字招牌。憑其三指之摩按。卽定病症之來源。雖精明者。亦間有人。然殺人之庸醫。則比比皆是。西國解剖學昌明以來。醫學大進。研究之者。非是高等普通學畢業後。再加五六年之深造。國家必不承認其爲醫生。卽不許掛牌問世。此西醫之學。高於中醫人盡知之矣。

我國之人。評論中西醫術者。則必曰。西醫長於外科。中醫長於內科。余留德時。見柏林大學醫科。亦從事中國醫藥之研究。余意中國之內科果長矣。及問德醫。則笑對曰。貴國醫藥。在昔確用心研究而來。然數千年拘守成法。毫無進步。加以解剖學不明。則說理多誤。化學不講。則藥質之功效不真。如中醫常謂肚中有火。此余輩西醫百思不得其解者。大黃。猛藥也。而中醫有用一兩者。此又藥性之不明也。產婦分娩。值難產之時。全在醫生手術。德國女人。未聞有生產死者。在中國則日有所聞。此何故。中國醫生。一劑湯藥。無補生產之苦。無學識之穩婆。更足以壞事而有餘也。又鐵佛死之病。最易死。

人。西國數千萬名醫日事考求。僅得其患病之實狀。而治病之藥。至今猶未研究得出。中國名鐵佛死 Typhus 之病爲傷寒症。(日本人譯鐵佛死爲窒扶斯)張仲景著有專編。然仍未得其源。此中國藥學之所以須改良也。(患鐵佛死者係腸內生瘡毒。萬不可食硬飯及菜類。只可靜臥。略進粥汁牛乳之類。速延醫診視。若食粗糙之物。則腸磨穿不可治矣。)

據以上所言察之。則延醫之時。當可自明此中要領。惟醫生有眼科、牙科、產科、皮膚科、婦科、小兒科、普通科之別。平時微病。可令普通醫生診之。至大病則非專門家不可。醫生以年過三十歲者爲佳。因其經驗多也。家中須認定一定之醫生。切不可常時更換。或疑醫生之能力不足。另覓他醫。蓋各人體格不同。曾經由一醫生診視者。則此醫深悉其體質。易於施藥也。

當延醫之先。須將病者情狀。向使者說明。或略書數語。令使者持去。一可令醫生得悉病態。則驗病之器及救急之藥物。可隨身帶來也。醫生診病。多有一定鐘點。普通上午入點至十點鐘。下午二點至四點鐘。爲在家診視之時。餘時方可出外。如延醫之時。可

於其在家之時。通知之。方可不至誤事。

戊、病者用藥上之注意

藥無論中西。皆分內服外用二種。外用之藥多毒質。用時最宜留心。不可混入口內。藥有水藥及丸散膏錠之別。任看護者。須於藥瓶或藥包上書名其藥之名。並略載用法。最要緊者。爲內服外用。須格外書明。如有毒者。可大書毒藥二字。藏藥之處。宜清潔冰涼之地。切不可使小兒或無知識之人誤動。致生危險。

藥不可久藏。因久藏則藥性變。故陳藥必須請醫生察視後方可用。否則無益反生害也。

藥之分量多少。必隨醫生所說者。切不可自爲增減。服藥之時。藥單上必已載明。幾點一次。或於飯前食後之一點鐘內。切不可服藥。因恐其與食混合。有害於胃也。

一水藥多貯於瓶中。進藥與病者之時。宜先將瓶搖動。使藥分融合。方可傾入藥匙或藥杯以進之。

藥杯藥匙。於用後卽洗淨之。浸入硼酸水中。藥瓶之口及塞。須每次於用後用布拭乾。免塵土或微生物粘上。如在夏日。則藥瓶宜置冰桶中。若無冰桶。則宜置冷水盆中。惟不可令水浸入。

外用之藥。不宜與內服之藥。雜置一處。塗藥洗滌患處之時。不可令手觸患處。棉布之類。不可留作二次之用。最好用火焚化之。其他各種塗藥之器具。如玻璃桿之類。用後須洗淨。用水煮之。再浸於硼酸水中。然後可用。

總之藥物宜潔宜新。用法隨時隨藥。聽醫生之指導可也。

己、病者排泄物之注意

某博士著有衛生學一書。其首章卽曰。人宜每日大便一次。狂者多非笑之。然身體如機器。腸肚如洪爐。設爐中之灰屑塞滿。機器運動必不靈矣。故人之大便。每日必須一次。亦免洪爐閉塞之意。病人消化不良。尤宜注意。若患閉結之病。服藥不效。宜注射以通行之。

每日大便多至四次以上者。卽爲重病。如痢症等最屬險危。故宜急延醫視之。若爲傳染病。則排泄物不可傾入公廁。

嘔吐爲消化不良。胃氣不勻所致。當其嘔吐之時。宜用桶注以冷水接之。吐後卽傾出。病者當吐完。卽以清水嗽其口。切不可急於進食。任其吐後靜臥。稍安心神爲要。吐血吐痰。多係肺病。萬不可輕忽視之。吐出之痰血。宜用清水桶接之。以示醫生。不可任病者之亂吐。致傳染他人。

第十三節 胎孕衛生

胎孕衛生。最宜講求。因斯時於己身與胎內兒女。均有莫大關係。凡人受孕之後。一二月。卽厭食物。喜食酸品。且嘔吐之事。時時發。故重事不可作。食品宜清淡。衣服宜輕暖。自己最當注意。爲夫爲姑者。皆當察其態而善視之。不可以家貧困。而卽任其勞苦。貽後來無窮之戚也。

受孕二月。卽須以寬布輕纏於腹上。使保其體溫。胎兒易於發育。且胎不至下墜如懸。

袋。使孕婦難負其重。西國有孕帶一種。Schwan gens chafte bandage 繫於腹上。可緩可緊。最爲適用。醫具店可購得之。

孕婦之身體。最貴清潔。然不可用熱度最高之水洗澡。每日用溫水擰出之手巾擦之可也。

孕婦之身體宜運動。惟僅可散步。劇烈之操作宜慎之。舉重登樓。亦所切忌。舟車多振動之虞。萬不可乘。

孕婦每夜宜眠息。九鐘至十鐘。午後亦宜略靜睡一二鐘爲妙。

孕婦之七情。宜慎保之。不可過度。因此不獨有傷孕婦之體。且胎教正始。不可使小兒受帶來之遺傳性也。

孕婦食物。以最易消化者爲貴。肉湯雞汁。是爲上品。酸辣之類宜莫食。若必欲食酸物。則梅子蘋果蒸化之。再食可也。

孕婦之足。每起腫脹。並非險症。不過因胎兒之發育。週身血脈不勻所致。宜日用溫

水洗淨。將乾布擦之。潤皮粉末。亦可散敷其上。

孕婦之大便。最須注意。如結閉。必用注射法速治之。如瀉痢。則宜速延醫。因腸胃之病。最易生出他種險病也。

懷孕七八月後。宜多眠息。少操作。每日夜可眠息十二鐘至十四鐘。晨起空氣清潔之時。散步園林。詩歌可舒心胸。惟哀感之詞。不宜入目。

第十四節 生產之預備

生產爲最煩重之事。醫生產婆及小兒衣服。分娩用物。皆當先時籌備。方不至有臨事恐慌之虞。茲分舉於下。

(一) 醫生

醫生須擇長於產科者。且醫生之住所。不可相隔太遠。因恐臨時遲滯也。當懷孕後二三月。卽須預定醫生。是時每月必察視一切。分娩之時。雖大小平安。亦當延之來。察視胞衣及月母與小孩之狀也。

(二) 產婆

產婆須選其有學識經驗曾受新式教育者。舊時穩婆萬不可用。西國產婆皆曾受政府考驗。得有憑證者。然遇難產怪胎。皆須先延醫生。產婆不准動手。設產婆有妄動者。卽受處罰。可見產科之重要。非僅憑經驗可以了事也。

產婆亦宜早四五月定之。則臨時方能一呼卽至。產婆之住處宜近。產婆之性質宜溫和。此皆最要者也。

(三) 小兒衣服

懷孕之時。宜先籌備小兒衣服。及一切布片等物。以應臨時之需。嘗聞無經驗者。每每忽略。至分娩時尙一無所有。甚至小兒因之凍死者。良可懼也。

小兒之衣。可用白棉布成之。惟裏衣宜選軟細之料。可於後方開縫。用帶束之。切不可扣。因小兒之手不靈敏。前面開縫難於穿着。若扣則臥時易受傷。故束帶只宜於頸上。(不可緊)且質料不可太厚。

小兒生時。排泄無一定時間。故須以布片包之。此項布片。宜用白棉布。因白色者。洗濯後。即不留穢物於其上也。外裹之。大片。宜用絨布。或夾棉布。茲將必需之品。開列於下。

被褥

之外套。宜用白布。可常洗濯。被長三尺。寬二尺五。褥可比被略小。

汗衣六件。其料宜選細軟者。色貴白衣。長一尺。腰五寸。（其腰圍成二尺。因可包住小兒之身也）袖宜略短。茲繪圖於下。

外衣六件。其料宜用厚布。或夾棉布。製法與汗衣同。惟袖宜稍長耳。

小兒之衣。最宜注意者。爲脇下。若太小。則手之運動不靈。且着衣時。亦大費力。

小片十五塊。其料宜用絨布。或夾棉布。大小以一尺三寸見方爲妙。即每方之尺寸。皆爲一尺三寸也。

背 面



正 面



大片十五塊。可以厚棉布製之。若用軟布製成五六塊。爲初生時之用。防其摩擦。小兒之細軟皮膚。更妙。大片之尺寸宜二尺見方。

枕宜用燈草製成。外用白套。

襁褓。卽包布。以絨布或棉夾布爲宜。至少須三塊。尺寸之大。宜二尺五寸見方。

臍布須三四卷。其料係一種軟棉紗製成。西藥店可購得之。其價並不貴。

毛浴巾二條。宜二尺五見方。若無適當者。則購四長手巾。縫成爲二可也。此種毛浴巾。

宜軟宜厚。小兒之衣服用具。皆宜白色。前已述之。故預備時當格外留意。

鞋襪帽袴之類。皆半歲後用物。可陸續籌之。於小兒外出。或置臥日光之下。則須戴帽。

免受寒也。

(四)分娩時用物

分娩應用之物。如履有產婆。可一一問之。自能得其詳細。茲述其大概於下。藥棉二

斤。橡皮布二塊。三尺長二尺寬者。若嫌其貴。代以油布油紙亦可。洗手刷二只。

大便注射器。產時宜注射之因排澀。後產婦易於催生也。其餘如小孩之睡床。或搖窩。潤皮粉末。臍藥之類。皆宜預先籌備者也。

第十五節 分娩時宜鎮靜

男子生命最危險之地。莫若戰場。女子生命最危險之時。厥爲分娩。故宜鎮靜以處之。懷孕二百八十日。或十月。必須解懷。此恰如瓜熟蒂落。其產也。易。惟有時或因胎震。早產者有之。然萬不可不留意。大抵胎震。根於勞作過度。或劇烈之運動所致。又有因胎震之故。急於生產。以致危險者極多。此鎮靜二字。所以爲分娩要訣。孕婦可自算其時期。如未至二百八十日者。腹內即有微動。可安睡靜養之。如大震。急延醫生察視可耳。若已滿二百八十日。胎忽震動。急欲生產。可安臥於床。急召產婆。俟產婆到後。然然依其法生產可也。

懷孕之時宜忍痛。生產之際尤屬要訣。常見有婦人當催生之時。不能忍痛。致胎兒難於生出。經一二日之久。氣盡力微。或由此生出絕大生命危險。如有醫生。尙可用器械

施其手術。孕婦之性命雖可保。胎兒之生命實堪虞。此催生之時。宜忍痛也。

分娩之初。若胎兒之身尙未端正。萬不可急於忍痛催生。因是時若急催生。則易致橫生倒產之弊。故宜待產婆之至。依其一切指導也。

女子第一胎。大抵男少女多。我國舊時惡俗。以生男喜。生女憎。產婦之心。望男更切。故生產時無論爲男爲女。皆不可急於告之產婦。因喜怒過度。亦易增病也。

第二胎以次。每有雙生或三生者。此分娩時宜特別留意。因胎孕之時。醫生若未用夜克斯光線 (即 X 光線 X Strahlen 或 Röntgenstrahlen) 照視者。必不知其爲雙生或三生。

雙生三生之產時。有因彼此壓迫。橫生倒產。家人及產婆萬不可驚慌。且亦不可使產婦得知。謹囑其靜臥爲要。醫生到後。自然有法可接出之。並無危險也。

分娩之時。產婦房中之人。萬不可多集。其夫其生母爲產婦最有恩愛之人。是時能在旁最好。姑媳間平日無惡感者。其姑自可入視。惟醫生使其適當手術之時。家人不可

多說。或參以舊法。使產婦心煩。

舊法臨盆。謬誤甚多。且婦產氣微力弱。不能自主之時極多。旁人扶助。殊不能如產婦之意。西法惟靜臥於床。產婆一人照拂。既週備且清潔。從無符水神法之迷信。

產婆接生。其價並不昂貴。我國醫學幼稚。尙缺此項人才。東西醫院。皆有產婆。若僅接生一次。其價不過十餘元也。

第四章 母道

第一節 概言

父母爲兒女之保護人及導師。男子任職在外。於教養兒女之事。多不能兼顧。故母之於子女。教育之責。所負極重。

初生之兒。宜得看護之法。免懷之後。須知教育之方。長成之時。尙有婚嫁之事。女子在二十歲以前。爲人生最樂時代。因處顧覆之下。凡事皆有父母爲之籌備。結婚以後。卽易女而爲母。此其間不過一年事耳。苟爲女之時不學。則爲母之時必茫無所措。余之

分本書爲四章。非教人臨時擇讀一章。即可謂得其要領也。

爲母之道。在能完全盡其保護訓導之責。此中要點極多。非三數言所能盡。茲更分別論之。

第二節 月母

月母者。生產後一月內之產母也。我國產科學問。殊少研求。獨此月母調理法。最爲合理。

女子生產後。腹內驟空。下體之骨節。多離位置。且產後汚血類來。非靜臥以養息之。則產婦之身體。必生出種種險病。須靜臥一月。體漸復原。方可謂衛生得法。

西國僅有星期母之名詞。Wormerin。凡產婦大概僅靜臥半月。或兩星期。此因西國婦女之好動。不能及我國保養之得法也。余在德國時。嘗調查其產科成績。產婦因產難而死者。無有也。惟產後月母得病死者。則有之。故西醫於產婦分娩之後。僅囑其靜臥。靜臥之日愈長。則愈佳。半月爲至短之期。故西婦或尙能履行之。然以理論之。實非

一月不可。

我國月母多不知靜臥之爲要。每於一二日後，即自起料理嬰兒。雖名爲月母，不出房門，不過對於神祇之迷信。至靜臥於床者實鮮。故因產後起病者最多。甚至爲終身之累。且婦女之腰腹，孕時已爲胎兒臞大。生產後若不靜臥，則舊時腰肢，不可復原。粗大如東瓜，亦難免環肥不稱之謂也。

生產之後，包衣須請醫生檢查。若包衣有破塊存於腹中，宜急取出。否則成終身之腹疾，大可懼也。

產後腹空洞無物。是時宜將寬布腹帶纏之，以免震動。且腰圍亦易復原。此不僅關於人體美術。於衛生之道亦大有益也。

產婦分娩之後，不可急於進食。紅茶或紅糖水，可略飲之。雞蛋魚肉蔬菜之類。產後之第一星期內，不可食。惟略食稀飯肉湯爲宜。總之須咀嚼或不消化之食物，不可用也。產婦最忌發熱發燒。留心察視。最爲要緊。如有變象，急召醫生診治。產後數日，最易大

便閉結。是時宜用注射器治之。不可忽略。

產後之被褥。宜急換乾淨者。以免產婦受不潔之氣。如產婦身安無發熱之病。則窗可稍開放五分至十分鐘。使空氣換入。

月母之乳頭。宜用硼酸水洗潔。第一次哺乳。尤宜留心。先須以肥皂將乳洗淨。再用硼酸水洗之。將乳略擠出少許。此擠出之乳。不可給與小兒。因恐乳頭中含有不潔物也。
(擠乳或用皮管)

產婦初分娩之後。常有一日乳猶未至者。第一胎生產。乳來每遲。此並無可怪。多食肉湯及牛乳。則乳汁自發生矣。

第三節 嬰兒

嬰兒每產出之時。卽發啼聲。此自然之理。而有時亦有不卽啼哭者。此或名之爲夢生。其實非夢。不過小兒之體質薄弱。因產時受苦過甚。是以不啼耳。是時醫生或產婆輕拍其背。則啼聲作矣。若無學識經驗者。切不可輕動。

嬰兒生出之時。產婆宜速網其臍帶。令之仰臥。以厚布片或棉花包之。臍帶剪斷之時。不可太短。亦不可太長。約四五寸爲度。

嬰兒生下。不可卽洗。略待一點鐘後。用攝氏寒暑表三十五度之溫水洗之。最爲合宜。洗後卽須用軟毛巾擦乾全體。臍上可速散臍藥粉。用臍布網之。

嬰兒洗澡。卽須以汗衣及外衣着之。下體以二尺見方之大片疊成三角形包之。包法係以平行之端向上。中角向下。

嬰兒穿衣後。（衣口向後開者爲妙。前章已詳述之矣。）卽置於片上。先用向下之角覆上。再將右角覆纏於腿左角。然後覆於下角之上。斯時方可再以小片包之。襁褓之包裹在最後。包裹既畢。可置臥於睡窩。我國舊俗。每以小兒伴臥於母側。此大不衛生。甚至被產母夢魔時壓死。則不可不大注意也。

嬰兒之手。不宜裹住。任其動彈可也。

嬰兒生產後。不可卽飲以乳。至少須過六七鐘後。稍用淡茶和以糖汁喂之。十二鐘後。

若月母之乳已發始可哺之。

嬰兒不可置於陽光最甚之處，有風之地，被蓋宜暖，不可太重。

第四節 哺乳法

嬰兒能吸母乳至十月或一歲最好。考德國之調查表，嬰兒之生病夭殤者，多因生母缺乳，吸牛乳所致。大概夭殤之小兒，八人中有七人爲牛乳之害，生病而死，吸母乳者絕無危險。我國嬰兒，其母不能哺乳者，則雇乳母，此最良之法，宜永保存也。

嬰兒吸乳時間，每日至多不得過六次。常法以五次爲宜，一晝夜共二十四鐘，每五鐘一次，最妙。小兒啼哭，是其運動呼吸，並不要緊，聽之可耳，切不可因其啼哭，卽以乳哺之。茲將哺乳時間列於下。

早晨六鐘 上午十點半鐘 下午三點鐘 下午七點半鐘 夜晚十二點鐘

按此所定時間哺之，必無錯誤。嬰兒亦不至餓死也。余嘗問德國醫生曰：嬰兒哺乳，日僅五次，未免太少，多因以饑餓啼哭者。醫生曰：哺乳之次數過多，則小兒之消化不易。

有時啼哭，非關饑餓，實肚痛也。

爲母者宜依此時間，夜間相隔六鐘者，是欲嬰兒習慣，不至擾其母之安眠也。

哺乳之時宜靜臥，母身稍側就之，切不可坐起。嬰兒之頭宜用手枕之，不可令其懸空。哺乳之時刻，以十五分鐘爲宜，至多不得二十分鐘，亦不可少至十五分鐘。

嬰兒哺乳之後，宜置於睡窩，不可令其久伏母懷，是爲至要。

第五節 嬰兒沐浴法

嬰兒自產後至一歲時，宜每日洗澡一次。初生之第一星期，最好令產婆洗之。俟其臍帶脫落後，方可用有經驗之婦女洗之。然洗澡之房宜溫暖，浴時窗門宜緊閉。嬰兒在水中洗澡之時，不宜過十分鐘。洗時宜用海絨或棉花和肥皂輕擦之下體及頸上脇下，最宜洗淨。

每日洗澡之時，即須換衣換片。臍帶未脫落時，亦宜日換一次。臍帶既落之後，臍布尙須細數日，以免他項臍病發生。

嬰兒洗澡之時。宜用左手托其上身及頭。浴水不可混入眼中。及口內。手宜穩托。不可使其落水。致淹壞也。

浴水以攝氏溫度表三十五度爲宜。不可太熱。有傷其體。

嬰兒所宜換之衣片。宜先安排。浴後擦乾卽着之。不可臨時無措。

哺乳前後之一點半鐘。不可洗澡。此爲母者最宜留心。

嬰兒之口中不可洗擦。如有病。可延醫視之。常人每過於清潔。喜拭小兒之口。每因此反生病症。甚可懼也。

第六節 小兒之排泄物

嬰兒之排泄物。最宜注意。不及半歲之小兒。每日大便總有三四次。有時因閉結之故。亦有一晝夜而無大便者。任看護之人。須格外留心。若大便過四次者。卽有病。宜延醫視之。若一日無大便者。亦爲有病。宜用注射法治之。（此處宜大注意）嬰兒之注射法。與大人不同。萬不可以大人之注射器治之。小兒之注射器。有一種橡皮球。球上有

短管亦橡皮製成。有時亦有用骨角製成者。注射之物。以橄欖油爲最妙。內參三分之一溫水。先攪球。排出空氣。將橡皮嘴置於油水中吸之。球內務須滿貯油。然後插入小兒肛門。輕輕排出之。球內油水皆盡之後。卽宜拔出。是時小兒之排泄物。卽和油水流下。宜以布片接之。否卽到處皆被污壞。

小兒之大便。顏色宜淡黃。如漿粉若綠色者。卽有病。惟吸母乳之小兒。可以無恐。若吸牛乳或他物者。則危險。宜急延醫治之。

小兒之大便帶綠色者。大抵因消化之不良。若哺乳之母。身體無病。則純係小兒腸胃之病。是時宜略餓之。如每日哺乳五次者。改爲四次。則漸可全愈。

小兒有時嘔乳者。非因多食之故。卽是胃中不受。此種事乃常見者。並無危險。仍依時哺乳可也。若每次所吸之乳皆嘔出。則須延醫診治。

第七節 小兒身體之注意

嬰兒不能言語。爲母者宜詳察其身體。如啼哭不休者。心有病。否則卽因衣服包片之

太緊。或他種妨礙。宜解衣視之。常有不留心者。誤墮針刺之類。於小兒衣中。包裹之時。又未審慎。遂至刺着小兒身體。此最宜留意者也。

小兒腋下。每因濕惡致壞皮膚。因之啼哭者。宜用潤皮粉塗之。

小兒之眼疾。最爲可懼。其原因大抵因小兒之父母。曾生淋濁白帶之病。故小兒於腹中受其遺毒。宜卽延醫視之。

小兒之胸。亦往往有生腫毒者。萬不可自己妄爲看護。宜速召醫。

小兒之髮。非十月以後。不可剪除。我國舊俗。滿月後卽剃髮。往往易受風寒。生出他疾。小兒之爪甲。宜每半月剪除一次。以免藏污或抓破面皮也。小兒每喜以手指含入口中。故手甲之清潔。尤須注意之。

小兒之腳肢。有時多長成彎曲。最宜注意。德人名之爲英國病。此種病。大抵因撫育失宜。空氣不良所致。亦有令小兒於數月筋力未壯之時。站立所致。宜將小兒置於新鮮空氣中。善爲看護之。

第八節 雇乳母法

有多數之少年婦女。因學業或職業之關係。不能自哺其兒。又或因病疾纏身。恐妨害嬰兒之發育。是宜雇乳母代之。若給以牛乳或他種食品。則難免謬誤之咎。乳母之身體宜強壯。乳母之年齡宜略與生母相若。乳母之性情宜溫和。乳母之第一要著。宜清潔勤慎。

凡雇乳母之期間。至少期須八個月。萬不可時常更換。使小兒所飲之乳有異。乳母之身體。宜請醫生檢查。若有暗病或遺傳病者。不可雇用。

乳母之產期。必擇與生母前後略同。若乳母所生之兒。生產已過八月之後。則其乳不適初生之兒也。

乳母之飲食宜佳。惟不可任其食雜物或酸辣之類。小兒不可與乳母同睡一床。

第九節 牛乳

週歲以上之小兒。每日飲一二盃鮮牛乳。最爲有益。成人亦然。若初生小兒。卽給以牛乳。則每每易生險症。夏日尤烈。故苟非萬不得已。切不可輕易令愛兒受此奇苦也。德國醫學發達。頻年人口日益增加。對於撫育小兒。爲最注意。余曾見兒科展覽會中之成績。凡哺生母乳者。每百人中強健者七十人。哺牛乳者。十小兒中之強健無疾者僅一人。連年戰爭不已。德國之牛。缺乏異常。故小兒之飲牛乳者。尤不易生存。甚至因而生病致死。者。有加無減焉。

我國無良好牧場。牛乳又未經治理清潔者居多。罐頭牛乳。來自外洋。於小兒之胃。甚不相宜。且我國數千年來。從未見以牛乳哺小兒。而人口甲於世界。此哺牛乳新法。切不可效也。

西國風俗。日益薄弱。法蘭西自有歷史以來之強國也。近世紀婦女習於繁華。不喜生育。卽生育。亦多不願親自哺乳。故人口日少。此次戰爭。驅全國之人。猶恨不敷疆場之防禦。德意志國雖孱小。處四而楚歌之中。猶能堅持者。不獨兵器精利之關係。人口之

發達亦與有力也。

我國數十年前。卽有四萬萬人。五十年來。無大災疫兵饑。人口必益增多。正將來有望之惟一大國也。歐洲強國雖多。合其全洲人口。亦不我過。經此大戰。三十年後。必難恢復其元氣。此何故。有國無人。不得卽稱強也。譬如東西二家。西家富有資財。東家則因人口之多。食衆生寡。旁人觀之。必曰東家之不敵西家也。然西家因富有之故。不自保其元氣。今日死一人。明日喪一子。到頭至於人絕。則雖富有。亦奚以爲。東家人口衆多。若能自立。調其元氣。則將來希望無窮。西家雖暫時仗其勢凌之。又何能滅其種也。余本節原爲滿牛乳。其拉雜書此者。非效時髦女子好談時事。實人種衆寡。於競爭有莫大關係。欲保種不可不先講育兒。育兒全在哺乳上之注意。歸到正題。還是牛乳不可輕用六字。

罐頭牛乳。係製成糖質者。如給與嬰兒。則須以二十倍至二十五倍之水參之。（牛乳一匙。水二十匙。至二十五匙。）再煮開。置冷水盆中。俟其熱度減低。再傾入瓶中。（哺

乳之瓶。及嘴。西藥店可購得。略以瓶置於眼邊試其溫度。若太熱則不可用。又可滴乳於手腕上。若溫度合宜。方可哺之。

鮮牛乳。係每日由乳廠送至者。種類不一。以小孩乳為最佳。因小孩乳曾經醫生化驗過也。

當每早將乳接到之後。宜急用清潔之器煮之。俟其開沸。即置於冷水中。或水桶中。至需用時。然後傾出。再和乳糖煮之。（乳糖為 *Milk Sugar*。西藥店可購得。是項糖專為小兒乳中用者。極潔。）有時以小兒年齡大小不同。其參水之成分亦異。大約三月以內之小兒。須參水二倍。四月至十月之小兒。須參水一倍。十月以後。方可參水三分之一。或全用牛乳。此不過普通規則。然小兒之體質不同。乳中之成分。各廠不一。宜請醫生定之。

哺乳之器宜清潔。每次哺乳前後。須用毛刷洗淨之。哺乳大概用玻璃瓶。此種乳瓶。不可過於彎曲。以便洗刷。瓶嘴平常皆橡皮製。取其質軟。便小兒之吸飲。洗潔之後。可置

於硼酸水中。用時再用清水略洗。方可保染病之虞。

第十節 小兒之食品

小兒生八月以後。即可漸漸與以他種食物。茲擇其食品及製法於下。

飯汁

用白米洗淨三四次後。以寬水煮之。俟其開沸。再用微火煮一點半鐘。煮熟。方可置於冷水盆中。減其溫度。先預備白夏布一方。洗淨。用開水煮二十分鐘。以消去其毒。然後傾稀飯於布上。合襠布之四角。用手擠之。其汁既出。即將渣傾去。用火再煮其汁。略加食鹽或糖。煮好。用乳瓶盛之。使小兒自吸。若用匙喂之亦可。

烘糕

烘糕購得之後。可用清水煮之。糕內本和鹽糖之類。煮熟後不可再加。用匙喂之可也。

菠菜

菠菜可僅選其葉。洗淨後。用開水煮之。二十分鐘後。將菠菜撈出。用刀細切之。成碎末。

然後用睛肉湯加鹽煮之。

肉湯

肉湯爲滋養最強之品。惟製法不可不知。小兒不可食肥油。極宜留心。故煮湯之肉。以牛肉或睛豬肉雞鴨鵝肉爲宜。肉骨亦妙。湯須熬煮二點鐘以上。俟其冷後。撇去湯上之油。與小兒製食物之時。僅可用無油之肉汁湯。因小兒食油。易損腸也。

湖蘿蔔

湖蘿蔔食法。可刮去其皮。切成塊。煮之。俟其軟爛。撈出。用搗具搗碎之。和以肉湯及鹽。再煮十餘分鐘。可以喂小兒。

碗豆

碗豆。須煮熟搗碎。和肉湯再煮。

雞蛋

小兒十月以後。可食雞蛋。西國食法。係用雞蛋置於開水中。煮四分鐘。撈出。碎其壳之。

一頭用醬油少許。將蛋黃蛋白調勻之。以給小兒。惟蛋白有時堅硬不易消化。則僅給蛋黃與小兒食可也。

雞蛋最好攪碎。和以醬油及熱水。置於蒸鍋內蒸八分鐘。與小兒食。至煎炒之蛋。不易消化。一歲半以內之小兒。不可食也。

蘋菓

蘋菓。可先削其皮。去其心。煮熟搗碎之。略加糖。與小兒食之。最衛生也。

橙橘

橙橘之汁。亦可擠出。或冷或熱。小兒皆可食也。（此橙係新會橙）

我國食品。較歐美爲多。凡小兒所食者。宜擇最易消化之品。乾菜生菜油質雜色之物。不可輕與小兒。白菜及白蘿蔔。雖成人常食之品。小兒食之。則易得腸胃之病。栗子煮熟。方可以喂小兒。芋薯之類。滋養極充足。煮熟搗碎。和以肉湯。小兒食之。甚宜。甜食易傷牙齒。小兒宜少食。各種點心。除烘糕及雞蛋糕外。皆不可亂與小兒。魚肉必

須兩歲之小兒始可與食。而留心魚刺肉骨。最爲要緊。

第十一節 小兒疾病上之預防

小兒之病。最忌咳嗽及痢疾。預防咳嗽之病。宜不使其感受風寒。預防痢症。宜注意食物。至種痘之事。中西一理。爲父母者。尤當注意。小兒生後一歲至二歲。爲種痘之期。（此德國制）若痘症流行之時。亦不妨早種。惟萬不可過二歲。尤未種也。小兒年長於感一歲內種痘可於溫和之天氣種之。嚴寒酷暑之時。最不易於看護。且小兒種痘之後。身體發燒。於夏日尤覺不安也。

痘漿。德國用牛漿。不似我國人漿之烈。種時可延醫生。或至公共種痘之處。

種痘之後。小兒宜服軟布輕暖之衣。食品宜略清淡。若無他病發生。則食物亦概如平時。

痘痂可任其自落。不可用手脫之。小兒身體上有他病之時。不可種痘。

種痘後。亦有時不出者。則第二期須再種。第二次不出。則第三次仍須再種。三次後不

出。則可請高明醫生驗之。或可不須再種第四次也。

小兒生後約七八月。卽生門齒。當生齒之時。牙肉作痛。常發生他病。是時始可以硼酸水或清水蘸布輕洗之。若在生齒以前。小兒之口內。萬不可擦洗。余實習於德國嬰兒院時。醫生曾一再說明其害云。小兒之口若洗擦。則反生腫爛之病。或喉炎。此不可不注意也。

第十二節 兒童之玩具

小兒生後半歲。卽漸知物形上之覺感。父母給以玩具。使之觀聽。頗能啓發其聰明。西國對於玩具。專有美術家日事考究發明之。工商業界之於玩具上競爭。得利頗大。蓋視玩具爲人生必用之物也。我國素守儉樸。故於此種事不甚注意。近年以來。洋貨店中之奇怪雜陳。無非悅人之玩具。每歲流出金錢無算。國人尙不知不覺。猶在夢寐中也。此美術之提倡。尙望講工商業者注意及之。兩歲以下之小兒。知識尙未大開。對於玩具。不甚愛惜。且往往放人口中。故選擇玩具。宜大注意。凡玩具之含毒質者。不可購

與小兒金屬之類。如有尖角銳邊者。亦不可給之。布類所製之物。易染不潔。若入口中。亦生病之源也。竹木所雕刻之物。便於洗刷。小兒可玩之。奇怪形狀之玩具。若令人生厭惡者。不可以與小兒。因恐其生恐懼心也。

二歲以上之小兒。可購有趣味之圖畫與之。各種可發音之樂器亦妙。六方巧圖。最可增小兒之意思。皆良玩具也。針剪刀叉之類。最易傷人。小兒玩之。常致傷眼傷口。宜嚴禁之。

男女之教育不同。玩具亦異。如六歲以外之女兒。可購各種手工玩具。使之仿造小兒衣服。仙女模形。女兒得之。大可養成其將來爲賢母良妻之初步。男兒所玩之物。全在刀槍弓馬。以養其軍國民尙武精神。圖書管弦。以教成哲學詩人之模範。此皆在爲父母者之步步留心也。

第十三節 兒女之衣服

小兒十月以上。即可着短袴長襪軟鞋。三歲以內。男女可不必分別之。三歲以外。則男

須男衣。女須女服。其選料宜堅質耐久。而可洗濯者。顏色可隨人意擇之。惟男兒之服。不宜輕於用艷色。因養其高尚出俗人格。須自幼年始也。女兒之衣。不可近於時式。亦養其儉樸純潔之風也。

兒女之衣服。皆宜短袖寬腰。便於運動。曳地舊袍古裙。少年男女。不可服之。又兒女之衣服。身上着者。不可過厚。亦不宜過多。當幼時宜令之習慣。長成之後。方可以不畏風寒。且衣服太多。着於身上。則運動不靈。易成弱質懶性也。

第十四節 兒女之教育

兒女六歲以前。不可急於令其識字讀書。惟歌詩格言之類。可教其隨口誦之。督責不必過嚴也。最緊要者。爲德育智育體育三事。茲更分別論之。

一、德育

人性本無所謂善惡。西方學者。已證明之。故人生教育。宜有良師。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此自然之理也。

父母爲兒女之導師。一身之模範純正。則小兒受其影響。性格自良。一身之行爲刻薄。則小兒感其習慣。將來之性必惡。故德育爲人所必須講求。因於兒女及社會。均有莫大之關係也。

兒女德育之教養。在於平時。行爲言語及書畫上之注意。惡習之就正。人生宜具有之性。爲慈善謙和勇敢堅忍誠實。缺一字卽爲德育之不完全。故兒童如有殘酷驕矜怯懦浮躁虛僞等情事。宜早戒之。

書畫之有害於德育者。不可藏於家中。鄰居兒女之有野鄙習慣者。不可令之同游。古今英豪賢哲畫像。可懸示之。其歷史事蹟功業。亦可講演之。至虛無怪誕迷信之事。不可使兒童聞之。致流入不正之道也。

奢華懶惰二性。最易染成習慣。此何故。皆由堅實心之不足以維之。人生斯世。苟不能爲他人謀幸福。卽已失去人格之優點。若再缺堅實心。則必爲社會之蠹。我中華民國。政體共和。尤在人人道德心之發達。方能奠磐石之安。迺近年以來。爭權奪利之輩。日

益增多。國內之紛亂。靡有底止。當袁世凱盜國謀逆之時。羣相奔走勸進。其中亦有天良不昧。明知事與心違者。亦因利祿薰心。所以甘作無廉恥之事。前途茫茫。大難方長。往事已矣。而將來一般少年國民之德育。尙望爲父母者注意及之也。

二、智育

人心愈用則愈靈。愈放則愈蕩。聖賢之心。非真有七孔。不過用心正大。愈發光明。無微不至。奸賊之心。非其色真是黑。亦不過用心狡詐。誤入迷途。不自知懾悔耳。是故智者用心毫無虛僞。皆由少時所受教育而成。所以父母對於兒女之智育。宜深注意也。論語云。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也。此殊與誨人不倦之旨相違。若深知此意。方可與言兒童教育。兒童天真爛漫。知識未開。純在良好之導師教之。古語所謂人生得志爲龍蛇。不得志爲蚯蚓。皆智力所定。非命數使然。吾國社會習慣。大抵皆士之子恆爲士。工之子恆爲工者。皆教育之使然。至將相本無種。男兒當自強。則社會教育之使然。此爲將爲相者。智力能決擇之也。

我國之智育。純以詩書。故文化獨勝全球。西國純用奇巧玩具。故工業日益發展。

小說歌曲。入人之心最深。陶人之性極易。我國小說彈詞。不外佳人才子。故男女之心。全集於佳人才子之上。是以無特別智育可言。西國小說歌詩。多取偵探冒險武功等事。爲其材料。故人讀之。智力日益增長。且小說之爲書。文詞淺易。最適於兒童教育。要在善於擇選耳。

圖畫趣味濃厚。學理自然。兒童最愛習之。亦智育之一方也。

雞鳴狗盜之奇術。雖亦智育。而行不正。不可使兒童聞之。木蘭代父出征。以十二年之時期。伙伴莫辨其爲女子。司馬公之破甕救友。爲急智之發生。此類皆有益者。可以教之。

三、體育

體育所以強身。兼練成鐵骨也。在於教育。在於習慣。我國地勢。南方多水。故人善操舟。北方多山。故人多善於馳馬。此因地勢之關係。體育之鍛練不同也。德意志國陸軍。馳

譽全球。英吉利之海軍。蜚聲世界。亦地理與歷史之關係不同。兒童體育上之各別。我國素重溫文嫺雅。不注重於體育生涯。故國民習於文弱。外人之敢侮我者。亦欺我之於體育上不講求也。

兒童年在十二歲以下者。每日功課。切不可過八點鐘。每日運動及遊戲時間。至少與以四點鐘至五鐘。蹴球競走之類。皆所以發育身體也。唱歌舞蹈。於身體亦最有關係。爲父母者。宜注意提倡之。此三育之大意也。

至六歲以上之兒女。宜使受學校教育。當十二歲以下。宜就通學。因小兒於衣食住等事。此時尙須爲母者代其經理。不能自立也。學校功課。每日歸家。必令其復習二時。方有進益。因小兒上講堂時。不甚專心也。

十二歲以外之兒女。可寄宿食於校內。然必先考察其學校管理法之良否。學校中人數衆多。性質不一。擇交之道。宜詳教之。

第十五節 兒女職業之引導

人生職業。爲衣食上根據也。文明國之國民。皆自食其力。未有依人爲生活者。父母之遺產。兄弟之扶助。皆有盡時。獨一藝之長。可以一生吃着不盡。故人於二十四歲以前。須研究一定學術。爲將來之用。若欲如蘇老泉七十二歲始發憤讀書。今日之世。已甚不容易得此種機會。爲父母者。無論家况貧富。必當盡力爲其子女於少時教育一定之技術。使之成人後得藉以自立。不必拘拘於誦讀詩書。尙作昔日之狀元翰林夢想也。女子之職業選擇。第二章已述之矣。惟男兒職業。尙未及之。若人僅有一子。或一女。則導其習父母所習之業可也。譬如其父爲醫生。或工藝家。則其家之所用書籍圖具。必甚完備。且父母擅有特長。自亦易於引導。若有多數兒女。則先察各人性之所近而引導之。如善思索者。可爲實業家。或哲學家。如善言談者。可爲政治家或法律學。如善籌算者。可爲經濟家。具有勇敢冒險性者。可爲海陸軍人。又因兒女之身體強弱習慣。亦可隨勢導之。不必因乃父之職業。卽相率全家人皆習之也。

第十六節 兒女學費及婚嫁費之籌備

凡人既生育兒女，則當盡父母之天職。未長成之兒女，教育之責，父母不能辭也。長成之時，婚嫁之事，父母不能卸也。故教育婚嫁之事，為父母必勞心力之任務，而教育婚嫁之費，尤當早日籌之，方不至臨時誤事。

學費，兒女自六歲以上，每歲皆宜預籌。最好當兒女初生之後，每月按時為之存相當之款於儲蓄銀行。婚嫁費亦可早日存儲之。譬如初生時每月為之存學費三元於銀行。至滿六歲時，則學費之本金已至二百十六元，利息數十元，尚不在其內。父母若知此儲蓄法，則可免臨時之窘矣。如兒女婚嫁費，亦可照此法儲蓄。若能作為一次存儲，尤妙。譬如為兒女一次存婚嫁費二百元，至其長成二十歲，則本利將二倍如昔。此治家者應當一一研究也。

第十七節 兒女婚姻之注意

婚姻為人生之第一要事。余於第二章已為為女者告之矣。然父母之命，女子當一一

順從。故父母對於兒女婚姻之介紹。當詳細審之。

伊川先生有言曰。爲女擇夫。必勝我家者。爲子擇婦。必擇不若我家者。〔著者時居海外。未得原文。此處述其意耳。〕此爲前日不學之女子。難安貧賤者而言。究其實。兒女擇婚儘可不必拘拘於勢利。昔日之王侯第宅。今日何存。人能識透眼前虛榮。則借老方無翻悔。故爲兒女擇婚。必選其性質相合。職業相同。而家庭教育之良善者爲要。兩不相識者。空憑媒妁之言。則往往誤事絕大。此所以擇婚有一方不同意者。不可強合。父母愛其子女之意甚深。亦不可固執己見。誤兒女終身之大事也。

至子女婚嫁年齡。尤宜謹守。三十而娶。二十而嫁之古訓。其利害嘗於第二章言之。爲父母者。審慎而行之可也。子女既婚嫁。則人生對於家庭之義務已完。視天下人皆爲兒女。盡力於社會之改良。期人文於一致。樂其餘年。豈不懿歟。

家庭醫書

南海 胡毓瑛 纂輯

中華立國數千年。素重家庭制度。然骨肉相聚。祖孫相依。徒爲消極的依賴的行爲。對於家庭教育。理財衛生種種。素無研究。故家庭無教育也。學校教育亦不相聯屬。社會教育更無所依據。家庭不知理財也。故生利少而分利多。生計日蹙。而社會事業亦大受其影響。家庭之於衛生也亦然。中國家庭以一般家主之不學。平日既不知衛生。一旦疾病發生。則倉皇失措。既不知看護之手續。亦不明病症之原理。甚者求神問卜。藥石亂投。及至醫者臨門。則往往因家人之不善看護。胡行亂動。症之輕者重矣。症之重者險矣。故家中人而無醫藥常識。卽醫生施術亦不相聯屬。輒有事倍功半之歎。本篇之輯。非敢謂醫學專門之書。亦使家中人見之。粗知病理。略解看護。爲醫生之助手云爾。

第一章 頭面病

第一類 腦部

第一節 腦病

腦病由於神經衰弱。其初期之症候。常自覺精神易疲倦。疲勞之回復遲緩。而感覺力反強。思考力。注意力。記憶力皆衰減。缺乏理解。斷力。其症候之顯於全身者。輒覺頭重。而作痛癱痺。視力衰。耳鳴。夜中不易熟睡。時爲惡夢所襲。消化器鈍。身體顫戰。出汗。性情暴戾。欠伸頻發。血行亦急。心臟動悸。逆上。身體各部之障害殊甚。患此者。宜廢勞神之業務。凡喜怒哀樂之感動。務必避之。除醫生所許之運動外。宜戒劇烈之行動。勿在日光赫灼之下。或居日光逼近之處。宜食易於消化之食物。烟酒及他種刺激性食物。皆須禁忌。房事尤當禁絕。上園時不可努力屏氣。以人工加兒爾斯泉鹽八瓦至十五瓦。用微湯服之。得和緩通利大便。睡眠時宜高其頭部。居室宜近山水。以其富於風景。空氣清潔。能使精神安泰也。若在夜間執業。是腦病之大敵。宿娼尤宜切戒。

第二節 頭痛偏頭痛附

患頭痛者。宜常安臥於閑靜之暗室。頭部置冰囊。足以誘起頭痛原因之事物。概宜屏避。宜運動清潔頭髮。行坐浴法。以溫暖足部。凡患頭痛者。往往大便秘塞。宜服下劑。如午睡及深更飲酒食物。皆宜戒除。藥用苦味丁幾三瓦。依的兒精二瓦。薄荷水一五瓦。水百瓦。一日分三次服下。又以苦味丁幾二瓦。臭剝三瓦。水百瓦。一日三次分服。亦佳。婦人則滴依的兒精十滴於水而用之。有效。月經不順而患頭痛者。用薩夫蘭丁幾十滴。最有効力。

偏頭痛病。起於頭之一側面。婦人患之者最多。但亦不必憂慮。此病之原因。起於貧血。精神過勞。妊娠。月經不順。神經痛。便秘。房事過度等。宜各就其起病之原因而施治之。惟普通之治法。使患者安居於清靜之暗室中。以亞硝酸阿美爾三四滴。漬入布片。使病者嗅之。又或和樟腦於薄荷油。亦有効也。

再治頭痛最簡便之法。以冷水灌漑頭部。塗薄荷油於太陽穴。服用安知必林規尼涅。

臭劍等藥更行按摩術亦佳。

第三節 腦出血即中風

中風醫家術語名腦出血。患此病者多在四五十歲以上之人。身體肥大。面色赤。頸部短者。易於犯之。然瘦弱之人。有此病根者。亦能罹此病。如平時喜飲酒或患梅毒腎縮等人。最易犯此。蓋由精神過勞。身體勞動而起。致病之原因。係急高血壓。身體上最貴重之腦血管起大障害。其危險不言可知。故患此者。往往不可救。若中風後昏睡過一日者。尤為危險。亦有淹纏牀褥。至半年以上。身體癱痺者。亦不可救藥。然有適當之療養。能預防其昏睡。則雖淹纏十年或二十年之久。亦無甚大患。並可保全其性命。預防之法。宜避精神及身體之勞動。飲酒房事。皆能使血壓高急。為致中風之原因。宜戒避之。能戒除熱浴及吸煙尤妙。飲食不可過多。常通利其大便。常行溫泉浴或冷水摩擦。相當之運動。亦不可怠忽。此病亦有由遺傳而得者。宜注意其父母之身體。

中風之發現。有自然的。及際會的。際會的。即因他事跌撲而中倒者。自然的。即卒然自

倒者。倒時不省人事。呼吸緩弱。脈動沉遲。顏面歪邪。張口流涎。全身或半身癱瘓。由昏睡而至於死。若在二十四點鐘內醒覺。生命尙可保全。僅致半身或身體一部分之知覺失效。或語言障害而已。當患者卒倒時。急宜解其衣帶。曝露新鮮空氣中。身體強壯者。並可施以瀉血法。(宜請醫生行之)身體衰弱心臟有疾或年老者。則切不可用瀉血之法。宜貼芥子泥於腓膀部及胸部。頭部須高。頭上施冰罨法。行灌腸以排洩大便。用加丹德爾以排洩小便。時常摩擦其皮膚。嗅以刺激性之藥品。

考中風之病原。係於腦動脈發生囊狀之粟粒瘤。此瘤因大便時努力暴飲。暴食。熱浴。劇咳。及頭部打撲等之際會而破裂。若在四十歲以下起本病者。主因由梅毒而來。此外如窒扶斯白血病等。亦能使人中風。其父母有患此者。子孫當格外自慎。宜嚴禁暴飲。暴食。熱浴。及劇烈之行動。尤當節制色慾。通利大便。務避其發生之際會。

第四節 腦充血

腦充血之病原。有實性虛性二種。實性者之病狀。顏面紅熱。目中結膜充血。瞳孔縮小。

恍惚若有光芒。頭痛耳鳴。眩暈。心臟動悸。神經過敏。夜不成眠。即眠亦常感惡夢。發譫語。終至起痙攣。虛性者之病狀。常覺頭重。身體倦怠。酷好安眠。精神憂鬱。耳鳴。眩暈。皮膚作青色。身體羸瘦等狀態。實性腦充血病養成之原因。由心悸亢盛。腦及軟腦膜之炎症。營養障害。體中有充血質之血系（即遺傳性）飲酒無度。精神過勞。便秘。胃病。閉經等而來。虛性腦充血病養成之原因。則由於肺萎縮。肺氣腫。肺勞。劇咳。咽頭狹窄。心臟病。腦血管交感神經痙攣等症而起。

腦充血病預防之道。務避引起此病之際會。平時宜使精神舒泰。運動適當。以溫水沐浴。每晨用冷水摩擦。食物宜擇易消化者。戒煙。酒。房事。勞動等。用人工加兒爾斯泉鹽及流苦等。以通利大便。此病慢性者。尚無妨。急性者。多死亡。頭部宜高。宜常安臥。用冰罨法。室內宜暗。四肢宜暖。投瀉藥。施溶腸。藥物用硫酸麻偏。涅叟。譚十五瓦。稀鹽酸一瓦。單金七瓦。水百瓦。一日三次分服。又用人工加兒爾斯泉鹽十五瓦。橙皮舍利別七瓦。微溫湯百瓦。一日三次分服。亦佳。

第五節 腦貧血

腦貧血病。大概因卒中之後。精神感動。營養不良而起者。急性者。先起耳鳴。惡心。乾嘔。眼花。等之敗像。漸至面色蒼白。流冷汗。胸次煩悶。下肢軟弱。身體失自由。而至卒倒。慢性者。則常覺心神不安。心悸。漸至神經過敏。夜不能寐。眩暈頭痛。漸次發生。終至不免卒倒。預防之法。須避去其引誘此病之際會。平日善爲調養。服滋養品及強壯劑（魚肝油。鐵劑等）。小兒下痢。足以引起此症。宜速治之。急性發作時。宜低頭部。高下肢。平臥。嗅刺激性藥（如安母尼亞酸醋等）或注冷水於面部。或以羽毛刺其鼻孔。打嗎啡針。飲以葡萄酒。白蘭地。咖啡。茶等。慢性症。則用平流電氣以治之。

第六節 腦膜炎即驚風

此病之起。因多由格魯布性肺炎。胸膿症。心內膜炎。膿毒症。英弗恩若（流行性感冒甚劇烈能傳染）等病移轉而來。又梅毒之內耳炎。腦膿瘍等病發現時。則有直接傳染病毒之患。惟流行性者。不能明其原因。療法宜用冰罨法。局處瀉血。冷水灌注等法。

小兒常犯此病。病情多危險。其初食量不進。精神身體疲弱。微熱。眼目斜視。大小便不時。作惡心。發頭痛。多啼哭。漸起痙攣。脈動不正。昏睡不醒。至心臟癱痺而死。若不預爲治療。必至罹於險境。病人室中。務除音鳴之物。投以瀉劑。室中之溫度宜均勻。藥用甘汞〇、一、五至〇〇、五。乳糖〇、三分爲十包。二時間服一包。

結核性之腦膜炎。係續發者爲多。起病之處。多來自乾酪性淋巴腺。亦有續發於慢結核性器管病肺結核者。預防之道。首宜強壯其身體。食滋養物（如善良之人乳牛乳牛肉等）宜移居於田野或山頂水涯。多吸新鮮空氣。能覺得溫泉洗浴。則尤佳。

第七節 癩癩即豬羊頭風等

癩癩病之由來。係從梅毒。鉛中毒。腸蟲便秘。暴飲。而得。既得此病。欲求其全治。則甚難。若救急法。則於其現發病之兆時。飲以食鹽水一碗。足以防遏其發。若貧血者。則吸入亞硝酸亞密兒亦有效。亦可用鹽酸亞剝啡水注入皮下。以預防之。（不知醫者。萬不可自行手術）既發作時。宜設法勿使損傷身體。並用多量之臭素加里飲之。

考癩癩之將作也。其腹之下部。如有球狀之物上昇。裾之下。如有風吹入。有此感覺。於是全身起痙攣。失知覺。咬緊牙關。口中吐沫。不省人事而倒地。此時傍人急宜寬其衣服。入線球於口中。以防其嚙舌。平時宜以二至五瓦之臭素加里入於水。或荷蘭水中飲之。亦是預防之一道。

第八節 逆上卽昇火之類

文人闈媛。蟄處室中者。多有此逆上性之病。患此者。宜改其習慣。常爲屋外運動。如體操。騎馬。登山。擊劍。射箭。打球等事。宜擇其性之相近者行之。每朝用冷水摩拭頭部。宜冷於空腹時飲鹽湯一杯。常按摩其腹部。如能往海岸山林空氣新鮮之地。則尤有裨益。此病發現時。則覺顏面發赤。大便秘結。頭部如蒸。眸子充血。非常困苦。預防之道。宜禁絕煙酒等刺激性之食物。並常通利其大便。甚爲有效。

第九節 眩暈

此病有由神經性來者。亦有由腹臟內來者。大概患重者卽卒倒。當時宜卽橫臥患者。

噴冷水於面部。神經性者。藥用臭剝三〇。龍膽丁一〇。汽水一〇〇。一日三回分服。由腹臟病發生者。藥用癒瘡木脂二五。純精酒石一〇。枸櫞油糖五。昇華硫黃一〇。研和。每朝服一茶匙。平日更宜多食滋養品。避精神感動等事。

第二類 眼部

第一節 脫拉霍姆眼病

此病有急性慢性二種。急性者。當請醫生切開結膜以治之。刺激甚者。施阿脫羅賓之點眼溫罷法。炎症減退。則用硝酸銀點眼。大都有全治之望。惟視力稍減耳。若慢性者。症狀極頑惡。牽延歲月。妨礙職業。初起時宜為適當之治療。若坐失時機。則決無全治之望。預防之法。宜隔離患者。患者所用之面盆手巾嗽杯等器。須嚴為區別。并加以消毒。家庭間治療。可用單胃酸明礬水硼酸水等洗眼。然終以從早就治於醫生為是。今將學校及家庭之預防法。條列於下。

(甲) 學校預防法

- 一、由校醫每星期檢查可疑之生徒一次。
- 二、重者停止其到校。
- 三、有數人患此者，使與健康者異其教室，異其宿舍。
- 四、禁觸手於他人之眼及借他人之手巾。
- 五、洗面洗手所用之水，以一度爲限。
- 六、入浴之時，面部須另以熱水洗之。

(乙) 家庭預防法

- 一、大人小兒各定其手巾面用之。
- 二、寢具須各人皆備。
- 三、患此者須獨用一面盆。
- 四、患者與健康者決不可使同游嬉。(餘參考學校預防法)

第二節 近視眼

患近視眼者。多起於十三四歲至二十四五歲之春性發動期而受侵害者。女子尤易陷於近視。惟此病有人工釀造及遺傳性二種。其出於遺傳者。竟有全家人皆患近視。勞力之人。患此者少。文人患此者多。既患近視。欲求其全愈則甚難。惟以適度之眼鏡矯正之。配眼鏡時。必須令專門醫生精選之。

若費目力之職業。欲預防近視眼之發生。則於其未起近視之先。用凸面眼鏡。若既患之後。祇得用適當之凹面眼鏡矣。

考近視眼發生之原因。係後葡萄腫之故。眼軸伸長。甚者至達三十密里邁當以上。眼珠隨成卵圓形。強度之近視。其目珠突出甚顯明。又檢查其眼底。在乳頭外側之後。葡萄腫亦甚張大。或於乳頭之充血假性內斜視等驗之。即可知此人之患近視與否也。

第三節 角膜炎

人於眼珠之上。發生如白雲狀之膜。侵及眸子者。名曰角膜炎。其原因大概由遺傳梅毒而起者。或因膿瘍而來者。其病竝多緩慢。病狀若不惡劣。則可望全治。惟施治時。若

殘留瀾濁於眼中。則此眼膜翳當復生。漸起亂視（眼昏不能明視）近視、斜視、弱視、眼珠震盪等症。治法宜撒布甘汞。或點入黃降汞華攝林。又或以沃度仿謨沃剝液等點眼。促其吸收。有害視力時。則施假瞳孔術。有不治之白翳時。則施入墨法。（此皆須請專門眼科醫師治療之）

第四節 結膜炎

此病由空氣之不潔。砂塵之侵入。劇烈之光線。淚管之炎症。逆睫毛等而起。又因夜業及近視業而起者。亦不少。其先眼瞳之內赤腫。眼珠呈赤線。分泌眼脂。開閉困難。以至眼中奇痒。見日光即羞明。治法宜每朝以微溫湯或硼酸水洗眼。決不可用冷罨法。若病狀強烈時。偶然用之。則可。其他煤煙塵埃風光線等。皆刺激眼珠者。宜避之。暫時宜禁讀書并停止夜間及精細之職業。若急性者。宜每日塗布硝酸銀液一次。乾性者可用眼之灌水法。及阿片泊芙蘭丁幾之點眼。亦有效。

第五節 爛眼

皮膚過柔軟者。多患此症。或患腺病及結膜淚道之病而誘起者。宜常以微溫之洗藥洗滌之。鱗屑及痂皮。不可妄剝。任其自然脫去爲佳。洗藥以礬砂二錢。溶解於熱水二合之中。俟熱度稍減而洗滌之。洗後塗偈利設林軟膏。（卽以澱粉二分蒸溜水二分偈利設林一錢製之）常載青色之眼鏡。避刺激性之食品。卽能痊愈。

第六節 流淚

流淚之病。女子患之者爲多。有發於疾病者。有發於感情者。發於疾病者。有遺傳性。及因生殖器病而間接發生者。厲行強固身體。快樂精神。皆爲有益。若發於感情而流淚者。則婦女常有之。蓋女子之淚蘊較男子爲大。且其精神易於感動。况女子因境遇及習慣較男子多拘泥不化。又深於愛情。一有激觸。卽刺激淚管而流淚矣。宜改其情境。及披閱快樂之書籍。或講究宗教的安神之道。亦可矯正其習慣也。

第七節 眼脂病

眼脂過多。致眼眶糜爛者。宜先以偈利設林塗之。使眼脂柔軟。再以微溫湯洗除之。每

日用硼酸水洗滌眼眶數次。以硝酸銀水一滴點入眼中。

第八節 逆睫毛

外眼皮寬博。常有睫毛逆入眼眶之患。家庭間治法。先以左手外翻眼瞼。用鑷挾睫毛。力拔去之。若剪去外眼皮一線。使睫毛外露。則宜請醫生施其手術。

第九節 遠視眼

壯年者之用凸鏡者。爲遠視眼。由近業之困難調節。眼睛疲勞等。非用凸鏡。則視瞻不明者。原因係先天性。其眼珠發育不全。比正視眼。眼軸短小者。間有以手術或脫白之故。水晶體缺乏。或因腫瘍剝雜症等而起遠視者。雖然。此等非可視爲普通遠視之原因也。療治用凹鏡試讀。經二三十分鐘而無不快之感。則以之爲適度。尙加潛伏遠視之幾分。而用其稍強度者。

第十節 眼圈黑

此病常於婦女月經期發現。其原因係婦女本身體弱。一至經期。則身體現種種之遠

和眼眶深陷。眼眶四圍呈黑色。宜注意於身體之營養及施行月經根本之治療。自能回復原狀。

第十一節 眼邊麥粒

凡青年人。當春機發動期。多患之。其地位在睫毛之近傍。起狀如麥粒之小瘡。漸至化膿。醫語名眼臉麥粒腫。無大患。宜先貼溫翳布。至適當之時期。切開之。以洩其蓄膿。若屢次發生者。則於其未呈炎症之時。塗布黃降汞○。二華攝林五○。所製之軟膏。

第十二節 眼病者治療及預防通則

- 一、眼病者。不可用手摩擦其眼。
- 二、宜防沙塵。可用青色之眼鏡。
- 三、烟酒等刺激品。宜禁絕之。
- 四、衆人集合塵沙紛飛之處。不可徘徊其間。
- 五、寫字讀書或精細之工作等。皆費視力。宜暫停止。

六、勿令眼被風受熱。或觸劇烈之光線。

七、眼病者禁手淫。并戒房事。

第三類 耳部

第一節 耳鳴

耳鳴之原因。大多數起於昇火（即逆上）又腦有少許之障礙。即起頭痛耳鳴之病。且有原於熱病者。宜常安眠於閒靜之室。通利大便。以冰囊冷其頭部。守一切之養生法。點入上等酒及酒精二三滴。有奇效。

第二節 耳炎

耳中發腫。偶一觸之。即起疼痛。分泌臭膿。患在深處者。治之甚難。若在淺處者。則以明礬○一至○五分爲十包。每日溶化一包於一茶盞之水中。洗耳數次。或以單寧酸水洗之。亦有效。或浸濕脫脂綿。拭去膿汁。噴入硼砂粉末。亦佳。

第三節 耳漏

此病小兒患之者多，治法以濃厚之石鹼溶液，用斯保脫徐徐注入耳內，復以脫脂綿拭淨膿汁，連日行之，其病自治。

第四節 耳垢

怠於耳之清潔者，多積有耳垢，亦有因慢性外聽道炎而患耳聾，膿汁分泌過多，致生此結果者。耳垢甚者，則發重聽、耳鳴、目眩、頭暈，間有起嘔吐、卒倒等者。療法滴入微溫湯或偃里設林，使耳垢軟化（滴藥後十分鐘以耳爬除去之）若耳垢固着者，則療治頗困難，宜調和硼砂〇三、橄欖油一五〇滴入耳中。

第五節 耳下腺炎

此病由流行性而得者，亦有由傳染病之合併症而來者。其始頭痛發熱，耳下腺部即起疼痛，發腫脹，蔓延於頰及頸，致開口困難。療養法宜塗油并施冷罨法。通利大便，若不幸而化膿之時，則用切開療法。

第六節 耳膜穿

耳中有鼓膜。在耳之奧。傳音響達於神經者。此膜若因疾病或人事而致穿破者。則當造一人工之耳膜以代之。（醫生能之）或插入脫脂綿以作擬製鼓膜。亦能助音響之傳達。

第七節 耳痛

此病須先研究其起病之原因。然後施以治療。蓋此病之發生。有由身體病連帶而來者。若為臨時止痛計。則以古加乙涅水點耳有效。

第八節 耳赤

耳現赤色。雖無大患。然亦頗損美觀。可以極細之針刺赤色處。使略出血。或塗布六十分之衣刁耳水。

第四類 口部

第一節 口臭

口臭關於交際間之感情甚大。其原因分疾病的及人造的兩種。人造的係由齒根腐

敗舌苔唾液等作用而起。疾病的係由普通腸胃病而起。普通治法宜含漱五十倍之鹽剝水及二十倍之過滿俺酸加里。或含漱五十倍之明礬水及格魯兒酸加留謨水。撒酸水等亦有効。若無疾病之關係者。則每晨及食後以善良之牙粉洗刷口內。或以食鹽代牙粉即可免口臭矣。

第二節 唇腐

此病大半係腸胃受傷而來。患者兩唇糜爛。既痛且臭。療法宜以五十倍之硝酸銀水塗於患處。平日注意食物。當擇易消化之食品食之。并常通利其大便。食畢宜時時揩拭其唇。

第三節 唇黑

唇現黑色。亦由於腸胃病而起。患者頗損美觀。治法宜以硼酸利司林塗之。

第四節 舌疣

常有於舌尖生豆大之疣。絕不疼痛。然此非可忽視者。宜求醫生割除之。若置之不理。

則將由此而成舌癌之患也。

第五節 舌疔

舌疔。生於舌之四邊。時起時滅。食物無味。此亦由於消化器不良所致。重者宜覓醫生治療。輕者常含嗽五十倍之鹽鹵加里水。

第六節 舌炎

此病之症狀。舌腫發熱疼痛。生舌苔。至生裂瘡。療法宜塗以硝酸銀水。口圍行冷罨法。并宜通利其大便。

第七節 喉炎

此病名扁桃腺炎。身弱而有腺病質者易患之。養生之道。宜遷居於山嶺海濱空氣新鮮之地。食滋養品。勵行海水浴。及冷水摩拭。務強壯其身體。若喉炎至腫脹時。則內外用沃度劑。或用外科手術切除之。若患扁桃腺炎者。足為諸傳染病之媒介。尤宜注意之。

第八節 喉潰

有梅毒之病根者。往往易起此咽喉潰爛之症。施治者宜從根本入手。先驅除體中梅毒。并戒吸烟酒等刺激品。普通治法。以二十倍之硝酸銀液一分。單銀酸偪里斯林十分。混合塗之。或用沃度丁幾及沃度偪里斯林等。兼吸入食鹽水。或以五十倍之鹽酸加里水。蜀葵根湯及撒爾比亞湯等。含嗽。頸部施以溼布繃帶。均能奏效。

第九節 喉加答兒 東醫術語名喉症之發炎謂加答兒

此症亦有因梅毒病根及結核症而發生者。有聲啞噴嚏咳嗽咯痰等之症狀者。大概為喉頭之病。宜含嗽百分之三之鹽酸加里。慢性者避談話。含嗽硼酸水。遭達水。更甚者。則必噴入水蒸汽。養生之法。宜禁冷飲。及吸煙酒等刺激品。頸部施冷罨法。常以塞的兒水。牛乳酸性鑛泉等代飲料。至用藥則當請醫生鑑別其症類而施以專用之藥品。

第十節 喉痛

普通喉痛。雖無大患。然妨礙及呼吸食事等。殊感痛苦。可煎玫瑰花而含漱之。并於頸之周圍施濕布纏絡法。亦頗有效。

第十一節 口吃

口吃之來。原由於身體者。當強壯其精神及體力。如運動。冷水摩拭等。并須嚴禁勞動。手淫房事等。若由習慣養成者。則可就專門家演習言語。即能矯正。

第十二節 噉逆

噉逆之劇烈者。用鹽酸古加乙涅。最爲有效。平常以醋一小杯。略加砂糖。和水服之。即能治愈。若臨時則可以最鹹之鹽水一茶盃。飲下。立止。

第十三節 喉痒

喉痒并非主病。大概因鼻加答兒胃病或飲酒吸烟直接刺激咽喉而起。宜治其本病。則喉痒自愈。

第十四節 百日咳

此病大概小兒患者爲多。病狀極頑惡。醫家普通用乃規尼涅安知比林古加乙涅等藥以治之。然亦非特効之藥。能注意於養生。亦能使咳嗽平復。咳劇者。亦有用麻醉藥止之。然宜請醫生行之。

第十五節 舌刺

舌生細刺。疼痛不堪。治法若細刺散生者。可以四百倍之明礬水。千倍之薄荷水含漱。(切勿嚥下)一日分三次嗽之。若細刺生在舌之一處者。則可以筆蘸沃度丁幾塗之。

第十六節 口角腐

口之兩角。時現白色之腐。既穢且臭。極不雅觀。每日宜以五十倍之鹽素酸加里液含漱之。籍以清潔口腔。并以五十倍之硝酸銀液。塗布口端白色之處。自能痊愈。然此病來原。多由於消化器生障礙。或口腔病等而來。故平時尤宜注意於食品。務取其易於消化者。

第五類 鼻部

第一節 鼻出膿

鼻腔中常出惡臭之膿者。可以千倍之過酸化滿俺加里水。每日洗滌鼻腔二三次。或以硼砂單寧酸索奧堯特酸亞爾密紐謨液等洗滌。又注意腐敗性分泌物而除去之。除臭性消毒藥。用四百倍之硼酸水。一千倍之石炭酸水。五百倍之過滿俺加里留謨液。二百倍之有加里油。行鼻灌注法等。皆有效驗。

第二節 鼻痛

患梅毒至第二期以上。往往鼻中腫痛。如僅施以治鼻之法。恐無甚功效。當直接根治梅毒爲宜。

第三節 鼻瘡

鼻穴起瘡蓋。或瘡癬等。如在初期。可塗布單軟膏。或華攝林等。又用硼酸粉亦有効。若在初期以上。則宜請醫生治之。

第四期 鼻涕

鼻中時流濃涕者。普通以五十倍之硼酸水洗滌。或以枯礬水丹寧酸水洗滌鼻腔。施嗅入法。或注入微溫之蜀葵湯。若其病原係受梅毒之影響。覺記憶力薄弱者。則宜直接治梅毒。

第五節 鼻血

此病之來源。由鼻梁打撲。鼻加答兒。頭部鬱血。結核初期。月經閉止。白血病。血左病。素班病。左心肥大。或急性傳染病之初期而來。療法宜於出血之鼻腔。注入冰片或酢水溫湯等。然出血劇盛者。則宜施鼻腔栓塞法。注入過格魯兒鐵液。

第六節 鼻水

患感冒者。常於鼻中流水涕不止。宜靜臥褥中。煎加密爾列花。或接骨木花湯服之。令發大汗。善飲酒者。飲雞蛋酒（取雞卵之液。和以砂糖。復加以酒。注入滾水攪和之）。臥片時。即愈。

第七節 鼻加答兒

此病有急性慢性二種。急性鼻加答兒之病狀。先於鼻腔內作奇癢。發噴嚏。分泌粘液。起頭痛。鼻腔閉塞。嗅力減少等。慢性者。則鼻腔閉塞。發鼻聲。嗅力全失。分泌濃液。放惡臭等。此時宜吸入硼酸單寧酸百露拔爾撒謨。以百倍至四百倍之硼酸。或百倍之石炭酸水。漬入棉花。拂拭腐敗性分泌物而除去之。除臭氣時。用過滿俺酸加僧謨水。施灌鼻注法。最有效。其有因梅毒性而發生鼻炎者。必先驅除梅毒。并游於硫黃泉之處。吸入硫黃泉。有效。

第八節 赤鼻

赤鼻。亦名爲酒渣鼻。宜塗以五倍之衣刁耳酒精。有效。或塗列若爾丁硫黃花華攝林之混合物。亦有效力。

第九節 鼻出汗

鼻尖及鼻之兩側。發汗甚多者。可以撒利的爾酸粉末。和以澱粉。撒布之。甚有效驗。

第十節 鼻塞

患感冒者。常覺鼻塞。此時宜勿出外。室內加暖。勿運動。以醋酸安母尼亞液五分。單舍四錢。一日間分數次服之。或飲咖啡。茶。麥湯。天花粉。令發汗。亦有奇驗。

第十一節 鼻聾

鼻中不知香臭之味。是爲鼻聾。此由於嗅神經受障礙。非根治神經系不可。

第二章 腹臟病

第一類 心臟部

第一節 心臟病

心臟病之現狀。大概爲呼吸困難。咯痰。胃痛。心悸。皮膚作青色。現水腫等等。其起因由於劇勞身體。（如劇烈之競爭等）或飲酒無節等事。患者欲求完全治愈。則甚困難。病劇者漸至心臟痲痺。以至於死。此皆由於平日不知養生。致得此結果。然既患此病。宜安息精神。呼吸新鮮空氣。禁飲食刺激性及脂肪質之物品。停止運動。通利大便。行熱水浴及房事。皆足以增高血動。宜忍戒之。喜怒哀樂之雜感。亦宜屏除。宜靜臥。若血衝

心悸者。則當於心尖部（即左乳之下）敷以冰囊。飲牛乳等之滋養物。看護者宜常注意病者脈動之遲速。如病者昏睡。或出冷汗。呼吸微弱者。即為不良之兆。宜速求教於醫家。如患心臟病之輕者。可稍運動。行溫水浴。貧血者。當進以鐵劑。若其病由罹癩麻質斯病而來者。則施治更難。

第二節 心臟內膜炎

此症為不治者多。惡性者。大都不免於死。幸而保全。則多變為瓣膜之障礙。發蓄微症。或作瘧疾之狀。患此症者。非家庭間人施以普通藥物所可了事。宜速延醫治之。

第三節 貧血症

凡人運動不足。因血液之循行。失其平均而起此病。患者宜行適度之運動。施按摩法。若消化器強健者。可食用肉類之滋養品。否則常食雞卵、肉汁、葡萄酒、魚汗油、鐵劑等。均能養血。

第四節 心悸

神經質之人。過勞苦其精神。常易犯心悸之疾。患者務必安息身體。常仰臥。置次室於胸部。尤宜停止勞神之事。

第五節 心臟麻痺

心臟麻痺。爲心臟病之至危險者。其症狀。心臟機能完全停止。血液循環亦歇絕。其起因多由急激之發動。卒然至死者。非速請醫生施以救急之治療。不可。

第六節 心臟肥大

患此者。大都爲不治之症。當從早請醫生治療。靜心調養。凡戕生勞神之事。如劇烈之動作。房事等。皆當廢止。戒烟酒等刺激品。宜飲牛乳。看護者當注意其脈動。大概成人之脈。一分鐘時約至七十二次。年老之脈動較少。小兒之脈動更多。若異其數。則心臟卽有病。

第二類 肺臟部

第一節 肺病

肺爲臟腑中之驕子。易受傷。肺若有病。每至不治。然能早自覺悟。行適當之養生。亦可保全其性命。養生之道。宜居清靜之地。行健身之運動。食滋養品。餘聽醫生處裁。若息於養生者。則必陷於不治。

肺病者。室內宜行消毒法。以福馬林瓦消毒。或石炭酸蒸氣消毒。窗戶等時時開放。使日光射入。臥具每日宜在紅光下曝露數小時。并以阿爾卜斯揩拭之。器物書籍亦常宜曝日光及消毒。(以熱氣消毒較爲簡便)他種病症。不宜吸烟。獨患肺病者。以適宜之吸烟爲有利益。(有咽喉病者不宜)蓋煙質能撲滅口腔黴菌。脾脫疽桿菌。室扶斯菌。肺炎菌。結核桿菌等。且患肺病者。忌房事。惟煙能鎮靜慾念。起輕微之麻痺作用。而安息其精神。故雖有咯血。亦不以吸煙爲患。

病肺者雖宜食滋養品。然亦當察其消化力如何。消化力強者。宜食富於脂肪之肉類。否則宜以魚雞獸肉爲常食品。兼以牛乳、雞卵、肉愛格斯。(以牛肉煮爛而去其渣滓

加以食鹽少許。速麥托席等爲輔食品。至於魚肝油。雖爲病肺者所宜食。然不宜於消化力弱者。此外如鱈、鰻、蠔亦宜食。

人之患肺病與否。可靜聽其肺部之拉錫耳。所謂拉錫耳者。卽肺病呼吸之音。患肺病者。有此呼吸音。既有此音。則其已患肺病也無疑。若未患肺病者。欲求預防之道。須先強其呼吸。普通健康之男子。肺量平均爲三千至四千立方生的適當。女子則二千五百至三千立方生的適當。宵使強。母使弱。其法於海濱或空氣清新之地。每日早起。行深呼吸。或時發高聲。以增其肺量。或輕打胸部。務發達其胸前之筋骨。每日行冷水摩拭。擊劍、打球、射箭等事。亦當適宜行之。

患肺病者之洗浴。能得溫泉。則最好。然時間宜短。如以熱水洗浴。則有大害。如病勢已深。而行熱水浴。則尤爲危險。至行冷水摩拭。亦宜察病者之體溫。凡有肺病之人。往往時常發熱。行冷水摩拭時。苟覺少有體熱。必當中止。卽摩拭時。亦須密閉室門。用海綿擦皮膚。至皮面發赤。卽着佛蘭絨衫。不可令其感冒風寒。至若病人在睡眠中有盜汗。

等狀。則爲不良之兆。身體之衰弱愈甚。不可輕行浴事。若幸而痊愈。則於養生之道。尤當注意。平日多食魚肝油。泥鱈鰻肉蛋類。胡蘿蔔葱等。滋養之品。於新鮮空氣中。爲適當之運動。行冷水摩擦法。安息精神。謹慎房事。不可與患肺病者接近。恐防再發。蓋肺病者之痰。最能傳染疫苗於傍人。說者謂健康人之痰。入水則浮。肺病人之痰。入水則沉。此亦不盡確。必須經醫生以顯微鏡精細查察之。既患肺病者。更不可隨地吐痰。雜入塵中。吸入健康者之肺。內害人不淺。切戒切戒。

肺病有否遺傳之能力。此似以無遺傳性之說爲是。惟曾患肺病之子孫。其身體大半薄弱。病菌之襲入也易。蓋肺病必須由病菌感染而成。決非父母所能遺傳。此種微菌名結核拔幾耳斯。成圓柱形。且往往連續如紐形。實爲肺結核之疫苗。故人若能強壯其身體。養成抵抗微菌之能力。自無傳染之虞。惟患肺者之咯痰濃汁便糞等。宜勤加掃除。并於其食器。手巾等物。行消毒法（或將手巾等煮沸）則尤爲穩妥。

又牛若患眞珠病者。亦具有結核之性。其乳汁亦足以傳染斯症。故凡飲牛乳者。必煮

沸之。

第二節 肺結核

肺結核。爲肺病中之主病。其病理可與上節參觀。至治療肺結核病最有力之藥物。宜常用圭耶哥結麗阿曹篤。普通以結麗阿曹篤〇一。阿列布油〇二。入一膠囊。共製六枚。日服二次。每次盡一枚。又以炭酸圭耶哥一〇。乳糖二〇。爲六包。每日服三四包。發熱者以撒耳二〇至三〇爲一包。於每早無熱之時服之。又有咳嗽者。調和葶蓉越〇。三。安母尼亞茴香精二。五。汽水一。五。〇。每三時間服十滴至十五滴。咯痰多之時。入的列並油五滴。薄荷油一滴於膠囊。日服三滴至五滴。咯血之時。先使患者靜臥。以流動希特拉斯基越十五滴至二十滴和水。日服三次。此外並有最新發明之孔拔溫奧克希勤液。此藥爲斯泰克氏發明者。不獨治肺有效。且能治胃病肝病神經病等。可試服之。

肺結核病初期之症狀。爲胸部狹小。鎖骨陷沒。肺量短促。呼吸音異。常盜汗發熱等徵。

候。然其現象發露時。人名不同。非有良醫。難以確辨。且肺病初期之症狀。往往類似胃病。醫家若誤認之。必致陷病人於險地。苟能於此初期中。施以確當之治療。則亦有痊愈之望。蓋本病雖爲全身症（全身症者。因全身各部均有連帶之病症）。然早治之。亦能挽救。瘰癧。亦結核症之一也。然何以多能治愈者。昔有解剖。因他病而死之屍體者。於其肺部。發見曾患肺結核而治愈之痕跡。於以見肺結核病。非絕對的不治症也。患者若能勤求醫藥。則病去自易。若怠忽於初。直至病根深服。虛弱顯露。而始求治也。難矣。

肺結核之治療。不能全仗藥餌。必兼行攝生之道。第一須行空氣治療法。移居於山頭海涯。而呼吸其新空氣。然山居宜於初期。肺病而痰多者。因山上空氣乾燥稀薄。而宜於深呼吸。若海邊空氣之濃濕者。宜於咳多痰少之人。以其空氣中含鹽分。能促痰之分泌也。至若身體衰弱者。則又不宜於山居水居。而宜於林居。擇清潔之平地居之。其次則須含滋養品。以肥胖其身體。每隔二小時。飲牛乳半合或一合。又以牛乳菓品類。

包共食，并多食雞卵。其他如胃健者，可服魚肝油，或純良之麻油，并行按摩法，精神亦須使之快樂。蓋患肺結核病之人，無忍耐力，心懷幽鬱，神經過敏，於細小之事，亦現憂慮恐懼之狀。尤畏肺病之名，傍人當善為慰解之。

再肺結核病有傳染之力，其媒介物，為病人之痰液，及咳嗽之噴霧，濕氣中皆挾有結核菌。如遇身體健康者，固有恃無恐，然身弱者，萬不可與病人接近。此外如生計困難，精神上有苦痛之人，操有害呼吸之職業者，或沉湎酒色者，運動不足者，皆易罹此病。若有肋膜炎病者，尤不可不防其結核性之侵入肺部也。

第三節 咯血

咯血之由來，其原因極複雜。有由肺結核來者，有由肺忌斯托馬來者，有由肺腫瘍來者，有由肺壞疽來者，有由肺炎來者，有由肺鬱血來者，更有由急性氣管支加答兒而來者。宜請醫生精細分辨，而施以確當之藥。普通攝生法，則令病人仰臥，安息靜止，禁談話，胸部施冰罨法，禁溫食，宜食冰，嚴戒酒色，常呼吸新空物，食滋補品，并服獸炭末。

或麥角（又名麥奴，係寄生於麥穗之菌，形極微細，人眼所不能見，惟麥穗若生此菌者，則呈黑色）

第四節 肺尖加答兒

肺結核菌之入肺部也，必先侵肺之尖，即為肺尖加答兒。是則肺尖加答兒者，即肺結核病之初期也。此時宜注意食養，如食易消化之滋養品，則不妨儘量而食之。平均每日約飲牛乳四合，雞卵五枚，粥二碗，肉類一碗。此外如魚肝油、速麥托席（以肉類製造之粉末）納司脫方丁鰻魚等，皆可參食。苟能於此時靜養精神，多食補品者，則多有痊愈之望。

第五節 肺炎

肺炎之起，亦由一種微菌侵入肺部而起。身體先寒後熱，胸間刺痛，病勢輕者，七日至十二日間必退熱。惟肺炎之後，往往能誘起肺結核病。身體強壯者，可無此虞。若小兒及老人，則宜預防之。普通治療，以芥子泥貼肺部，以濕布纏體。其餘治法，須聽醫生

之指示。小兒患肺炎者，大都因痙攣而起。漸變爲肋膜炎、腎臟炎等症。宜從早治之。肺炎病愈後，宜靜養，勿勞神思，多吸空氣，食補品，夜間不可外出，冷水摩拭，四季無間，戒不規則之食事，及劇勞之房事等。

第六節 肺掀動

法蘭克氏重球菌入於肺部，則患格魯布性之肺炎症，而現掀動，爲極危險之急性病。每至病狀危篤，其時宜令患者安臥於清潔之室中，且常散水蒸汽於空氣中，令溫度平均而空氣滋潤，食以牛乳肉汁等滋養之品，貼冰囊於頭部胸部，並宜常請醫生診察。施以對症之治療，如病漸回復，則宜遷空氣清新之地靜養之。

第七節 肺忌斯托馬病

此病患者，每朝咯痰甚多，其色污而帶褐赤色，間或帶鮮紅色，其中皆含有大如黃豆卵形之忌斯托馬寄生蟲。此項寄生蟲侵入肺部，則病者漸至貧血，面色蒼白，呼吸困難，胸部作痛，全身發種種不快之感。患此者雖不致遽害生命，然欲痊愈則甚難，除請

醫生施以對症之藥石外。並注意於飲料。蓋此病全由飲食物之媒介。不沸之水。不潔之食物。宜嚴禁入口。

第三類 肝腎部

第一節 腎臟炎

此病之起因。可分二種。一屬於主體的。一屬於傳染的。主體者大半係尿毒症而致死。成慢性者。尿利稀少。尿中含有蛋白質及多數之圓形細胞。心臟作用漸至不良。其結果多屬不治。傳染者。多由患赤疹。或中砒石。磷鉛。堇青石。炭酸等毒而引起者。如俳優。倡妓。皮膚常敷白粉。及製造此類化粧品之工人。往往易罹此症。食品宜用牛乳及粥等。含脂肪分及水炭素分者為佳。忌食蛋白質之物。及咖啡。茶。酒等興奮品。常通利其大便。嚴防感冒。用溫暖之被服。居於空氣清新之地。戒心臟過勞。息心調養。若身體浮腫者。則以熱水沐浴。(約攝氏四十度)入浴時間約十五分至三十分。浴後二三時間。以佛蘭絨裹體。服發汗劑。以沃度丁幾〇。五瓦。單舍八瓦。水百瓦。一日分二次服下。

腎臟炎之急性者。常覺骨節中酸痛。發寒熱。惡心嘔吐。大便閉結。下腹及腰部作痛。顏色蒼白。身體水腫等症狀。惟得良醫施以對症之治療。則往往易治。一二星期間。即可無恙。

第二節 黃疸

黃疸病多由腸胃病而起。皮膚發生黃色。有粘膜結膜等之黃線。肌膚作癢。身體發熱。大便作灰白色。脈動遲緩。此時宜靜臥。慎飲食。服下劑。及利尿劑。行灌腸法。治療則行溫湯浴（或以醋洗）肝痛則施溫罨法。皮膚塗以亞爾個爾酸。常服加兒爾斯泉鹽四錢。或以稀鹽酸二瓦。單舍十五瓦。水二百瓦。一日分數次服。或用枸橼酸二瓦。單舍七瓦。水百瓦。日服三次。平日宜飲牛乳肉汁。及加入牛乳之茶。加入咖啡之牛乳。缺乏脂肪質之肉汁。純良之白葡萄酒。礦水炭酸水等。皆為滋養之品。宜常用之。惟獨不宜用脂肪性之食物也。

第四類 腸胃部

第一節 胃腸病

胃腸之病，大都起於消化不良。先覺食思欠缺，或食量大進，精神幽鬱，頭痛劇烈，身體倦怠，或竟夜不眠，胃滿噯氣，口吐酸汁，便秘或下痢，腹內發鳴，時作惡心，嫌肉食等症。狀貧血者，神經病者，手淫房勞者，烟酒過度者，有腸虫者，皆易罹此胃腸病。天然療法，宜行適宜之運動，頭痛時用冷水洗沐，腹部緊脹者，宜輕施按摩，食思缺乏者，則宜飲酒少許，惡心嘔吐，則食冰片，腹痛之時，冬則取溫石，夏則貼冰囊，噯氣時，宜飲茶，吐酸水者，宜飲荷蘭水（每瓶分七八次飲之）。凡食物之有脂肪澱粉質，或菜類之易於發酵者，皆宜忌食。脂肪富足之肉類魚類，及不熟之果實，食之有害，亦宜忌之。宜飲食牛乳，鷄子肉汁，粥，麵包，及成熟之林檎，桃李等，而蕪蔥，獨活等，尤宜常用。藥物則以用亞爾加里劑為最宜。此劑以樽詰，曹達為主，而加以羊振，大黃，桂皮，薔香，健質，亞那橙皮，格魯膜等，合製之。食機不良，則用鹽酸劑，配普興并苦味藥等。此外宜注意之事，條列如下。

一、宜注意食養。凡消化不良之食物（如糕餅類）皆不宜食。

一、嚴禁酒類及有刺激性之食物。

一、宜行屋外運動。惟須防腹部受冷。常以佛蘭絨裹肚。

一、腸胃病易罹感冒。務必注意身體之寒燥。

一、注意其大便。不可使之閉塞。

一、宜早寢早起。飲食有定時。有節制。行水治法（即使冷水摩拭及冷水灌溉）勵行海水浴。

一、保重精神。不使耗損。則未病者一月即體健。已病者二月間亦痊愈。

一、宜使齒健全。不致失咀嚼之功用。而妨礙胃部。

一、不宜多飲流動體之物。宜節取易於消化之肉類及米飯等。

一、宜取味清淡而富於滋養性之食物。隨時食之。不可過量。

一、若胃弱不思食者。則須進以味厚之食物。惟須少食。不可過量。

一、宜食多纖維質之食物。於便秘者最有益也。

一、灰分多之食物。於骨質等之營養有益。宜多用之。

一、夜中起劇痛。或胸膈作痛。此爲漏酸症。宜用水治之。

第二節 胃加答兒

胃加答兒。一經發現。則多綿亘數年之久。若基於心肺肝臟之慢性疾病而發者。則有不能斷根之慮。否則若不注意於飲食。濫用煙酒者。雖屬良性者。亦難施治。此症又有急性慢性之分。急性者務必節減飲食。或飲用少量之冰。至其腹痛止時。然後漸次增進其食物。渴則用曹達水。若作惡心時。可用微溫湯。或茶。其簡單之健胃劑。用苦味丁幾三〇〇。霍密喀丁幾一〇〇。調合。每次取十五滴。或二十滴。日服四五次。又用稀鹽酸〇。五單舍二〇。水五〇。每日煎服一次。若慢性者。宜請醫生洗滌胃部。每日通利大便。宜散步戶外。并服加兒爾斯泉鹽。有效。惡心嘔氣時。用稀鹽酸次確蒼。疼痛之時。用莫蓉莫比。及少量之故加乙涅。其分量須請醫生酌定。便閉者。用人工加兒爾斯泉鹽。

大黃等。又患胃酸過多症者。可服重曹六〇。苛製麻。佩涅曳。曠三〇。黃蓉〇。一。此外尤須先排除足以養成病原之事。忌食酒類豆類之食物。常用脂肪少之肉類。及牛熱卵與牛乳等。時爲適當之運動。如爲坐業者（如雕刻師之類）尤宜參以運動。

第三節 胃癌

胃癌。常發生於胃腸之界（即幽門部）及胃食道之界（即噴門部）此外如食道舌腸喉頭子宮陰莖皮膚等處。亦能發生。患此症者。往往罹於不治。蓋癌腫初起之時。醫生每不能確知。迨病勢沉重。胃部劇痛。則醫生雖知爲胃癌而已無及矣。當時醫生雖多有施以割治者。然亦不能多得效驗。故欲治胃癌者。必先注意其身體上所發之症狀。而早施以治療。其症狀如作嘔吐。覺苦痛。食思欠缺。吐血便閉。胃部發生腫物。因惡液質之病毒。致全身皮膚亦生惡色。小復性質變化。或血液。大抵年過四十歲之人。易罹此症。惟男子患者較婦人爲多。婦人子宮卵巢發生癌病者。則胃部已早生此病矣。患者消化不良。大便閉塞。屢起胃痛及嘔吐。其嘔吐之物狀如糕湯。或有現爲煤色者。及

癌腫漸甚。身體益現羸瘦。皮膚作黃色。其胃部亦見有堅硬之腫物。癌之生於胃與食道間者。則妨碍食物之入於胃中。患者常不食而飢餓。若癌生於胃腸之界者。則妨碍食物自胃之至於腸間。患者常食物停滯而胃中膨漲。此症之結果。甚不良。患者經半年至二年。多衰弱而至於死。

第四節 胃漲

胃漲病之來源。條舉如下。

- 一、神經過敏之人。胃液少而消化不良。所食之物。久滯胃中。發生瓦斯。則其胃部發漲。
- 一、罹腸窒扶斯及肺炎病時。而飲過量之牛乳肉汁薄粥等。致使胃部發漲。蓋此等飲料。含水分甚多。若身體衰弱者。往往不易消化而罹此症。
- 一、肺病及萎黃病等全身衰弱之人。因消化力之薄弱而易患此症。
- 一、遇有適於口腹之食物。而儘量食之者。亦易致胃漲之症。
- 一、因欲身體肥胖而過意多食。毫無限制。漸養成胃漲之疾。

以上種種病原。欲求治療者。第一當注意於食養。禁食一切不消化物。及野菜水液脂肪等。又起發酵之物。亦宜禁食。惟當於滋養性之流動性食物。可略用之。每食後之一二時間。行胃部按摩法。隔日洗胃一次。常施腹帶於下腹。臥時取右側之姿勢。

第五節 胃瀉血

因胃患瘡傷而吐血者。謂之胃瀉血。此乃重症。必須請醫治療。吐血者必先嘔吐。至所吐之血。其色黑。中含食物之渣滓。當時務避身體之動作。於二十四時間禁止飲食。過時則以牛乳煮沸。冷却而後飲之。數日之後。始可用流動性之滋養物。時飲冰片。行胃部之冰罨法。病劇至失神之時。可於面部灌漑冷水。口中不納食物者。可行滋養灌腸法。

第六節 吐酸

飲食停滯。口吐酸液。醫家謂之溜飲。患此者必覺精神萎頓。頭痛心悸。顏色青白。每於食後口吐酸液。此因消化器障害而起。當擇易於消化之食物。為適度之運動。兼行海

水溫浴。或鹽類泉浴。常吸新鮮空氣。切勿妄用瀉藥。蓋瀉藥能排出體中之滋養物。非至不得已時。不可妄用。且宜多食滋養品。肉類當用新鮮者。兼通利大便。餅類入腹。最足以發酵。犯吐酸病者。不宜取食。每食後宜靜息三十分鐘。食量宜節制。宜常服重曹。泰喀嘉斯搭齊之藥品。自能見效。

第七節 疝痛

疝氣痛之治療法。宜以法蘭絨帶纏絡肚腹及腰部。用溫水坐浴。貼用芥子泥。注意飲食之衛生。通利大便。藥用蓖麻子油二〇瓦。薄荷水一〇瓦。水二〇瓦。一次服之。

第八節 胃痛

女子多有胃痛之患。其病原由神經衰弱。希斯的利。手淫。貧血。胃病。生殖器官等而來。男子亦有患此者。其原因亦甚多。養生之道。宜常居高燥之地。安靜調養。曾犯手淫者。則宜常用冷水摩擦法。居山鄉。或行海水浴。或以電氣治療。皆有效。若欲臨時鎮痛。則可以古加乙涅〇一。或〇一五。與白糖二〇相和。分爲五包。發作時。每服一包。若痛劇。

者更須打嗎啡針以治之。

第九節 腸虫

人之腸內常有寄生虫。大約可分爲四種。其一爲縲蟲。係因濫食未熟之肉類而生。其體長約一丈左右。有無鈎。有鈎。裂頭。三種。其二爲蛔蟲。小兒生此蟲時。則有飲食不進。誘起痙攣之患。若至成人。則不至發生症狀。其形如蚯蚓。游行於腸中。其三爲蟯蟲。色白形小。寄生於大腸之中。使患者時覺發癢。其四爲十二指腸虫。此虫之發生。係因飲用惡水而來。患者漸起惡性貧血。此蟲寄居小腸之上部。體帶黃色。欲驅除之者。宜先用瀉藥。洗滌腸內。節減食物。若現貧血症狀者。則宜兼用鐵劑。至驅除蟯蟲之法。亦可以瀉藥治之。或施灌腸術亦佳。除蛔蟲之法。可日服施美固(俗名)二三片。隔日服瀉藥一次。即愈。驅除縲蟲之法。略如除十二指腸虫之法。惟宜先服醫生之驅蟲劑。而後再用瀉藥以驅逐之。此外普通驅蟲劑。可用珊瑚膏一瓦。大黃末二瓦。乳糖五瓦。作一次服下。又灌腸水。宜以藥用石鹼溶化於微溫湯。或以酸醋四瓦。溶化於百瓦之熱水。

而用之。

以上所舉四種腸虫中。惟十二指腸虫爲患最甚。此虫侵入腸部。卽起惡性之貧血症。呼吸不利。心悸亢進。耳鳴。現此症狀者。宜速施治療。緩則陷於不治之慘。治療法除多食滋養物以強壯身體外。又以綿馬越幾斯○五。入於膠囊。日吞十五枚或十枚。或以知母爾二○入於一膠囊之內。日吞三枚亦佳。

第十節 腸加答兒(卽腹瀉)

此病每起於夏秋之間。蓋此時天氣溫熱。體溫散放。體內之熱度亦減却。消化器亦因之衰弱。斯時若食過冷過熱之物。或食物無節制。則最易起此腸加答兒之病。養生之道。宜擇易消化之食物食之。且新鮮之菜蔬。較肉類爲有益。宜取食之。并宜溫暖下腹。飲天花粉藕粉等湯類。或葡萄酒少許。另服蓖麻子油十五瓦。〔約四錢〕使腹內清潔。又以石炭酸一錢。次硝酸蒼鉛一錢。白糖八分。相調和。分爲十服。每三時服用一次。可止痢疾。

考腸加答兒。有急性慢性二種。急性成病之原因。由暴食不良之飲食。及感冒而起。又患急性胃加答兒者。每發生腸胃加答兒。此外亦有因中毒。及蛔蟲之刺激。虎列刺。赤痢。窒扶斯。等病之媒介。而發生急性腸加答兒者。成人之患本病者。則起腹痛腹鳴。下痢。或鼓漲。而尿量減少。頭痛。發熱。至三十九度以上。若與急性胃加答兒并發時。即作嘔吐。直腸部鼓脹。若小兒患之。則下痢嘔吐。鼓脹等。雖與成人無異。然每易陷於虛脫。而起痙攣。宜預爲注意。至治療法。若施於成人者。則先貼溫罃布於腹部。注以熱水。或令溫浴。若病原確知其爲由飲食不慎而來者。即宜投以瀉劑。行饑餓治療。一日。若腹痛劇烈時。則宜用阿片內服。或以嗎啡注入皮下。頭痛則用冰囊。若現虛脫之兆。則服興奮劑。又治小兒。則使靜臥褥中。貼溫罃布於腹部。用甘汞通利大便。然後使服雅片。次確蒼。若嘔吐之時。則與以冰片內服。不奏效時。則用收斂劑之灌腸。惟在治療中。或痊愈後之飲食。最宜注意。

慢性腸加答兒致病之原因。係由急性腸加答兒轉來。小兒不慎食。或成人飲酒過度。

及患腸潰瘍、肝心肺等部之鬱血症者，亦足以成本病。其症狀非下痢，即便閉，糞中混和粘液等膿狀物，下腹壓重，身體衰弱。攝生法最宜慎食，腹部以兜肚等被之，便閉之時，須施洩瀉或灌腸，下痢之時，則用收斂藥。食物宜忌羊肉、猪肉、鰻、鮭、蝦、蟹、豆類等。最初之下劑，宜以蓖麻子油一五〇至二〇〇，浮於溫湯，一次服下。奏效之後，成人則以沙列布湯一五〇，阿片一〇，單舍二〇，相調和，每一時服一食匙。下痢劇而疝痛之時，以古加乙涅一〇，扁桃乳劑五〇，相混和，每十五分或三十分時，服二食匙。又小兒之藥方，以通利大便爲主，用甘汞〇〇七五至〇六，乳糖〇三分爲三包，每二時間服一包，其後以刺答尼丁二〇，水一〇〇，阿片丁幾一至二滴，單舍一〇，相調和，每二時間使服一小匙。

第十一節 便閉

便閉之病原，各各不同，有因勞神而便閉者，有因不運動而便閉者，有因飲食不慎而便閉者，亦有因運動過度而便閉者，宜詳察病原，而施以對症之藥石。大概因勞力勞

神過甚而便閉者。則宜休息其精神筋力。因飲食不慎而便閉者。則當改良養生之道。如水菓、野菜、牛乳、蕎麥麵等。皆能通利大便。或用腹部按摩法。或用微溫水石鹼水利。吉納油之灌腸等法。或以蓖麻子油四分浮於水而服之。均能見效。亦有食煮熟之果實、蜂蜜等。而大便通利者。此外尤當注意於養生。若呼吸空氣。適當運動。調節飲食。清潔身體。皆有益。

蓖麻子油爲治便閉之下劑。然往往使腸中滋養物枯少而下痢。身弱者不如用灌腸法。灌腸水以最精良之石鹼溶於水中（微溫水或清水）使水成白濁色（亦有以五〇〇瓦之橄欖油）用注射器自肛門注入。病人體向右側臥。五分時內不可移動。如此二三日灌腸一次。迨後八日或十三日灌腸一次。如必不得已而用蓖麻子油者。則須和入牛乳、肉汁、茶、咖啡、皮酒等而飲之。

第十二節 下痢

下痢大都因飲食不慎而來。凡不消化之物及易發酵之物皆宜忌之。而冷食尤不宜。

下痢時宜飲用藕粉薄粥。腹部纏以法蘭絨而溫濕之。如因感冒時疫而腹痛下痢者。當以鹽酸和沸水中。加少許之白糖。製鹽酸檸檬水而服之。腹痛自止。又取次硝酸銨二瓦服之。日服三次。則下痢自止。如猶不止。則非延醫不可矣。再平時（在夏日尤宜）食後常飲檸檬水一杯。可助消化而防痢疫。

第十三節 腹痛

腹痛之病原亦甚複雜。普通之腹痛。則多由飲食停滯。胃腸生障礙而起。此病不宜飲湯水。當用熱坐浴芥子浴溫濕布纏絡腹部等法。此外以麝香一分。朱砂二分。混和分爲五包。用冷水送服一包。若因大便不通而腹痛者。則宜以舍利鹽七分。橙皮丁幾五分。水一合。混合。日服三次。共足二日之用。

第十四節 痔疾

痔瘡之病原大都由骨盤腫瘍。直腸病。宿便之排出時。妊娠子宮之異常等。皆能使痔靜脈起鬱血。漸成痔疾。治法先宜通利大便。忌飲酒勞動。注射溫湯於直腸內。甚有效。

此外有因月經閉止而起痔血者。則當先施生殖器之治療。

考痔疾之種類。分切痔。疣痔。痔瘻。脫痔等名。切痔之病原。由便閉而起。疣痔痔瘻。則由飲食不慎。起直腸加答兒而發。亦有因子宮卵巢膀胱之腫。癢。子宮之轉位。大靜脈之鬱血。神經衰弱等而生痔瘻。脫痔者。初起時。肛門作癢。發熱。疼痛。漸至下血。此時直腸之靜脈漲大。而作青色。遂引起頭痛眩暈不眠。停食等症狀。又進而生暗赤色之痔核。排泄膿汁。和混和粘液之血液。治療之法。宜通利大便。行冷水浴。冷水摩拭。冷水灌腸等。若皮膚剝落者。用鉛糖水。疼痛劇烈者。貼水蛭於肛門之周圍。（亦有用黃砒越幾斯膏。或古加乙涅注入）痔靜脈起鬱血者。宜飲牛乳及加兒爾斯泉鹽。內部龜裂者。用沃度仿謨。及華攝林之坐藥。此外服酒石英及精製硫黃花等。通利大便。亦是良法。若類欲大便而困苦殊甚。且肛門生奇癢。坐立難安者。斯時有一極簡易之注。即以浸於冷水之海綿。挾於肛門。則奇癢立止。且腸氣（即屁）大舒矣。

若因痔疾而脫肛者。則宜速以繃帶抵壓。而令肛門復其原位。注射溫湯於直腸之內。

平時宜飲牛乳。或服加兒爾斯泉鹽。以通利大便。忌辛辣刺激性之食物。溶食鹽於熱水而沐浴。禁高跳劇勞等事。

痔瘻者。由肛門周圍之創傷而起。因直腸炎及直腸周圍炎而作膿瘍。漸至見有瘻孔。排出膿汁。其症狀有有兩種。一係全痔瘻。創傷達於直腸內者。一係不全外痔瘻。不達於直腸者。一係不全內痔瘻。自直腸作瘻管。不穿通於外皮者。凡患此者。欲圖根本治療。則非切開不可。如有結核性者。於切除患部之後。復須加以燒灼。惟須防其腐爛。疣瘻成穴。膿潰不止者。則先以防腐劑洗滌之。復以格魯兒亞鉛液薄荷腦液等敷之。然終以延醫診治爲妙。

亦有肛門奇痒而並非痔疾者。則因生蟻蟲之故。癢時覺全身悚慄。治法宜先清潔指甲。次以石鹼水灌腸。或以大蒜末和於牛乳而施灌腸。此外於百倍至二百倍之石炭酸水。石灰水。食鹽溶液。或阿爾卜斯溶液二十五之中。入水百瓦。用以灌腸。均有效。

第五類 腹膜及膀胱部

第一節 腹膜炎

腹膜炎之起因大都因腸室扶斯病。糞穢充塞。或食傷等。破損腸壁而起。亦有因便閉腐敗性病感冒外傷傳染性結核病等而起者。此時因腹中污物混入腹膜。腹膜發炎。腹部劇痛。而現惡寒口渴嘔吐腹漲虛脫脈動微而急。體熱達四十度以上。此時務宜安神仰臥。腹部施冰罨法。貼以水蛭（生於池沼形扁圓長寸許狀如蚯蚓）飲以牛乳肉汁葡萄酒等。或服冰片。另以杜松子二錢半。浸於四兩之冷水內。加入海蔥愛格斯（以海蔥打碎去其渣滓）五厘。每一小時飲用四錢。自能見效。

第二節 膀胱痙攣

婦人因子宮病生殖器病及交接粗暴房事過度者。往往易罹此症。蓋女子膀胱器管與生殖器管相接近故也。此外亦有因感冒精神病腦髓病膀胱本病及直腸病而起者。患時膀胱之泄尿甚困難。時或滴瀝。時或瀉洩。不能自主。會陰部則劇痛。病者宜靜臥床上。忌用鹽漬辛酸香燥之食料。宜行全身溫水浴。或溫坐浴及溫罨法。

第三節 膀胱加答兒

此病起原。有因淋疾菌結核菌。及飲酸敗之酒類。與不潔物入生殖器而起者。然大都由下腹感冒外傷尿管尿道炎等病而引起者爲多。然亦有因各種傳染病及中毒膀胱麻痺等病而起者。療法宜令病者安臥牀上。貼溫濕布於下腹。行溫坐浴。發熱者用解熱劑。(以安知必林五分。與白糖二錢拌和。五次分服)惡寒者則煎接骨木花飲之。劇痛則放水蛭於會陰及肛門之周圍。小便頻數者。以麻醉劑爲坐藥。或灌腸料而用之。尿道滯寒者。用加丹德爾以排泄之。若此病成慢性者。則宜洗滌膀胱。飲溫泉礦水。忌食刺激性之食品。宜常用滋養品。惟此病若與癩病并發者。則不宜注射尿道。戒之。

第四節 遺尿

身體虛弱。營養不良者。則其膀胱弛緩。括約筋麻痺。因而發生遺尿之病。然亦有因利尿筋之痙攣。蛔蟲陰門炎。括約筋異常而遺尿者。治法宜常用溫水沐浴。通電氣於會

陰部。以冷水摩擦陰部。若大便閉結者。則宜用加兒爾斯泉鹽。更以冷水摩擦全身。腰部墊枕而睡。被褥不宜過厚。宜節飲食。尤忌刺激性之食品。藥用沃度鐵舍利別三瓦。單舍八瓦。水八十五。一日分三次分服。常用之則有效。

第五節 尿管

此病分尿道出血。膀胱出血。腎臟出血三種。尿道出血者。由外傷及癩毒性尿道炎等病而起。膀胱出血者。由膀胱結石。膀胱腎癌。膀胱粘膜炎。損傷等病而起。腎臟出血者。由打撲創傷。腎臟炎。痘瘡。瘰癧。扶斯癌。腫。猩紅熱。腎臟結石等病而起。宜各因其主病。而請醫生施以確當之治療。

第六節 糖尿

本症尿次頻數。便後即渴。患者非延長至一年以後。不能痊愈。甚者綿延至十年之久。并發心臟肺病。而至於死。治療之道。首宜選地。為適宜之運動。注意於食養。凡果實等含有澱粉質。及糖類之食物。刺激性之酒類。皆當禁忌。宜專食肉類。此外則聽醫生用

藥石之治療。

第三章 骨髓病

第一類 骨節部

第一節 儂麻質斯

此病初期。先覺身體各關節部腫痛。漸至口渴。皮膚濕潤。其名曰關節儂麻質斯。係一種特異之傳染毒侵入而起。有急性慢性兩種。急性者兼發心臟膜炎及胸膜炎。慢性者常至不治。療法宜用衣刀耳沃度丁幾麻醉性軟膏而塗擦之。并用電氣感觸。或蒸氣浴熱水浴等。施以石炭酸水之濕布繃帶。亦有效。最佳者。莫如用沃度加里。或用安知必林之注射。或用撒里矢爾酸治之。均極有效。此外宜常使身體溫暖。行溫泉浴。食易消化之食物。及行海水浴。均能輔助藥力者也。

又有一種名筋肉儂麻質斯者。患者漸覺筋絡腫痛。身體現肥大。或萎縮之狀。除用上療法外。宜速求醫生診治。

第二節 骨膜炎

患本症者。覺體熱劇烈。起劇痛。腫脹潮紅。遂至化膿破潰。此係急性者。若慢性者。雖骨膜頹敗。而疼痛較輕。考其致病之原。則大都因梅毒及外傷腺病。釀腺菌等病傳染而起。故治療之法。先宜施以主病之治療。則本病自愈矣。

第三節 膝節炎

此症苟能及時施以適當之療法。則可望痊愈。如爲帶漿液性之膝關節炎。則大都有痊愈之望。如失其治療之時間。則概現不良之結果。此症有急性慢性二種。而普通易陷於慢性。急性劇痛者。可用嗎啡軟膏治之。慢性者。則施以沃度之皮下注射。或施按摩法。均佳。平時宜靜臥。置患肢於平位。切不可勞動身體。

第四節 腰骨痛

此病先使大便通利。次以依基奧爾等塗布藥塗布之。或溫包之。此外行鹽水浴。或蒸汽浴。局部溫暖等。均有效。

第一類 骨髓神經部

第一節 脊髓炎

患脊髓炎者覺腰痛劇烈。背筋強直。髓端若有蟻走。腰軀欹頓。下肢癱瘓。膀胱麻痺等症狀。養生之法。宜安臥身體。通利小便。食用一切之滋養氣。久臥床第者。當防其生褥瘡。脊髓發炎。有脊髓勞。脊髓出血。脊髓硬膜炎等種類。須請教醫生分別而診治之。又脊髓病之發原。有由脊椎骨疽病而發現者。則宜除去之。有因梅毒而發現者。則當直接驅除梅毒。養生法。常避精神及身體之過勞。及房事等。食淡泊及易化之滋養物。通利大便。施水治法。則甚有效力。行脊椎面灌溉法。及洗滌足部背部時。溫度始時二十五度。漸次至於十三四度。灌洗時間。以短爲貴。熱水浴則有大害。宜慎之。此外如能遷居海濱或樹木繁茂空氣清潔之地。以調養之。則尤有益。

第二節 腰髓痛

此症宜考其病原。施以對症之藥石。普通治療。則通利大便。用蒸氣浴。皮膚刺激法。衣

刁耳之塗擦。按摩。電氣治療。安知必林之皮下注射等法。皆有效力。

第三節 肋神經痛

肋神經痛。爲危險之症。病之來原。亦甚複雜。治法以先請醫生。去除病原爲主。所謂病原者。卽惡液質。黴菌。麻拉利亞感冒。酒精中毒。鎮遏貧血。脊髓病等。至普通之治法。則宜塗布刺激性液。貼用軟膏。水蛭發泡膏等。兼用烙鐵及電氣療法。又行微溫浴。熱浴。單純溫泉泥炭浴。熱沙浴等。皆有效。

第四節 面神經痛

除延醫探病原而施以對症之治療外。宜用電氣治療。塗擦刺激性之液體。兼行微溫浴。內服臭素加里金雞納霜（東藥名規尼納）安知必林等。均有效。

第五節 坐骨神經痛

此病之來服。爲足部之過勞。創傷。便閉。腫瘍。骨盤內炎。糖尿病。脊髓病等而來。治法除施以根本治療外。宜行浴療法。電氣療法。神經截除術。按摩術等。患此者雖無生命之

危險。惟欲其痊癒，則甚難。且久患此病者，漸至障礙身體之營養，而現衰弱。

第六節 腦神經病

腦爲全身之司令。腦神經而有病，則人之性格失其常度。其尤著者，如精神抑鬱。感覺劇烈。感覺敏捷。精神衰弱等。甚者，且因感想悲憤而起自殺之念者。請分述之。

精神抑鬱者。心中有細微之事。卽鬱鬱不樂。常書空咄咄。有如狐祟。治法宜先強固其精神身體。多聞宗教上曠達之說。虛心靜處。每日運動於屋外。爲體操擊劍等事。清晨起床。卽行冷水灌溉法。或冷水拭摩。常食消化之物。通利大便。忌煙酒。強制早睡等。有效。亦有生而爲神經質者（卽性多抑鬱而不豁達者）宜節制勞神。多作活潑之事。毋妄想。戒暖衣坐食。多讀詩歌以消遣。能游行山水雄曠之處。則尤爲有益。

感覺劇烈者。則覺事事爲可怒。或可笑。治法宜先強盛己之主旨。爲適當之運動。用水。治法。電氣療法。浴療法。均有效。尤宜移居山水明曠之地。作安逸之生活。藥用鐵劑。規則那貌羅謨劑等。均有效。

感覺敏捷者。往往爲運動不足。身體虛弱。作事晝夜勤勞而無節制。或膽細而用神過度者。易犯之。矯正之法。首宜靜息觀念。行相當之運動。食滋養物。遷居幽雅明秀之山麓水涯。行按摩法。及水治法。漸能奏功。

精神衰弱者。其起因大都爲心身過勞。或濫用藥劑而起。例如吸鴉片瑪啡及烟草咖啡等。或患慢性腸加答兒。皆足以致神經衰弱。其症狀爲頭痛眩暈不眠心悸消化不良及易疲勞而易激動等。漸至身弱。症重者。終日鬱鬱不樂。攝生之道。務使逍遙於曠野及山水之鄉。延長睡眠之時間。行適當之運動。食易消化之物。禁食肉類。及刺激品。心悸者。宜禁吸煙。其他如鐵劑魚肝油等滋養品。皆宜服用。常通利大便。行水浴療法。浴時宜按摩身體。使現赤色。每朝以食鹽水洗頭部。(若全身灌注則尤佳)藥用臭素加里三瓦。霍米加丁幾一瓦。單舍六瓦。水百瓦。每日分三次服之。

若女子之精神悲鬱者。則遇事拘執。常鬱鬱不樂。頭昏腦漲。厭談話。每起自殺之念。其病之起原。或少女因婚姻之變端。或婦人爲人強姦。而激動心神。或因大病之後。或因

父母丈夫子女之死亡。悲哀過度。或喜怒激動之劇烈而起。故治法非獨恃醫藥所能奏效。必先斷絕其一切妄念。妄憂。妄慮等。而尤當不令其追想前事。爲父母丈夫子女者。當以快樂之事。奪其精神。常勸其放任萬事。并令時時呼吸新空氣。禁閱易於感動之書畫小說等。居處宜避塵囂。選山水幽勝。或天地空曠之處居之。略飲葡萄酒。多飲牛乳雞卵牛肉汁等。以滋養其身體。其他兼用冷水罨法。礦泉浴。冷水浴。電療法。按摩法等。

第七節 手顫

手術者。及寫字過多者。則患手顫。此病東醫名書癱。因患者使用中樞神經過度。末梢神經因之發生疾病而震顫。其症狀頑惡。歷久不治。若用藥物治療。則全然無效。急宜廢止手業。用電氣按摩等法。

第八節 軋齒

神經衰弱者。在睡夢中往往軋齒。治法宜先安息其精神。禁過度之房事。及飲酒吸煙。

等惡習。宜食滋養物。用水治法。以強健其身體。禁飽食。

第九節 神經麻痺

神經麻痺者。其麻痺之處。變狀態。失知覺。凡足以起神經麻痺之病者甚多。如頭骨之疾病。脊椎骨瘍。脊髓硬結。神經壓迫。出血。感冒。梅毒。腦脊髓系統之栓塞。腫瘍。血栓。及鉛中毒。反射的刺戟。卒中。結核。瘰癧。扶斯。急性發疹等。皆足以引起本症。考神經麻痺發作之現象。則有振顫麻痺。及進行性麻痺二種。振顫麻痺者。始於右手。繼四肢隨意筋之運動漸次減損。頭前傾。筋強硬。而面貌不變。進行性麻痺者。以頭痛始。口吃。咀嚼困難。嚥下困難。始終開口流涎等狀。治法當求其起因之病。面請醫生施以根本之治療。

第十節 精神病（即癲狂病）

精神病。為腦髓病之一種。患者悲樂無定。每有非所悲面悲。非所樂而樂之事。蓋由其主宰精神作用之腦髓發育異於尋常而起。縱使有完全之發育。而其組織變化時。即及於神經系統之大腦作用。敢為諸多之妄想。躁狂。憂鬱。等普通人以外之舉動。面無

所願忌。精神病。因於非常憤怒時。發悲泣時。受苦痛時。非常愉快時。有失望時。由精神感動以亂腦漿。終至精神錯亂。此精神病之起原也。至其種類。試條列之。

一、憂愁病。顏面常蹙。皮膚作青色。呼吸忽疾忽徐。食慾減少。聲音滯澀。臨事而懼。怯不前。陷於不眠症。若不見不聞。有時或因其憂愁苦悶。遂起躁行。致起自殺及害人之事。

一、快樂症。無可樂之事而喜。無可喜之因而樂。或笑或語或舞或跳。其愉快之氣象。不可言語形容。且有談話支離滅裂。竟有不能了解者。

一、感情刺激症。在常人毫不感動之事。而彼對之竟起非常之感情。有時面細微之爭執。或言語之齟齬。至大為憤怒。或泣或罵。毀器裂衣。發生種種狂暴之行爲。

一、感情交換症。有愉快之感情也。則面有歡容。高聲唱歌。繼又變面爲悲痛也。則淚珠盈睫。歌聲忽變爲哭聲。一日之中。其喜怒之狀態。不知其變換幾次也。

一、妄覺之中。有幻覺錯覺二種。如無形而視若有形。無聲而聽若有聲。無香而嗅。無物

而食。此種感覺爲之幻覺。至若辛而謂爲甘。男而謂爲女。聞汽笛而驚爲大鼓。事事誤會。此謂錯覺。

一、妄想之患者。時作妄想。如己非犯罪。而若以爲犯罪。實無所傷。而若爲人所傷。又若爲人所姦淫。而欲告無從者。又或若爲狐崇。此外之種種感覺。無不皆由其自發。

一、精神衰弱症。朝所聞之事。至夕卽忘。甚或忘其親。忘其妻子。終至忘己之名。而花月艱情之事。皆所不知。甚至危害及其身體。而亦不自知也。

一、色情亢進。卽所謂淫亂症。情慾勃興。不能自禁。女則挑男。男則慕女。甚至以淫猥之談話及舉動挑迫女子。或於人前行手淫交接等之舉動。見異性之人時。卽執手引袖。以猥褻之舉動相迫。其性情淫亂。不以常人所見爲恥。若在婦人。竟有塗經血於全身。而樂待醫家之診察者。或有入廁而弄其陰部者。或有春情盛時。行過度之手淫。而不知恥者。此皆由於腦之故障而起。然因生殖器病（卽濕疹癢疹腫炎蟻蟲毛虱等）而起者。亦甚多。

一、自殺。乃以上諸種病症之最後手段。甚至視世事爲皆非。而憤慨之極。憂愁之深。以至作此妄想。故精神病者之中。能善終者甚少。而自殺者實多。蓋精神病者。一萌此念慮時。將不遂其目的不止。家人於此時。當格外注意。不可稍怠也。

患精神病者。實無確當之藥石療法。醫院中處置此等病人。惟有閉置空室中。眼前不着一物。使之不起觸感。務清靜其神經。平日當注意其身體之營養。毋使發生精神以外之疾病。看護之者。尤當以仁慈之念待之。凡事可順隨之者。以不逆其意爲佳。如有危險之事。則當預爲防範。居室衣服。尤宜清潔。伺其病狀安靜時。則可攜之游行於空氣清新之地。并爲適宜之運動。務避感觸思想之事。則可望痊愈。

第四章 傳染病

第一類 傳染性病

第一節 傳染病

傳染性病。皆有病菌。其傳染之效力。卽由此病菌媒介而發生。有傳染性之病甚多。如

風疹。猩紅熱。天然痘。發疹。霍亂。赤痢。配斯脫。肺炎。黴菌。腸室扶斯。水痘。實扶的里。麻疹。恐水病。百日咳。及流行性感胃等。此類病菌入於人體。須經過若干潛服期而發現。考其潛服期。各病不同。大約發疹。霍亂。七日。至十四日。麻疹。九日。至十五日。天然痘。十日。至十四日。實扶的里。二日。至三日。猩紅熱。四日。至八日。水痘。十三日。至十七日。風疹。十四日。腸室扶斯。十四日。至廿一日。赤痢。三日。至六日。流行性感胃。二日。至七日。配斯脫。二日。至七日。恐水病。二十日。至六十日。肺炎。三日。至七日。百日咳。五日。至六日。至於黴菌。迄發疹期。爲九日。至十一日。發局處症狀者。則約十五日至二十五日。患者經過潛伏期。既發症狀者。則尤須注意己之媒介物。勿使傳染他人。所謂媒介物者。如虎列拉及赤痢病者之腸中排泄物。及涕唾等。痘瘡。麻疹。猩紅熱。及發疹。霍亂。扶斯病者之汗液。及脫落之外皮。皆足以傳染他人。此外如病者之衣服。用具。手巾等。皆當消毒。然後無傳染之慮。

又傳染病中。以丹毒。創傷熱。產褥熱。三者之傳染力爲最強固。蓋此種病毒。能藉空氣

之流通以傳染他人。看護者宜注意之也。

第二節 虎列拉(即吐瀉症)

此症常起於秋夏之間。症狀瞬息千變。其傳染之速。毒害之甚。實爲他症所無。起病之原。實由於飲食不慎而受其毒菌。一入受病。一刻之間。可以傳染數萬人之衆。故病者之吐瀉物及器具衣服等。皆當注意消毒。症狀初起時。覺腹部雷鳴。水瀉。漸起。惡心。嘔吐。下痢。漸至劇烈。最後所瀉之物。如無臭之米泔水。腹部疼痛益劇。口渴聲枯。小便無。皮膚失彈性。作污青色。顏面憔悴。四肢厥冷。眼珠陷沒。胸中煩躁。苦悶。吐出食物。遂起疼痛之痙攣。歷數時者。大抵不可救藥。而至於死亡。治法先止其下痢。於腹部行溫罨法。四肢冷者。則用溫水浴。或貼芥子泥。脈動微弱者。則與以興奮之劑。加血管內無血液之狀。則用食鹽水注入皮下(約一千瓦)其他用瑪瑋樟腦注射皮下。亦爲良法。患者之吐瀉物。及其污染之物。皆宜以生石灰乳仔細消去其毒。血清療法。無甚功效。當此症流行之時。懼感冒及下痢者。宜深加注意。不可疏忽。

第三節 腳氣

腳氣病之起因。由胃腸中之食物腐敗生毒。（有稱爲魚肉中毒者。有稱爲營養障礙者。有稱爲惡性貧血之一種者。亦有稱爲地方性多發神經炎者。爲一種傳染性病。是否由黴菌而發。則尙未發明。）遂使手足麻痺。發生水腫。胸膈不舒。步行困難。便閉。心悸等症狀。此病有浮腫性及萎縮性之別。浮腫性者。先從下體浮腫。後及於面部。其最明顯者。即以指端壓脛面而皮膚凹進者是也。萎縮性者。毫不浮腫。反有瘦削之狀。且患者之足指指尖脛之內側。下腹口唇等處。皆覺麻痺。然其最惡性者。反無此等現狀。而起心臟麻痺。此爲腳氣衝心。考此病之性質。係一風土病。故自甲地遷居乙地時。每有全治之望。患者宜擇空氣清潔乾燥之地而遷居之。如運動不足。營養不給。衆人密處。居所卑濕。皆足爲腳氣病之媒介。米飯於腳氣病者。頗不相宜。當改用麥飯。飲牛乳肉汁雞蛋等。以通利大便。兼服鹽類下劑。如硫酸麻屈。涅叟。謨天然。加爾兒。斯泉鹽等。服之。自能通利。又以荆棘葉茶十五瓦至三十瓦。加入二百瓦之水煎之。每日三次。於

空腹時飲之。此外如心悸者。用實芩答利私。浮腫者。用利尿劑。嘔吐者。用冰片沃度丁。幾古加乙涅等。惡性重症之脚氣病。宜施瀉血法。皮膚蒼白。脈動頻數者。進以樟腦及赤葡萄酒等興奮劑。麻痺者。用電氣療法。或水銀軟膏之塗擦。的列並油之塗布。硝酸斯篤里規尼涅之皮下注射等。皆屬正當之療法。惟此病宜嚴禁房事。飲酒。暴食。熱浴。及精神感動等。

第四節 天然痘(即天花)

天然痘之發也。不擇時季。先有一次或數次之惡寒。漸又發熱。熱度昇至攝氏三十九度至四十一度以上。脈動之數。每分時計百十至百二十。繼至不眠。頭暈且痛。鼻出血。胃痛。腰痛。惡心。食思缺乏等。舌上被白苔。流涎。起咽喉症。痘粒先發於顏面。次及於胸背頸等處。最後蔓延於手足。至犯舌咽喉鼻腔眼皮等所發之疹。成水泡。泡圍紅暈。時精神漸覺清爽。然因化膿之故。至再發熱。增加病勢者。此症至平愈約需四星期。其間有起各種併發症之虞。宜格外注意。近時盛行種牛痘以預防之。然種痘一次。經七八

年後。卽失其效力。故當以多種數次爲宜。

再患痘瘡至平復時。皮膚輒作奇癢。往往爲指爪所爬破。而遺痘痕。此時當以柔軟之布片包手指。或令着長袖之襯衣。緊縛其袖口。又防痘痕者。可塗脂肪及石炭酸溶液等。或行寒罨法及溫巴布等。(浸麵包於熱湯。以布包之。用以摩撫痘瘡。)

第五節 疹子

此病初期之症狀。爲感冒、噴嚏、乾咳、流淚、眼皮赤色等。漸至惡寒、發熱、音嘶、皮膚及呼吸粘膜。遂發生如芝麻之疹子。小兒身體強壯者。常易患之。通常第三日至第五日。現於口角之周圍。繼蔓延於全身。在初期中有危險之併發症。如痙攣、馬脾風、心臟麻痺、下痢等。第二期(卽已現疹粒之期)所發之併發症。如肺炎、百日咳等。皆當注意療治。此症若多現血斑者。爲危險之狀。若症輕而看護得宜者。二星期間卽可痊愈。病者呼吸涕淚及蒸發氣內。皆有傳染之力。傍人宜避之。再此症最宜清潔。病人之衣服寢具等。宜時時更換。并曝於日光中而溫暖之。此症尤當避風。雖在痊愈時。亦宜安居室內。

靜養之。

第六節 瘧疾

麥拉廉布刺斯木秦寄生蟲入於人身。則發瘧疾。而其媒介物。則大都由於蚊蚋之類。此症有每日發者。有隔日發者。有每四日一發者。初起時惡寒。膚發青色。牙關緊咬。戰慄一二時之後。遂發熱。體溫達四十度以上時。則膚現紅色。頭痛。耳鳴。眩暈等症狀。並發。復經四五時之後。乃發汗而愈。此症之短期者。約三四星期。長期者。有延至一二年而未愈者。簡便之療法。用鹽酸規尼涅半瓦。和以飯粒。製成丸藥。於發病前五時間服之。其後再以五瓦分爲七日間之用。日服一次。

第七節 赤痢

天氣不順。淫雨時。則流行此赤痢之症。因此時地氣潮濕。飲水及菓物等。大都不潔。人食之則病。其時期大概在夏秋之間。病初起時。覺全身不適。胃弱。腹痛。便血。遂頻頻下痢。歷多次而不止。然每便僅下粘液血液膿汁等相和之大便少許而已。急性症則起

惡寒發熱。腹痛甚劇。便血甚多。病輕者。十日。至十四日間。有痊愈之望。重則有性命之虞。此症第一療法。莫妙於絕食。略飲滋養之液體。以溫石或湯壺溫暖腹部。行半身之沐浴。有熱則冷其頭部。藥用瀉藥。使其暢瀉。然後徐進以收斂之劑。以止之。病狀未全愈時。不可以實質之物入胃。(粥飯亦在此例)又以千倍之硝酸銀液灌腸。可得大效。

第八節 腸室扶斯(即傷寒)

腸室扶斯。西醫名小腸炎。其病原甚複雜。大都由於飲不潔之水。及食不涼不熟之食物。或衣食不足。勞動過度。天氣驟變。地氣潮濕等因。而腸管生潰瘍。身體各部疼痛。初起時覺頭痛。耳鳴。體倦。惡寒。發熱(熱度達四十度以上)此時胃力衰弱。胸腹及背部四肢發疹。舌苔濃厚。面發赤色。眼水潤。脈動頻數。精神癡鈍。至平愈之期。約須三四星期。苟不起合併之症。則痊愈亦易。如兼起腹膜炎。腦膜炎。心臟麻痺等症者。則甚危險。療法宜使患者靜臥於柔軟之床。熱則頭部載以冰囊。時更換其臥位。口渴時飲以赤葡萄酒或含冰塊。皮酒恐致腹漲。宜忌之。以碳酸曹達二瓦。酒石酸一瓦。單舍六瓦。水

五十五。調和爲水藥。每日服用數次。又以稀鹽酸二瓦。單舍二十瓦。水二百瓦。所製之水藥用之亦可。飲食宜取易於消化者。如牛乳、肉汁、粥湯、半熟雞卵、藕粉、速麥、託席、納爾斯脫普、配普頓、阿勒羅那特等。俟症減熱退時。始可進以魚生粥等。但食物不慎。往往有再發之虞。切須小心。宵飢毋飽。尤不可進以實質之食物。

第九節 百日咳

一歲至六歲之小兒。或因傳染。或受一種特異之病毒。因而患百日咳之病。其時期大都在春冬二季。初起之症狀。類似氣管枝加答兒。二三星期後。遂變爲痙攣性之咳嗽。輕者六十日即治。重者六七個月方愈。此病易於并發肺炎。不可不注意。健全之兒童。宜遠離之。

第十節 猩紅熱

猩紅熱初起之症狀。則惡寒戰慄。漸至發熱。起咽頭炎。自頸及胸之兩邊。皆發米粒大之赤斑點。次第蔓延。終至皮膚作赤色。所發之疹。大祇經四五日而退。熱度亦漸降。表

皮脫落而愈矣。

第十一節 流行性感冒

此症之種類甚多。其原因大都在鼻腔、氣管等分泌液中發生一種細菌而起。其症狀覺全身倦怠、胸中苦悶、漸至惡寒、發熱（至二十九度以上）、頭痛、腰背酸痛等。有肺炎肺病者，往往有復發肺結核之慮。身體強壯者，易於痊癒。若老年人及體弱者，亦有性命之憂。

此症就其症狀偏重之點，可分為呼吸器流行感冒病、消化器流行感冒病及神經系流行感冒病三種。屬於第一種者，則有咳嗽、咯痰、胸痛等之症狀。第二種者，則有胃弱、嘔吐、下痢、腹痛等症狀。第三種則有困倦、頭痛、眩暈、背痛等症狀。若有併發病者，亦甚危險。用藥當因症而異。惟頭痛者，可用安知必林四瓦、酒精十五、蒸溜水百瓦、亞爾答亞水六十五，相調和，每隔二時飲一匙。吐瀉者，以甘汞一瓦，與乳糖一瓦相和，日服三次，共服二日。

再罹此病者。宜令安臥室中。當使流通空氣。飲食物宜取易消化者。

第五章 生殖器病

第一類 男子生殖器部

第一節 陰莖萎短

男子達成熟之年。其陰莖普通長三寸七八分至四寸左右。如不及此者。則謂天闕。若因他種病原。致陰莖失勃起之作用者。則謂陰萎（中醫名陽痿）然天闕病亦有先天後天之分。先天者。屬於天然之發育不全（亦名不具）後天者。因濫行手淫房事過勞。身體衰弱等（如患猩紅熱麻疹等久病而體弱者）而起。其症狀爲陰莖軟弱。即勃起亦長不滿二寸。迅即退縮。兼有患包莖而龜頭不外露者。故病者體格雖似壯健。而面色蒼白。蠢鈍健忘。治法宜多運動。浴冷水。食滋養料。買牛羊猪等之舉丸。切碎如鹽少許。榨取液汁生吸之。有奇驗（不可煮熱。熱則無效）或設法使陰莖勃起。取軟布條緊縛陰根。旋弛旋縛。久久有效（此即鬱血療法）其他如刺激療法。以熱水手巾摩擦陰

莖如真空療法。如電氣療法（此一法須請醫生以機械治之）皆有效。藥用鹽酸育興寶溶液一。〇一日服三次。每次約五滴亞十滴（育興寶乃植物性藥為一種茜草科之草精）此外尤宜寡慾清心。休養精力。至陰萎之病原。大約可分為五類。第一類由於氣質之變化。如陰莖短小。陰囊水腫。陰囊疝。氣陰莖彎曲。陰莖腫瘍。龜頭損傷。翠丸萎縮。翠丸損傷等。第二類由於諸物之中毒。如酒精。樟腦。芫菁（此兩藥凡壯陽藥中多有之）臭剝。水楊酸。嗎啡等是。第三類由於神經之衰弱。如脊髓癆。神經衰弱。瀝行手淫。房事過度等。第四類由於他種疾病。如腳氣病。腎臟萎縮。糖尿病。貧血。肥胖病等。第五類由於精神之感動。如羞恥。恐懼。憤怒。悲傷等事。皆足以致陽萎之疾。治法須察其種類而施以對症之藥。大都須節慾進滋養品。此外以臭素樟腦。〇。五。乳糖一。〇。分三包。日服三次。又以燐酸亞鉛。〇。六。番木鱉越二。〇。為丸百粒。日服三次。每次服一粒。或以育興寶錠。日服三次。每次盡一錠。以臭剝六。〇。龍丁二。〇。餽水。〇。〇。〇。日服六次。每次半格。二日盡之。皆有效。

第二節 包莖

包莖之病。大都屬於先天者。其症類有包莖及嵌頓包莖之分。所謂包莖者。因陰莖之包皮口狹窄。不能翻轉至龜頭之上。嵌頓包莖者。適相反。包皮翻轉在龜頭之上。捺之不下者。患此者。不獨不適於交接。且因平日尿酸精液之積污。為病毒細菌之巢窟。足以誘起淋病。梅毒。陰莖癌。便塞等症。治法宜用清水。或石炭酸溶液。時時洗滌龜頭溝之周圍。發炎者。用冷罨法。惟完全包莖者。當請醫生切開或剪除之。洗滌藥用精製石炭酸二·五。餾水一〇〇·〇。製成溶液。每日洗滌患處。罨藥用醋酸鉛五·〇。餾水二〇〇·〇。製成溶液。罨覆包皮內面及龜頭溝部。撒布藥用硼酸八·〇。亞鉛華一·五。單膏酸〇·五。研成末。先將包皮內面洗淨。綿花拭乾。撒布此粉於其上。若嵌頓包莖病之甚者。除請醫生割除外。用醋酸鉛五·〇。餾水二〇〇·〇。冷罨之。

第三節 下疳

男女下部發疳蝕之病者。名為下疳。但下疳有軟硬之別。軟下疳為花柳性潰瘍。屬獨

立之花柳症候。男子之患此者。大都係與不潔之婦人交接而受其傳染。其地位多數生於冠狀溝、龜頭、包皮、繫帶等處。發生之時期。速者於交接後三日間。遲則須隔一二期。於患處先發生小結節。旋變膿泡。潰時生黃色痂。痂落遂成深蝕之潰瘡。邊峻若崖。呈紅色而鮮潤。底部帶灰白色。時時排泄多量之不潔脂類。平時微痛。或微癢。觸之則作劇痛而出血。此謂之潰瘡性軟下疳。其皮膚隆起者。謂之隆起性軟下疳。若施以正當之治療。則歷三星期至五星期可漸愈。否則如不加治療。漸至包皮陰莖腫起。排泄多量似膿之惡臭液。痛楚異常。不寐發熱。旋至包皮呈青黑色而潰爛。無何而侵及全部。竟至陰莖盡潰而成闖人。至硬下疳則為梅毒性潰瘡。屬於初期梅毒之症候。其起病之原。係因交接時感染梅毒菌而發。普通於交接後十日或月餘。患處發生結節。色紅褐。大如粟粒。形圓。硬若軟骨。面有光。表皮旋脫落。破潰而成瘡面。底部呈灰白色。如猪油。身弱者且深蝕成孔。瘡面鮮紅。周圍堅硬。觸之不痛。鼠蹊部兼發便毒。歷三四星期。結痂而愈。若醫不斷根者。其痂痕永不脫落。

道口灼熱。痛若鑽刺。溺時尤甚。陽強不倒。入夜更劇。易發淫念。或洩精或出血。尿道因粘膜腫漲之故。僅留一線細孔。甚者且閉絕。約一星期後。炎症由外尿道漸進。而侵及海綿體。至第二星期之終。且侵及全部。尿道粘膜外翻。龜頭包皮浮腫。身體發熱。如此經過十八九日後。症狀漸次輕減。此時有狀似痊愈者。實則病毒轉入於後尿道。祇覺尿意頻數。滴瀝而下。尿尾帶血。會陰肛門兼發痛。膿汁時現時止。若房事不止。或飲酒勞動等。皆足以使本病劇烈。如欲試驗此症之屬於何種。可以二玻璃杯並列之。遺溺其中。一杯既滿。更及他杯。溺畢視之。第一杯之尿混濁。第二杯澄清者。前淋也。第一杯之尿極混。第二杯稍混者。後淋也。若第二杯極混。或兩杯皆極混。則不獨為全體淋病。且兼發膀胱炎矣。

淋病治法。可分三種。一曰攝生。二曰服藥。三曰注射尿道。攝生者。宜忌酒及香辣煎炒之食品。騎馬跳躍及動情之書畫戲劇等。皆當屏除。此外尤宜戒除房事。用提舉帶。以免舉丸漲痛。通利大便。以免壓迫膀胱。用藥則有內服外用之分。內服者。用白檀油○

·三至〇·五入膠囊，日服三次，每次盡一囊。或用楊曹六·〇苦丁三·〇糖漿一〇·〇。縮水二〇〇·〇。調和作二日用。日服三次，每次盡一格。炎症增劇，尿意頻數者，用菲沃斯越幾斯〇·三。印度大麻越幾斯〇·三。白糖三·〇。研勻分作十包。每隔三時服一包。陰莖勃起兼發疼痛者，用臭剝五·〇至七·五。比林二·五分作五包。每晚服一包至二包。有效。外用藥，則以蛋白化銀二%。椰子油二%。溶和製小桿六枝，塞入尿道中。一日三次，每次一個。若注射藥，則有殺菌、殺菌兼收斂、收斂止痛、消炎、止血等六種，茲分列如下。

一、殺菌藥 蛋白化銀〇·五。安知必林六·〇。甘油二·〇。縮水二〇〇·〇。貯黑瓶中。一日二三次。每次注射尿道一筒。

二、殺菌兼收斂藥 依比知阿兒一·〇至二·〇。縮水二〇〇·〇。照前法用之。

三、收斂藥 皓礬（亦名硫酸亞鉛）一·〇。縮水二〇〇·〇。微溫而注射之。

四、止血藥 過格魯兒鐵液二·五。縮水二五〇·〇。

以上四種藥品。第二種兼有止痛減少腺液之功。注射器。藥房中均有出售者。此病須從早治愈。否則危害身體。貽禍妻孥矣。

第五節 橫痃

軟下疳診治不完全者。多繼續發此橫痃之患。生於腿胯小腹之間。(即鼠蹊部)腿跨內面有無數之水脈腺。名淋巴腺。此腺腫漲成核。則橫痃之病成。此病亦有與淋病梅毒並發者。病之來也。腿胯間先覺微痛。下股亦牽引而不良於行。一二日後。痛益劇。撫其處。則覺有腫漲之核。身體亦微熱。此時若施以療治。即可消腫止痛。過此則膚紅而腫漲之地位擴大。腫內之物。先化爲膿。痛益劇。而皮面顯波動狀。旋至皮破膿洩。寔成瘻孔。若不成瘻孔者。瘡口崩潰加大。若因梅毒面生者。則爲慢性。不痛不熱。不化膿。治法若在初期。宜安靜臥養。施以冷罨冰罨諸法。如已現形色者。宜以鉛水罨之。(鉛糖水。○鉛水二○○○)未現形色者。則塗沃度丁幾或五倍子丁幾及塗水銀軟膏等。當可消散。如已不及。則不如用溫罨法促其化膿。引刀微割。擠出膿液。以10%之沃

度仿謨甘油注射瘡內。繼續三次。一二兩次注射後。立即放出。第三次注射。乃留置之。外加防腐繃帶。明日又注射如前。其後但加繃帶。即可收功。

第六節 攝護腺炎

陰囊底面一直線至肛門爲止。皆爲攝護腺部。此處發炎。大概由淋病而來。初發急性。漸變慢性。急性者。其證候有四。第一種。攝護腺之外皮剝落或發炎而化膿。其中混有膿球淋菌等質。第二種。淋病內犯濾胞。濾胞之內壁腫脹。旋化膿而停滯其中。繼則膿汁緊塞濾胞口。而發炎益劇。濾胞紅痛。有豌豆大之塊。嵌入內部。膿液自潰穿之。濾胞口迸射而出。設由是面波及一射精管。則精液減少。波及兩射精管。則精液滅絕。第三種。爲裏急後重。大小便若頻至。而實則無有。尿管細小。溺必努力。便則大痛。其痛自直腸尿道會陰放散於腰臀大腿諸部。病人不敢少坐。常伸兩腿側臥。四五日後。症狀加烈。便溺益形困難。甚者惡寒戰慄。潰穿尿道。膿血隨二便而出。第四種。發炎之處。波及周圍之靜脈管。蓋該處之靜脈叢。因充積凝血之故。遂生凹凸堅硬之腫塊。體熱甚劇。

牙緊戰慄及其末也。恐不免成敗血之險症。治法以安靜爲第一。多飲牛乳。化膿之前。內服瀉藥。外則置冰囊於會陰部以消散之。若已化膿或潰穿成管。則須請醫生施行手術。此外須忌房事。戒勞神勞力之事。香燥刺激之品。皆當屏除。藥用黃荳越幾斯○
· 一。依比知阿兒二。· 一。加以椰子油。溶製成錠十枚。塞入肛門。每次塞一枚。一日塞二三次。或以黃荳越幾斯○。· 〇五。沃度加里○。· 二。椰子油二。· 〇。製錠一枚。塞入肛門。早晚各用一枚。皆適用。

第七節 睪丸炎

睪丸紅腫。發熱而痛。其病原由淋病尿道狹窄。膀胱炎。攝護腺病。及外傷等之波及而來。症狀則睪丸腫大。按之發痛。猛烈者。卽安臥亦痛。漸牽及腰背諸部。副睪丸亦受其影響。延長隆起。一日間卽腫大如鵝卵。全身不適。入暮則增體熱。甚且高至四十度者。如因外傷而發炎者。則消散甚速。治法宜使身體安靜。患處施冷罨法。並提起睪丸。內服以安知必林三。· 〇。乳糖二。· 〇。分作六包。日服三次。每次盡一包。外罨以次醋酸

鉛液五。○餽水二〇〇。○相混和面用之。

第八節 遺精

遺精之病。分生理的與疾病的兩種。生理之遺精者。在睡夢中。恍惚與所愛者交接。因之陰莖勃起。精液射出。(即夢遺)遺精後即驚覺。如此者約一二月一次。疾病之遺精者。更有晝夜之分。夜遺者。無夢。陰莖亦不勃起。精忽自泄。泄後亦不醒覺。晨起覺身倦頭痛。眩暈胸悶。怔忡氣急。如此者或十日一次。或五日一次。甚或每夜數次。漸至神經衰弱。百病叢生。晝遺者。稍觸陰莖。或觀淫書淫畫。或乍見麗姝。即覺精液汨汨面來。甚且溺亦遺精。便亦遺精。漸成精漏之症。面色蒼白。形銷骨立。徹夜不眠。口闕鼻尖。睛珠少神。眼光閃發。呼氣臭惡。四肢震顫。神亂健忘。終至陷於精神症狀而後已。考此病之原因。以房勞手淫二者爲主。其他壯年無室。鰥居過久。腦力疲乏。淫情勃發。或眠後膀胱緊滿。腸管充實。或膀胱結石。尿道患淋。肛門裂傷。包莖痔疾。或素有腦病。精神病者。或繼大熱病之後。或過用煙酒茶諸品者。皆足以致本病。治法如由於濫行手淫者。則

立改行。荒淫無度者。則當節慾。患淋病包莖。蟻蟲痔疾諸症者。則務去其本病。其他務節飲。毋忍溺。早起運動。被褥勿厚。勿仰臥。勿飲刺激品。勿閱淫書淫畫及淫戲。外施冷水摩擦。冷水灌注等。無藥療法。內服流動希特拉。斯越。幾斯二〇至三〇。苦味丁。幾二〇。糖漿八〇。餽水一〇〇。〇。相和。一日分三次服下。或以硫酸規尼。涅。酸化鐵。乳糖。各〇。九分九包。日服三次。每服一包。忌茶。

第九節 滑精

男子因交接而射精也。因龜頭之快美神經。感覺快美。同時由脊髓射精。中樞指揮射精神經。注射精液。若快美神經之感覺遲鈍。而射精神經之機能銳敏。兩者之調和失其平均。則成滑精之病。其他亦有因包莖而成此病者。治法惟有節房事。戒手淫。沿脊柱用冷水灌注。患包莖者。則請醫生施手術。

第二類 女子生殖器部

第一節 陰道炎

婦女月經來時。以不潔之物填塞陰門。或因子宮內膜炎之帶下。或受淋毒之傳染。及濫行手淫。或被強姦受感。冒及房勞。蟻蟲等種種原因。皆足以致陰道發炎。此病有急性慢性二種。急性陰道炎。初起時先發微癢。或覺快美。不得已時以手指摩擦。未幾惡寒發熱。尿次頻數。交接排泄皆受障害。漸生粘液。粘膜紅腫。未幾粘膜痛而上皮剝脫。粘液變膿。歷數星期而症狀減退。此時如不善爲調治。或急於交接者。則病勢轉劇。或變爲慢性陰道炎。當時雖無外現之症狀。而經前經後帶下加多。血液薄弱。大便閉結。胃弱。交接不快。甚且陰道縮狹。粘膜肥厚而乾燥。療法宜以冷水灌注陰道。發熱者兼進酸性飲料。慢性症。陰道內須灌注收斂藥。或塞沃度仿膜坐藥。或塞藥液綿球。此外宜服肝油。規尼涅等滋補品。嚴禁交接。安心靜養。忌刺激品等。自能痊愈。（注射器之嘴管插入陰門約以半寸爲度。再進則恐傷子宮過淺則恐藥力不及。）

第二節 白帶

白帶者。卽子宮陰道炎之症狀也。此病之屬於先天者。凡有癩癰性之處女。亦常患白

帶。此外則概屬後天所致。病狀每於經前經後。常有似水似膿之液體。自陰道口泄出。其色或白或黃。量之多少不定。浸汚外陰。則外陰發惡臭。甚且兩股生濕疹而發癢。體倦胃弱。交接不歡。孕育絕望。療法宜用硼酸五·〇。鹵水二〇〇·〇。溶和。洗滌陰道以防腐。更用粗製明礬一〇·〇。鹵水五〇〇·〇。溶和。注射陰道以收效之。

第三節 陰道不全

陰道不全。有陰道閉鎖。鎖陰。無陰道三種之別。陰道閉鎖者。陰道管前後粘連。或左右粘連。有一部粘連者。有通體粘連者。其致病之由。有因焮衝而轉變。或爲外傷之結果。屬先天者甚少。症狀爲月經停止。陰道不粘連之處。則生血瘤。每經四星期發痛一次。便溺具難。交接不能。此須請醫生施以刀圭。非尋常藥力所能挽救也。鎖陰者。陰門口之括約筋起痙攣而鎖閉。不能容納陰莖。其病原因。陰門曾受狂暴或痛苦。致神經起反抗力。治法用嗎啡。莨菪等坐藥。或行微溫坐浴。或以苦扁桃水。亞麻仁等煎和。入微溫水中。常灌注陰道內。此外如以古加乙。涅水。或其他脂肪。塗於陰莖而徐行交接。或

變換交接之形式。(此因生殖器地位不正，則因交接之鑿柄而致損傷者，故須變換形式。如女子生殖器低落者，則臀下須墊枕等類。)至若無陰道者，則完全屬於先天之病。(即俗稱石女)此並非無陰道也。因陰道口陷沒太深，不能與尿道口並行，陷沒甚者，則須請醫生於直腸膀胱之間造一人工陰道口。

第四節 痛經

婦女有子宮內膜炎、卵巢炎、子宮外膜炎、子宮頸管腫瘍等病，或子宮前屈，及子宮頸管狹窄者，則經血停滯鬱積，排出之時，子宮須耗費強大之努責力，以致經流困難而發痛。骨盤壓重，薦骨牽掣，腰腹攣痛，波及內股。甚者遠至背部，陣陣劇痛，或痛在經前，或痛在經後。尿意頻數，噁氣嘔吐，便閉頭痛等症狀。療法除下腹施溫罨法，及數依比知阿兒軟膏外，用歇那設診○·五為一包，共製四包，日服二次，每次一包，或以加密列花浸一五○·○阿片丁幾十五滴，薄荷糖漿一五·○調和，每時服一大匙，又用印度大麻越幾斯○·二白糖五·○研勻為散，分作十包，每隔三時服一包，亦佳。

第五節 月經過多及無月經

每次經至其量不過二兩半至五兩。過此者則因肺癆、心病、胃病、肝病、諸生殖器病及慢性便閉、脂肪過多、房勞等而成。病狀經初來時頭痛羞明、心煩意亂、嗅覺異常。漸至子宮弛緩、陰道糜爛、帶下、卵巢腫痛、血虧體衰、成臟躁病。治法宜安心靜養、忍房事、忌刺激品、用滋養品、下腹貼冰囊、或用溫水灌腸、陰部灌注明礬等收斂藥、或塞沃度仿謨綿球、內服愛爾柯欽錠。日服三次、每次一錠、服二日、又以臭剝三·〇依的兒二·〇苦丁三·〇、餉水一〇〇·〇日服三次、一日盡之。至於無月經之病、有屬於本無月經者、有屬於中道停閉者。其本無月經者、係因生殖器閉鎖、子宮畸形、子宮全不發育、卵巢發育不全等。其中道停閉者、係因萎黃病、癆瘵、貧血、胃病、慢性子宮實質炎等。其症狀則覺頭痛、眩暈、耳鳴、心悶、胃弱、腰痛。甚者起衄血、咯血、吐血、便血等倒經。治法首宜養生、次則通利大便、溫摩下腹、行溫水坐浴、或以溫水加少許之鹽而注射陰部。另服健胃藥（林檎鐵丁幾六·〇百布聖二·〇餉水一〇〇·〇日分三次服之）。

第六節 陰門炎

婦女之陰門炎。其性質等於男子之龜頭淋。單獨發生者極少。多與尿道等連帶發生者。其病原以淋毒之傳染爲主。他如陰部不潔。白帶。子宮炎。尿道瘻。直瘍。瘻。外傷。手淫。房勞。腺病。糖尿病等。亦足以致本病。此病亦有急性慢性之分。急性者。先覺發癢灼熱。繼之以痛。於溺時行動時更甚。湧出多量惡臭之膿。大陰唇紅腫糜爛。污腺。邊緣乾而生痂。同時小陰唇陰核前庭諸部。亦皆發炎。此時不治。轉爲慢性。漏液加多。時發微癢。陰唇加厚。變爲灰黃色。或則專侵粘液腺。粘膜下發生細核。常出膿液或粘液。此病有是淋毒性非淋毒性之分。是淋毒性者。尿道陰道子宮頸管諸部同時發炎者。非淋毒性者。但有陰門炎。而其他諸部。則健全如常。治法。急性症者。宜行微溫坐浴。或用鉛水施冷罨法。陰唇內宜常填塞綿花。防患部之接觸。便腺之吸收。俟炎症消退。隨用收斂藥。促其治愈。所謂收斂藥者。仍不外○·五至一○·%之明礬水是也。炎症僅限於大陰唇間者。宜先用稍強之石灰酸水。洗滌消毒。續用○·五至四·○%之硝酸銀水。

塗於患部。一分鐘後。迅即用鹽水洗去。而覆以乾棉花。慢性症之尙有限局病竈。或濾胞化膿者。宜塗十倍（藥一分水十分）至五倍（藥一分水五分）濃厚之硝酸銀水。或過格魯兒鐵液。以腐蝕之。然此方亦僅指病在大陰唇間者而言。若內犯深部。實改用前述之收斂藥爲妥。

第七節 下疳

女子下疳之病。其性質亦等於男子所患者。亦有軟硬二種。軟下疳多發生於大陰唇之後繫帶及小陰唇陰核等處。其病原由一種傳染病毒而來。初生之時。外觀如瘤。漸至加劇。運動及加以壓迫。則覺劇痛。一旦破潰成噴火孔之深潰瘍。周緣形似鋸齒。底面附有油狀污物。大陰唇浮腫。延及小陰唇陰核而起腫脹。少腹兩傍發生橫痃。堅硬非常。治法與男子同。至於硬下疳。則因與梅毒之男子交接而起。發生於大小陰唇及子宮陰道等處。當時覺大陰唇全部浮腫。按之頗硬。內部生硬塊。皮紅發光。小陰唇起局性之硬塊。如男子之生於包皮者然。餘參考男子下疳病而施以同樣之治療。

第八節 陰門癢

陰道口及大小陰唇發生奇癢。其原因係從白帶、蟻蟲、糖尿病、貧血、淋病、手淫、妊娠、梅毒等病而來。二十歲左右之少婦及處女皆易患之。患此者不獨有傷身體且易敗壞久之陰門灼熱腫爛。小便困難。治法須先治其本病。如因貧血者則服鐵劑或臭素劑。用微溫水坐浴。一日二次。兼以石炭酸三·〇。餾水一〇〇·〇。溶和棉花浸濕。覆患部。或用鹽酸古加乙涅〇·一五。薄荷腦一·〇。橄欖油二〇。羊毛脂三八。〇調製軟膏塗敷患處亦佳。

第九節 尿道淋

女子之尿道構造較男子爲簡單。短而直。若與男子受同樣之病原者則易患尿道淋。且易波及膀胱。惟病勢較輕耳。考其病狀自感染病毒二日至六日之間。身體即覺不適。感寒熱。小便時尿道內覺微熱且痛。尿意頻數。三四日後尿道口紅腫。以指探之。覺有一硬條。按之發痛。且有漿類之液流出。七八日後。泄出愈多愈濃。此時若欲試驗其

是否并發膀胱症。則可以試驗男子之尿液法試驗之。經三星期之久。轉成慢症。尿道口粘膜現青蒼色。若侵及尿道及尿道口之濾胞。即成小硬核而患濾胞炎。此硬核若化膿。則尿道與前庭間必穿成一孔。或尿道與陰道間洞穿成孔。治法與治男子之淋病相同。惟內服藥中。應兼用鐵劑及規那丁幾規那皮等強壯藥。

第六章 衛生要言

第一類 普通衛生

第一節 沐浴

沐浴爲衛生第一要事。滌除體垢。強健皮膚。活動血脈。皆賴於此。惟因各人身體及嗜好之不同。而沐浴亦因之有別。茲略述如下。

一、冷水浴 每朝起床後。以冷水灌注全身四五次。灌注之後。當包裹腹部。惟此法不宜於體弱者。行之反有害。不如先行冷水摩擦。以冷水浸濕毛巾絞乾之。先摩擦胸部。以次及於兩手腹部兩足背上。以皮膚紅潮爲度。初行此法時。宜自夏季漸次至冬季。

終歲無間。

一、溫水浴 溫水浴分全身浴及半身浴坐浴三種。成人之全身浴，通常用一石至二石之水。半身浴用五斗，坐浴用一斗。全身浴，浴水至頸部爲度。半身浴，則水至乳房。坐浴則沒及臍部。坐浴者，因病人不能入浴，或專治下身之疾而行之。其時間以二十分時爲度。每日一浴，或隔日一浴，甚有益。惟水不可過熱，不可過攝氏四十三度。飢時飽時及酒後睡前，皆不宜入浴。浴後必拭盡水氣。婦女月經行時，種痘期內，貧血性者，宜禁止入浴。患痢疾、腹痛、痙攣、不眠等症者，則又宜於入浴。惟入浴後，當使身體不感冷氣。

一、海水浴 海水中含多量之鹽分，刺激肌膚，有益身體。又在海水中搏擊，亦是運動身體強壯肌肉之一法。且海濱空氣，富於酸素及水分，亦有利於呼吸。且海水之功效，又能助人體內之燃燒作用，開胃活血，惟須有節制，勿過勞，勿受寒，勿延長時間。大概在陽歷七八九三月之間行之。居住海濱，至少須二星期至四星期。初次入浴，每日以

一次爲度。入浴時間以五分至十五分鐘爲度。入浴之時。帶草帽。腹部以布纏之。浴後以毛巾拭淨全身。如繼續用清水摩擦。尤爲有效。以後日浴二三次。亦無害。惟須早睡。戒晝寢。食淡泊之食物。戒飲酒及房勞。入浴之處。宜擇清潔和暖。少烈風。及細砂平鋪淺灘之地。浴後如覺惡寒。皮膚蒼白。頭痛眩暈。或下痢。尿意頻數者。此皆不適於海水浴。宜改用海水溫湯。摩擦皮膚。此外如患肺病之末期。或心臟病。月經中。或妊娠中之婦人。及眩暈癩癩。卒倒等症者。皆不宜於海水浴。至患慢性關節炎。肋膜炎等之末期者。則宜於海水浴。茲更舉海水浴之要例如下。一、須候海水溫度在華氏三十七度以上。浴之一、初浴僅三分時。漸加至五十分時。強壯者不可逾十五分時。一、浴時宜運動身體。一、入浴最適當之時間。在午前六時至八時。午後五時至薄暮。一、虛弱者浴後宜飲雞卵一枚。一、水底宜選沙地。注意於玻璃磁片等。凡不熟悉之浴場。決不可昧然躍入。一、不可裸體遊浴。必着浴衣。浴後即脫之。曝於空氣之中。一、浴後即以水濕潤腕脚腋窩胸項背等。預防其痙攣。一、浴後宜爲適當之散步。

一、礦泉浴 礦泉之種類約分數種。單純泉與普通之溫浴無異。惟其溫度一定不變。且甚清潔。酸性泉有刺激之作用。有收斂性。於皮膚病及梅毒者皆有效。炭酸泉雖其含量之多少不一。然於慢性諸病。重病之快復期。消化不良。貧血。胃病。肺炎。肋膜炎。婦人生殖器之慢性加答兒。肥胖病。憂鬱症。希司的利。神經衰弱。神經痛。痔疾等病。浴之皆有益。鹽類泉於慢性便閉。全身多血症。逆上性。腸加答兒。癱瘓。私子宮諸病。氣管支加答兒等病。浴之皆有效。硫黃泉於關節病。月經不順。丹毒。皮膚病。肝臟肥大。子宮卵巢之慢性炎。橫痃或梅毒之劇烈者。浴之皆有效。

一、雨浴 此種沐浴。不僅為清潔已也。法以器械中滿貯自來水。開其栓。則有如雨點之水。四面噴洒。故名雨浴。誠以浴時與其灌以多量之水。則不如以水細滴於皮膚面。摩拭之為優。

一、蒸汽浴 閉於蒸汽室中。以汽霧濕其身體而摩拭之。

以上各種之浴法。又可分為寒水浴。冷水浴。微溫浴。溫浴。熱浴等類。寒水浴在攝氏十

度至二十度。華氏五十度至六十度。冷水浴。在攝氏二十一度至二十八度。華氏六十一度至八十度。微溫浴。在攝氏二十九度至三十四度。華氏八十一度至九十三度。溫浴。在攝氏三十五度至四十一度。華氏九十四度至百零五度。熱浴。在攝氏四十二度至四十五度。華氏百零六度至百十三度。

第二節 運動

醫生考男女之體力。大概婦人優勝於男子。因生產之時。男兒死胎多於女兒。平時養育。女子亦易於男子。壽命亦較男子爲長。如男女患同病之時。女子之症狀。亦較輕於男子。卽外傷等。亦易痊愈。胃腸之力。亦較男子易於消化。然徒恃體力而不注意於攝生。不行適宜之運動。亦足以斷傷身體。若男子尤宜注意於運動。大約每晝夜二十四小時。以八小時睡眠。八小時勤學。或辦事。八小時則事遊戲運動等。爲最合生理。運動之法。則如端艇競爭。相撲。遊湧。柔術。擊劍。孫唐體操。蹴球。打球。乘馬。深呼吸。啞鈴體操。打羽子。釣魚。踏脚車等事。皆有益。茲擇要略述如下。

乘馬爲全身運動之善法。惟不可過於激烈。過勞則有害於心臟。然患心臟病者。亦不可不稍事運動。

柔術宜按日行之。不可過勞。且當柔術練習之後。不可即行讀書。最少須隔三十分鐘。如讀書之後。即行柔術。則於身體並無妨碍。

習啞鈴體操。以鐵啞鈴爲佳。如非十分衰弱者。則每日行三十分鐘。有益。深呼吸。當於每日清朝行之。徐呼徐吸。在屋外空曠之地。

羽子者。以羽毛插於無患子。以板拍子。於每飯後經二十分鐘。每日行之。有益。釣魚。爲靜養調息之一種精神修養。尤宜於秋日行之。

競走。不可過於劇烈。宜常行之。夜間競走。野外競走。更足以養成膽力。

若執靜坐之職業者。則尤不可不注意於運動。宜擇每日清朝。赴郊外散步。每夕後靜養二三十分鐘。再運動三十分鐘。爲有益。

婦女一入家庭後。即不注意於運動。僅以賭博爲娛樂之用。無向上之志趣。惟醉心於

裝飾絕不注重於個人衛生。塗脂抹粉。彷徨通衢。託足劇場。每至夜深猶不思歸。置良人子女於不顧。環顧女子社會。不見有益於衛生之運動娛樂。殊屬可嘆。

第三節 睡眠

人生一世。小半在睡眠中。睡眠所以休養精神及體力。實爲衛生第一要務。烏可不加以研究。考睡時所宜注意之事。寢室內須流通空氣。晚餐宜減少。被褥須經暖。臨睡時忌服刺激品。常通利大便。按摩胃部。起床後。徐徐行深呼吸。寢前用溫水浴。且宜小便。有不眠症者。宜用冷水摩擦。日出前即起牀。行運動稍久。定睡眠之時間。兼用肉類之滋養品。

睡眠時間。二三歲時。睡十一時至十二時。四歲至六歲。約十一時。七歲約十時半。十歲十時。十二歲九時。十四歲八時半。十八歲以上。則以六時至八時爲度。睡時過長。則反失其活潑之精神。惟在幼時。則當令午睡二小時。

身體精神過勞及絕食者。或婦女在月經時。生殖器有病時。往往日間貪睡。久之即成

習慣欲矯正之。則宜屋外散步。以冷水摩拭全身。此外宜治其本病。每夜十二時至次早七時之間。必須睡眠。

睡中有嚙語者。由精神過勞而然。宜運動攝生。飲牛乳等滋養料。食後睡眠。甚不合衛生之道。宜矯正之。

睡眠中開口者。大都其鼻口內咽喉氣道等有疾所致。患口腔病或消化器病者。口中常發生有渣滓之物。宜請醫生療治。

蒙被而睡。足妨碍呼吸。且將已所呼出之不淨空氣。再行吸入。甚不合衛生。睡時宜露額。向右侧臥。或仰臥。既臥則宜靜息寧神。不可再勞動神經。否則睡時考慮。養成習慣。大礙身體矣。

第二類 飲食衛生

第一節 飲食要義

凡人食時所當注意者。勿急食。食物勿滿塞於口中。勿張口咀嚼食物。食時須備手巾。

魚肉之骨。勿隨地吐棄。勿蓬頭垢面而就食。食時勿談笑。尤不可作憂怒疾病及其他不潔之語言。飲料宜以匙。勿就碗飲。勿含物而語。食時勿咳嗽涕唾及作其他欠伸不規則之狀。食時勿剔齒及伸指於口中。勿以箸擊桌及唱歌吹口笛等。勿伸倚於椅背。勿橫肘於桌上。

滋養品之液體食物中。以牛乳煉乳乳脂人乳等爲第一。次如庫米斯開斐爾肉羹雞蛋白肉湯膠質列格米西及生雞卵半熟卵伯布托納製品肉愛克斯粥等。固體食物中。如少脂肪之魚類。微炙之肉。麵包。新碗豆。菠菜。胡蘿蔔。葱。蕪。獨活等。皆有滋養性。而尤宜於胃弱者。

肉類中。白色者易消化。赤色者難消化。脂肪多而富於纖維者。最難消化。凡肉宜擇用牛肉雞肉等。魚宜擇用比目魚鯉魚鮎魚等。

每食後宜擇酸性之果類食之。如林檎莓柿等。足以助消化而快精神。

服藥後宜嚴禁飲茶。因茶味澀。其原質中含有鞣酸。此酸好與各種金屬及鹽類鹽基

類化合。變化藥品爲不溶性。且變其藥力。雖不因飲茶而變化之藥物亦有之。然總以不飲茶爲宜也。

夏季之食物。以新鮮之野菜爲主。肉類以少食爲宜。其他務節飲冰及冷水。決不可用。

第二節 魚肉食物

魚介類之含毒質者甚多。食時不可不注意。如河豚之內臟有猛毒。鰻魚之血中亦含有毒性。(惟煮熟入胃之時則不成害)偶由創傷之經路。其毒入血。卽有起中毒之患。牡蠣妊娠時。或棲息於污水中時。其體卽生毒。食之亦有中毒之慮。其他如鮪。鱈。鱈。鱈。陳宿之時。體中生毒。人食之則皮膚發赤。如酒醉。頭痛甚劇。經六七時而病退。患者宜安臥於空氣流通之處。頭部貼以冰囊。服里母奈埕。及撒布明礬末三〇。〇於紅斑處。又有一種堅魚。其肉內藏有寄生虫。食之易起中毒之症。故須經過一定時。以不至腐敗爲度。然後取而食之。方無害。

魚類食物。有鮮魚。醃魚兩種。鮮魚富於滋養力。醃魚則甚難消化。且含有鹽質。故足以

滅殺滋養力。

魚肝油。雖爲滋補之品。但祇宜於身稍體弱之人。若十分虛弱者服之。反不能有大效。如身體本強壯者服之。徒增加脂肪。使身體肥胖。反起障礙矣。

肉食中。以豚肉爲最劣等。以其脂肪過多。能使消化器疲勞而不易消化。且豚肉中寄生蟲甚多。食者須格外注意。

有肺病者。最宜食馬肉。因其富於筋纖維。其滋養力等於魚肉。

鳥肉有切薄片而生食者。以生肉細切。加味料而食之。肉嫩易於消化。惟須防其有寄生蟲。似以火炙而食之爲佳。

介類之肉少脂肪而富於蛋白質。於滋養之效力甚弱。

食肉類宜加醋。醋能使魚類之小骨軟化。又有防腐之功。再苦辣等味。能進食。機腸胃弱者。可助消化作用。

牛肉爲最有益於人身之物。惟煮牛肉不如飲牛肉羹爲佳。法以牛肉一斤。切成兩三

塊入於五合之水中。煮之。煮沸之後。使火稍弱。加入蔥紅蘿蔔鹽胡椒等。再煮爛。以布片漉去渣滓而製之。

雞肉羹。用雞肉連骨切塊。每肉二斤。約入水四合許。以烈火煮沸之時。除去浮沫。入洋蔥紅蘿蔔及鹽。再以弱火煮二時間。去其渣滓。

山羊之肉。亦爲貴重之食品。其乳之滋養力。亦等於人乳。且脂肪豐富。有滋養之效。食病肉及腐敗之肉而中毒者。約在食後六時至四十八小時之內。起吐瀉失神發疹等之病狀。發熱。有時體溫反下降。夏時中此毒者甚多。不知者往往誤爲虎列刺。療法宜洗滌胃部。服瀉藥。更用興奮藥。行溫浴。

第三節 乳卵食物

蛋爲無上之滋養品。惟蛋白蛋黃。各有作用。蛋白爲腦與筋及神經等之主要成分。蛋黃則富於釀造體溫之力。食者宜煮半熟而兼用之。如在夏季。慮蛋易壞者。可將蛋浸於石炭水中。

牛乳之功用。不亞於雞卵。宜在胃未充滿之時飲之。未飲時。須將乳煮沸。候冷。入於器而嚴封之。暑時宜加重曹少許。貯冰水中。若此人胃有障礙者。則不宜飲牛乳。否則起乳酸發酵而致下痢矣。

此外滋養力次於新鮮牛乳者。如煉乳、乳脂、庫米斯、庫斐爾肉羹、雞肉湯、納司脫方丁、及肉愛格司等。(鱈魚肝油亦佳。惟胃弱者不宜。)

豆腐漿之功用亦偉。宜於空腹時每日飲之。惟須煮沸。若生豆腐漿飲之。則易起下痢之病。並恐有微菌附着之虞。

第四節 烟酒食物

煙質中成分最多者為尼苛金。尼苛金之毒甚劇。惟吸入腹中甚微。然積久亦甚可慮。試觀初次吸烟者。往往起嘔吐頭痛眩暈等。使神經過敏。甚至起危險之中毒症。並害及目力。故煙類總以不吸為佳。若已中煙草毒者。治法宜廢勞心之事。行溫泉浴(或每日行溫浴)並為適度之運動。注意攝生。務戒吸煙。可以薄荷煙嘴代之。

酒類於人生日用生活上。實屬無用之物。徒增嗜好。耗財傷德。終至窮途落魄。妻子離散。論其身體上之禍害。則有諸種之精神及神經病。心臟脂肪變性。肝臟肥大病。腎縮體胖。痛風胃弱等。皆直接因飲酒而起。此外之間接者。如卒中肺結核肺炎腸室扶斯等傳染症。飲酒者均易受其襲擊。且飲酒之癖。能遺傳及於子孫。甚且生子多白癱及頑鈍者。可不慎歟。

諸君欲戒酒者。祇須有堅忍心。原飲三合者。減爲二合。漸減至一合。至涓滴不飲爲止。若飲酒過十五瓦以上。則必至酩酊大醉。醉者宜令臥於空氣流通之處。冷其頭部。飲以濃煎之茶及咖啡等。

第五節 茶菓食物

果類雖無滋養之力。然其酸甘二味。足以助食物之消化。健腸胃。且能治療腸胃之病。其中如無花菓櫻實赤茄子水蜜桃蜜柑等。於每飯前後食之。足以補消化之不良。黑葡萄尤有效益。蜜柑亦然。不可不食也。

茶食糖分過多者。反害腸胃。故飲茶時以減少糖分爲佳。惟砂糖有防腐之功。咖啡糖有滋養之功。不可不用之。

咖啡之主成分爲咖啡。能興奮神經。及促進血液之巡環。宜相當用之。

第六節 飲料水

飲料水。爲人每日不可缺者。惟不慎於飲。則發生霍亂。瘧疾。及一切腸蟲之可惡症。故未經煮沸之水。務必勿用。而選擇飲料。尤當注意。宜擇其無色透明。無味無臭者。中性而帶微弱之亞爾加里性者。不可含有亞硝酸。及安母尼亞。磷酸。銅。鉛。亞鉛等質者。尤不可有病原之細菌。及寄生蟲之卵子者。故平日飲料。必取之濾水器中。（器之製法。以大小適中之桶。底部穿孔。最上層鋪以石子。次以木炭。粗礫。鐵海綿。粗砂。細砂。順次而爲下層。）此外投鐵屑。或明礬於水中。亦能使水清潔。但必須煮沸用之。

第三類 住居衛生

第一節 消毒

人之居室器具衣服。平時均宜加以消毒。有疾病者。更當勤於消毒。考消毒之種類。及其分量。如三十倍之硼酸水。三百倍之撒酸水。百倍之利若爾水。百倍之過滿俺加里水。千倍之昇汞水。二十倍至五十倍之石炭酸水。百倍至二百倍之鉛糖水。二十倍之阿爾卜斯水。其中以阿爾卜斯水爲止臭之良品。且能殺菌。若石炭酸羅哈等。則有惡臭。人皆不樂用之。

衣服被褥之垢。皆由人皮膚中排泄之脂肪或脫落之表皮與空氣中塵埃相混合而生。洗滌之道。宜先灌注石炭酸水。繼浸於熱湯或灰水中而洗之。若爲毛織物。則宜用礪砂浸濕。繼以石鹼洗淨其垢。須經揉搓。至半乾時熨平之。若患虎列刺痘瘡等病者。其衣服寢枕等。須浸於石炭酸水。過二十四小時至四十八小時而後洗之。

第二節 除蟲

最爲居室之患者。是爲臭蟲。一名琵琶蟲。驅除之法。第一宜清潔住室。再以阿爾卜斯

液撒布之。自能絕迹。其次爲人身之患者。爲虱。有生於髮部者。有生於衣服內者。凡在髮內。驅除之法。先撒布除蟲菊花粉。未經一夜。復以阿爾卜斯石鹼洗淨之。如在衣服者。則須浸於熱水。以阿爾卜斯石鹼洗之可也。

第七章 救急方法

第一類 普通病症

第一節 傷風

傷風三月不愈。便成肺癆病。甚爲危險。故患者急宜早治。初病時宜節飲食。或多飲滾湯。或服發散藥。使之發汗。如喉間燥癢作咳。宜用棉花浸冷水纏頭。以三角巾裹之。腹痛貼芥末泥於心窩。裏暖。腹部安臥。先服鎮和丸一粒。而後延醫療治。

第二節 眼炎

用布片浸冷水。掩於目下。或用溫水亦可。惟不可拭目。目中誤入塵茶。可用涼水徐注眼中沖去之。若石灰入眼。滴油爲善。或用軟筆毛蘸水或油粘去之。又眼疾多係傳染。

性。宜與人異居。盥漱之具。不宜公用也。

第三節 疔毒

初發時。見紅色中有一小泡。急宜滴入錘水少許。或用小錢器燒火烙上。然後以棉布浸二十倍石炭酸水蓋之。延醫診治。

第四節 吐血

若血色鮮紅。中雜泡沫者。爲肺血。色暗紅。或黑。或凝塊者。爲胃血。宜令病者仰臥於床上。身稍高。用手巾浸冷水貼之。肺血則貼於胸前。胃血則貼於心窩。四肢用熱水洗擦。延醫療治。

第五節 齒痛

概因齒缺而生。當貼芥末泥於兩頰。以溫水漱口。如有小孔。則用棉花小團。浸四十倍石炭酸水填塞。若其齒污腐不堪。可以拔去。

第二類 外症

第一節 創傷及挫傷

已出血者。用沸過冷水洗淨傷口。候血止。用棉花或布片。浸於二十倍石炭酸水。貼患處。外加油紙以卷軸帶纏之。使其血不外出。若血流不止。須施止血法。未出血者。以冷水洗之。用棉花或布片。浸於四十倍石炭酸水。貼傷處。以卷軸帶纏之。

第二節 出血

靜脈出血。其色暗紅者。先以沸過之冷水洗灌傷口。次以消毒棉紗。置創面上。以淡石炭酸水洗淨。指頭力按傷口。務令血止。依上法治之。動脈出血。鮮紅色。血液射出如線者。先高持其部位。以消毒綿紗置創面。依上法按之。若血仍不止。可力壓其創處上部之動脈。

第三節 陳傷

若皮膚暗紅色。漲癢疼痛或麻木。用冷水徐徐擦之。稍覺熱時。以布片浸四十倍石炭酸水貼之。如傷處起泡或皮膚發紫黑色。治法與火傷同。

第四節 火傷

先注冷水於傷處。次用棉花塗油蓋之。外加綑帶。如有水泡。用針刺小孔。令水流出。水泡之皮。不可揭去。再以棉花浸四十倍石炭酸水貼之。外加綑帶。如皮膚已發黑色。或灰白色。則塗撒里失酸軟膏。或以二十倍石炭酸水浸棉花貼之。外加油紙施綑帶。

第五節 骨傷

受傷後勿搖動傷處。徐解其衣。按摩整筋。令斷骨條順。然後取木片厚熱棉花置傷處之三面。以卷軸帶三角巾等固縛之。再以布片浸冷水。面後延醫。如皮膚業破裂。則以五十倍石炭酸水洗盡。候血流止。以消毒棉紗蓋其上。而後正傷肢之形狀。如前法。

第六節 蛇犬咬傷

立以口吮出其毒血。再以帶縛創處上部。以防毒之蓋延全身。以布片或縛浸以四十倍石炭酸水貼傷口。施綑帶多飲熱湯促其出汗。從速招醫診爲宜。

第三類 急症

第一節 觸電

手臂觸電。若不能活動。可將黃土泥用水泡濕。將手臂傳入土內。便可解去電氣。或用潮潤沙土亦妙。雖已昏迷氣閉。祇須潮潤沙土鋪地。令臥於上。再將潮潤沙土滿鋪於身。但留口鼻。使其呼吸即醒。

第二節 悶絕

爲煤氣及炭氣所悶而氣絕者。宜移至清涼空氣中。澆水於於面以洗之。用人工呼吸法。其法令患者仰臥稍高其頭及腦部。開口出舌。以細布纏舌。防其舌之縮入口之閉合。救治者。跪於其頭之兩旁。以兩手握患者之二肘。上提過頭。使空氣入肺。約二秒後。放下其臂。緊壓於胸腋。亦約二秒。反覆行之。至患者自能呼吸而止。又法提患者手臂過頭。或反屈其臂置背下。開口出舌如前法。救護者跨患者之腹部面跪。以兩手掌平置胸前。再以兩大指壓住心窩。使肺中空氣流出。二秒後放手。則胸部開張。空氣流入。亦二秒再壓之。至患者自能呼吸而止。

第三節 喉梗

食物或異物塞喉間。致氣息不通。目突面紅者。先開其口。探二指於口內。拔出硬物。倘物不得出。則推患者俯伏。墊硬物於心窩。以手掌撲其背後。每見良效。

第四節 溺水

脫去溺水衣服。以布纏指拭去口內泥土。救者平坐俯置溺者之腹於膝上。用手支溺者之額。頭稍反側。使吐出水。用羽毛等攪癢咽喉鼻孔。促其呼吸。倘不見效。施人工呼吸法如前。

第五節 縊首

先抱持其身。緩緩斷其索卸。下。緩撫其胸背及縊痕。再行人工呼吸法。

第六節 中毒

誤飲食毒物。爲時未久。可用指頭或羽毛等搔抓咽喉以催吐。又可飲多量之微溫水。內加芥末。或食鹽少許。可催吐。且稀毒質。

第七節 卒暈

因墮地或頭部被擊而暈者。解開衣褲之紐。使之安臥。頭及上半身略高。用浸冷水之布冷其頭面。輕叩心臟部。且以毛刷摩擦脚及胸部。及醒覺可使飲冷水。若不醒。可施人工呼吸法。

第八節 日射病

因日光久晒而起。眼皮色紅者。爲腦充血。白者。爲貧血。充血者移至冷處。解去衣服。上身墊高。安臥。以浸冷水之手巾。蓋其頭及胸前。如不愈。用冷水澆頭。又浴於水中。即愈。呼吸已停者。用人工呼吸法。

第九節 凍僵

移於冷室。或無風之樹陰。除去衣服。用冰雪摩擦周身。或浴於冷水中。摩擦之。至四肢柔軟。摩擦更不宜間斷。後行人工呼吸法。迨患者自能呼吸。先被以薄衾。繼用稍厚之被。漸入煖室。初時不可移至煖處爲要。

第四類 傳染病

第一節 傷寒

病初安臥室中。通暢空氣。遍洒消毒水。吐遺之物。盛盆中。消毒深埋於野。頭額上以冷手巾覆之。或用溫冷水洗擦周身。速延醫治療。他人不得妄至室內。

第二節 赤痢

病者當安臥。多加衣服。使腹部溫暖。如腹部甚絞痛。用麩半斤。如芥末一二錢。開水沖和。以大手巾包之。置腹上。稍冷即換。食物不宜多。須煖補易化者。延醫治療。便遺須消毒。遠埋衣袴被褥。須開水洗洒。溺器亦須消毒。

第三節 霍亂

用芥末煖膏貼腹上。用熱湯壺包布。以溫四肢。又用絨布浸火酒。及樟腦精。摩擦拘攢之處。飲以白蘭地酒。速延醫治。室中須通空氣。遍體消毒水。吐湯之物。以盆承接。消毒深埋。所用器物。皆須消毒。除看護者以外。不許他人入室。又此病流行時。食物必燒至

熟透。勿食瓜果。及難消化物。飲水必沸過。用白絨布裹腹。宜使足部溫暖。

第四節 白喉

病室宜通暢空氣。食物須稀薄而滋補者。常用溫水嗽口。涎沫及嗽口水。傳染極烈。消毒深埋。延醫療治。

第五節 痘症

日用溫水洗抹兩次。飲食多用滋補之稀湯。室中空氣流通。身上務須清潔。未種痘之人。不許入室。

第六節 痲症

室中須清潔。謹防涼風。如畏光。窗須遮暗。延醫診治。如癍點收退。當以溫水浴之。

美容術

楚岫雲女士纂

第一章 全體之美容

一 身體嬌小法

從來體格之肥胖。因多食脂肪之食品。有以致之。然亦有先天的肥胖。狀態擁腫。作事不便。於美觀上亦大有損害。其治療之法。宜食用蔬菜。米。麵麩。及少脂肪之牛肉。豬肉。與重油之物。切不可食。暢行運動。時時以冷水摩擦全身。或行海水浴。每日空腹時。以人造加爾兒斯泉鹽一錢。用熱水沖服。禁絕酒類。日行此法。能使皮膚漸漸堅固。體內脂肪。亦能減少。身體自然康健。而歸於適宜之度。然加爾兒斯泉鹽為一種之瘦藥。苟久服之。於衛生上有害。身體遂至羸瘦。又有舍利鹽一種。亦能使身體中之營養分下洩。而至羸瘦。且能損害消化機。至成大害。故二者均不可多用。肥胖之主因。除脂肪之飲食太多外。安逸無事。亦為一大主因。故必減食脂肪。戒飲酒。厲行運動。使其筋力增

加蓋體質肥大於衛生上並無益處。徒以蓄脂過多。反爲身體之累。至極胖時。非但外觀不美。且能引起心臟衰弱。致生危篤之疾病。故不可不預防也。

二 輕盈之修養

身體太肥。固不美觀。然羸弱太甚。有如病女。古人論美婦。皆曰輕盈嫵娜。稜纖合度。蓋過肥過瘦。皆爲美容上所不取。然欲如意之所期。而爲強壯之身體。則決非醫藥之力。所能收效。必用多量之滋養物。行運動。按摩。冷水摩拭等。或用近來流行之孫唐運動法（即啞鈴體操）兼安泰精神。如是則雖身體羸瘦者。亦必日增強壯而無疑。若徒多脂肪。反爲危險。故不足取。然有時以平常之人。不知何故。漸至羸瘦。當急請醫師診視之。如自覺體內無病。不用醫師。用普通之治法。每隔二小時。飲牛乳一合或一合半。兼食雞卵。菓子麵包。或煎餅等。飲食仍照常食用。施按摩法。多服魚肝油。或以上等真麻油。代魚肝油之用亦可。

三 體胖之預防

同是肥胖也。有種婦女。身軀盈碩。而豐肩軟體。在在皆有一種婉轉輕揚之態度。膚有艷色。體有神韻。此種婦人。係爲先天之肥胖。人不覺其肥。但覺其美。反是則爲脂肪質肥胖。此等肥胖。其肉質不甚堅同。行步蹣跚。肌膚動搖。蓋其體質全部。筋肉之發達。不及脂肪之發達迅速。至雙方不能並行。故現一種非真正之肥胖。此等肥胖。婦人最多。人但知肥胖之不美觀。殊不知人體多蓄脂肪。最是危險。每有心臟破裂之患。若爲熱性病所犯時。卽有心臟麻痺之事。此外屢起惱出血。糖尿病。腎臟病。等重症。且起神經衰弱。故肥胖之人。易罹卒中者。亦此因也。此病劇烈時。色欲減退。且罹此病之男子。其精虫減少。婦人則不能妊娠。故不可不預防之。治此等之肥病時。宜食多量之滋養物。蓋滋養之物。能增筋肉之材料。脂肪類及含水炭素之食物。能增體內之脂肪。兩者之進行。務使平均。則身體發育適宜。身體之營養適宜。卽成真正之肥胖。更爲適當之運動。以運動筋肉。安養精神。勿多用神經。勿使生殖器刺戟。飲用少量之葡萄酒。以保其體溫。此等體魄充足之婦人。醫家爲之神經質。思想聰明。舉止恬靜。遇事安祥。而有決

斷。婦人至此雖無嬌施之美，亦爲難得之材。爲女子者，切宜注意。

第二章 毛髮之美容

一 髮稀之治療

頭髮爲婦女美觀上最要之部分。從來霧鬢雲鬟，以繩婦人之美。又云豐容盛鬋，婉婉無雙。言髮美足以助容光之豔麗。故女子每以髮少爲憂。治髮少之法，以堇青丁幾一分。肉豆蔻油五分。上等香油五十分。混和製成髮油。擦入髮根。布百倍之硝酸銀液。卽有效。

二 髮多之治療

頭髮太多。卽以雄黃二·○石灰一六·○澱粉二·○至五·○加水溶化成漿糊狀。然後糞之。迨至其物作黑褐色。塗上法蘭絨。貼於毛髮至多之部。經三十分時。有脫毛之效。又有約瑟氏之脫毛劑。卽以硫化石灰二○·○。偈利設林軟膏與澱粉各一○·○。相混和而製成者。此二法皆可用。唯須受醫者監督。且須參觀下列諸脫毛法。

- 一、於生石灰末或五十倍之苛性曹達中適宜而和以澱粉。即有效。
- 二、屢以沃度丁幾塗擦亦佳。
- 三、每日以濃厚之食鹽水攪揉毛髮。
- 四、塗布硫水代加爾叟謨。經十分時。即用水洗落。再以電氣燒灼器。除去贅毛。
- 五、以電氣針刺入毛囊。毀滅毛根。亦佳。

三 治脫髮

先以加里石鹼。或那耳石鹼。攪揉頭皮。然後以微溫湯洗之。用乾手巾揩拭。待其乾燥。塗擦撒酸酒精。以防乾脂之流溢。如係產後脫髮。當燒海帶之根。塗擦頭部。脫髮可以復生。

四 白髮治法

白髮之發生。係由消化機之影響而來。故當注意食物。通利大便。每日勵行運動。兼行冷水摩拭。冷水灌腸等。以強固身體。每朝鹽水洗滌頭部。塗布苦利沙羅。並或衣刁耳。

極有效。

五 治硬髮

以甘草根煎湯與食鹽水。每日更換洗髮。

六 治赤細髮

先以食鹽水每日洗滌。乾燥之後。塗擦香油。使其髮根濕潤。再以五十倍之衣刀耳塗之。當有效。

七 禿頭症

生此症者。於髮之一部分。無故脫落。脫落之處。成有小指大之圓形。皮膚光滑。絕無根莖之可尋。如聽之不治。則漸次蔓延。至圓形周圍。漸漸伸大。此種禿髮之發生。亦不外細菌之傳染。勢力極大。傳染極速。故自發生之後。二三日間。有滿頭均被佔據脫落者。病原除傳染者外。又有因頭皮炎。或神經障礙。與梅毒之關係。吾國昔日男子之蓄髮者。染此症極多。因男子理髮。每至理髮店。故易於傳染。迨至傳染已成。用中國種種土

方醫治。然其愈也。不若西藥之迅速。西藥用防乾脂流溢之法。塗布那孚托。腐虫安母。尼亞水製劑。及百露拔爾撒謨製劑。即可復生頭髮。或云塗藍之原料亦靈驗。然與其臨事倉皇。不若防患於未來。以我國婦女。有一定不移之習慣。以屢次洗髮爲罪過。故一年僅洗髮一次（選乞巧之日）又因中國鬢髻。崇尚光滑。以髮光可鑑爲美觀。平素對於髮髻上。香油。粘水。及各種髮膠。無所不施。一旦洗淨。則此萬縷千絲。非半月光陰。不能復其原狀。故婦女對於洗髮。均極惡之。因此種種。髮病易於傳染。欲預光防備者。髮宜常滌。梳髮之器。宜實行消毒。若消毒法未盡善時。不唯傳染吃髮禿症。即種種危險之病。亦有從此而入者。致罹無妄之災害。切宜注意。他人之有皮膚病。及曾經過梅毒病者。彼此梳器。萬不可合用。如甲之頭皮。附着梅毒性膿之器物。移殖於乙之頭部。傳染極易。且有時交換理髮。梳器雖然認開。而彼此未滌其手。此等無意中之傳染。亦最容易。總之疾病尋人。亦要有機會可乘。如諸物清潔。即爲拒絕傳染之上策。不可不注意也。

八 喫髮癬

此癬生時。於毛髮之根部。或根以上之部。生無數之小白虱狀。致頭髮生屈曲之結。治此之法。每日用熱水洗淨頭髮。取醋酸二・〇或三・〇。沖入五十倍之昇汞水中。洗滌數日。即有效。

九 頭髮乾燥

每日除用潤髮香油外。別無他法。

十 頭部有臭氣

髮多之婦人。於夏日每多臭氣。法以阿爾卜斯石鹼洗滌。待其乾後。用枯礬三分。撒爾失爾酸一分。酸化亞鉛末五分。混和擦之。

十一 髮脆

此症亦宜用阿爾卜斯石鹼時常洗滌。乾後塗百倍之硝酸銀液。

十二 身體諸毛脫之治療

用香油一合。加茺青丁幾二瓦。蕃椒丁幾五瓦。撒酸少許。混合而塗之。卽能復生各部之毛。

十三 眉毛脫落之治法

有時眉毛發癢。以手搔之。隨手脫落。眉稀亦如髮稀。於美觀上大有損害。宜每日塗擦阿爾卜斯石鹼一二次。又擦百露技而撒謨。華攝林。或苛加里之百倍液均可。如係娠姪時所脫之毛髮。當出產後。卽能復生。不用醫藥。亦無妨礙。

十四 關於頭髮上種種之注意

婦人之毛髮。能不患多。不患少。且光鮮清潔。一無所病。斯最爲美滿之事。然當設種種預防之法。

一 髮油、香油、香水等。能補天然光澤之不足。然不可塗之太厚。且宜擇品之佳者。用之。過二三星期。宜洗髮一次。

二 曹達油槽。能去毛髮之油氣。然多用之。能使頭髮變爲粗燥。故非佳品。

三洗頭之時。宜用雞卵、葦荳粉、麵粉、及滷性不强之石鹼最佳。

四頭部脂垢多者。宜用阿爾卜斯石鹼。或用硼酸華弗設洗擦。

五皮脂多者。可用甘草煎湯洗髮。洗淨後。再用十倍之那孚托酒精。擦於髮根。

以上所術。皆爲保護毛髮之良法。要之當以清潔爲主。卽以上種種之治法。至萬不得已而用之。然亦當受醫師之檢查。以驗藥品之真僞。此外尙有髮際瘡之一種。至終身不能全愈者。中國土方。用琥珀膏貼於瘡際。然祇能減輕。非云完全斷根也。琥珀膏之製法。用定粉一兩、血餘八錢、輕粉四錢、銀硃七錢、花椒十四粒、黃蠟四兩、琥珀五分、研碎麻油十二兩。先將血餘、花椒、烘焦。檢去渣滓。加黃臘溶解之。用潔白布濾過。倒入碗內。將輕粉、琥珀、定粉、銀硃、四味之末。混入油內。用柳枝時時攪動。至漸涼時。攤於燕脂棉。卽成膏矣。

第三章 皮膚之美容

一 避日炙之法

天生麗姝。舉世難其選。諺云。三分顏色七分粧。女非楊氏。誰能淡掃蛾眉。鄙夷脂粉。世多趨燕。莫不新粧自喜。吾人試入靜女之閨闈。則鏡奩粉盒。翠鈿宮花。在在皆是。助妝之品。蓋靜女其姝。以容德並茂。始得朱門之配偶。又云。女爲悅己者容。然則濃粧淡抹。又爲情愛上之表示。爲女子畢身所不可缺者。今吾以誠實之言。敢告我愛粧飾之諸姑姊妹。厚敷脂粉。有害肌膚。日久濃妝。必成種種之皮膚病。致有色衰之憂。且人體美麗。不僅面部體格之美。始爲完全之美容。求根本上之美麗法。首先防護風日之侵漬。人當外出之時。當搽華攝林或油類或蜜糖於面部。可防日炙之患。惟不可塗厚粉。以粉中多亞爾加鉛質。鉛質有毒。鉛毒浸入皮膚。卽變黃色。而種種皮膚病得乘機而入。如色黑之人。僅可薄施脂粉。萬不宜厚。每日晨起。宜用多量之牛乳。使之微溫。而洗擦顏面。然後再用硼酸水施上。又當服用霍烈爾水。兼用赤沙糖水洗擦皮膚。宜戒食肉類。多飲豆汁。用硼砂石鹼以代香皂。或加里石鹼。阿爾卜斯石鹼亦可。宜行糖水浴及牛乳浴。

二 白粉之害

白粉中含有酸化鉛及炭酸鉛等之質量。粘據於白粉百分中之九十八。此等鉛性。本溶解不易。然塗於皮膚。則被汗脂之化合。溶解極速。通過皮膚之下層血液。中遂生種種之危害。西洋之輕粉。皆以澱粉爲主。鉛質極少。故爲害尙輕。

三 面部生皮下疹

用綠石鹼洗臉。再塗上硼酸水可治愈。

四 皮膚各部之皮下疹

皮下疹之發癢甚者。宜以石鹼洗其患處。待之乾燥。搽以魚肝油或脂油。又用曹達水沐浴。及貼那孚托軟膏。

五 艷色之修養

當晨起理妝之先。宜入溫水浴。蓋入浴能使血液之循環適宜。面部之血液亦同時活潑。然後再用雞卵白。糖等洗面。洗後再用百倍之硼酸水施之。日日施行。面無懈怠。自

有良好之結果。使面部之美麗日增。

六 面部風疹

每日用阿爾卜斯石鹼洗臉。再塗硼酸水。

七 面癩治法

用稀薄之酸液。或皮膚液。時有癩者。然亦未可必。故必須受醫師診視而治之。

八 赤顏之治法

此症係運動不足所致。宜勤於入浴。兼行相當之運動。用和緩之藥品治之。

九 剃面之害

屢次剃面。有損肌膚。此尙指刀剃而言。如中國婦女之剃面法。尤易使皮膚粗糙。晚年易起皺紋。不可不注意。

十 治癬

以五十倍之醋。和以護亞末。敷於患處。即癒。

十一 疥癬之治法

疥癬起時。皮膚作痛。用石炭酸水射注皮下。然必須延醫師爲之。

十二 面部乾疥

每日用米衣糖與雞子洗滌面部。再施以百倍之苛性加里水。又以阿爾卜斯石鹼與百倍之昇汞酒精。交換塗擦。唯此藥多危險。不可濫用。

十三 面上之小瘡

宜常用加里石鹼。施五十倍之硼酸水洗滌。再行適當之米糖水浴。

十四 黑色之治療

婦人色白。卽非美婦。已屬可觀。反是則爲面黑。欲治之使白。甚屬難事。今有稍稍挽回之法。每日宜飲多量之牛乳。用五十倍微溫之硼酸曹達水洗面。或純用硼酸水。

十五 面部凍瘡之治療

凍瘡初起時。卽用沃度丁幾塗之。或敷以苛性加里液。如瘡潰時。可用硼砂軟膏。及亞

鉛軟膏。當凍瘡未起之先。用冰水或冷水屢屢洗擦。亦可免其發生。

十六 而上之黑黧斑

此症之治法。以二十倍之硼酸溶水十分。加入安息酸丁幾一分。或用綠石鹼及加里石鹼精塗擦。又用米糖或牛乳洗面。或用勃爾芝之皮膚液。均可治。

十七 面部之皮脂漏

以硼酸及加里石鹼等。每日洗面。洗後再塗以丹寧酸。又以五十倍之撒酸酒精。時刻塗搽。即有效驗。此症俗謂皮膚走油。有油性乾性之別。油性者。面上常起油。試以手指搔之。爪內即有似油之污液。以紙印之。即滲於紙上。皮脂之漏。多發於前額、鼻端、鼻唇溝、兩頰等處。纔敷粉片時。即油。日須洗面數十次。甚為不便。又有乾性之症。皮膚極乾燥。而發泄之水分至多。性適與油性相反。多發於面部、眉毛處、上唇等處。照以上之治法。更用列曹爾聖亞鉛華軟膏塗之。亦佳。

十八 白癬療法

用大黃末。硫黃花。明礬末。各一錢。用酸和而擦之。然後再用石鹼洗淨。

十九 漆瘡治法

起劇烈之炎性者。宜用鉛糖水之冷罨法。又用撒利的兒酸軟膏亦佳。

二十 頭瘡治法

宜用二十倍之白降汞。華攝林。若有痂皮。則宜剝落之。而後擦以阿爾卜斯石鹼。

二十一 魚目之治法

宜用葛羅爾醋酸等之腐蝕劑。點入之。

二十二 皮脂枯

患此者。皮膚枯燥。毫無光澤。且時落白屑。養而脹熱。治此患者。宜暫時弗用肥皂。可用洋棉花浸漬香油。細拭患部。不可過多。至夜分時。復擦以羊毛脂。或硼酸羊毛脂。如尙無效。可用百分之二之白降汞軟膏。漸增加至百分之十。不久當自愈。

二十三 遍體之輕癢

最新之療法如下。

- 一、內服之藥。宜用結列阿曹篤、金線草、丁幾。
- 二、塗撒里知兒末五分、雲母末百分所合之藥。
- 三、塗明礬末五分、赤酸化汞一分、撒酸一分、硫黃花二分、所合之藥。
- 四、用赤降汞一分、燒明礬五分、澱粉十分、合成之藥塗之。
- 五、以阿爾卜斯酸石鹼洗淨、擦以明礬末。
- 六、以過滿俺酸加里昇汞、洗滌患部、待乾燥後、附以水楊酸五瓦、亞鉛花五瓦、澱粉十瓦、所合之粉末。
- 七、和撒利知兒酸於燒明礬末、每日塗入患處。

二十六 娠婦之腋臭

娠婦之腋臭。能遺傳與胎兒。然亦有不受遺傳者。惟不可使胎兒哺乳。因與腋臭之母接觸。同衾共枕者。有傳染之力。

二十七 腋窩臭腋

夏日多汗。腋窩多分泌白物如鹽狀。而有惡臭。宜以明礬與澱粉調和。於五十分中加撒酸一分塗上腋窩。以防腋臭之增劇。

第四章 齒牙之美容

一 齒之清潔

齒牙之清潔。於美容上亦有多少之增益。爲女子者。更不可不注意。每次食後。宜除去食物之殘滓。有時宜燒煞齒神經。如有一分之蛀。落當急行填補。每日宜勤於漱牙。牙刷宜選精軟。牙粉宜用上品。或用硼酸四瓦。明礬二瓦。薄荷水十五瓦。水二百瓦混合。此水日漱數次。或用百倍之石炭酸水二百瓦。屢屢漱之亦佳。牙粉之製造法。以炭酸麥格納休。菩提樹炭。滑石粉。藥用石鹼各五瓦。鹽素酸加里六瓦。勃茄穆托油十滴。研和之。以代牙粉。則可保永無齲齒疾。

二 齒痛療法

齒痛多屬齲齒。疼痛之時。極難忍耐。當用揮發性之藥液少許（即結晶石灰酸）用薄棉包之。山坎入牙穴。即能止痛。

三 齒凹凸

凹凸齒。於美觀上頗有損害。如係前齒。更宜用電氣法拔去之。拔去之處。宜急補以磁牙。惟不可鑲金牙。因鑲一金牙。滿臉變成俗氣。西人用以鑲犬。以其張口吠人時。可炫主人之富耳。

四 焦齒治法

宜用上等牙粉。再附以上等石鹼。用牙刷磨擦之。如無効。可請醫師洗擦之。因牙科醫師均擅有此技耳。

五 齒損治法

齒損。即齒之周圍漸漸磨滅。至珥瑯質盡去。僅現齒髓。此時宜以金包之。

六 牙齦出血

患此症者。每次刷牙。牙根必出血。宜以鹽素加里漱口。如無效。則請牙醫診治。

七 治口臭及牙根炎

口中惡臭。當注意於呼吸機。銷化機。宜脩養精神。減少飲食。再用過滿俺酸加里水漱口。如患齒齦炎時。宜塗二十倍至三十倍之硝酸銀水。及稀薄之過滿俺酸如里。或三十倍之鹽剝水亦可。

八 齒槽出膿

患此者。齒齦時常出膿。含漱各五十倍之硼酸鹽剝。且塗硝酸銀水於齒齦部。即有效驗。

九 牙膏製法

最近牙膏之製法。用沈降製炭酸瓦斯二五〇瓦。煨製麻屈涅失亞八〇瓦。斯的亞林石鹼一五〇瓦。考明油〇·五瓦。混和之。加入屈利設林二〇〇瓦。單舍利別三〇〇瓦。使之粘和。再以薄荷油二·〇。丁幾油二·〇。桂皮油〇·五。温泰格林油〇·五。

瓦爲香料而製成之。

十 牙粉之最佳者

用沈降製炭酸石灰百二十五。黃色規那皮。沈降牡蠣各六十五。密爾拉末三十五。重曹十五。勃茄穆托油十滴。以上各品研和而製成者。爲最佳之牙粉。

第五章 手足之美容

一 手皮粗糙

手亦爲人體最顯露之一部分。而女子治家操井臼滌器物。或因風日之侵。或爲火水之逼。每致粗糙之病。護手之法。於操作之暇。用清水洗淨。再塗以蜜糖及華攝林等。再加上皮手套。吾國婦女。惟冬日始御手套。實則暑風燥灸。最易損肌。宜帶布製手套。或絲織手套亦佳。惟價太貴耳。每次洗手。乘其未乾時。卽塗以甘油等潤皮之物。聽其自乾。不須拭除。夜中作事較少。儘可厚加塗布。如有天寒手皸等病。可用無刺戟性之軟膏。及亞鉛華軟膏等。如皸烈較深。當暫棄肥皂弗用。施以上之種種治療法。兼以數日

之休息。則肌膚自然復於柔順。

二 治手繭法

手繭之發生。於手掌或手之各部。此因作事過度。或因絞堅硬之布類。或因久執礎杵。震動而發生。又因化學上之障礙。多受酸類及鹼類之物而發生。該處皮膚。肥厚而變角層。其色黃。質半透明。甚且生皸裂。發炎症。治此之法。第一莫如免其操作。次再用小刀削去此透明之物。貼百分之三十至五十之水楊酸硬膏。或塗十倍水楊酸古魯胃。謨。惟不可侵及良好之皮膚上。或用白降汞酸化亞鉛各二。○單軟膏二○。○塗布患處。亦佳。

三 指甲彎曲

指甲不可使之太長。長則易於彎曲。宜屢屢修剪之。因指甲長則妨害作事。且於美觀大有損害。

四 凍瘡治法

注意保護患部。如劇烈時。二三日間行安憩。每次用溫水洗後。宜塗擦苛性加里酒精。俾利設林。蒸溜水之合藥。用白降汞軟膏。又或塗布沃度丁幾。康夫而丁幾等。至潰損時。則用硝酸銀軟美。柔銘軟美。均可治愈。

五 指甲上之白斑

指甲上生白斑。俗名晦氣星。其原因至今尚未揭曉。大概由於身體衰弱所致。最妙用亞宜林之桔梗色素。名奧金者染之。自與平日無異矣。

六 治手上飯瘡

飯瘡之療法。當食滋養之物。又或煎薏苡仁服之亦佳。如係生於手指者。用蜘蛛絲。或細絲線。纏繞瘡之根上。經一日夜。即能脫落。若疣甚細小。不能行此法。則塗以發炤硝酸一二次。

七 指甲無光

指甲無光之原因。係由於生過慢性濕疹。及鱗屑癬等症所致。今用調解其乾枯之法。

以酸化錫五・○滑石五・○加爾明○・二用羊皮一塊粘此數種混和藥粉細細措拭指甲。數日後自然復元。

八 足生雞眼

雞眼卽胼胝之一種。如受壓擠卽發痛楚。雞眼之下層生粘液囊。能發炎症。治此之法。須常用熱水洗脚。水中宜加梳打一二匙。其他則用印度大麻越幾斯一・○結晶水楊酸一○・○松節油一○・○古魯胃謨七九・○此藥貼之卽愈。

九 脚汗

脚汗多者。所着之鞋襪均含臭氣。且各趾相接觸處。防其腐爛。治法用水楊酸一・五。麵粉五・○滑石四三・五。此藥撒於出汗之部。

十 癢癬

癢癬多生於大腿之內面。先僅發癢。經指甲搔之。皮膚遂隆起。患處之中央現深褐色。獨之覺稍硬。患部之周圍生無數之小邱疹。呈黃褐色。生此症者。夜中每苦不能安睡。

治法內服砒石劑。或投安知必林。外藥多用列曹爾聖水楊酸膏等。或用亞砒酸加儻謨液二。○林。擒鐵酒龍膽酒各一。○。每次用十滴。每日三次。

十一 腿濕疹

此症之發生。多與靜脈瘤皮膚肥厚。同時並起。即治癒。亦留有暗色之斑。治法用亞砒酸加儻謨液五。○。復方規那酒二五。○。每日用三次。每次用十五滴。

十二 紅斑

紅斑生大腿之兩側。色紅紫。時痛時止。雖不療治。亦自能結癢脫落。如厭其長久。法以先充足全體之營養。患處用布落液灑法。

十三 陰鮮

多生於兩腿之內面相接處。現淡紅色。或深褐色。爲圓形之斑。落屑平滑而細小。發汗之時。頓覺奇癢。能遲緩性之蔓延。治法用水楊酸三。○。加里石鹼一。○。○。○。製成石鹼。早晚塗擦數次即愈。